

Wenxin 10

策划单位：中央财经大学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文心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文心WENXIN 10

策划单位：中央财经大学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主编/王 强

中国财经出版传媒集团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文心. 第 10 辑 / 王强主编. —北京: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17.9

ISBN 978-7-5095-7717-2

I. ①文… II. ①王… III. ①中国文学—当代文学—作品综合集 IV. ① 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217437 号

责任编辑: 肖 蕾 高文欣

责任校对: 杨瑞琦

封面设计: 张德林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出版

URL: <http://www.cfeph.cn>

E-mail: cfeph@cfeph.cn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政编码: 100142

营销中心电话: 88190406 北京财经书店电话: 64033436 84041336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 毫米 16 开 11.75 印张 209 000 字

2017 年 9 月第 1 版 2017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 20.00 元

ISBN 978-7-5095-7717-2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本社质量投诉电话: 010-88190744

打击盗版举报热线: 010-88190414 QQ: 447268889

策划单位：中央财经大学国家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

顾问：肖复兴 梁晓声 郑敏 彭燕郊 龚旭东
傅绍林 王广谦 李俊生

编委会主任：王瑶琪

副主任：倪海东 梁勇 陈明 史建平 赵丽芬
蔡艳艳 朱凌云 王强 林政

编辑者：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主编：王强

副主编：李鹏

编辑部办公室主任：胡悦 洪晓雪

编委会：按姓氏笔画排列

马海涛	马丽	卫东	王汝金	王晓乐
文宗理	付梅英	左汉林	孙殿明	吕世彦
刘红杰	刘树勇	刘晓勤	安秀梅	林光彬
许晓娟	李鹏	李桂君	李跃新	何群
杨莹	杨晓波	杨琼	张小燕	周卫中
周冰心	贺小海	郭有成	莫林虎	贾玉革
徐兆铭	高杰	韩志萍	黄景富	程战龙
曾南逸	戴宏伟	魏鹏举		

目 录

MULU

本辑特稿 1

在中央财经大学2016届毕业典礼上的讲话	王广谦	2
光风霁月 大义清流——深切缅怀刘光第先生	王广谦	4
会计学院院长袁淳毕业典礼致辞	袁 淳	12

小说 15

随13号线奔驰而过的岁月	张璐璐	16
少女的祈祷	纳晓笙	22
受洗	李 琰	24
母亲	李 琰	33
把母亲嫁出去	马 丽	36

散文 39

先师有遗训——回忆我所钦敬的师者	散净居主人	40
随意而不随便的人生——记郭树军	王 强	54
太极拳与“太极”人——记黄悦	王 强	57
地坑院，失落的文明	苗福生	60
老树画了自己的画——我所知道的“老树画画”	苗福生	62
耶稣遇到了老实人	苗福生	66
往昔	马牛羊	67
一个人的一辈子	马 丽	70
美国老师素描	马 丽	71
清明澄澈，简净温暖	李 楠	73

死之安详	佚名	75
或许，总有一个田园梦	樱宁卧诗	77
京雪	樱宁卧诗	78
行走四川	樱宁卧诗	79
小城里岁月溜过去	沈润冰	82
风烛残“年”	沈润冰	84
与乡土无关的思绪	阿土	86
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	张璐璐	88
田园风光赋	王俊	90
德彪西·月	芦晓钰	91
清迈散记	陈无诤	93
黄土	三三	114
门前老爷爷	林木木	116
乡下狗	赵蓉	118
中央财经大学汉语言15级同学田野考察合集		120
洛阳西安小记	肖筱	120
田野考察感想	顾纯清	122
西行梵音	孙一童	124
考察中的所闻所感	杨湿微	126
出行感想	张书敏	128
一眼估量	罗晴	130
在人间	邵明兰	131
出游考察	王兴	133

诗歌 137

○		
诗歌四首	李琰	138
逝去的故乡	王俊	140
古诗四首	毕良夫	141
念奴娇·毓秀园咏史（外一首）	王俊	141
千秋岁引 朔寒之日（外一首）	黄莺儿	142
忆秦娥·感骋望楼	罗晴	142
现代诗两首	流星	143
春日忆往昔	南路	144
念奴娇·燕山怀古（外六首）	樱宁卧诗	144

黄河之南

余思航 147

人文论坛

151

○

杜甫苏州行踪考察记

左汉林 152

诗之趣

马 丽 156

苏联作家扎米亚京与《我们》

周冰心 159

谈八大山人谜面画《小鸟石花图》

闵庚尧 郭焕敏 163

观《艺伎回忆录》——好莱坞眼中的日本艺伎

闵 璇 165

解读何其芳《月下》艺术特征

俞 颖 170

论阮籍《咏怀诗》的多义性

朱姝源 173

编后记

179



老树
和言

本辑特稿

BENJI TEGAO

在中央财经大学2016届毕业生毕业典礼上的讲话

□ 王广谦（中央财经大学校长）

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早上好！

又到了令人激动而又不舍的毕业季。今天我们齐聚在主教楼前这个广场上，隆重举行2016届毕业生毕业典礼。我代表学校，向你们2442名本科毕业生、2053名硕士毕业生、153名博士毕业生表示衷心的祝贺！同时，也向为你们的成长倾注智慧和心血的老师们致以诚挚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今天还有很多家长和亲友一起见证和分享你们毕业的喜悦，欢迎各位的到来！

就像前几天毕业晚会上同学们感慨的那样，岁月从指间流逝，匆匆而去，无影无踪，转眼就到了毕业的时候。回想起同学们在学校的那些时光，你们对知识的执着探求与思考，你们对梦想和情怀的坚持和努力，使我们的校园充盈着诗情画意，崇尚着责任担当。同学们拍下的沙河校区美丽的四季风景，传唱起来的《未来》和中财大版《南山南》，还有最近直击泪点的中财大版《不说再见》，无不洋溢着青春的你们对学校发自内心的自豪和热爱，对此我深受感动。在专业领域里，同学们在高手云集的赛事中脱颖而出，有同学获得国际税务精英大赛全球总冠军，有同学是第四届捭阖辩论国际挑战赛总决赛冠军队成员，还有被称为offer收割机

的学四楼302宿舍等等，这些成绩的背后，我强烈地感受到了大家的梦想和努力，你们的高度，就是学校的高度，我为你们、也为学校感到自豪！

在祝贺大家过去几年各有收获的同时，我也想和大家说一声抱歉。抱歉让同学们的大学记忆里，增添了“见证了骋望楼的拔地而起，投入使用之际却缘怪一面”的遗憾；也抱歉没有实现同学们“宿舍装空调”的愿望，以及其他还不能令同学们满意的地方。抱歉不仅是对你们，也包括你们之前的师兄师姐。学校的建设发展，许许多多的人在挥汗努力，许许多多的目光在热切期盼，虽然因为各种因素，实现的节奏和预期有差距，但是，正是因为所有人不间断的努力和期盼，其中也包括同学们对学校饱含热爱的“吐槽”，推动着学校一直向着越来越好的方向前进。昨天，学校再次专题研究了两校区宿舍安装空调问题，将积极争取有关方面的支持，尽早解决电力扩容，多渠道筹措资金。可以高兴地告诉大家，明年夏天，你们的学弟学妹们就很可能住上有空调的宿舍了！

其实，同学们，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生活水平的提高，在装空调这件事情上，我非常理解大家“别人有，我中财为什么不能有”的疑问。我想和同学们说的是，类似的问题，相信你们在今后的生活中也会被提问：别人可以，你为什么不可以？同样的问题，当你们成为被提问者，你们就更会明白，生活中，基于条件不同，环境不同以及各种复杂因素，很多问题的解决，需要有一个相互理解、换位思考的理性过程，更需要一个有诚意和

实干的奋斗过程。无论今后大家在哪个领域里工作，遇到什么问题，都要以理性的思考与乐观平和的心态去对待，我们的未来一定会越来越好。

毕业了，大家即将开启新的行程。在这里，我还想和大家再回味一下，前几天的毕业晚会上刘姝威老师对大家的嘱托：做中央财经大学的摩根们，推动时代的进步；不要拿不应该拿的钱；找到能够给予他或她什么的答案。同学们，接下来大家是步入社会也好，继续深造也好，都会面对很多的可能性，比如机会、诱惑、压力、困难等等，当这些可能性真实地发生的时候，也是考验一个人的境界、定力、素养和底线的时候，那时候你们会发觉，以老树——刘树勇老师题词中“漫天风雨不言愁”的洒脱去应对各种考验，并不那么容易。你们的很多老师，很多校友，都经历过这样的人生的考验，就像桔子酒店创始人87级经济信息管理专业吴海校友，入选2016年全球青年领袖的2001级财务管理专业张尧校友等众多的学长们，他们以忠于初心的信仰，脚踏实地的奋斗，敢于挑战的锐气，做出了精彩的答卷。究其根源，因为他们有理想、有信念、有胸怀、有定力，他们懂得，为什么要这样做！他们坚持，必须这样做！同学们，我相信你们也知道为什么这样做，就像你们唱的那样，“峥嵘路，赤子心，财经黄埔人，为国为民，莫辜负，这一生。”

亲爱的同学们，今天你们毕业了，你们经历的点点滴滴都凝聚成了中财大的精神和文化。明天你们走向五湖四海，你们的人生也打上了中财大的印记。今后，无

论你们身在何处，我相信母校的时光是你们一生中最温暖的回忆，学校是我们共同的家园，欢迎大家常回来看看！最后，衷心祝愿同学们在这伟大时代里，大展宏图，鹏程万里，一生快乐幸福！

谢谢大家！

光风霁月 大义清流

——深切缅怀刘光第先生

□ 王广谦（中央财经大学校长）

今年是刘光第先生诞辰100周年。刘先生出生于1917年10月，湖北省仙桃市人，是我国著名经济学家。他先后毕业于重庆大学和西南联合大学，新中国成立之初，亲历了上海金融业的接收与改造，为新中国金融制度的建立和国民经济快速恢复做出了重要贡献。之后，他全身心地投入探求国家富强之道的学术研究与教育事业，成果卓著，桃李芬芳。特别是改革开放之后，他满腔热情参与到经济金融改革的理论与政策研究之中，发表了一系列具有重大影响的研究成果，提出了许多政策建议并被国家有关决策部门采纳，是改革开放初期最活跃和最有影响的经济学家之一，为推动经济金融改革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立奉献了自己全部的心力。刘先生是我大学时期的老师，是我学术成长道路上最重要的引路人之一。在我的心中，刘先生是一位循循善诱、品格高尚的好老师，一位潜心学问、慎思明辨的学者，一位具有强烈家国情怀的知识分子。

抗战烽火中立志学术救国，研习探求民富国强之道

刘先生出生于职员家庭，自幼喜好读书与思考，

有很好的古文功底和文化学养。日本侵华战争爆发后，中国军队先是不抵抗，后是节节败退。他深切感受到偌大的中国被日本所欺，皆因中国虽大但积贫积弱所致，救国的根本之路在于尽快使中国富强起来。面对日军不断向内地侵入、祖国山河支离破碎的景象，1939年，他从武汉辗转来到重庆，考入重庆大学商学院学习富民强国之道。当时马寅初先生担任商学院院长，给学生讲授《货币银行学》和《中国金融论》两门课程。记得刘先生曾跟我说起，马先生的第一堂课就说中国的问题在于贫、弱、愚、私，根本的出路在于使中国富强起来，经济学就是探求富强之道的，希望同学们在这国难当头的时候，能够怀着这样的爱国热忱来学习经济学。马寅初先生的一席话使他激动不已。马寅初先生强调学习要理论联系实际，对中国经济和财政金融问题要作深入的调查研究，才能获得有创见的知识。刘先生说，我们这一代人就是抱着知识救国的愿望和马先生教我们的方法学习和研究经济学的，希望你们也能这样做。

刘先生求学期间的学习环境是非常恶劣的，由于日军对重庆实施战略轰炸，他们不能正常上课，每天都要跑几次防空洞。虽然如此，马寅初先生对学生要求还是非常严格，鼓励他们不管环境怎样艰苦，都要努力抓紧时间学习。他本人也以身作则，在进防空洞时总是带着书，在微弱的灯光下阅读。每当看到这种情形，同学们都深受鼓舞，从他身上汲取无形的力量。大多数同学在这样的艰苦的环境下完成了全部课程

圆满毕业，获得商学学士学位。

1943年秋，立志继续深造、怀揣着盖有刘大钧院长印章的本科毕业证书，刘先生来到享誉中外的西南联合大学南开经济研究所报到。这个学术机构由耶鲁大学博士毕业生何廉先生创办于1927年秋，其宗旨是“为我国社会经济问题作实际解决之准备，兼谋我国社会科学之发展”，坚持将西方经济学理论和方法与中国经济实际相结合，教学与研究相结合两个原则，培养经世济民之才，探究中国社会经济问题，首创中国物价指数，在学术上取得了累累硕果，声名远播。研究所从1935年开始招收两年制硕士生，至1948年前后共计招收培养了11届60名研究生，他们中绝大多数人都在推动中国迈向富强文明的历史进程中卓有建树。刘光第先生是第7届学生，同届同学还有陈志让、雍文远、张本懿等3人。彼时研究所师资力量雄厚，以伦敦政治经济学院模式培养人才，给学生们授课的不但有经济系的老师，还有包括陈序经、张纯明等政治学、社会学名师，学科交融，兼容并包，极大地拓展了学生的知识结构与眼界。和在重庆大学读本科时一样，研究所师生关系密切，感情深厚，老师们教书育人，常请学生到家里吃饭，探讨解惑学业、人生与社会等问题。

1945年秋，刘先生以优异的成绩毕业，获得货币银行专业硕士学位，论文题目是《瑞典学派之货币理论与货币政策》。据研究所研究主任方显廷先生回忆，受1936年英国经济学家凯恩斯出版《货币通论》

后兴起的“凯恩斯革命”影响，1940年前后，研究生培养方向重点从实际领域诸如土地制度与改革、乡村合作、地方政府和财政转向经济理论与货币问题。这篇论文是他后来成为货币金融大家的奠基之作。论文指导老师是后来在北京大学任教的著名经济学家陈振汉先生。陈先生的妻子、也是毕业于哈佛大学的崔书香教授当时亦在研究所任职，后来她先后在燕京大学和辅仁大学任教，1952年院系调整时转入中央财经学院（中央财经大学前身）。巧合的是，1953年刘先生从上海调入北京，在中央财经大学与崔书香教授成为亦师亦友的同事。硕士毕业前，刘先生曾想到国外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然而并不富足的家境需要他尽快参加工作以补贴家用的现实让他打消了这个念头。毕业离开南开时，老校长张伯苓先生、经济研究所何廉和方显廷等诸位先生坚毅卓绝的办学精神已内化于刘先生心中。

1939年至1945年的六年间，刘先生以顽强的毅力和勤勉寻求到了学术救国、富民强国之道。他曾说过，那六年，在很多博学多闻、古风犹存的先生身上我不但学到了科学知识救国富民之术，也深为先生们发自内心的爱学生、爱学术、爱国家的品格和精神所感染。尤其是马寅初先生的铮铮风骨，对他影响很大。

为准确了解刘先生在重庆学习时期的具体情况，我曾委托我的同事杨禹强博士查阅了中央财经大学和重庆市档案馆保存的刘先生的档案。档案中有一份当

时在江苏省水利厅任职的大学同学丁星钰先生1952年提供的政审材料《关于刘光第情况的介绍》，这份材料写到：“刘光第在大学读书期间，是同班中最用功的一个，平时不大过问政治，但在思想认识上是比较中肯的，为人颇富于正义感。例如当时对马寅初先生展开与四大家族的斗争所发表的言论，他是非常拥护和赞扬的。马先生被捕，他是非常愤慨与同情的。马先生释放回到重庆歌乐山家中闲居后，他时常和一些同学去看马先生，同时也很希望马先生重回到重大商学院来领导青年、领导学习。只可恨当时反动政权不准许这样做，以免扩大影响，所以他当时很为马先生抱不平。他对马先生那种威武不能屈的人格，是极端钦佩的。”

亲历经济领域的“淮海战役”，为新中国金融事业的良好开端培养了最初一批宝贵人才

1945年9月，刘先生研究生毕业后，经所长何廉先生介绍，到重庆中央设计局货币银行组任研究员，并在沪江大学和重庆求精商业专科学校兼任教员。1947年8月，他离开重庆到上海，先后任上海证券交易所调查研究处统计室主任、上海中国经济研究所副研究员。1949年5月上海解放，刘先生于7月调入中国人民银行华东区行担任研究员、计划科科长，身处上海金融业接收改造的第一线，亲历了由陈云同志领导的“两白一黑”战争（大米、棉纱、煤炭战争）。此

役大捷，被毛主席评价意义“不下于淮海战役。”刘先生用自己所学的系统经济金融知识，为迅速稳定财政金融和恢复经济秩序做出了重要贡献。时隔30年，当我进入大学读书时，刘先生还跟我们说起这场险象环生、惊心动魄的战役，他赞叹陈云同志高超的经济领导才能，对国民党统治时期恶性通货膨胀、物价飞涨、民不聊生的状况深恶痛绝。在新中国成立之初的国民经济恢复时期，他满腔热情地投入其中，为朝气蓬勃的新中国建设倾注了全部热情和力量，特别是为新中国金融制度的建立贡献了自己的智慧和才华。这一时期，他还在上海《经济周报》兼任总编辑，在上海财政经济学院（上海财经大学的前身）兼任副教授，在《解放日报》、《大公报》、《中国金融》等报刊发表了多篇有关经济金融方面的学术论文，并出版了专著《货币管理》。他的著作和论文在学术界引起广泛关注，为新中国金融制度建立和货币金融管理提供了重要理论支撑。

1953年，新中国开始第一个“五年计划”的经济建设，金融事业发展迫切需要一大批专业干部，刘光第先生因其系统深厚的经济金融学理论功底和成功的金融实践经验，于当年3月调入北京，任教于中央财经大学前身之一的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干部学校，担任政治经济学组长。先后主讲《货币制度和货币管理》、《政治经济学》及《经济学说史》等课程，为新中国金融事业的起步开拓培养了最初的一批宝贵人才。1958年，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干部学校与中央财政

干部学校合并成立中央财政金融干部学校，1960年在此基础上成立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直至1996年学校更名为中央财经大学，刘先生一直在这所学校潜心学术研究，精心教书育人。即使在“文革”下放河南劳动期间，他也在很困难的情况下坚持学术研究，不忘初心，勤奋耕耘。在这一时期，他集中研究了苏联计划经济体制下的经济金融政策和实践效果，梳理了西方经济金融理论的成果，特别是紧密结合当时中国的经济金融状况，投入更多精力用于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理论研究，其著述的《政治经济学》（资本主义部分）作为高等院校教材使用，出版印刷30余万册，还发表了多篇学术论文。这一时期的潜心研究和持续不断的深入思考，使他在“文革”结束后成为推动经济改革最有影响的第一批理论先锋之一，也是他后来给我们上课时深入浅出、纵横捭阖、引人入胜的重要原因。

改革开放浪潮中尽显峥嵘，卓越学术成就为富民强国贡献力量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拉开了中国改革开放的大幕，刘光第先生虽年过花甲，但他像朝气蓬勃的年轻人一样以极大的热情和勇往直前的精神投身于经济体制改革和金融体制改革的理论与政策研究之中，迎来了他学术创作的高峰期。在改革开放初期，我国理论界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研究出现一片繁荣景象，但许多问题争议很大，反对改革的声音也不小。刘先生以

坚实的经济学理论基础，从客观的经济规律和社会发展的总趋势出发，论证经济改革的必要性和迫切性。

从农村联产承包到城市经济改革，从改革试点到全面改革，从“计划经济体制”到“计划经济为主、市场经济为辅”，再从“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到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论证中，刘先生都发表了他的创新观点，是推动这一进程的重要经济学家之一。

面对改革开放后经济体制的重大转型，他以极大的理论勇气投入学术研究，创新成果不断涌现。先后在《中国社会科学》、《经济研究》、《金融研究》、《人民日报》、《光明日报》等发表了几十篇学术成果，相继提出了宏观经济价值管理说、人民币价值基础说和金融市场发展战略论，在学术界、理论界和实务部门中都产生了重大影响。如在货币信用的理论问题上，改革初期不少学者把货币信用问题作为一个部门经济来看待，认为国家对经济的管理主要还是要靠实物指标直接管理，刘先生特别论证了货币在经济管理中的地位与作用，在专著《论中国宏观经济价值管理》中提出了“国民经济货币化是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主线”以及“宏观经济管理应由实物管理为主转向以价值管理为主”的观点，引起学界和决策部门的高度重视。宏观经济的价值管理首先是一种总量管理，其管理的目标是实现社会总供给与社会总需求的平衡。实行以价值管理为主，就是要把货币和货币资金的运动作为经济管理的主要内容，着力通过对货

币和货币资金计划、分配和调控，间接地实现对社会生产、交换和分配的调控。刘先生的宏观经济价值管理说强调了货币、银行在国民经济运行中的作用，为中央银行运用货币政策调控社会总需求提供了理论基础，对建立系统的中央银行间接调控体系发挥了重要作用。

再如，从计划经济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必然会有一个经济货币化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要保持货币的相对稳定，就必须正确认识人民币的价值基础，而长期以来学术界对金币流通规律和纸币流通规律的解释是模糊的。1980年，刘先生与焦玉兰教授在金融研究动态上发表了《论纸币和黄金的联系》一文，明确指出“人民币价值的基础不是商品，也不是商品价格的综合指数，而是黄金”的核心观点。他们认为，纸币流通不能按纸币流通规律的作用进行，而必须按金币流通规律的作用行事；金币流通规律与纸币流通规律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在纸币流通条件下要自觉地使纸币流通符合金币流通规律，以实现稳定币值，稳定物价的目标。1981年，刘先生将这篇论文进行了扩展和完善，由中国社会科学杂志公开发表，成为这一学术领域的经典文献。这一研究进一步清晰了人们对马克思货币理论的认识，丰富了货币理论，对经济宏观管理部门制定正确的货币政策和物价政策提供了理论支撑。

随着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20世纪90年代我国金融市场起步阶段，出现了许多令人担忧的

问题。刘先生发表了一系列论文，如《当前我国股票市场存在的问题及股市发展战略选择》、《关于发展中国证券市场的几个问题》、《对发展我国金融市场的几点看法》等，提出应按照金融市场的发展规律，有顺序地发展我国金融市场体系，即优先发展货币市场，再发展资本市场；在资本市场中，应优先发展债券市场，再发展股票市场；在股票市场中，应着重发展与实质投资相关的一级市场，再发展二级市场，二级市场的发展应以提高证券的流动性，为一级市场创造良好环境为目的，而不应脱离一级市场单纯追求交易量；无论是债券市场还是股票市场，都应先发展现货市场，再有限制地开放期货市场。刘先生的观点在我国金融市场发展过程中起到了积极的引领作用。

1993年，他主持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八五”重点课题《中国货币政策及其宏观调控体系研究》，对改革开放以来的货币政策理论和实践进行了系统研究，搭建了宏观调控体系的总体框架。

刘光第先生的经济思想是以货币金融为主线的。他对现代市场经济中金融的核心作用、货币稳定的内在基础、金融机构经营与实体经济的密切关联、资本市场发展的顺序与资源配置、经济金融体制的运行和宏观调控等方面的精深研究显示了强大的理论逻辑和真理性力量，是我们的宝贵财富。

在改革开放初期的十几年中，刘光第先生还积极活跃于各种学术论坛，他经常参加国家体改委、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国人民银行等组织的金融体制改

革、货币政策、金融形势分析等方面的座谈会，是国家经济决策部门和改革的智库机构经常邀请的经济学家之一。上世纪80年代中国金融学会恢复活动后，他担任常务理事，1993年中国城市金融学会成立，他是首届的常务理事和学术委员会委员。他对经济改革和经济运行中的宏观政策特别是财政金融政策提出的重要建议，许多都被采纳，为中国经济改革与发展贡献了全部智慧与才华。

儒雅简静谦谦君子风，关爱学生关心学科浓浓家国情

作为中央财经大学最知名的教授之一，刘先生身上传承着中国优秀知识分子特有的儒雅、简静和谦逊的气质，温润如玉又有风骨。

关于刘先生的为人，杨禹强博士在中央财经大学档案馆保存的刘先生档案中看到一份政审材料，是他的故交、南开大学钱荣堃教授在1957年1月提供给单位的。这份《关于刘光第同志的某些情况》中是这样评价的：“刘光第在重庆大学和南开大学研究所学习期间比我低一级。根据我的了解，他是一个好学不倦、不问政治、自命清高、自以为超越政治超越党派的知识分子。他不喜欢也不善于钻营，不善于逢迎，在旧社会没有得到什么好处。他的作风也比较正派，有人说他是老夫子”。

这位他同学眼中的“老夫子”，在“文革”结束改革开放之初，面对着强烈渴求知识的我们，像许多

重获自由的老师一样，恨不得将身上所有知识一下子都传授给我们。我1979年来北京读书时，他给我们上《政治经济学》和《中国社会主义经济理论》课程，研究生阶段，他讲授《中国经济改革专题》，他的课学理性和思想性都很强，感受到他对中国经济改革的强烈责任感。他的教学方法不是照本宣科，而是启发学生思考问题，对教学中的一些难点，总是鼓励和引导我们多发言，大胆表达自己不同的观点，课堂上气氛活泼，效果很好，很受同学们欢迎。课余时间，像那些重庆大学和西南联合大学的先生一样，他经常来学生宿舍看望我们，特别愿意与那些爱学习、爱思考的同学探讨学问和人生、社会问题。当时的学术气氛很浓，同学们对改革开放都充满了极大地热情。

那时的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校舍还没有完全收回，条件非常艰苦，友谊楼东侧那间能容纳200人的第一教室排满了一场接一场的学术讲座，推动经济改革的第一代经济学人大多都在此做过讲座，有薛暮桥、陈岱孙、于光远、吴大琨、刘国光、张卓元、杨培新、刘鸿儒、吴敬琏、厉以宁等，也有一批活跃的中青年学人。除他自己演讲、主持或点评外，刘先生每次都坐在第一排，笔记本上记录的密密麻麻。那时，刘先生已是国内最有影响的经济学家之一，但他仍保持着谦谦君子风。他在发表自己意见的同时，也非常注重倾听其他专家的观点，不但对同辈学者的观点极为尊重，而且对年轻一代学人的观点更为关注，不时流露出赞许的目光。

刘先生非常关心学生成长，在同学中有口皆碑。在我的成长过程中，刘先生给予了特别的教导和鼓励。在学习他的课程时，他还组织了一些小组讨论，我是参加最多的学生之一。1981年，李克穆、何绍华等1978级师兄发起组织了复校后的第一次论文竞赛，由学生组成的组委会对提交的论文进行初评，然后由学校的著名专家复评，我的论文就是刘先生评阅的，成为6篇获奖论文之一，并被刚刚创刊不久的学报正式发表。在读研的三年时间里，由于我们第一届研究生只有财政学和货币银行学两个专业6个学生，刘先生对我们的关心指导就更多，他还经常约我们到他家讨论问题。那时，经常有崭露头角的年轻学者从全国各地前来向他求教，后来成为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金融研究所所长秦池江、曾任西南财经大学校长的王裕国、曾任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司司长的戴根友等就是在我家中初次相识的。1986年我研究生毕业后留校任教，同时借调到国务院经济研究中心做咨询研究，与刘先生一同参加学术活动的机会就更多了。1992年我评教授时，他是我的推荐人之一，对我的嘉许和奖掖至今激励着我不懈奋斗。他的学术和为人，令我极为钦佩。

刘先生十分关心学科的发展。他经常说，一所优秀的大学必须有一流的师资、一流的学生、一流的学科，西南联大在那样艰苦的环境中办学，之所以誉满全球，原因即在于此。由于中央财政金融学院复校时只有财政、金融、会计这三个专业，刘先生在当时

的政治理论教研室。他多次呼吁扩展学科，特别是理论经济学科。他认为，没有理论经济学的支撑，应用经济学很难达到一流水平。他多次与闻潜、孙开镛、汤国君、张淳等教授，还有陈昭和我等商议，向学校提出建议成立经济系。认为中央财政金融学院的前身中央税务学校和中央财政学院在1952年全国院系调整时，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燕京大学、辅仁大学这四所大学的经济系科合并成立的中央财经学院，当时的理论经济学是全国最强的，形成了很好的理论经济学传统，有坚实的基础，应该尽早建设理论经济学学科。由于当时校舍还没完全收回，条件实在不允许，迟至1995年承担理论经济学科建设任务的经济系才得以成立。可以告慰刘先生的是，经过20多年的建设和发展，学校的经济系已发展成为有重要影响的经济学院，一大批潜力巨大的青年经济学家正在迅速成长。

虽然刘先生的故交钱荣堃先生评价他“不问政治”，但那是指在特殊的年代和环境中的。其实刘先生内心深处始终激荡着浓浓的家国情怀。我校文化与传媒学院王强教授在《斯人风景旧曾谙——中财大几位名师小记》中曾提到，“在上世纪80年代，刘先生与我们一些年轻人一样地指点江山，激扬文字。90年代初，小平同志南方谈话传达后，先生同我说，中国共产党就是伟大，小平同志就是英明。”

尾声

1996年4月2日下午，刘先生在他工作的书桌旁突

发心脏病，经抢救无效，永远地离开了我们。书桌上面的大稿纸上呈现的是他刚刚完成的《中国货币政策及其宏观调控体系研究》书稿的最后一页，稿纸还散发着墨水的清香，钢笔的笔帽还没有插好。在八宝山第一告别室举行的追悼会上，闻讯从四面八方赶来的亲朋好友、专家学者、青年学生、领导同事排成了长长的队伍，在悲伤的哀乐声中，一一向这位面容安详似酣睡的赤子做最后的道别……

今年初，我和几位同志一同去看望他的夫人郭凤琛阿姨，她仍住在学校家属院6号楼，这栋楼是上世纪80年代初盖的，当时叫“教授楼”，其实每户建筑面积只有70多平米。刘先生在世时，我经常去他家。家中的陈设基本没变，特别是那间书房完全保持着刘先生生前的样子，紧挨窗台的书桌还放在那里，桌上的台灯仍在，接待了许多学生以及从各地前来拜访的青年学者及亲朋故交的沙发还是那样摆放着，那些铅字印刷已尘封了21年的珍贵书籍还是满满的排放在靠墙那一排老旧的书柜里。郭阿姨用这种方式怀念刘先生，保存他们温馨的回忆。当我说起学校想整理出版《刘光第全集》和《刘光第学术人生画册》以纪念先生百年诞辰，郭阿姨说，刘先生在世时经常说到大家对他的关心，他心里很感谢大家。他去世后，你们还出版了他的《经济学文集》，就不要再搞纪念仪式了，他不愿给大家添麻烦。

一生探求民富国强之道，爱学生、爱学术、爱国家——这是刘光第先生留给我们的共同财富，我们永

远怀念他！

2017年5月19日

（注：2017年6月9日，此文以《清风明月襟怀阔 纵横文章报国心——忆刘光第先生》为题刊登在《学习时报》第7版“学术人生”栏目时有删减）

会计学院院长袁淳毕业典礼致辞

□ 袁 淳（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

尊敬的老师们，家长朋友们，亲爱的同学们，晚上好！

今天是会院的节日，我们欢聚一堂，共同见证2016届毕业生顺利完成学业。首先我要代表会计学院全体教师对你们经过大学生活的洗礼，终于迎来了属于自己的毕业典礼表示热烈的祝贺。同时我们也要把掌声送给你们敬爱的老师和父母，正因为有了他们的辛勤付出，才有你们现在神圣的时刻，感谢她们。

时光匆匆，转眼间，毕业如期而至。这两个星期，朋友圈弥漫着毕业的气息：煽情别离的、遗憾惆怅的、抑或是兴奋期待的。但无论你们心中曾有过多少种情绪，今天和此刻都注定甜美而难忘。

毕业是快乐的。你们终于不用再担心在酷热的宿舍中变成铁板烧，再也不用在拥挤的食堂端着餐盘寻找座位，更不用在考试周黑着眼圈去校外背题刷夜。当然，更重要的是，不管是本科、硕士还是博士，这是一个阶段的完成。下一站，每一位同学都对自己的未来充满着憧憬和期待，就像你们刚刚踏入大洼村和学院南路39号的时候，青涩的你们满怀豪情，几年的成长，最初的这些自豪和梦想已经忘却，燃起的是你们新的豪情和新的梦想。大部分同学将完成从社会资源的消耗者到社会价值的创造者的转变，从社会的旁观者到建

设者的转变。当你们未来用第一份工资给父母送去礼物，当你们通过自己的努力为单位签下了新的合同，当你们开始不断置办自己的固定资产，你们会深深体会到这种身份转变的自豪，你们可以自豪的跟辛辛苦苦养育你们二十多年的父母说“母上，父皇，以后家里就靠我了”。从小就唱着我们是共产主义的接班人，这回，我们真的来接班了。

毕业又是忧伤的。你们折起厚厚的铺盖卷，收拾沉甸甸的行李箱，摆上地摊甩卖掉那些让你痛恨已久的书本。和小伙伴们照最后一张毕业照，和同窗舍友们吃毕业散伙饭，在图书馆读完最后一本书。你们静静落座，听离别笙箫。同学们，看看你们左边，看看你们右边，记住这张无比熟悉的脸，也许明天，你们就要五湖四海，不知何日再能相见。当然，你们离别的不仅仅是自己的同学，也离开了自己的母校，母校是什么？有人说母校是“你可以每天虐她八遍，但不许别人损她一个字”，前几天中财崩豆有一篇推文“中财很美，你只是缺少一双发现美的眼睛”，引来无数同学的讨伐，确实，中财的不足通过这样的方式是很难洗白的，但就是这样的中财，当你离开校门的一刹那，你还是会忍不住回过头去再看她一眼。走出校门的瞬间，你也告别了学生这样一个身份，告别了这样一种生活方式，身份证不变，但身份变了，责任变了，以前只是学习的责任，而现在要承担起对家庭的责任，对单位的责任，对社会的责任。

毕业季也是老师们派送鸡汤的季节，我这鸡汤送不出来，来碗绿豆汤吧。其实就是三句话：爱学习、有爱心、享受生活。

第一句话是：爱学习

从小学习到现在，你们在考试中训练了太多的已知……求解……毕业后，你会发现，你不知道求解什么，更不知道已知什么，真实的世界永远比理论复杂。所以当在工作中你们发现什么都不会的时候，不要恐慌，因为你们在已知求解的训练中培养了自己的学习能力，但希望的是你们不要浪费这项杰出的能力，不要将自己变成每天完成工作任务的工作机器，不要将身边的人都在看韩剧美剧玩手机游戏作为自己随波逐流的借口，多观察，多学习，多思考，不用担心你的脑细胞会在思考中死去，将学习变成习惯，变成你工作和生活的一部分。希望你们每个人能够达到如果哪天没有看书就会痛不欲生的状态。

第二句话是：有爱心

还记得前段时间咱们会院毕业生王维同学的母亲患病，走投无路的她恳求大家帮助，从6月12号发布募捐通知到现在，只有短短几天时间，无数份温暖的爱心积少成多地汇聚成一笔50万元的治疗经费。我想这送去的不仅仅是物质的支持，更是会院这个大家庭的温暖和爱心。这个世界有时并不那么温柔，它充满残酷和变数，但我们可以用爱和温暖对抗它甚至化解它，我想这是无论走到哪里，你们都要用心守护的地方。

人是现实中的人，但正直、诚信、良知、担当，在任何时代都有打动人心的力量。我们要做的，是在一个复杂的世界中看到人性的光辉，坚守自己的品格，保持内心的清澈，在一个机会主义的时代里找寻信仰的意义。

第三句话是：享受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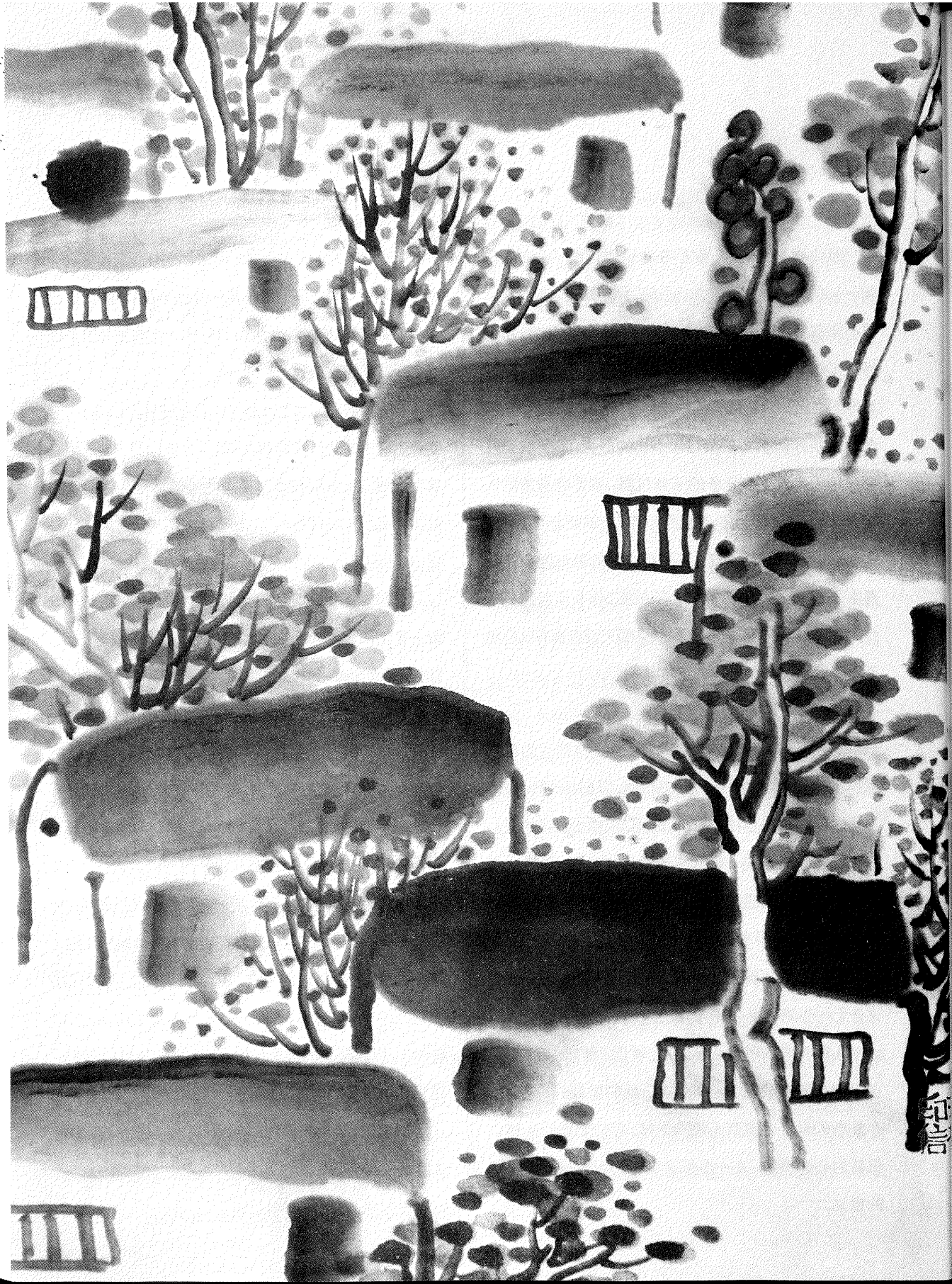
同学们，你们是幸运的，因为你们赶上了中国机会最多的时代，这是个千载难逢的成就事业的年代，这是个没有野心就是在浪费生命的时代。大家要去追求成功，不要辜负了自己和这个时代。

但是，当你们每个人都对成功充满着无限渴望、对事业不断追求进步和超越的同时，也请你们不要忘记去感受生活。正是那些微不足道的细节才是生命中最美好的回忆。再功利的时代，也不要忘记与自己的心灵对话，倾听自己内心的声音，感受生命中的点点滴滴。

美国著名摄影记者罗伯特·卡特有一句话：“像蚂蚁一样工作，像蝴蝶一样生活。”要像蚂蚁一样勤劳工作，也要像蝴蝶一样活得绚烂，如果像蚂蚁一样工作，又像蚂蚁一样生活，你会跟我一样，40岁就白了一半头发的，现在帽子遮住了，所以要用心感受每一天，把握住生命的鲜活、自由与丰满，即使没有诗，也要有远方。

同学们，在青春最美好的时光，你们与中财相会，与会院结缘。其实人生就是这样一段一段的旅程，不要忘记这段旅途中我们一起看过的风景和走过的路。我在这里真心的祝福你们，祝你们走出中财校园后有更广阔的世界，和更精彩未来。无论走得有多远，都请记住学院南路39号和大洼村，记住这片绿草地上的“龙马担乾坤”，记住这里的快乐与忧伤，这里的梦想和希望。这里是你们成长的地方，也是你心灵的故乡。

同学们，最后祝愿大家前程似锦，心想事成。谢谢大家。



XIAOSHUO
小说

SUI13HAOXIANBENCHIERGUODE
SUIYUE

随13号线奔驰 而过的岁月

□ 张璐璐

西二旗是我换乘13号线的时候，最常走的一个站。

从因为人群的拥挤而显得晃晃悠悠的昌平线上走下来，忍不住回头望一望身后的人群，所有的人都是我陌生的样子。可是我还是忍不住想要回头看，那些裹在棉衣里的身躯，他们一定也有着故事，哪怕不惊心动魄，也足以娓娓道来。

天花板分裂后的天空显得压抑而阴沉，我站在屏蔽门后等一班开往西直门方向的列车。前面的姑娘拖着一只硕大的行李箱，帽子上的绒球显出她的天真。旁边的男人用我分不出是哪里的方言打着电话，告诉电话那端的人自己很快就到。人群渐渐聚拢队伍变长，我知道列车很快就要进站，我的头发也很快将被呼啸而过的风吹起。

西二旗到上地，上地到五道口。

每一站都足够长，长得我可以做一个硕大无比的白日梦。

只是听到五道口的报站的时候，心里还是会一震。

我还是会浮现出他的面庞，虽然已经开始模糊。

五道口

明子和我说，我们去学韩语吧，就在五道口。

“太远了，我不要去，进城多麻烦。”

“你陪我嘛。”

“好好好，我陪你，不就五道口嘛。”

明子是我闺蜜，也是发小，高考填志愿后和我一起来了北京。因为学校不同专业不同，学语言的明子天天在学校里路遇各种类型的外国人，而我的日常就是在郊区折腾经济，天天想为什么自己学校的男生长得那么矮。

我问明子，你是不是看上了你们学校的哪个长腿欧巴了，怎么心血来潮要学韩语了，明子一脸嫌弃地说，才不是，没有欧巴我就不能开发一点自己的兴趣爱好吗？

行行行，反正学韩语的基本都是姑娘，我就信你一回。

从此我每周去一次宇宙中心五道口，不吃不逛就是和明子一起去学韩语。幸好那时地铁还是两块钱，虽然有时间成本，但还不至于那么心疼。

我和明子说，我这就是真爱啊，身处宇宙中心却

只是为了陪你一起学习。

明子说，那你什么时候来宇宙中心花天酒地了我一定陪你。

每次下课后，明子一路溜达着回学校，而我走回五道口地铁站一路下乡。

一条铁轨就横卧在地铁口。

每次走过铁轨的时候我都忍不住想，躺在宇宙中心的铁轨你会不会觉得环境太嘈杂而想要一跃而起，卷一卷离开？

还是说你其实是贪恋繁华其实舍不得离开，在宇宙中心的你一定也见过大喜大悲吧，喜欢不喜欢一定也多少已被改变。

戏剧化的生活过久了是不是真的就想要平淡如水了呢。

可是说来说去铁轨也只是铁轨，它怎么可以决定自己的归宿呢。

站在围栏外的我看着火车的到来与离开，感受着头发被风吹起时自由地飘散。

这意味着我终于可以达到近在咫尺的地铁站了。

我习惯性地走到车尾，因为在车尾可以看到铁轨一路延伸的样子，我喜欢这种感觉。这样从五道口到上地，从上地到西二旗的时间就会显得有趣而飞快地多。

只是这次，最佳的观赏位置已经被别人占去，我便只好默默地观察那个抢走我位置的人。

他不算高，在我看来有一股英气，平凡的衣着却有着掩饰不住的书生气与阳光。虽然我对于男生的外貌审美已被无数人进行了强烈的批判与声讨，她们的总结就是我眼瞎。

或许是一瓶精华呢，我在心里这样想。

只是不知道为什么我忍不住想多看一眼专心望向外面铁轨的他。

或许我想告诉他，可不可以让我也看一眼铁轨。

一直到西二旗下车，我都没能看到他的正脸。

好想知道他会有怎样的故事，但或许在我踏进昌平线的那一刻，我也就忘记了他的全部。

只是我没有想到我还会再看到他。

课间，明子在和旁边的姑娘聊韩国的综艺，我觉得教室里太闷，就跑到楼下透透气。

没想到就碰到了他，同样在楼下的他。

阳光打在他脸上的样子真好看。

好想问他，你怎么会出现在这里呀。

而这一天，我依旧在13号线的车尾看到了他。

他还在那里，不过没有望向窗外，从五道口到上地要10分钟，那从五道口到霍营呢。

“回廊一寸相思地，落月成孤倚。背灯和月就花阴，已是十年踪迹十年心。”

这样巧，一番就到了这阙《虞美人》，或许也不是巧，翻到哪一首我应该都会欢喜的吧。

“‘身世悠悠何足问，冷笑置之而已。’我比较喜欢《金缕曲·赠梁汾》里的这一句”。

抬头发现是他的时候，我的大脑一片空白。

西二旗到了，我转向车门，低着头，生怕被人看出我表情里的不自然。

“你在这里下车啊。”

我走出车门的时候似乎听到了他的声音，低着头向前猛走，却又恋恋不舍地回头看一眼13号线，只看到了它飞驰而去的身影。

那是不是他对我说的话。

西直门

明子和我说，要是不来体验一下超长换乘的西直门，都不能说你来过北京。

我告诉明子，我体验过一次之后就不想再体验第二次了。

明子说，那是因为你还想有第三次，第十次，第一百次。

我瞪她一眼，然后告诉她我很感谢这一次我们能在西直门出站而不是转向四号线或者二号线。

明子带我去做手工蛋糕，她选了最少少女心的hello

kitty。我笑着说明子你怎么了，你怎么变成了少女了，我记得你可是自在如风的少年啊。

明子一边略显笨拙地往蛋糕上涂奶油，一边和我说，“秦毅要我做他女朋友。”

“秦毅啊，我还真没看出来，说说看他怎么追你的。”

“三朵玫瑰，还有一盒巧克力，他和我说三朵就是三心二意。”

明子笑了起来。

“明子不开心吗？”

“我把巧克力在宿舍里都分了，没给你带出来一块儿。玫瑰还在清水里养着，放在桌子上我忽然觉得不适应呢。你说我收下了就算是答应了他吧。”

“难道你不喜欢他啊。”

“我说不出来，我不讨厌他，可能只是有些人还是忘不了吧。”

“那你去追啊，追不上就忘了，就当当年自己眼瞎，就当 he 死了。”

“哈哈我也觉得当年自己眼瞎，怎么看上一个这么没眼光的人，我这么好他都欣赏不了。”

我才明白，哪怕是明子这样美丽优秀的女孩子，心里还是住过一个不可能的人，哪怕那个人在我们外人看来配她绰绰有余。哪怕我们以为她真的满不在乎。可是感情的事怎么能由外人来说三道四呢。

我再抬头，看到明子的眼里分明亮晶晶的。那是

哪怕骄傲如她也会失掉的勇气吧。

我看着蛋糕上粉红色的hello kitty问明子，你不会要把蛋糕送给秦毅吧，你满满的少女心。

“才不，我们吃了它，我们俩这么多年了还在一起多不容易。”

五道口

短暂的学期快要结束了，除了两次在课间里碰到过，13号线上却再见不到他的身影了。

感觉隔了好久，我终于在13号线的车尾再一次遇见了他。

再不认识是不是就没有机会了啊。

“你可不可以告诉我你的名字？”我有些紧张地问他，努力让自己平静地看着他的眼睛。

“好啊”，他笑了起来。说，“留个联系方式吧。”

我在他的手机通讯录里留下自己的名字，他打给我，那是我们仅有的一次通话记录。

结课以后，我想我是真的再不能在地铁上遇到他，然后默默地看了他了吧。

没有机会回答那一个我似乎听到的问题了。

我是在西二旗下车呀。

后来我有一搭没一搭地问过他一些他们学校的情况，有一搭没一搭地和他聊过纳兰词。偶尔分享一些

有趣的事情。

但都是不温不火不生不熟的联系。

我问他，要不要去周末的一场讲座。他回答我说，抱歉，这个周特别忙，下次有机会再去吧。我只能独自一人跑去听了讲座，还是忍不住回来和他说讲座的内容。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要这样做。

交情这么浅，我对他的了解又这么少。

那我到底在想什么呢，是那天阳光下他很好看的样子，还是他背出的那句纳兰词，还是那句不知道是不是真的存在的问句，还是我只是单纯说不出来地有点迷恋。

大钟寺

不知道明子又想干什么，非要拉我去大钟寺看青春电影。

我说明子你是哪根筋搭错了吗。好好的看什么大陆青春片。

明子说，我就是想见你，不行吗。

到电影院的时候，我说，明子你到底怎么了。

明子说，我和秦毅分手了。

我说为什么呀，你们这才多久。

明子说，他不爱我我也不爱他。归根到底还是我心里住了一个忘不了的人。我觉得我不能再继续伤害

他，或者说我们不能继续伤害下去了。

我说，那和你看青春片有什么关系啊。

明子说，我就是好奇啊，看一看国产青春片估计就能发现自己的生活很美好不狗血。

我问明子，分手了以后呢，你准备怎么样，继续拖下去还是表白。

明子声音很轻地说了一句，我表白了。

“其实我早就知道，他不喜欢我的，喜欢他的人也很多，要是喜欢我他怎么会无动于衷，只是这样拖着于我而言真的太难受，我不想做什么恋人未满，也不想当什么所谓的红颜闺蜜。我喜欢他，他爱就爱不爱就不爱，我想表白算是给过去一个交代。”

明子的眼里有一种破釜沉舟的坚毅。

“我知道表白之后我们就永远不会成为过去那样的好朋友了。”明子说出这句话的时候，我还是听出了一阵失落。

出来的时候明子跟我说，以后还是不要看大陆青春片了，生活这么美好干嘛给自己找不痛快。

“这算是谢谢你今天陪我。”明子把一朵纸玫瑰塞给我，“我可是好久都不动手了，怎么样，很珍贵吧。”

我看着她一脸狡黠的笑容，发现自己真是爱死了这个好姑娘。

“珍贵珍贵，你的爱最贵了。”

知春路

“我有两张这个周五的新书发布会的票，我想想想身边的人觉得你应该感兴趣的，有空一起看吗？”

我欣喜若狂地差点笑出声。

我们约定好在西二旗见面，一起坐13号线到知春路，然后到达现场。

有这么长的独处时间，我却不知道该和他说些什么。

鼓不起勇气，找不出话题。

发布会很精彩，现场气氛异常热烈。

他和旁边的人聊得很开心，回去的路上听他讲，感觉自己都不自觉地笑了起来。

我从西二旗下车，好想对他说我其实可以坐到霍营的。

可是不愿这一路沉默，虽然我很想一路有他，哪怕是这样的沉默。

望京西

从这里坐公交，就可以到798。我第一次听说这个地方，还是在看《花田半亩》的时候。

我在去798的公交车上给他发消息，留个地址和邮编吧，给你寄一张明信片。

他说，好。

我一边挑明信片一边想，该写什么好。

写一些看起来不是漫不经心又不会显得过分用心

的话语是最合适的吧。

“天气开始凉了，不过还不是感叹‘天凉好个秋’的年纪，这种感觉真好。万物美好，我在中央。愿你一切都好！”

我没有附自己的地址，附上地址又会有怎样的结果呢，等到你的回信吗，可是那又怎样呢。

我喜欢你和你有什么关系呢。

我开始理解明子的做法，那是那时的她唯一的选择，一条怎么都绕不开的路。

立水桥

明子带我从这里出发到了一个我从未听过的地铁站。

“明子你确定你说的那家餐馆在这里吗？”

我看着这孤岛一样的几栋商厦，满脸疑惑。

“我问了就是这里啊，我们来找一找。”

明子带着她的满脸的坚定拉着我一路向前，走在过街天桥上的时候，我忍不住向下望。我不曾在过街天桥上望到自己心目中车水马龙的繁华，除了空旷便是拥堵。

或许本来就是我想得过于美好吧。

“我们在北京都是一个人啊”，明子忽然对我说，站在天桥上我那一瞬间感到了无法抵御的孤独。

或许想要孤独的时候，没有什么可以治愈。

西二旗

我从这里转乘昌平线，回到我的郊区。

我不知道他在忙什么，也渐渐失去了兴趣。

当年的自己或许喜欢过，不过就当一切都没有发生或许也是一种很好的选择。

我没有明子那么勇敢，或者说我没有明子那么爱。

或许于我而言，时间足以冲淡一切。不需要表白来给自己，给过去一记狠狠地耳光，去打醒那个不愿醒来的那个爱幻想的姑娘。

只是当我再次路过五道口的时候我还是会忍不住心头一震，脑海里出现那个曾被我念过无数次的名字。

我抹不掉岁月给我留下的印记。

只是曾经以为多么波澜壮阔心潮澎湃的故事如今都已变得平淡如水。

SHAONVDEQIDAO

少女的祈祷

□ 纳晓笙

无关解读，只写感受。

从花田里出来的时候，太阳的光芒开始变得柔和。她站在公车站牌下，等着周日的公车。春天是个适合出游的季节，乍暖还寒的温度撩拨的人心痒痒的，耐不住想要出去看看世界。

太阳偏斜得越来越厉害了，公车却还没有来，她忍不住踮起脚尖望向路的尽头，却依旧不见公车的影子，甚至出租车都没有。

她有些慌了。

不该一时兴起不算时间就跑出来，不该太贪恋花田的景色，流连忘返到太阳西沉才离开。只是说什么都晚了，如今该怎么回去。

当她胡思乱想的时候，一辆熟悉的车停在她的面前。

“今天下午的自由活动怎么自己跑到这里来了？”他笑着望向她，眼里也带着一丝责备。

他是她的政治老师，刚刚研究生毕业，写的一手好字，一身的书生气质迷倒了无数的女生，当然也包括她。

她的脸通红说不出话来，做错的孩子般不知所

措。

“上来吧，末班车怕是已过去了，这个站牌标注的不准，周末车要少一些。”

她不再犹豫，坐上了他的车，第一次离他这么近。她微微转头可以看见他的睫毛在阳光下闪耀，也听得见自己的呼吸急促，心跳加速。

“刚转来这一学期怕是不适应吧，有什么不开心和老师同学们交流交流，或许可以帮到你，别自己一个人到处乱跑了，多不安全啊。”

她只有狠命地点头，心里想着他的声音好好听。

车在路口停了下来，他打开音乐，熟悉的钢琴曲想起，她的手指忍不住随着乐曲起起落落，他发现了她的小动作，略带惊喜地问她：“你学过钢琴？”

“嗯，学过一点，不过喜欢巴达捷夫斯卡这首《少女的祈祷》，所以练得多了些。”

“学过艺术的女孩子总会对生活有着更独特的看法吧，相信她们多是更幸福的人。”

她应着，却感到自己的痛苦在不断地加深。

他不爱她。

她从一开始就知道，却还是忍不住陷了进去。

她感到他的光芒将她包围着，夕阳的光越来越弱，天色渐晚。远远地望着，她知道，下一个路口转过，便是学校了。她多想他就一直这样载着她开下去，什么都不说也可以。

《少女的祈祷》在车里响着，她想是不是他看出

了她的心事，告诉她放弃这无谓的追求。

可是她舍不得，她害怕。从小缺乏安全感的孩子，高一那年喜欢的男孩子，她拼尽了力气去追却失败了。随着父母工作地变迁而转校的她没想过自己会在见到他的第一眼就被吸引，在以后日渐长久的接触里愈发沉醉。

但是彻底失去了信心，她知道这是罪过，他一定有爱的女孩子，那女孩儿也爱着他。

却是忍不住闭起眼，双手合十。

他看着她笑了，“你在祈祷不要回去被骂吗？我不会告诉别人的，我知道你是个对自己负责的孩子，做事情之前会考虑后果的，何况你又没有做错，只是下次要注意安全，再想去哪里和好朋友一起吧，可以提前问问我路线。”

孩子，我在他眼里依旧是个孩子。她这样想着，却不得不挤出微笑来回应他。

多希望上天知道，我喜欢着他，多希望上天告诉我，其实他也喜欢着我。

她想着却摇了摇头。

她知道命运不会遂着她的愿。

“下车吧，我不送你了，今天晚上自习好好上，记住以后遇到什么事情可以去找我谈心。”

她觉得这一步迈得如此不舍而艰难，关上车门望着他笑了笑，挥了挥手，转身走进校园里，很快融进了夜色里。

晚自习她上了一节就逃掉了，在琴房里一遍又一遍地弹着《少女的祈祷》，泪水缓缓落了下来。

“为了他不懂祷告都敢祷告，谁愿眷顾这种信徒。”

祈祷你幸福，真心地，她认真地对自己说着，却感到心里一阵疼痛。

再抬手弹奏，却已有些不知轻重。

SHOUXI

受洗

□ 李 琰

仰望，努力地抬头仰望，让后脑勺与脊背连成一条直线，垂直于地面。你能体会那可悲的渺小吗？再怎么努力地仰头，也永远是那样的矮小丑陋，如同一只被一手拍死、尸体滑落墙角的苍蝇，没人愿意多看一眼，任由从天花板落下的灰尘将它掩埋。

鲜红的十字架高耸在巨大的穹顶上。一只羸弱的黑苍蝇趴在上帝的脚边。

六十七岁的王老先生是三号小区地下车库的看门人。此刻，他头戴一顶黑色无边帽，身披一件黑色大衣，正站在一座教堂的门前。下午一点一刻，他将在这里接受洗礼，但是，他提前来瞻仰它。

教堂位于两条小巷的入口交汇处，从空中看是一个倒三角形。为庆祝明天的圣诞节而挂上的彩旗在风中“呼哧呼哧”地响。王老先生低头看了看表，现在是凌晨一点一刻，距离受洗仪式还有十二个小时。他裹了裹紧身上的大衣，将双手插进侧袋里，动作僵硬地走进左边的小巷。

他有两个外甥女儿住在右边的小巷里，另外一个半个月前刚从上海飞回来，现在住在二外甥女儿家里，为了他和他儿子的事。噢，是的，他还有个儿

子，不久还会有个贤惠的儿媳妇。为了他，王老先生愿意做任何事。

终于走到尽头了，只要再朝右边拐个弯儿，就会到他的窝——这纯属是一种自嘲的揶揄，他把自己的生活看的和动物没什么两样。他朝他的窝歪了歪脑袋，钻了进去。一排通往地下室的石阶。一盏奄奄一息的路灯。一只仓皇逃窜的老鼠。

他感觉疲倦压倒了他的身体，就像一排基础不稳的脚手架，渐渐远离支撑着的建筑体，朝地面倾斜，最终倒下……

蓝绿色的海水，掺杂着长短不一、形态各异的水草，卷曲着、舒展着，淹没了那排石阶，漫进地下室。“噗噗噗”，无数的泡沫。床单漂浮了起来，他也浮在水面上，依旧感觉疲倦压倒了他的身体，他需要睡眠。涌动的海水如起伏的山丘，如母亲的乳房，他好似婴孩，在其间翻滚、翻滚。而森林在大海的尽头，迷雾缭绕，若隐若现。一双温柔无形的手推他入林，随手捡起地上一把月牙形镰刀，犹有神力相助，虽然双眼蒙蔽，内心却晶莹透亮。等到双眼重见光明，他便看见一座白色宫殿，心里一股渴望征服的力量促使他推开大门，然而迎接他的却是一只壮硕的大黄狗。可恶！斜睨的双眼，暧昧不明；前后翻动的大耳朵，透着杀机；还有那猩红色长舌，正散发着些许热气。它来回逡巡着，摩拳擦掌，又犹豫不决。

不管怎样，他决定要与之搏斗。举起的镰刀，

已经举起便不会再放下。猩红的鲜血呈放射状喷射而出，溅在白色石柱上，如同精心雕琢的涡旋花纹。猎物倒在石柱旁，任他宰割。他于是割下一片一片带血的肉。富有韧性的纤维被牙齿撕扯着。

天开始下雨。雨是斜着下的，冲刷掉了石柱上的花纹。血液渗进泥土，生长出遍地的白蛆和麻雀。无处藏身，任由白蛆爬满全身，任由麻雀啄食内脏。

啊！我注定是要葬身此地了。啊！可是，那是什么？森林那头跑来一个小男孩，他是来救我的吗？他会来救我的！孩子！快来救救我！

我没有死，我还活着。虽然不再年轻，但我还活着！还有太多事需要操办。镜子里那个头发蓬乱、面如土灰、额心冒汗的人对自己说。

只要有食物、有一日三餐，就还能活下去，即便你想死，也不那么容易。什么黄狗、什么白蛆，都是幻觉，我一定是饿了。虚弱的时候总是容易出现幻觉。老头儿！该死的噩梦！

现在是什么时间？六点还是七点？他低头看了看手表，才五点，还很早。他开始慢慢理清思绪：现在是早上五点钟，我正在自己的窝里。他苦笑了一下。我的外甥女们住在右边的巷子里，等会儿她们会来接我一起去教堂。她们好心要帮我儿子办一场体面的婚礼，每人借我五千块，不对，大外甥女儿是一万块。她们还好心不要我这个老头还钱，也不用我儿子还，只要我跟她们一样信耶稣就好了。虽然，这样的

交换有点奇怪，但毕竟是很容易做到的事。

他满意地点了点头，然后像往常一样洗漱，不过今天他特意多照了会儿镜子。刚才镜子里的自己叫他吓了一跳。看呐！这是一张多么难看的老人的脸：凹陷的眼眶，活像骷髅；眼袋又皱又深，眼珠浑浊不清，黯淡无光；嘴巴很难看地向下瘪，下巴松弛的就像没晾干的豆腐皮一样。

老了真丑，我真的已经这么难看了吗？叫人难以忍受。可是，别忘了！虚弱、疲倦和心烦意躁可是你的武器，多少年了，你用它抵挡了那么多的关心和问候，因为你甚至不愿意咧嘴笑，不愿意和邻居说话，却可以心安理得地骂哭一个不小心停错车的小姑娘。生命对于你来说已经不再是上天的馈赠，而是一把枷锁了。

哎，这么老了还要像个孩子一样去受洗，真是丢人！我现在才信教是不是太晚了些？

他用右手托着下巴，捏了捏那层豆腐皮，十分厌恶地瞅了镜子里那人一眼，然后离开镜子，试图忘掉刚才看到的一切。

我还是准备一下受洗要用的东西吧。一件白色的衣服。需不需要《圣经》？如果念祈祷文的话，应该要《圣经》吧。嗯，信教的确得有本《圣经》才像个样子。等我吃完早餐，再上街买吧。

他从来没去过任何一家书店，虽然他认得字，但这本来是不必要的。可就今天而言，却显得尤其重

要。

绝对不去大书店，什么新华书店啦之类的，要去就去小点儿的，老板最好不是年轻人。

对王老先生来说，信教、受洗和买《圣经》是既迫切又尴尬的，甚至有些难堪。但是，为了儿子，一切都是为了儿子。

他最终选定一家书店，店主是个笑眯眯的中年妇女，使他想起他的亡妻。他小心翼翼地钻了进去，就像一只黑苍蝇在确认没有被拍死的危险的情况下才飞进橱窗一样。店里光线很暗，可能是阴天的缘故。这样挺好，她不会将我看得太清楚，也就不可能记得我了。看，她正低头做事儿呢，根本没有注意到我，真是太好了。但是，最终她还是抬起头来，问他需要什么。好吧，没办法。

你们店里有《圣经》吗？他下意识地瞪大了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店主，好像只要她的目光哪怕是略微扫过他的脸颊，他就会朝她大吼一声。

最好一次就能买到，这样就不用跑下一家了。他在心里嘀咕道。

结果如他所愿，店里恰好有一本《圣经》，而且是唯一的一本。

你是说，这是你们店里的最后一本吗？太好了。他渐渐地有些开心，也不那么紧张了。

哦，不，不是的。本来就只有一本，总是卖不出去，现在好像很少人买这样的书，刚好您要，就便宜

卖给您了。

疑惑、不解。他的脸上又出现了刚才那种表情。

难道你们店里每本书只进一本吗？

不。这本《圣经》不是进货来的，是我的一个表妹寄在店里卖的。有一阵子，她很热衷于信教，什么《圣经》啦、十字架项链啦她都买来，结果，不到一年，她又说自己再也不信基督教了，便叫我帮她把书啊项链啊的都给卖了。

他希望能很快地理解那位表妹的行为，但似乎不成功。而就在他沉思的当中，女老板已经从玻璃橱中取出了一条带有十字架吊坠的银项链。

先生您觉得怎么样？您看，这十字架上还有耶稣像。如果喜欢的话，项链连同书都便宜卖给您。

这、这有点太年轻了，对我这个年纪的人来说。它比较适合年轻人。说这话时，他有些没好气。

那您可以给孩子戴啊！

对啊，我还有个儿子呢！好吧好吧，为了儿子，我要了它，和书一起全要了。

有那么一小会儿，当他想起儿子的时候，他真正感觉到快乐。可是，当他走出书店时，他又想起那位表妹的事情来。

哎，别人的事想那么多干什么？只要信耶稣，我的儿子就可以拥有一场体面的婚礼，多好的一次交换啊！天下再没有比这更好的事了。

他从口袋里掏出那条项链，将它拿到高处观察。

项链在风中左右摇摆，在他眼前晃荡，一会儿从左眼跳到右眼，一会儿又在两眼中间。正三角、倒三角、左边、右边，又是倒三角……突然他为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感到悲伤。那低垂的双眼，虽然还很年轻，却和他一样疲惫。头顶上的荆棘刺得他流血不止。生命的流逝总是令人感到无奈。也许，活到现在，他就只做了这样一件有用的事呢！想到儿子有可能对他表现出的感激，他又一次兴奋起来。

可是，为什么不信了呢？难道不值得信吗？如果一种意念能够轻易改变的话，是不是就不值得信任和依赖了呢？

他搞不懂这个问题，更不敢再深入地思考，他怕给自己找出一大串可以不信教的理由，来对抗——儿子——这个促使他信教的唯一动力。

对，只是为了儿子才这样做的，根本不用考虑其他问题。而且，我必须注意，不能让侄女儿们看出来我的怀疑，我必须完全相信它，即使这样做是盲目的、愚蠢的。

而现在，为时尚早。不用慌，老头儿，还没轮到你呢。一切都为时尚早。到街上去吧，找个清静点儿的、人少点儿的地方呆着吧。

他穿过市中心，在无数高耸的垃圾堆中踽踽独行。冰冷的大理石建筑群、满地遍布的垃圾，在风中显得苍白单调。昨天晚上喧闹的酒吧、网吧、舞厅和卡拉OK，现在只剩下一片寂静。寂静。它们是只在夜

间活动的飞蛾，看不见黎明的曙光便要死去。误把那鲜艳绚丽的霓虹当做阳光来追求。他在一家网吧前面停了下来。时不时有人从里面出来，都是些熬夜的年轻人。他们朝他戏谑地笑着。是啊！我为什么来这里呢？这是年轻人去的地方。不，不对，这是一个让人麻醉自我的区域。生命的流逝多么无奈，他们不知道。他们应该到空气清新的郊外去，奔跑着、骑着自行车，而不是把自己困在那个区域里，慢慢地腐朽变质。而我，不用刻意地去找某片区域，这一切就已经发生了。多可悲！时间不会自我麻醉，它只会蔑视自我麻醉的人。

突然，那些年轻人的笑声就像午夜噩梦中一阵痉挛，充斥着他的神经，灼烧着他的喉咙，他很想上前好好教训他们一顿。

这群不学好的家伙！他的嘴里咒骂着，喘着粗气，走到一群男孩子面前。

嘿，老头。你是走丢了吗？突然他听见后面有人叫他。

呵呵！我看他是老年痴呆吧！旁边的几个男孩笑嘻嘻地附和着。

笑、哈哈大笑、龇牙咧嘴地笑，无数张笑脸在他眼前重叠。

他感到双腿无力，浑身出冷汗。于是他使出最后一点力气朝他们大吼了一声，终于把那些孩子都吓跑了。

我这是在自己给自己找罪受呢！哈！我有什么权力教训他们？凭什么想做年轻人的榜样？我活得也不见得比他们好。

当他在一条长椅上醒过来时，他都忘了自己是怎样离开那个地方的，也不知道他在椅子上睡了多少个小时。他本来有可能睡得更久的，要不是远处飘来的一阵断断续续的琴声将他吵醒。坦白地说，弹琴者的技艺并不娴熟，因为演奏时常中断。但他仍旧好奇地顺着琴声找到了那家琴行。

落地窗后面坐着一个小女孩，大概十三四岁吧，扎着短短的马尾辫，正在认真地练习弹琴。她妈妈（王老先生猜想）静静地坐在她对面，面带微笑。

“妈妈，我今天必须练好这首《圣母颂》。这样，明天晚上的圣诞节晚会，我就可以在教堂里表演了。”

“嗯，你好好练吧。这首曲子很美。”

“妈妈，你知道我在弹琴的时候想什么吗？”

“想什么？”

“我在想，圣母玛利亚如果听到了我的演奏，一定会很开心，说不定她还会给我一个大大的拥抱。还有，还有许许多多的天使呢！”

“会的，一定会的。你好好练吧。”

那泉水一般的琴音，伴着低低的回响，在这个宁静的冬晨，在空无一人的街道，当昨晚的残月还挂在

天上的时候，当整座城市还尚未苏醒的时候，随着梧桐树上落下的那一片、两片的树叶，轻轻柔柔地飘进他心中。就像小女孩说的那样，在整个听曲子的过程中，他都在想象着躺在天使的臂弯里有多么温暖，他甚至还照着母亲的样子在心里描绘了一幅圣母像。

他在琴行外面站了很久，脑子有很长的一段时间处在放空的状态。他好像在那一瞬间伸手触到了什么，眼看着就要抓住了，可就是抓不住。

这首曲子在他心里留下了很特别的印象，就像雪一样，冰冰凉凉的，又那么干净、纯洁。他感觉自己仿佛一个突然穿上新衣服的乞丐，这么久以来第一次感觉到真正的快乐。然而，他又发现这种快乐和他心中的另外一些东西发生了抵触，他想留住这种感觉却找不到合适的地方来存放它。他幻想着面前有一大片白皑皑的积雪，可是当他要伸手去抚摸时，却发现自己的手是那么脏，这是一种羞耻，而要在洁白的雪地上留下黑色的手印，更是一种亵渎。一霎那间，他只觉得，一切都错了，以前的想法是错的，而眼前要去完成的这场仪式更是个天大的罪过。

他又一次开始厌恶自己了，不仅如此，他甚至也厌恶起他的外甥女儿们以及她们的建议，是她们让他陷入了这样的困境。他清楚地认识到自己是多么的虚伪，为了一场婚礼，他就容许自己带着这种暧昧不明的目的进入信仰的门里。

这可是一辈子的事啊！他自言自语着继续一个人的游荡。

他记忆中有一座石桥，他的母亲和妻子都在那座桥下洗过衣服，大多数都是他的衣服。那座桥现在还在吗？从没听到过要拆掉它的消息，但愿还在。不对，应该给洪水冲断了吧，他已经记不起是哪一年的事了。

的确，只剩下一半了，孤零零地与对岸遥遥相望。桥身已经发黑，用石条铺的桥面也凹凸不平。两边没有护栏，空荡荡的。只有风放肆地玩弄着岸边的芦苇和石头缝里的荒草。

它现在的样子就像是个荒弃了的码头，妈妈，再也没有船会在这里停泊，再也没有小时候的美丽了。水位很低，蓝绿色的江水，流动地越来越慢，就像个迟暮的老人。掺杂着长短不一、形态各异的水草，卷曲着、舒展着，如发丝缠绕。

妈妈把你的绿袜子掉进水里了。母亲在桥下洗衣服时，抬起头来对站在桥上的他说。她的微笑，仿佛落入水中的一片花瓣，透明而单薄，渐渐被浸湿、褪去颜色，溶化、下沉。她信步走向它，提脚迈了进去，一点一点，身体开始下沉，湖水冰冷刺骨，周身有水草缭绕，还有一只小小的绿袜子。呵，儿子的脚丫还只有那么短，甚至不及她的手掌大。

妈妈，如果您看到现在的我，您是否会伤心？应该会吧。我已经和小时候不一样了，我变得虚伪了，

我已经学会了自欺欺人的那一套。我甚至连想都没想过要揭穿自己。

妈妈，您觉得上帝会接受这样的我吗？他应该会把每个人都看得清清楚楚吧！什么都躲不过他的眼睛。

可是，可是，难道，我要反悔吗？如果真的反悔的话，儿子这辈子都会恨我的！我从没为他做过什么事啊——要不就这一次吧——就这一次。等我受洗之后，我会做个真正的基督徒的。我甚至要告诉外甥女儿们，让她们也看到自己的错误。

他拿出夹在大衣里的《圣经》看了一眼，又确认了一下时间。现在该回去了。在受洗之前，他还有时间看一会儿《圣经》。

翻开《旧约》的第一篇，《创世纪》。他觉得上帝六天的工作和一天的休息真是充满了智慧。不过，他没能把《创世纪》看完。那太辛苦了，他的视力远不如他自己预见的好。

可是，至少我得知耶稣关于受洗都讲了些什

么。

他揉了揉酸胀的双眼，翻开了《马太福音》：
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叫你们悔改。但那在我以

后来的，能力比我更大，我就是给他提鞋，也不配。

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马太福音 3:11】

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或作给他们施洗归于父子圣灵的名）。——【马太福音 28:19】

然后是《约翰福音》：

我先前不认识他。只是那差我来用水施洗的，对我说，你看见圣灵降下来，住在谁的身上，谁就是用圣灵施洗的。——【约翰福音 1:33】

现在我知道了，受洗是多么的神圣和光荣。是我该走的路。那么，基督教需不需要斋戒吃素呢？他又翻回《创世纪》，结果他看到了这样一句话：但是，生物的肉与血，你们不得吃！

他吓了一跳，赶紧合上书，不敢再往下看。可是他又不小心看到了另外一句：

至于信主的外邦人，我们已经写信拟定，叫他们谨忌那祭偶像之物，和血，并勒死的牲畜，与奸淫。——【使徒行传21:25】

上帝啊！在梦中犯罪算不算犯罪呢？我杀了一条大黄狗，还吃了它带血的肉。我还能得到赦免吗？

对！肉，肉不是问题，关键是血！带血的！他慌忙地站起来。他要把自己从头到尾洗个干干净净，把血腥去掉。没错，洗干净就没事了。他打来一盆水，把整个头浸在水里，然后又开始拼命地搓手。

只要洗干净就没事了。那只是一个梦，不是真的。再说谁也不会知道这件事，只要我不说。可是，

他又开始出现耳鸣的症状，头胀得厉害，仿佛耳朵里装了成千上万只的蜜蜂。

突然，他觉得自己既可笑又可悲。他呆呆地坐在地上，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这到底是怎么回事？是不是惩罚已经开始了？原来，一开始您就是在暗示我，所以才叫我做那样可怕的梦吗？我居然没有想到！

哦，上帝，请恕罪！我会忏悔，请您不要厌弃我。我会跟她们说的，我不干了，我要取消这场该死的交易。儿子的婚礼，我会另想办法的！就让他恨我吧！

啊，别慌，老头儿，难道你要提前赴死吗？他用右手撑住地板，然后僵硬地从地上爬起来。

这时，一阵脚步声从石阶那边传来。“啪啪啪”。路灯的玻璃罩发出明显的战栗，老鼠也开始紧张起来。不止一个人，当然，是三个。

实际上还多一个，他的儿子。

哦，见到儿子，令他既高兴又痛苦。他不由自主地绷紧了神经。

舅舅，是时候上教堂了。您有准备白色的衣服吗？

这是大外甥女儿的声音。

最好带上《圣经》。哦，舅舅您有《圣经》吗？

接着是二外甥女儿。

嗯，我……我上午刚……买了一……本。

快，快去扶着你爸爸。快去呀！

不用说，只有小外甥女儿才会这样说。

他的儿子。他也不记得上一次见他是什么时候了，似乎又成熟了些。他还是和小时候一样，不愿意与他亲近，尽管他总是比他母亲更疼爱这个孩子。而现在，他决定不去看他的眼睛。

我必须掩饰我的心情，不能让他们看出任何的不对劲儿。现在，我必须若无其事地和他们一起到教堂去了，到上帝身边去，伏在他的脚边，亲吻他的脚背，向他忏悔。等受洗仪式一结束，我就把一切都跟她们说清楚。

换上白色的外衣，柔软的棉质布料轻轻擦过他粗糙的皮肤，好似神的爱抚。站在镜子面前，他需要再一次坚定自己的信念。可是，白色明显使他看起来更加瘦小了，丑陋的小老头！

你在想什么？看看你的眼神，那样的恐惧、怀疑，躲闪着所有人的目光，其实它正在暴露你的想法。啊，呼吸不畅，胸口郁闷的要死。不过，别慌，老头儿，只需要按部就班就可以了，其他的没人会在意的。

看，有人过来了。是牧师！好歹露出一丝笑容，装的也好，总得像那么个样子。

您准备好了吗？成为主的子民，永远归从于基督。

是的。现在是时候了。

他们让我迈进一个水池，我照做了。然后，他们说蹲下，我就像婴儿在母亲的子宫里那样将身体蜷缩起来，头浸在水里。虽然，他们很为我这个老头着想，在水池里准备的是热水。但是当那有温度的水触及头皮时，我却浑身战栗，不知道为什么，我想在水里睁开双眼，尽管眼球被水刺得很疼。我看见一条大黄狗在水底朝我狂吠，它的血盆大口似乎就要将我吞没。我离它越来越近，它却消失了，变成一滩血泊，一种纤维状的红丝在水中扩散开来。还有数不清的白蛆和麻雀在抢食血泊中的一块狗肉，就在我的眼皮底下。一会儿，我又看见一张人皮面具在水里上下起伏，扭曲变形，哦，不，那是我的脸。天哪！有只手在将我的头不停地朝池底按，越来越近……

“我以圣父圣子圣灵的名义为你受洗。”

“现在我们开始念祈祷文吧。”牧师的声音从上面传来。

我又回来了。我打开《圣经》，准备开始念祈祷文，可是双手却不听使唤。十字架项链在眼前来回晃动。一下左边、一下右边、正三角、倒三角……没完没了，没完没了。

晕眩、恶心，午餐食物的气味开始在喉腔里翻涌，这里的气氛叫人窒息。不，我要逃出去。我要和她们说清楚，我要和上帝说清楚，告诉我我内心所有的想法。虽说为了儿子——不，不光是为了儿子，但

我受不了了——没救了——不可能再继续下去了——
我要逃出去！我要跳到河里把自己洗干净了再回来，
逃离这一切吧！逃出去！

街道被厚厚的一层阴雾笼罩着，树木在风中赤裸
裸地摇摆。

现在该去哪儿？那里是注定回不去的。我永远无
法回到婴儿的状态，我能闻到身上那股子霉味。仿佛
我就是一具腐臭了的垃圾。是的，在风中飘移不定的
垃圾，回不了家的浪荡子。

我突然十分想念您，妈妈。

来吧，来石桥这里吧。我听见您的灵魂在召唤。

他像个刚学会走路的小孩那样跌跌撞撞地跑起
来，口袋里的项链发出金属质地的声响。他伸手去将
它掏出来，耶稣像上上下下地跳动着。

对，将它扔进湖里。

他奔跑着，用尽生命所有的力气在奔跑着。可
是，迎面跑来的一个小孩抢走了他的项链。哦！是梦
里的那个男孩！

他感觉疲倦压倒了他的身体，瓦解了他的意识。

他趴倒在地上，四肢张开，就像一只苍蝇的尸
体，腐朽发黑，从中长出蛆来。

那双手似乎还有知觉，在布满沙粒的地上来回摩
擦着，摩擦着。

风将沙子吹进他早已朦胧的双眼。黑暗开始一点
点地吞噬周围的一切。

我突然十分想念你，妈妈，如同我还是个孩子一
样……

孩子，

你迷路了吗？

不，我知道回家的路。可我还在飘荡。

还在寻找生命的碎片，那些最美好却最早丢失的
碎片——然而，我知道永远找不回来。

只有婴儿的花瓶是完整的，

那些上帝最最喜爱的婴儿……

当他们匆匆赶到的时候，发现他已经死了。

最终，他们还是按照基督教的仪式为他举办了葬
礼。

MUQIN

母亲

□ 李 琰

她大学只上了两个月就请假回家了，原因是心里不痛快，觉得上大学没意义，于是就和当小学教师的父母一同住在学校的教职工宿舍里。父母也都很体谅她，从不提学校的事怕她伤心。那时家中除他们一家三口之外还有五个亲戚家的孩子——四个女孩一个男孩，六到十岁不等——都是长期寄住的，每人每个月要交八百块的生活费。

吃饭的时候，饭桌上不是一般的热闹，五个孩子你一言我一语，总是叽叽喳喳地说个没完。她刚回到家的那几天，觉得挺新鲜，有时也和他们玩笑几句。可过了几天便懒得搭理了。母亲似乎总是很疲倦，也不爱管教他们，任由他们说个没完，倒是父亲有时假凶地喝上几句，方才安分了些，可过不了多久，那股子苗头就又冒出来了。常常一天下来，耳根子连一分钟都没清静过，有时她都觉得要发狂了。

母亲向来是个温柔的女人，也很有耐心，凡事都能以柔克刚。她常常听人说起母亲当年如何历经磨难才将她带大的往事，开始的时候心里很是震动，等到讲的次数多了，也就没感觉了，只知道母亲很懂得带孩子。

一天，一位家长（后来知道那是她婶婶的兄弟）拎着两大袋水果说是来看女儿，结果那天吃午饭时情形越发不可收拾。八岁的小妹（就是上文提到的女儿，这是她的小名）从头到尾都在向她的四个小伙伴炫耀自己的爸爸和水果，引得那四个孩子也都七嘴八舌地说自己的爸爸有多好，渐渐地就互相攀比起来，后来说不过别人的那个只得委屈地抹眼睛掉眼泪，年龄较大、口齿伶俐些的却越说越得意，弄得整整一顿饭成了一出吵吵嚷嚷的闹剧。母亲不知怎的好像已经拿这群孩子没法子了，只是一个人闷闷地埋头吃饭，而父亲则继续在一旁施展他那毫无影响力的威严。

白天勉强强挨过去了，沉沉的暮色终于降临。由于只有两个房间而孩子又多，于是就由母亲和她带着四个女孩子在那间有两张床的外屋睡，父亲则和唯一的男孩子共挤里屋的一张小床。孩子都是要早早睡觉的，因此到夜里八九点钟，一个个都已经挨不住了，父母依着他们的作息也渐渐习惯早睡，唯独她一直醒着。四围寂静无声，每个人的呼吸都听得十分清楚。她躺在母亲身边，只觉得母亲的呼吸时深时浅，似乎睡得不安稳。

等到大约十点左右，另一张床上突然有了些响动，有个孩子弱弱地咳了一两声，中间停了好一阵，然后又接二连三地咳起来，最后变成了抽抽搭搭的啜泣，一边还在嘴里念着：“爸——爸爸——”。看

来，白天的事仍深刻地投射在孩子心中。过了一会儿，哭声又停了，大概是哭累了。这时，身旁母亲已经起来了，到床边替孩子掖了掖被子，又柔声哄了几句，再回来睡。不料，只好了不到五分钟又发作起来，这次哭的更厉害了。母亲又一次爬起来，到那边去，用满带倦意但又不失温柔的声音说：“怎么啦？想爸爸啦？别想了，啊，快快睡，乖，明天早上还要早起上课的。”“我想爸爸！我想爸爸！”那孩子越哭越大声，把其他几个孩子也闹了起来一起哭，有说想爸爸的也有说想吃东西的，母亲好说歹说，她们硬是不肯睡。

母亲只好到里屋去找父亲。大概由于是晚上天黑的缘故，父亲的几声严厉的斥骂到底还是起了些作用，一个个只好苦着脸老老实实回去睡觉。母亲也被弄得焦头烂额，一躺下就打起呼噜来了。她听着那高高低低的呼噜声，不知怎的只觉得揪心。但愿，再不要吵醒母亲了，就让她睡吧。

转眼已经到了下半夜，外面应该开始下露水了，屋子里渐渐弥漫起一股寒意。母亲的鼾声也越来越响了，后来另一个孩子又哭闹起来，叫嚷着，说母亲打呼噜吵得她睡不着，她要回家去。她正要爬起来叫那孩子安静，却被母亲一手按住了，“你睡，我来。”母亲说。

“快点睡吧，睡着了就听不见了。”母亲依旧在一旁耐心地劝导着。

“不！我不！我要回家——我要爸爸——啊啊——”

“乖，别闹了，要做好孩子，就要乖乖睡觉。”

“不！我要爸爸！我不要在这里睡觉！呜呜呜——”

“别闹了，好不好？你这样吵得大家都睡不了，明天还怎么上课？”母亲渐渐地有些生气。别人家的孩子，不好拿她撒气，更不能打，一打一个月八百块的生活费就吹了，他们当老师赚的是死工资，贴补家用还得靠着每月的这几个八百块呢。何况母亲向来是不打孩子的。

眼看着那孩子就要一直闹下去，另外几个也蠢蠢欲动，母亲一下子没了主意，突然就像火山爆发似地开始骂了起来。

“再哭，再哭，再哭就把你们扔出去！看你们怎么办！要回家，好，外面黑不溜秋的看你们怎么回去！”

“造孽！天天伺候你们这群小祖宗，我到底为了什么？别哭了！听见了没？别哭了！……我困啊！就不让人睡了吗？”

她躺在床上听着母亲的骂声，越发揪心，右手紧紧掐住被子一角，手心全是汗，身子好像僵住了，一动也不能动，眼泪流了一脸，灌进耳朵里，塞得满满。

孩子们大概是第一次见母亲发这么大的火，有些

惊呆了，慢慢地也忘了哭，哭声逐渐矮了下去，好像意识到自己过分了，便又哼哼地睡下。里屋父亲听见声响也过来了，问又怎么了。母亲呆坐在椅子上，摇了摇头，深深地叹了长长一口气。

“妈。”她僵在被窝里忍了好久才敢轻轻地叫了一声。

母亲很久才应了句，“委屈你了，回家来连觉都睡不安生。唉，真造孽啊！”

那一刻，她已泣不成声，耳朵里的泪水满溢出来，浸湿了枕头。她知道，今夜发生的一切绝不是偶然，她不敢想象有多少个夜晚母亲需要捂住耳朵才能勉强睡着，或者就像今晚这样彻夜难眠。今晚只是因为她在家里，为了让她好睡，母亲才会这样啊！

过后，她听见母亲坐在床沿上说：“你说你的大学没有意义，那我的生活又有什么意义呢？唉，只是生活罢了。”那既是说给母亲自己听的，也是说给她听的。

“我还要执着于什么虚无缥缈的意义吗？生活本身就是一场意味深重的博弈，我能做的、母亲能做的，大概就只有忍耐、忍耐、再忍耐，直到这博弈结束、得出一个结果来的那一天罢。”她想，痛恨自己的自私。

第二天吃早饭的时候，她告诉父母自己已决定好明天回学校。母亲愣了一下，抬头看了那四个女孩子一眼之后仍旧盯着自己手中的饭碗，低声喃喃道：

“委屈你了。”

哦！妈妈——母亲——

BAMUQINJIACHUQU

把母亲嫁出去

□ 马 丽

母亲来我这儿长住过两次。第一次是我的父亲刚去世，第二次是我的孩子刚一岁。这一次，母亲在我这儿待了一年。这一年，我唯一的任务就是——把母亲嫁出去。

我一方面托朋友，一方面打听婚介所。在电视或报纸上看多了婚介所的“行骗”，不太敢涉足。后面受了“家政”的启发，通过中介找保姆，那真叫方便。这个不行，退回去，再挑一个，不合适，再退，直到满意为止。只是从来没有满意的时候。中介所和数据库类似，资源庞大，随时搜索，即刻下载。于是，我就给我妈登记了。

登记后第二天，就有人看上了我妈，打电话询问情况。第三天，我们几乎全家出动。保姆抱着我刚一岁的孩子，我携着60岁的母亲，梳妆打扮一番，整装待发。北京大得没边没沿儿，第一次和别人约，不沾亲不带故，也不存在谁求着谁。我们约了一个中间地带，离两家差不多远，还得选名胜古迹，否则不好找。我们就约了天安门旁边的中山公园。电话里，那头说，他穿一件蓝夹克，带一顶红棕鸭舌帽，手里拿份报。我说，我们四个人，带着一个一岁小男孩。孩

子成了我们最明显的标志。赶到地方，很顺利找到了蓝夹克、鸭舌帽。我们仨坐在长排椅上，我居中，上上下下，穿针引线。

这人还不错，就是耳朵不太好使，交流起来有点费劲儿，我老得做同声翻译。不管怎样，总得让人下得台来。我母亲话不多时，我就没话找话说。临走，那人似乎还对我母亲挺留恋的，一步三回头地看。

第一次，没成，我妈嫌他老。我看倒挺慈祥的。但这事，我说了不算。后面，那人还打来几个电话，说你要有什么想法，就跟我说。我赶紧说我妈出去了，有什么想法就给你打电话。又过了几天，又打电话来催，你们考虑好了吗？我赶快说，再考虑考虑。那边很不舍地挂了电话。

老年人的感情可是当真的，他们对美好的未来充满向往、热情、诚挚、渴求、甚至炽烈。这是我陪我妈第一次相亲得出的结论。

第二次相亲是在上地公园。那是一个身材挺拔、相貌俊朗的男士，只是眼角皱纹多点，把眼睛挤得小了点儿。他是一位退休的大学体育老师，我们先聊了一段养生。然后，他和我妈绕小湖一圈，便准备告辞。凭他的模样，他可能期待的是一位“妙龄”的少女。

人因为有期待，才有生的乐趣，但目空一切的期待，可能只会品尝到失落的痛苦了。

后面又见过几个，我妈都不满意，她老是拿那位

体育老师的风度和他们比。见过几个之后，我也没信心了。世上至难事，莫过于两情相悦耳！

折腾了这么久，母亲感动于我的孝心。可惜孝心也白搭，孝心换不来爱情。母亲准备回去了。走前，母亲跟我说，回去再看吧，有合适的，就见见，没合适的，就算了，这十多年我不也过来了。看着你们好好的，我就满足了。等小五有了孩子，我再给他看大孩子。

我的眼睛有些湿润了。母亲的一生就只能是含辛茹苦地养大五个孩子，在风烛残年里再去照看孙子和外孙吗？

我想让母亲享受属于她自己的幸福的晚年生活，让她重新享受应该属于她的爱。但爱神没有如期降临。

我只好顺着母亲说，回去也好，毕竟本乡本土，守家在地。母亲又接了一句，人老了，还是离家近点好。我的鼻子一阵发酸。

母亲回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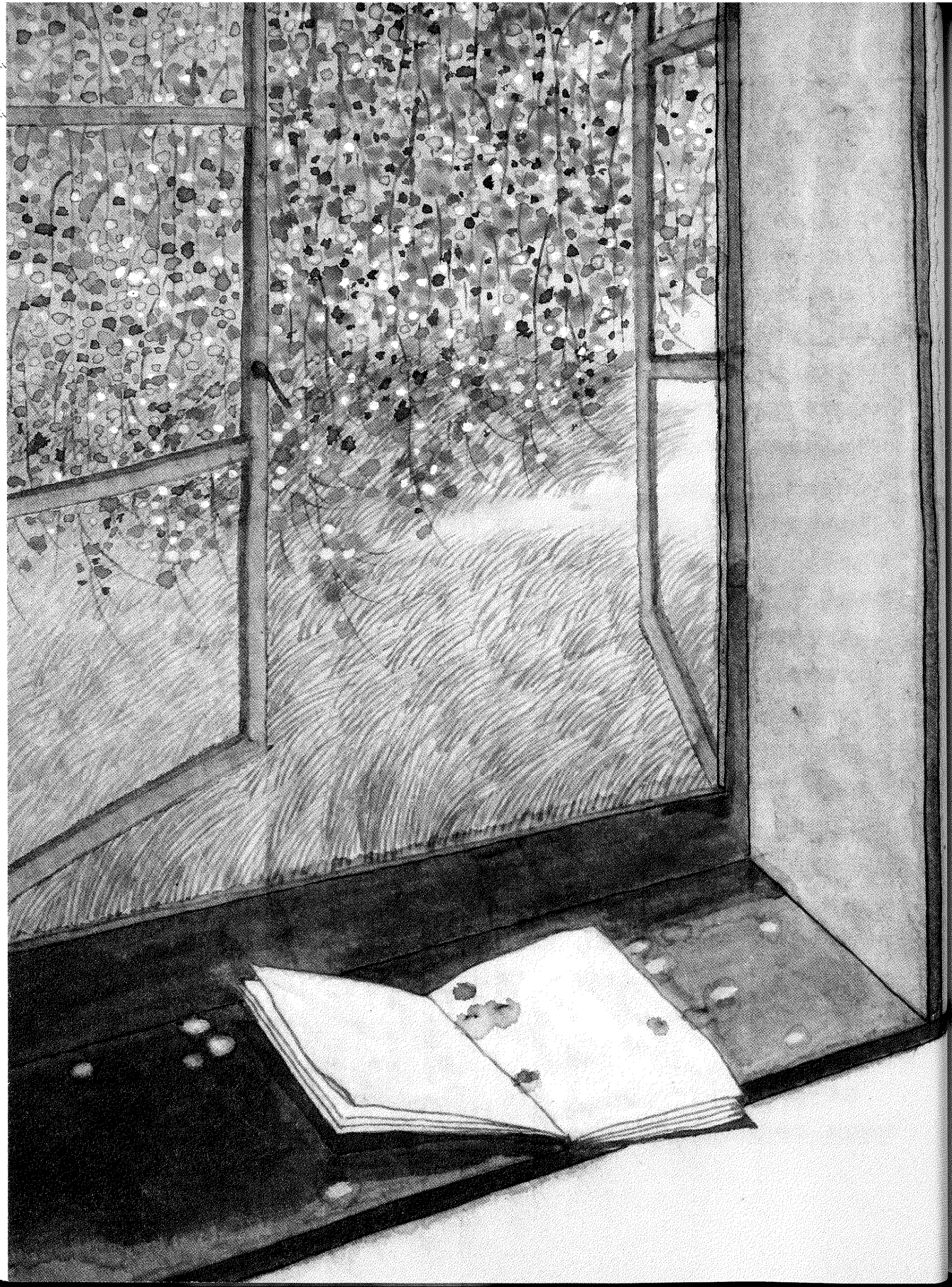
突然，有一天，我接到婚介所打来的电话，说有位老先生想见我母亲，我问了问情况，并和在场的老先生通了会儿话。我说，我母亲暂时回去了，不过，我们俩可以先见见面。我们就约在他家附近，当代商场门口。

这是一位鹤发童颜的老者，像父亲样儿。两个小时的交谈，我替我妈做了主，就是他了。

一分手，我就给母亲拨去电话，“妈，我给你定了，你明后天就过来看看吧。”我十二分的热情遇到的是母亲几分的半信半疑。等过了清明再去吧。没见到人，她当然体会不到我的感受。第二天，我就回老家，把我妈拽了来。两天后，我们三个人在紫竹院公园见了面。聊了一上午，俩人谈兴很浓，出来老先生就说，今天的日子好，掰着指头数有多少个双数，我母亲，也笑着回应着。是啊，今天确实是个好日子。

后面，他们几乎天天约会，不是玉渊潭，就是植物园。不到一月，感觉相识已数年。他们不仅外表般配，而且心神相宜。我的姊妹兄弟没有不满意的，他的一对儿女更是喜上眉梢。他们曾分开过一个月，通信十多封，最长一封长达14页。

如今，他们非常美满地生活在一起。夏天出京到我们那儿避暑，秋天回京赏秋，春天安排国内外旅游。想起他们的幸福，就是我最大的幸福。



散文
SANWEN

XIANSHIYOUYIXUN

先师有遗训

——回忆我所钦敬的师者

□ 散净居主人

一、记启功先生二三事

我之知道启功先生是上中学时在我的一个老师家看到过他的一幅字，看了就非常喜欢，就记下了先生的名字。后来上了大学，启功先生正教我们古代文学课，给我们讲杜甫诗，讲《红楼梦》，还讲过一首“子弟书”（一种大鼓书词），那故事说的是唐明皇与杨贵妃的恋爱。先生讲课极精彩，纵横捭合，腾天潜渊。语言之生动幽默，虽至今想来犹在耳侧。

先生讲课没有什么讲稿，我们见他只是拿着一张纸，上面写着一些书目，以便在讲课时随时征引。他讲诗、讲小说，并不沾滞诗与小说，而是讲到诗书之外，天马行空，有时让你觉得离题万里，可一细想，便觉时时与主题相关联。这不是一种单一的主题阐发的方式，而是一种浑然的状态，是一种氛围的营造，是一种完整而不是支离的讲授，这种讲授方法，对我们这些学师范的学生影响很大。特别是我，现在也在大学里讲文学，常把先生的授课方式无意间融在教学之中。于是我就跟启功先生说，我在您这儿有极大的获益，所以我也学着您那么讲书。先生常自谦，说，我那

不过一法耳！我说，文学本来是完整的，现在有人把它讲的支离破碎，学生得到的不是一个完整的生命，一个跳动的心灵，而是一些能复习考试的教条，这对学生的考试可能有利，但对学生的人生决无好处。先生说：大卸八块，宰割殆尽，更有甚者，剁成肉馅儿，一个大活人，变成肉丸子。我接着先生的话说：我总觉得，文学原作是中看中用，现在讲出来的文学是中用不中看。先生说，你这也算一说。可文学不能说“不中用”，它的“用”是潜移默化，不是立杆见影。我说那也得看“大活人”，不是看“肉丸子”。先生大笑。我因之也经常跟学生讲，学文学，可千万不要“主题思想”“段落大意”地那么学，要完整地把握，完整地体认。就象看一个人，心脑和胳膊腿儿都给他分开，那还是人么？我也因之而经常跟比我年轻的老师说，教文学，最忌支离。浑然一些好，当然，“浑然”不是糊涂一片，不知所云。

其实，那种“支离”的教学法已经使学生有了一种思维定式，从小学就这样，所以不太习惯“浑然”。记得启功先生给我们讲杜诗时，有的同学就不习惯，他们就提意见，说启功先生讲课“重点不突出”。先生闻知很激动，他在课上说：什么叫“重点突出”？电线杆子突出，它能一根儿在那儿立着吗？它不也得一溜么。鼻子突出，它也得俩眼儿喘气呀！先生这是激动了的话，我至今犹记着，是他那话里意味着对机械地学文学和讲文学的不以为然。同时我也觉得那里面隐着

先生对机械地教与学所造成的思维定式的悲哀与愤然。现在我们讲书，也常常听学生问，您这堂课的重点是什么？我就常常跟学生说，文学课要整体地把握，老去找重点，这到底是为了读文学呢还是为了文学课的考试？当然我也常为了学生的便于考试，就在学期末的时候讲一讲重点，这是不得已，于是我也常常想，文学课的考试是不是应该换一种方式呢？因为现在的考试，往往是他考完了文学就忘了文学，这种考试法是否对学文学有利呢？

我们念师大时，很多善讲的老师都没有多少学术著作，不是他们没有学术水平，他们都是大学问家，只是他们更重视讲，同时他们也慎重于自己的写。陆宗达先生就同我们说过，他就总觉得他所研究的学问还不成熟，所以不敢轻易下笔。启功先生也对我们说过，白纸黑字儿放在那儿，你总得对得起人家！他们对自己要求非常严格，但他们却经常鼓励我们多写多练。而且最让我们感动的是不以自己的观点来限制学生的观点。记得有一次启功先生给我们辅导唐宋词，我那时正在研究周邦彦，我知道先生写过一首论周邦彦词的绝句，先生的绝句是这样写的：“叔世人文品亦殊，行踪尘杂语含糊。美成一字三吞吐，不是填词是反刍。”这显然是看不上周美成的，我因为有一些关于周美成和贺铸的问题要问，就怯生生地将纸条递过去，先生一一做了解答。后来先生问我怎么有那么多周美成的问题，我就说我要写关于周美成的论文，我说，

我知道您说过他的词是“反刍”，我把他作为研究对象，您说行吗？先生笑着说，那是你自己的事，你管我说什么呢？我说我觉得他并不是或者说并不全是“反刍”。先生说，那你就写，别管别人怎么说。选择一个研究对象，无所谓行不行，这就象吃菜，吃了，觉得好，那就是好菜。你后来又吃了别的，有了比较，自己就知道好坏了。

先生非常注重自我判断，非常注重培养学生自我判断的能力，所以他不轻易批评学生的看法。他常常跟我们说，别人的话要听，但更重要的是得自己想清楚，不要依赖别人。有一次我拿了写的字请先生看，过后我说，老想让您指教，可又怕耽误您的工夫。他说，那就别来让我看。我不是不让你来，来了也别谈书法。我教给你一个法子，你写完了就挂在墙上，再写了再挂，天天挂天天看，一开始你准觉得字字都好，看着看着就觉得有些不行了，觉得不行的就摘下来。这样，起先摘得少，慢慢就摘得多了，过一阵又摘得少了，有这么几个来回，你的字一定有长进。我按先生说的去做，果然是有效的。先生这种法子让我意识到，学，主要还是靠自己，学而思，思而学，一定会见成效的。

先生是画家，也是书法家，更重要的是他是学者兼书画家。我们上学时，有个书法小组，先生有一段时间几乎一个星期来给我们辅导一次。那时候他写了很多的字，都是为我们作示范。写完了，我们就拿回去，挂在宿舍里。当时也不知珍惜，挂一阵，脏了，随手也不

知放到什么地方去了。我倒是存了一张,也是无意间留下的,那时先生给我们作示范的字是没有压章的,后来我去先生那里说,我有先生一张过去的字,您能给我盖个印么?先生说,那时候的字还能看么!你别拿来,拿来我也得扯了它。让我再写可以。我没有让先生再写,我也没把那张字拿给先生盖章。我并不是觉得先生那张字就好,而是它可以作一个纪念,它可以让我时时想起先生每次很辛苦地做公共汽车来给我们讲书法。那时候先生不在师大住,他每次来都是我去公共汽车站接他,我记得先生下车时,手里晃着月票,月票用一条绳子挂在脖子上。那样子十分好玩。

我们念书时,先生的书法还没有现在这样誉满天下,当时大概是日本人很喜欢他的书法,一次一个日本老人带来一个摄制组给先生拍艺术专题片,在我们班找了两男两女四个人当“道具”跟着先生一块拍,那时候去了很多地方,如历史博物馆、荣宝斋,跟先生在一起很有意思,可以听到他讲很多很多有趣的事。先生爱开玩笑,一次在一个画店,看到一幅他的字挂在那里,标价是250元,他就指着跟我们说:你看,我现在是“二百五”!同学大笑。后来先生去了日本,回来我们问先生,他们请您去做什么?他说:就比如说,他们过去没见过大熊猫,后来见了照片,不过瘾,就弄一个活的大熊猫去表演。

先生写字很认真,讲书法不叫真儿。他不像有的理论家把书法讲得神乎其神。比如讲“执笔”,他就

说,当然五指执笔比较好,但也别绝对。这就好象那筷子夹菜,能夹到嘴里就行。你说这样拿筷子对,可他就是夹不住菜,那不是白搭么!比如说“临帖”,我们有些同学就常常问先生,怎么老是临不像呢?先生就不可能临像,字写得都一样了,那签字的法律效应就没了。临帖还是临其神而不是临其形。先生教人,不欲让人死板,不沾滞于一途,这对学生独创性的开发,真是功莫大焉!

先生为人极随和,从不欲拒人,所以他的家真是“座上客常满”,几乎都是求他写字的。有一天上午我去他那里要问些古代文学方面的问题,结果几个屋子都是人。快到中午的时候,他听到还有拿纸的声音,他冲我小声说“还有哇!”人们都满意地走了以后,先生已累得不行。我就同他说,您就不会不写或少写么?他说,你没听见吗?这个说是谁谁的孙子,那个说是谁谁的侄子,还有谁谁的学生,他就这么一说,谁知道是不是呢?我说那您干吗非要写呢?先生说,那要真是这么回事,你不写,不就得罪人了么。

先生的字也是有人批评的,先生曾跟我说,有人叫他“馆阁余孽”,他说我也不会写成别的样子。他跟我们开玩笑说,人家问,那个馆阁余孽还没死呀?死了还叫“余孽”么?我在一个杂志上见到一篇批评启先生的文章,骂署极笔。我就写了一篇驳文。我并不是反对批评启先生,谁都可以批评,但批评是要讲道理的,不是骂人。我写这篇文章并没有告诉启先生,后来

中国书法家协会的一位副主席把文章送给启先生看。先生后来对我说，你为我鸣怨叫屈，何苦来！这种文章，你不接着，他骂一阵就不骂了。你非得去充当他的对手，他就越来越起劲儿。我说我并不是反对人家对您的批评，我是反对那种口气，批评应该是讨论式的，而不是指责。不过我向先生保证不再说话了。后来又有一篇骂我那篇文章的文章登出来，我那时正在韩国，友人给我寄了去，希望我再写一篇，我没有再写。

先生自己写字古雅，但并不菲薄“现代派”，记得有一次去先生那里，正巧没有客人。因为先生看了我在《中国书法》杂志上刊载的《关于“先锋书法”的几点看法》一文，于是就先说起了书法“现代化”的问题。先生对我说：“你的思想还挺新，与写我那篇全然不同。文章写得有味道，最好的是有宽容心，这一点是这些年很缺乏的！”我送他我和刘树勇合著的《中国书法导论》，他很有兴趣地在那儿翻阅，我说我选了您两幅字，他一连口地说惭愧惭愧。我说我很喜欢那幅写憨山和尚的诗句，他说他过去存有一幅憨山的长卷，后来陈垣先生看着好，就送了他。后来又谈到行为艺术、观念艺术的问题，先生特别强调要有根底的问题。于是又把话题转到教育上。先生说，现在有个词儿，叫“素质”，人家一不怎么样，就说“素质不好”，这什么意思？“素质”是与生俱来的，怎么叫“素质不好”？其实他们说的那是受教育不好。我说现在说的“素质不好”是说“文化素质不好”。先生说，那

也是教育问题，你没给人家好的教育，就自然没有什么好的“文化素质”。这么多年教育一团糟，再不抓教育就完了！我说不抓教育的恶果已经体现在我们这一代身上了，下半代、下一代，越来越严重。“抓”，还得会抓，不会，就越抓越糟糕！先生大笑。说，教育从建国以来不太好，事情干扰太多。我说到了“文革”总爆发，面积之大，灾难之重，亘古未有。先生开玩笑说，那是大面积心肌梗塞！他说，就如我犯心脏病，问医生是怎么回事，他说不是现在的问题，过去就积下来了。这是原因，看病当然要知道病根在哪里，可知道了以后不能就完了，还得治！那天在先生那里坐语移日，我觉得先生很“现代”。

很长时间没有去看先生了，听说他眼睛不好，打了电话去问，他还是谈笑风声，说我现在是你那个“探索一派”了，我初不明其意，先生说：我现在是拿着拐杖“探索”着走路啊！我也跟着他笑起来。前些天听顾随先生的女儿顾之慧老师说去看启功先生，那里没什么人，谈了很久。我想，先生眼睛不好，自然不便写字了，因之求字的人自然少了。我原来每次去先生那里常常被求字的人阻着不能说话，现在可能好一些了，先生可以多休息，我们去看他，也可以多说话了。

1999年10月6日

写于北京散静居

二、启功先生，我的老师

今晨听到先生过世了，并不觉突然，因为早知他病、他住院、他进了重症监护室……可是开车在路上走，泪就止不住的流，真的是一点儿也控制不住。

到办公室后有一在南方著名媒体作记者的学生打电话来采访我，让我谈谈先生，他们要找几个先生的学生说一版。第一个问题就是在您眼里启功先生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呢？

先生何许人也？从我1977年考入北师大中文系到去年春节给先生拜年最后见他并谈了两个多钟头，二十余年的师生关系也没办法回答先生何许人也。

要硬让我说，我只能说他是一个特别好的老师！

先生的课真的特精彩，腾天潜渊，气象宏阔。听先生的课，如沐春风，那感觉真是好！

先生善谈，毕业后常去看先生，逢家里没客人，他就不让你走，坐语移日，你就象读了厚厚的一本书。

先生曾同我说，听一个人讲课，不如和他说话儿，和他说话不如听他和别人说话儿。他说他年轻时在他的老师陈垣先生那里听陈先生与别人谈话，着实“偷”得许多好东西。有一次我去先生那里正碰见他与张中行先生聊天儿，就坐在那儿听，真是那种高山流水的感觉。

先生言语幽默，听他的课常是满堂的连连笑声，

看他的诗词，也是合辙押韵地让你笑。他说“唐以前诗是长出来的，唐人诗是嚷出来的，宋人诗是想出来的，宋以后诗是仿出来的。”历代诗歌的流变，就这么一个顺口溜让你笑后觉得真就这么回事。他给我们讲《红楼梦》，教导我们多在书里看，别老去关心曹雪芹的风筝曹雪芹的砚。他说别人告诉他西山发现了曹雪芹的家，有诗文题壁，有旧物残存，问他信不信那几间旧屋就是曹宅，他说就是曹雪芹跟那儿坐着我也不信。我们就笑，先生很认真地说，我这不是跟人家叫真儿，我就是说要读《红楼梦》，找着找不着曹家宅子又有什么关系呢？

先生对他的学生真是特宽容，我大学毕业论文研究周邦彦，我知道先生并不喜周词，他那论词绝句中说周邦彦“不是作词是反刍”。可我去问先生研究周词可以么？先生说怎么不行？研究什么譬如吃菜，夹到嘴里尝尝，你才知道是什么味儿。你别管我说什么，我要说天下所有的菜都是臭的，你就一辈子不吃菜了么？

1995年末我去见先生，先生问我在做什么，我说准备作一部《老子》的解说。顺嘴就请先生题个签，先生说，名儿还没有呢？我说您给起个名儿吧。先生说就叫“老子道德经新研”吧。题完后先生笑着说这才叫命题作文呢！我问先生怎么看老子，他说“好！”我问怎么个好？他说老子说实话呀！我问这实话实说的怎么千余年也解不透呢？先生说，实话其

实最难解，因为尽是说瞎话的人。

先生后来书法名气大，门庭若市，求字者车水马龙地来，先生又是好脾气不欲拒人，可是也的确被困扰得不愉快。有一次值先生小恙，求字者仍旧络绎不绝，先生炉上的药锅就跟没看见似的。那天恰巧我给先生打电话问问题，先生说你快来一趟。到了那里见先生被一堆人围着，其他房间里还有几拨人在等。先生见我去了，说要解手儿，拉着我就往厕所去，我以为他要我扶，就扶他如厕，他就悄声和我说，咱俩演出戏，你让我写幅字，我骂你一顿，不是真骂你啊，是杀鸡给猴看。回到屋里我就插空求字，先生指着我说，你这孩子，怎么那么不懂事，给你写了多少了，还要！你不知道我现在生病么？就写这一张了，不再写了。他就写了一张论王铎书法的绝句。这一招真灵，其他人都嘿嘿而退了。人都走后先生对我说对不起，平白挨了顿骂！我说杀了我这只“鸡”，“猴”还真走了，我还落了您的字，真是天上掉馅饼。先生说这幅字写的不好，再写吧。我说不，这幅有说头，以后人家问这字是怎么求的，我就说因为我给先生作贡献了呀！先生大笑。我问先生，您怎么就不能拒绝他们呢？先生说哪敢呀！这个说是谁的孙子，那个说是谁的侄子，我敢不给他们写，可我不敢得罪他爷他叔啊，都是老朋友了。

去年正月初四去拜望先生，带了我的儿子去，先生爱小孩，拉着他的手说，都这么高了，叫什么来

着，我儿说叫王梦桥，先生就在一张小纸片上写“王梦桥”，先生那时眼睛已很不好，写着很吃力，但字的骨力仍在。先生又问电话是多少？又写了号码。我说您还给他打电话呀，先生说，备不住会打呢！这就是人家的名片呀！走时先生吃力地要站起送，我说您坐着吧，先生唉了一声说：送不到门口，连站都站不起来了。我心里真的很酸。我走到房门口回身跟先生说，我会再来看您。先生抱拳曰：见一面少一面了！我说您千万别这么说，我们都希望您能像钟（敬文）先生一样活过一百岁呢！先生一笑，里面都是悲凉。

没想到那竟是我与先生的诀别。先生今晨走了，先生何许人也？我真说不清，我只觉先生就在我 and 所有他的学生的血脉里，他让我们时时想起他，是那种感动心神的想……

2005年6月30日

写于北京新文化街寓所

三、腾天潜渊，一片神行 ——记业师杨敏如先生

先生祖籍安徽，徙天津，生长于书香大家。兄杨宪益先生为我国大翻译家，尝译《红楼梦》介绍于西人。先生读中学时在教会学校，英文极好，及读燕京大学，以为中国人必宜把中文学好，且自负中文绝不

会亚于西文，因读中文系，且以其志告系主任（当时的中文系主任是郭绍虞），系主任甚嘉之。及第一次考试，先生觉中文更难于西文，便求转英文系，系主任不允，而不允的理由是：我中文系里没一个英文比你，怎能放你走！

先生大学毕业后做过一段中学老师，后又做大学老师，解放后任教北京师范大学中文系，讲外国文学，也讲中国古代文学。我读大学时，先生为我们讲宋代文学。先生讲课，腾天潜渊，一片神行。她说这是受了她的老师顾随先生的影响，她谓之“顾派讲法”。我曾听人讲起，杨先生讲外国文学亦十分精彩，我能想见。先生善讲，可以说没有学生不喜欢她的课，先生的课本身就是文学。她是带着你在那里欣赏，而她那种讲解，给你营造了一种浓浓的文学气氛，先生自己就是文学里的人物。你听她的课，真的有时候就古今莫辨了。那时候读刘彦和的《文心雕龙》，里面有一句“思接千载，视通万里”的话，我觉得来形容先生的课，真是甚合符节。记得当时先生为我们讲《醉翁亭记》，开口吟诵：“环滁皆山也，其西南诸峰，林壑尤美……”一段段讲来，至“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山水之间也”，把所有的学生都讲得醉了。我后来也听人讲过这篇文章，若云命意如何，遣词如何，特别乐道于欧阳文忠公的通篇句句不离“也”字等等，一篇挺好的文章几刀切下去，真是不成片断了。而先生无论讲文讲诗讲词，都是给

你一个整体，给你的是一种完整的体验。先生并非不讲用字用词等细微的东西，她是把这些细微的东西放在整体里讲。比如讲秦观的《浣溪沙》“漠漠轻寒上小楼”阕，她就讲：那个“上”字，不是说那女子在“轻寒”中“上”了“小楼”，而是“轻寒”慢慢浸满闺房，是那女子醒来渐渐感到一点凉，却用拟人的手法写作“轻寒”慢慢地“上”了“小楼”，这一下子就把全词的气氛定下来了。而后面的“自在飞花轻似梦，无边丝雨细如愁”，以抽象比具象，实是她对“梦”与“愁”更熟悉。则那女子真是一天到晚都被锁在梦与愁中，所以她是不动的，“轻寒”是动的。连带者我想到先生讲欧阳修的《蝶恋花》时说到“庭院深深深几许，杨柳堆烟，帘幕无重数”诸句，先生讲那个“堆”字，“烟”怎么“堆”呢？实是“杨柳”在那儿“堆”着，是“杨柳”在水气（即“烟”）中看不出细节，象“堆”在那儿一样，与前面的“庭院深深”和后面的“帘幕无重”一并写出庭院中的女子与外界那种浓重厚密的隔绝。先生讲诗词中的用字，从来都是那种“边走边说”式的，不破坏整体气氛。她很少做那种总结式的发言，比如此词主旨如何、结构如何、语言特点如何等等。她的课与启功先生的课有些相似，不太方便于复习考试，但是她的课让你一生都不会忘怀。而有些课是考完试就忘了，甚至连老师姓什么都忘了，这样的课真是很悲哀！

在听宋代文学课之前，古典文学课里我最喜欢的是韩兆琦先生讲的《史记》，在大二时我几乎花了一半以上的时间去做司马迁的生卒年考据。当时还想研究矛盾，做了一抽屉的卡片，到现在还舍不得扔。及听杨先生的宋词课，就全身心地把自己放在了宋词里，这是因为杨先生讲得好。那时没有太多的作业，可我却经常写一些关于柳永、秦观、苏轼诸人的随感，但很不好意思拿给杨先生看。后来先生讲到周邦彦，说他是末流，或叫逆流，我在课间休息时间问先生，那为什么解放前的一些词学著作中周邦彦词都是很被推重的呢？先生说这倒是值得研究的。于是我就开始研究周邦彦，计划很宏阔，初生牛犊本来什么都不怕，所以就泡在图书馆里去查所有能见到的有关周邦彦的资料。

那时看到一些美籍华人刘若愚先生的书和文章，都是北京图书馆一位朋友帮助借的英文版原著，现在想来那时的英文水平比现在好，喜古典而不舍外文，也是受到杨先生的影响。先生毕业燕大，英文极好，她讲课时常常会念出英文来，发音特别好听，而且与她讲授的宋词融会得你都感觉不到一丝的隔膜。我就特别欣赏先生这一点，不似后来听到一些故弄玄虚的人拿英文炫耀于人家。我曾翻译过一些刘若愚先生的东西，拿去给杨先生看，当然是译得差劲，先生说，你若只是要看懂人家的东西而用于你的文章，这样也就可以，但你若要让人家因你的译文而看刘先生的东

西，就要信、达、雅都得具备。我当然不可能发表译文，我只是要从人家那里得东西。刘先生有一篇文章说到中国诗歌里的时空观，我觉得对我极有启发，所以就我的《周邦彦研究》中设了专章写周词的时空观。为什么这样写呢？因为周词里的时空转换与跳接简直是北宋词中少有的。而这又正是他开启南宋词的一个重要的方面。这篇东西我作为毕业论文请杨先生指导，先生看了很久，电话约我去她家，我们谈了一下，先生肯定得多，批评得少。她说她不像我那样地喜欢周词，但她又说，你能下那么大的功夫写来，又用了一些西方的东西，这本身就好。我把论文拿回来改，见上面有密密麻麻的先生的铅笔眉批。先生告我，你写得那么认真，我不忍乱批，用铅笔轻轻地写，你看过之后可以擦掉。我到现在仍保存着先生批改的我的论文初稿。先生那时已年近古稀，那么细密地为一个本科生修改论文，且又有那一番虚怀若谷的话，这让我每每翻阅那篇文章的手稿时，都起对先生的钦敬之情。

先生一直记得我的那篇关于周词的论文，我毕业以后偶去先生那里拜望，她还提到，而且说她在后来讲周词时也用了我的“时”“空”，我觉得这是先生在鼓励我。去年中国书店要编一套历代词人词集新注，有一本是周邦彦的，人家请杨先生注南唐二主，说起周邦彦没有人注，先生就推荐了我，中国书店的编辑来找我说了许多杨先生如何如何地举荐，我真

的是很感激杨先生的信任。后来有一次与杨先生、叶嘉莹、童庆炳、赵仁珪诸先生在一起吃饭，叶先生说，周邦彦可不好注，杨先生一再举荐，我想那准错了。杨先生则一再对我说，你对周词有研究，我想你一定能注好。我说杨先生总是对我奖掖有加，我恐辜负先生厚望了。杨先生知我《周邦彦研究》迄无付梓，她说这也是遂了你十年的心愿。我为先生不断为学生铺路而愈敬先生。

先生以讲课好闻名，中央电视台有她讲宋词的录影。先生很少写文章，因此有人讥先生不搞科研，甚至评职称都因之受影响。先生做了教授没多久就退休了，退休时年逾古稀。先生八十岁以后，倒是出了几本书，一是《唐宋词讲析》一是《南唐二主词新释辑评》。我曾问过先生，为什么不写些东西呢？先生说：“说我没多少文章可以，说我不搞科研，不是那么回事，我们备课，能不研究问题吗？”我知道先生是把她的研究成果都发表在课堂上了，滋兰九畹，树惠百亩，我们这些她的学生，都是她的研究成果沾溉出来的。由是我想到一个问题，作为一个教师，什么叫“搞科研”？是不是非要发表好多文章才叫搞科研？一些老师如杨先生者，他们的课讲得那么好，不是只有趣味，更是里边有很深的学问，没有深入的研究，怎么能有那么精彩的课？现在动辄要老师发表文章，以为评职称、定级别的重要条件，甚至到了一种机械的地步。我总觉得作为老师，首先他要讲好课，

他首先要把他课堂内的学生教好，其次才是扩出去把他的研究成果发表了以沾溉课堂外的人。有一些老先生他们发表文章很谨慎，这是他们对学术的负责，视学术为神圣，他们的专著与论文，可以说是他们整个生命的体现，他们绝不欺骗自己，更不欺骗他人，他们的文字可以说字字千金，未若时下一些为评职称的教师，连篇累牍地发表文章，动辄逾万，甚至有号称一年学术成果过百万字的，吾不知那是否是学术，亦不知那是否可称作“成果”。杨先生写东西字斟句酌，最后出版的南唐二主词的那本书，我看过手稿，一位八十多岁的老人，可以说是倾一生之积力而透纸背，读来令人感动，亦得无限滋养。由是我想到陆宗达先生在世时，给我们讲训诂，我们曾问他为什么不出版他的学术论著，他总说还不太成熟，不能欺世。可是他那里，到处都是些出版了的书里也读不到的精深。我并非说不写东西就好，而是说，我们对学术研究的态度，应向老先生学习，我们教育方面的一些针对老师的规定，不要引导教师滥用文字。

杨先生为师，予我多多，岂此文可俱载？今先生已过米寿，精神仍矍铄，与先生聊天，真是一种享受，只是近来我苦无暇时去看先生。2000年我请先生来我们中文系作演讲，先生说，我本已金盆洗手，可是你让我去，我就去。那天天气闷热，我们都有些受不了，而先生自若。一篇李后主的《虞美人》，讲了近两小时，仍是腾天潜渊一片神行，我的学生们亦为

之倾倒。先生的善讲，真是一笔大财富，足可倾王侯巨贾。我常常想，若我们的教师都能像杨先生那样地教课，我们的学生会多么地幸福呵！

2001年元月

写于散净居

四、斯人风景旧曾谙 ——中央财经大学几位名师小记

孟子说过，“所谓故国者，非谓有乔木之谓也，有世臣之谓也。”（见《孟子·梁惠王下》）历史是人物构成的，没有人物，就没有故事，自然也谈不上历史。所以中国人写历史，就以“纪传体”为正宗，都是人物的故事。

1982年春我大学毕业来中央财经大学（原中央财政金融学院）至今已30余年，可是我认识这个学校已近50年了，可以上溯到上个世纪60年代中“文化大革命”初始时。家母是这所学校金融系的教师，我那时因“停课闹革命”无学可上，也无处可去，便日日随家母到财院上班，便也略知这里的一些老师，那都是我的长辈，虽然有些被打倒，但也终是长辈。家母尝为道其事，我自常生敬仰之心，虽然也觉得与当时形势颇显扞格，但总不能将他们作敌人看待，因为当时我的父亲也被隔离审查，我也并不能把他当敌人。当

时也确实有一些因革命而夫妻反目、父子成仇者，可我却一时跟不上那革命的脚步，这也可能颇受家母的影响。

我真正开始认识中央财金学院，应该是在北师大上学的时候，那时财院刚刚恢复，家母也从北京财贸学校回归到财院。我们北师大离财院很近，财院的大礼堂当时经常放电影，我就骑着自行车来看，闲暇时也常来财院蹭点吃喝。因家母的关系，也就常能看到财院的老师们，也就常能和他们聊天，也就因之渐渐认识了这所大学，知道了些这所大学的历史，我的脑子里就有了些这里的人物和故事。碰巧我大学毕业又被分配到了这里教书，小时候的那些长辈们一时就成了我的同事，跟他们也就有了更多的接触。现在我已年过半百，那些我曾很尊敬的长辈们也大多做了古人，可是每每想起他们，便有不尽的故国遥思。

在这里可令我追忆者多多，若删繁就简，我还是想先说说几位名师，比如崔敬伯、崔淑香、凌大挺、张玉文、刘光第。我不能言其全，也只是些丛残小语，零星杂记而已。

崔敬伯

崔先生在国初是政府的高级税官，此前在国民政府时也是高级税官。这是我认识崔先生之后知道的，也是尽人皆知的。上世纪80年代初，我曾随家母去看望崔先生，先生貌清癯，其声尚壮朗，耳稍聩，步履

略显蹒跚。他听说我是北师大中文系的学生，便和我谈诗，先生旧体诗作得好，有《镜泊诗稿》，音律不苟，意境高远。我那时初生牛犊，与先生纵横捭阖，坐语移日，竟无视先生为财政税务专家，只把他当做文史宿儒。先生那日谈兴甚浓，与我奇文共赏，疑义相析，我从先生那里知道了很多在课堂上不知道的东西，我真没想到在财金学院还有这样文史功底深厚的老师。从先生家出来已是日落时分，家母说她来这里那么多年也没听过老先生说过这么多话，我只跟家母说崔先生太了不起了。家母说，崔先生了不起的还没跟你说呢，他是财税专家。我说财税我不懂，只是这文史功底就足令人叹服不已了！

……

崔淑香

小时候我管崔先生叫崔阿姨，因为她和家母过从颇深，常来家中做客。那也似是“文化大革命”中。我那时就知道崔先生的老伴是著名的经济学家陈振汉先生，“反右斗争”时也是著名的“右派”。崔先生是著名的统计学家，在美国的哈佛大学读过书。上世纪70年代，中央财金学院解散后，崔先生经常来家里和家母剧谈。那时家里没电话了，联络不便，崔先生骑着一辆小红自行车从颐和园那边到百万庄我家来，逢家母不在，她就留一张小条贴在门上，常常是用英语写的，她知道家母不懂英文，但是她说她的汉

字写得不好看，又知道我家一个邻居阿姨精通英文，她说可以让这位邻家阿姨作翻译。家母经常拿着崔先生的英文小条激励我学好英语，虽然到现在我的英文也不好，可是那时确实努力地学过一阵英语，那动力就是崔先生的那些英文留言。记得我考大学时，从顺义的知青队回家取东西，正好那天崔先生到家里来，家母就让先生帮我看看英文，先生说，你的英文写得很漂亮，就是错字病句太多，我当时很不好意思，先生就鼓励我多写多看，而且叫我特别注意多读，要有语感。1977年考大学，我的数学和英语考的都不错，数学好是因为有财院的程玉英教授让她老伴给我辅导的；英语考得好，就要归功于崔先生那一席教诲了。我到财院教书后很少见到崔先生，记得有一次在校园中见到她，我还和她说起她给家母留英文小条的事，她朗朗笑着说，这事你还记得？我知道你母亲有翻译，我就写着玩啦。她还说我在校报上看到你的书法作品，你的汉字写的真好，我要能写这么好就不留英文小条了。我说您是谦虚，您的英文小条让我一直惭愧没有学好英文。她说中文其实比英文难学。我想这是先生在鼓励我罢了。

张玉文

张先生是会计专家，学问亦关乎金融。我小时候叫她张妈妈，不知为什么这样叫，她和家母都在金融系执教，“文化大革命”前就经常到我家做客，我对

她印象很深。她常是穿一袭旗袍，坐在那里很端庄，一口地道的北京话，字正腔圆，一丝不苟。偶尔也见她吸一支烟，那姿态也十分优雅。她的字写得好，家父常对我说你张妈妈的字里有英气，不太像女同志写的。先生亦擅女红，还曾给我和舍妹做过衣衫。家母和我讲，张妈妈是在辅仁大学家政系读过的，大学时代也是校花，当时尚可与王光美（后来刘少奇的夫人）争胜。这一点我后来在启功先生那里得到过证实，启功先生当时是辅仁大学的老师。我毕业分配到中央财金学院后，曾去看望老师，启功先生就问我你们那里是不是有个张玉文？说她大学时是出了名的美人。而且启功先生知道张妈妈的丈夫是梁保罗。梁叔叔我也见过，似是在北京西部一个区里作领导，印象中也是很英俊的。可惜“文革”初被迫害致死。

“文革”时财院解散，张先生去了厦门大学，常与家母有书信往来，那时到信箱里取信，一看那刚劲的字迹，便知道是张妈妈有信来。张先生好像也是1978年财院复校时返京的，家父是年秋病歿，记得张先生来家吊唁，与家母抱头痛哭，有一句话我至今记得，她和家母说：“现在终于咱们敢哭了。”因为当时“文化大革命”已经结束，虽然家父的政治结论还没做，但形势好了，不那么“左”了，所以敢哭了。想想极左时期，家里政治问题的人就是死了，连被哭的权利都没有。有的人家甚至强打精神，与死人划清界线，人性被政治泯灭，在那个非常时代已经司空

见惯了。

1982年初我分配到财院后，经常见到张先生，我还叫她“张妈妈”，她叫我“小同事”。有一次在老教学楼（现在已拆除，即现在专家宾馆后面女生宿舍那个地方）听到张先生上课，声音洪亮，一板一眼的，那音质十分引人，她是讲的经济课程，我站在门外一直听到下课。她出来见到我说“你怎么在这儿？”我说我在门外听了一节课，她开玩笑地说你这是偷听啊！我说您讲课的声音有魅力。我还问她，“有借必有贷，借贷必相等”这在会计学里重要么？她说很基本，“你想学会会计？”我说不。她问“那你问这个干什么？你不是学中文系的么？”我说只是觉得这话有意思，似乎含蕴这一种平衡的道理。她说我看你这个同事挺有意思，中文也好，经济也好，往深里研究都是魅力无穷的。

最后一次见张先生是在主教楼的电梯口，她提着一只菜篮子，里面有些许菜，我问她，您还自己买菜啊？她说都得吃饭啊，吃饭就得买菜做饭啊，还能锻炼身体。你母亲过世太早，一个是她性格内向，一个是她不会锻炼。时家母已过世有年矣。

凌大挺

我来财院的时候，凌先生在研究所工作，家母当时也在研究所工作过一段，与先生交好。我当时正在选注《中国古代公文》，知道财院除了崔敬伯先

生，凌先生的古文献功底亦好，就让家母作伐拜见凌先生。先生鹤发童颜，貌若神仙，一口京腔，绵软可亲。那时我知道先生写了茶税史，他还为我讲了许多古代的典章制度。他和我讲，若注解古代文书，要知道古代列朝制度。他说“三通”是要看的。先生所谓“三通”者，就是《通典》、《通志》和《文献通考》。所以，我在注解时，多去图书馆查阅“三通”，那时“三通”我还没有家藏。

先生旧学功底深厚，亦善丹青，我曾想让先生作画，先生笑而不允，只是说你让你老师启元白画啊，他是名家，我不足论，只是糊口小技而已。我以为只是先生谦逊，也就不坚持。后来我听我的亲戚说过，“文化大革命”时先生遭难，经济上入不敷出，他给人家干过零活，还给绢花厂画过纸灯笼，画一个几分钱，就靠各处这些微薄收入维持家用。如是，我才知道先生为什么说他的画画是“糊口小技”。

先生平时在校园中散步，也是中财一道风景。他常是西式装扮，手执细杖一枝，西装革履，天暖时穿衬衫、吊带西裤，风度翩翩。常和他一起散步的是外语教研室的陈建业教授，二老一治专门史，一精于英文，而凌先生专治国史却着西装；陈先生精通英文却穿国服，这也是一种“中西合璧”，相得益彰。我在北师大读书时，在校园中就经常看到那些大师级的老先生曳杖徐行，那些老先生身上凝聚着这个学校的文化、传统、学问、文章。一个学校要是没有这些老

先生，就如同一个家里“家徒四壁”一样。我每见到凌先生、陈先生他们在校园中漫步，就觉得我们学校虽小犹好，精神上的堂庑顿觉高大，就像宅院里有老树，厅堂上有名人字画，虽不见得有钟鸣鼎食，但总觉得是诗礼传家。孟子说“所谓故国者，非谓有乔木之谓也，有世臣之谓也。”近人清华梅贻琦校长因之而说“大学者，非谓有大楼之谓也，有大师之谓也。”吾于凌先生等老先生之于中财大，亦如是说。

刘光第

我之知道刘光第先生，是因为家母和先生在《金融研究》杂志上一起发表过文章，又因为先生与“戊戌六君子”中的刘光第同名，所以就记住他了。家母和我讲，刘先生了不得，他是中财唯一一个读过西南联大的，这更令我心生敬仰。

改革初，先生在经济学界多有倡论，我毕业来中财时，就知道他是经济学界的知名教授了。那时家母随中财一个代表团到南方考察，带队的是姜明远院长，还有张玉文、刘光第等耆宿。他们归来后，我在校园中见到刘先生，自报家门，说了家母的名字，先生说我说你来财院供职，好啊，你们一家两代人都为咱们学校做贡献。只是你若学经济就更好，咱们国家现在缺经济人才啊。从那时认识了刘先生就经常在校园中见到他。见到他也就是鞠一鞠躬，叫一声刘先生。先生也就欠欠身，笑一笑就过去了。只是有一次

跟我说，你还是叫“先生”，现在好像不习惯这么叫了。我说我们在师大念书时见到老先生都是叫先生。刘先生说新社会移风易俗，都不那么叫了，师大还是“古风犹存”啊。我说我还比较习惯这么叫，先生说这样听着亲切，也有师者尊严。

1995年末我去韩国教书，1996年先生突然驾鹤西去。我是从同事给我的信中得到此噩耗的。当时我在釜山一个禅院中请韩僧为之超度，那感觉不亚于苏东坡在杭州孤山的惠勤禅室痛悼欧阳修的仙逝。

以上所记诸位教授，都是中财的名师耆宿，今虽都已做了古人，但其事迹精神都历历载于我校史册。一个学校在其历史的一个时间段落有这样一代人，就为这个地方增添了厚重的内容，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痕迹。夫子曾云：“君子疾夫殁世而名不称焉。”这些老师，以他们的学问文章，人格力量彪炳于我校，名显于天下，这是我们的财富。一个学校的财富，不在于校园有多大，楼宇有多高，系科有多完备，专业有多丰富……，而在于教师之热爱教育，尊重学问，奖掖生徒，境界高远。这就是所谓有大师更胜于有大楼，有好教师更胜于有好设施。好老师不只是传授知识，更是滋养学生，是能给学生自由之思想，使之有独立之精神。那这老师首先是要有境界的，而且是天地的境界；同时是有学问的，而且是有思想的；还要有悲天悯人之心，对学生能博之以文约之以礼，对职

业心存敬畏无私无碍。我们财院是有过这样的老师的，我们现在仍有这样的老师在无私地奉献着。一个学校因为有了这样的老师，才使我们学校有光芒，有影响，才会使我们的学生在他的学习阶段不忍蹉跎。

2013年2月7日

写于散净居

SUIYIERBUSUIBIANDERENSHENG

随意而不随便的人生——记郭树军

□ 王 强

我友郭树军，河南籍，生在北京，有河南人性格，热情、随便、拧。相貌堂堂，鼻子长得最好，常摇动少女心旌。身修长，肤色白，然走路背微驼，脚懒得抬，有踢踏声。爱体育，跳高持所在学校之记录；喜看足球及多类球比赛，电视直播时，虽三更半夜亦不放过。喜抽烟，并且醒来第一要事即是抽，抽不透，不下床。三十余，烟史已有二十多年。惟1987年病院怀疑他有肺癌，顿时不抽，后怀疑取消，便照抽不误，虽有贤妻苦相阻扼，友人每加劝谏，曾不入耳，一晒了之。念大学中文系，重语言而轻文学，四年时光，睡觉、抽烟与玩占去大半，然门门成绩都优秀。同窗皆诧异，以为有神功。学中文而英文极好，大学里尝获英文大赛头奖，他曾告诉我，原本是想报考外文系的。我与同学诸人，简直不知他在何时学的英语，最后只能钦佩他的脑子好。喜外文而不喜外国，任教北京语言学院后，被派往美利坚，时其妻在英伦，然而不适应美国生活，常思中国的消闲，因大病，常仰卧在俄州大学的草坪上看天，浑身无力，茶饭不思，外国及华埠同学皆以为思妻至极，常揣摩其

妻定是绝色佳人。后其妻谓我他不过是想我们这两三个狐朋狗友，沏一壶小叶子茶，用老北京话聊上半天。而这在美利坚却绝做不到。或许他的确是因为我们几个“太中国”的人而割舍不下，便弃了读学位的机会，忙不迭的就病，因病而提早飞了回来？也未可知。我曾问及他怎么不能适应美国，他惟二字答我：

“没劲！”且信誓旦旦：“以后打死我也不出国！”

刚回来时，凡是带外国字儿的东西，皆不欲看，至今稍见缓和，然一二年不近外文，却仍旧功力不减，我尝说这大抵如学自行车，学会了，撂下三五年，骑上去仍能逛四牌楼，走王府井。我虽学英文累计也有十余年，然终不能读写，这大概就如同学自行车尚未达到能上马路的阶段，且学学放放，所以至今不但“上”不了“马路”，连骑都不易了。郭赖其英语、汉语之功底，进研究室，设计庞大之语言教学的工程，谓之汉语的“TOEFL”，至此已由域内语言专家作了鉴定，不日或可将此考汉语之法行向世界，外国人能知其汉语水平，将赖此汉语“TOEFL”，而此一测评系统之建立，郭多与力焉。

曾爱钓鱼，至夜以继日。别人钓鱼极讲究，渔具求堂皇，郭则极随便。钓鱼无功利心，全为玩，如孩子抽曼陀罗。未尝见过他用鱼竿，钓时只将两只鱼钩拴在尼龙线上，堕上核桃般一个铅坨儿（无铅坨儿时，亦常用指甲刀代），往水里一甩，说能钓大鱼。别人用甩坨，持海竿儿，有的一付海竿数百元，还有

从外国进口的，甚是典丽精工。那些人的竿上有一小铃铛，鱼吃食时即动且鸣，然常不见小铃摇动。郭则不用小铃，用手握线。有鱼无鱼，全凭感觉。我尝被邀陪钓，每听他一声“嘿”，便知有鱼，往上拽时，他便说：“得有半斤”，拽上来，果然。我甚佩服他手感如此之好。那些持鱼竿者见他一条一条往上拽，瞠目结舌，不知所以，看看自己竿上的小铃铛稳稳如无风时的树叶，唯有恨恨然。别人的鱼食极讲究，郭亦自制鱼食，面粉、玉米面、豆饼渣、香油等项搅在一处。团成面球，鱼极爱吃。一日鱼食用完，钓瘾未过，便走去与一小儿乞面食，小儿不与，他便跑到一处买来一只雪糕，与小儿换，始得，一直钓到日落。

我有时也凑趣在一旁钓一钓，然总觉不如看他钓过瘾，所以钓一两竿便坐在旁边看他与鱼斗法。鱼多时，他便不抽烟，我想倘天天钓，天天鱼多，他或许可以把烟戒掉。牙已被烟熏黑，曾不顾忌，真有一些“老婆已娶来，牙黑又何妨”的劲头。然而鱼也并非天天那么多，所以他也还是要在等鱼时抓紧时间抽，我则在他等鱼时坐在一旁看《闲情偶记》。他得一筐鱼，我读半部书，各有所得，皆大快而归。别人包裹鱼具皆有特制布袋，尽管钓不上鱼来，可走在大街上一眼便知是钓鱼的，时下钓鱼也是雅事，所以携渔具布袋者，竟比于背画夹的写生人，其实背画夹的也尽是些附庸风雅的，鱼具布袋也常常作了“雅”的标

志。郭钓鱼图痛快，不顾俗雅，专心在鱼，进入了情境，杂念涤除，极近本真。郭向不喜虚张声势，因不虚荣。我交友至今，不图名利，不慕虚荣者，唯郭一人。故郭之鱼具极简省，用毕即将丝线缠在一只废旧“易拉罐”上，最后连钓上来的鱼一并塞入一只旧人造革手提包内，往自行车把上一挂，点一支雪茄（亦非优质），蹒跚上自行车，如寻常下班回家。

郭做事，易上瘾，抽烟自不必说，钓鱼也是迷到老婆可以不要。其妻王氏，北师大七七级外语系毕业，他二人上学时认识，一个念中文，一个读外文，郭本应是外语系的，阴差阳错，读了中文，却被读外文的王氏拿住（古语即是被摄了魂魄去的），郭表面极随便，为友可忘妻，然内心也属“情种”一派，我那时不知王氏何许人也，唯见郭日渐恍惚，便觉王氏定有拿人处，及日后见之，性豁朗，美音容，爱笑，听其一笑，觉浑身痛快，五脏六腑绝不阻塞。能吃西瓜，六七斤重一只瓜，独自一人，顷刻间只剩瓜皮一堆。我与妻于夏日造访郭府，遇吃瓜，见王氏嗜瓜如命，总不忍多吃，虽我二人加上郭不过吃六七片，然而一个瓜绝不够，须再切第二只。西瓜主凉，散暑气，去毒火，然不去热情，郭夫妇之热情，虽京东百亩西瓜尽入腹中，亦不得减也。是以郭府宾客盈门，后竟至不来客人便以为怪。王氏毕业后在中国保险公司为官，后在英伦读保险专业，归来即主持一方业

务，常与外国人谈判，技巧极精熟。间亦走亚、非、欧、美，也是一个看遍世界的人，然亦不张狂，与郭同，极中国化。域外的好东西，有即有，无即无，曾不刻意追求。居英伦时，得女王接见，有照相一帧，域内金融界印制的大画册每与刊载，然出版商将照相借去，竟不归还，有此殊荣，又有此大憾，日间谈及此事，亦恨恨焉。一次王氏欲赴英伦，婆家举宴为其践行，登机之日，郭适去钓鱼，瘾头上来，竟忘掉时间。王急盼不至，以为途中遇祸，打电话向交通局，适有一三十许男性遭车祸，王顿觉周身凉彻，不得动员。然走向路边，见远处有似郭者弓背骑车疾驶而来，王如见鬼，冥冥中不知是郭非郭，及至郭骑到身边，见其一笑，知非鬼也，因恨上心头。郭钓瘾之大如此！

郭有胃疾，然仍暴饮暴食，后呕吐几日，有碍进食，始不饮酒，然食肉仍不减量。过去不讲究烹调，后在我家作客，知烹调乃一快事，因戮力学习。今所烹菜肴，虽上等厨师亦不能小视。其制菜有瘾，每有佳肴，便邀二三好友聚家中品尝，珍馐美饌，不愿独享，定要尽遗诸人，欲“环球同此凉热”。

近日郭忙于完善“汉语‘TOEFL’”（即HSK）的测试系统，西去新疆，东去齐鲁，又赴福建、广东，经武汉、郑州以还，劳顿有加，疏于垂钓。日常谈起钓鱼事，每欲邀我再去重温“旧情”，然我近亦不得闲，遂寝其事。不知日后可得闲否，能

与郭一齐钓鱼，是我平生一大快事。或我与郭活至60岁以上，致仕赋闲之日，得再垂钓于湖海之间欤。

1990年7月4日

TAIJIQUANYUTAIJIREN

太极拳与“太极”人——记黄悦

□ 王 强

我友黄悦，江苏籍。其先尝为江阴富室，诗礼传家，至其父辈跟从革命，天下一统之后，徙居北京。其先君耿介有奇才，居职显要。20世纪50年代末身被大辱，心不能禁，因自戕。时黄始出襁褓也。及70年代末，报载先君判雪之文，时黄已入北师大中文系读书。

一九七七年，高等学校恢复考试入学制，我以插队知青考入北师大，黄则以中学教师。我之初识黄，因与之同宿一舍。时大学生皆衣着朴素，虽女生亦无花枝招展者，黄则更朴，衣裤亦不整，常见其一裤腿长，一裤腿短，毛裤露在罩裤之外，棉毛裤露在毛裤之外。有唇髭，不齐。走路腿不屈，脚掌平平拍在地上，铿然有声。有“懒汉鞋”一双，直穿至毕业，至今未见其穿带跟儿的皮鞋。入学时，眼虽近视，而走路时不戴近视镜，眼珠微凸，直视前方，遇有人自后方呼其名，先不应，转头时连身子一同转过来，眼仍直视。说话之前，嘴先张，牙极好，亦极白，至今不吸烟，牙龈无垢。

黄入学分极高，同学亦颇闻其才。当时有一周清理防空工程废料的劳动，休息时我在听一些男生议

论某女生肥胖、某女生羸弱，黄则坐一旁与一古典文学底子极厚的同学对诗，兵来将挡，自六朝而宋元。我那时几不知诗，听他们对得有趣，也只有在左侧倾听。汉李广在休息时唯画地为军阵，射阔狭以饮；黄则对诗句，一文一武，虽百代而自可相通也。我自那时始对诗词有兴趣，后竟至作研究诗词之文章，此皆拜黄所赐也！

黄之才学，不只在作品的精熟，亦在理论的渊深。同学举为“文艺理论”课的课代表，然当时讲理论者，盖于理论亦一知半解，不若黄远甚。原有“弟子不必不如师，师不必贤与弟子”之圣训在，然为师者常不能容弟子贤于师，黄亦非愿意做无谓之穷究者，因辞去课代表，转为现代文学。黄在同学诸人中可谓“鲁迅专家”，人有疑难，辄问黄；遇人问，黄辄认真作答，循循之态，使人不止解惑，亦得人格之感召。黄为人讲析，如运气在胸中，腰直挺，肩平端，臂每抬起，甚僵，而手极灵活。譬如思之稳，手如思之捷。我每忆聆训，唯记其身段极好，讲话时身往起趋，眼往下看，偶亦斜在别处，待把眼珠转回来看我时，则大抵已是话讲完的时候。

黄自有一己之生活节律，人不可犯。晨起锻炼，认真上课，认真读书，至晚间熄灯前，通体洗净，上床后，仍有按摩之功作毕方入睡，四年如一日。黄做事极认真，至常被人认为心胸窄。与黄对弈，别人不可缓棋，而黄缓时别人绝不可说，倘一说，他能说出

一堆缓棋的道理，至将下棋的事忘却，而谈起理论。

黄做事，虽游戏亦皆全身投入，至不觉其不能自拔。后与某女恋爱，亦如此，至三年以后，与同班罗女士琳相爱，始不溺于事，至毕业后练起太极拳，益解。

其先，黄以我为无知小孩儿，不曾深交，与同班郭君友善，他二人曾因在京北一小村插队，属相互“知根知底”者。后或因我读书亦戮力，始垂顾于我。黄虽口中能道词，而临事常失胆魄。三年级暑假时，我与郭、黄约往北戴河，行前一晚，我先归室中，便躺在另外一同学床上，未及睡熟，黄、郭二人归，郭不住是室，见我床上无人，以我未归，为与黄作伴，宿我床上，黄摸黑洗毕亦上床。我床与郭床临，我见他二人已睡下，因用脚蹬郭床，郭鱼跃而起，喊有贼，黄时在蚊帐中，亦坐起，问贼在何处。郭言或在床下，黄唯让郭下床捉贼，而自己不敢出帐。我忍不住笑出声来，二人嗟叹有惊无险。黄临事怯懦如此。至毕业时，风闻黄将被分配到外地一所军校去，且难与女友同班罗氏携往，临此大事，黄亦失常，毕业晚会上奏二胡一曲，极凄凉，奏毕饮酒无数，时黄不胜饮，因醉倒，我与诸人扶他回宿舍，天极冷，将我的皮裘裹上他，路上大呕，皮裘为染。入室时，从我皮裘口袋里拿出钥匙开门自入，上床时脱下裘衣，将钥匙放入他的短衣里，至我俩三日寻不到钥匙，至我欲为家门换锁时，黄始将钥匙交我，且绝不承认是他自己把钥匙放在兜里，我不与辩。

后黄与罗终未被分出京门，罗供职在一家出版社，黄则任教于北大附中。当时国家急需人才，师范生亦大多分在政府机构，中文系的毕业生亦多在衙门里，还有在出版社等，被分到中学，属于次等，而以黄学业之优遭此不平，同学诸人至今不得其解。

然在中学教书亦极认真，学生很喜欢他。课余即习太极拳，有一陈氏拳传人教他。一载有余，已见功夫。我当时读老子书，也想练太极拳法，一是为健身，二是为以身体理解“有”“无”之论。黄教拳比我学拳更认真，时值冬日，遇有恶风，我懒得起，每失约，黄则一人练至天明。常常是他跑十数里来教我，像过去家里延请的武教头，而我却日日懈怠，学了半套便搁置不练，黄见我无恒心，亦不再来。

黄在中学任教四载，不欲再教下去，然中学在当时是好进不好出的地方，黄虽力争而不得脱，因南图广东，将户口迁往肇庆师专，我与好友诸人皆力劝黄再稍耐一二载，黄决心已下，不容进谏，因草草赴粤，其妻罗同往，而户口未带。初至粤地，风物人情皆新鲜，教书亦悠闲，更有贤妻在侧，太极拳在手，一切因换了天地亦换了血肉。黄每有信来，初，有信辄言肇庆好处，后多言读老舍初期的小说。我过去唯读过《骆驼祥子》，不喜欢，唯喜其《茶馆》一剧。至黄为介绍《二马》之类，又在收音机里听“北京人艺”演员任宝贤说的《牛天赐传》，才恍然而觉，老舍竟如此好。

1986年和1987年是最寂寞的时候，郭君夫妇一赴欧，一赴美，黄与罗伉俪南行。我唯盼他们的信，郭在美国来信少，却说极欲读我的信，黄的信则是一月可得二三封，有信互通，则心亦互通。

久居粤，亦不适，人与风物亦随时光之转而黯淡。1988年黄夫妇应考硕士研究生，双双考回北京师大中文系。而郭亦由美国病归，我又得与之享坐语移日之乐矣。时郭因胃疾酒不能饮，而黄则酒量大增。因练太极拳，黄体魄强健，而刚柔之辨，小大之分亦非特心通，身亦通也。心态身态，皆在太极，而我唯心识其所以然而身不能然，最终心不能深识其所以然。我尝语人言，心知不如身知，心动不如身动，至内外一体，身体全部投入，则境界最高，黄已如此。

入太极，则无极，则无不及，世上万物皆是玄鉴之对象。黄自粤返，境界高，或得太极拳之助欤！我自1989年夏热后，喜读禅宗，过去读禅，不过玩玩儿，这时读则有深意，竟以禅为万能，且愈玄愈以为高。一日与黄称道禅，黄一言以蔽之：禅不可学，因禅师皆过河拆桥者。我后来想，“玄”也不过是挡风墙，学禅则不必循前人之迹，河无桥可自架，不必寻。然初始时，必须寻。此因黄之一言而得也。

黄常有大块文章应世，然亦不以为意，日来也是饥来吃饭，困来打眠，穿宽松衣，着圆口布鞋，有朋友相招，必往。黄近不饮烈酒，唯前数日我自贵阳归，带回“茅台”一瓶，黄始多酌。黄自念大学时即

是我家座上客，十余年我所设宴及与黄同赴别家宴，黄辄从头细细吃到尾，不管宴长宴短。别人亦有吃到尾者，然多吃吃停停，抽烟聊天，总要歇箸。黄则不然，说话归说话，听话归听话，而箸不离手，菜不离口。太极拳有以柔化刚一说，或许他肚中已能“化”掉一切？退而思之亦不然，他未练太极拳时已如是，莫可原其理。

通过硕士答辩后，黄赴保定师专任教，其妻罗氏供职中国社会科学院。黄自去自来，已无过去那种遇事而神不守舍，此或亦太极拳之功？其妻近欲赴美深造，黄亦于此淡淡然，可去则去，不去则不去。黄在大学时，学外语亦极认真，后曾翻译小说，然遇人辄言，英语唯记得一句即“Did you go too?”上学时，就每每念着这一句在路上走，念常了，别人只听出“滴旧狗图”四字，后他自己便简略只称“狗图”。别人又简而曰“狗”。适有他的小说问世，中有引鲁迅《狂人日记》中语曰：“今天的月亮是这样的圆，可赵家的狗…”因而他的好友如郭君便径呼他作“狗”，别人绝不敢称，也有试探叫他“yellow dog”的，以为叫“dog”就不是狗，叫“狗”就是狗了。黄则不以为然。狗与人也没有什么不同，狗不如人的地方固多，人不如狗的地方有时候更多。况且外号由学英文而来，倒也不失为雅事。或许哪日我问黄“滴旧狗图”？他则对曰：“I want to go to America!”或者“I want to stay at home…”欲

往，未必能往，不往或可无不往，黄属太极中人，是因“大有”而至“大无”者，居无何有之乡，吾人有时几不能解。

1990年9月13日

DIKENGYUAN, SHILUODEWENMING

地坑院，失落的文明

□ 苗福生

人类的许多发明，都是绝处逢生、穷则思变的产物。比如，把家建在地下。你能想象把家建在地下的情景吗？当然，我说的把家安在地下，不是指有钱就任性的个别老板，你已经在寸土寸金的北京买了那么大的四合院，还要在院子的地下偷偷摸摸再挖出地下几层——这真的不厚道。我说的是河南陕县的地坑院，也有人把地坑院称作地下北京四合院。不过，这是河南陕县一带黄土塬上已经在地下挖了4000年的民居，是祖祖辈辈都生于斯长于斯的地下民居。

你或许会奇怪，这里人为什么要把自己的家安在地下呢？如果我们没有到过那里，我们很可能还会产生一种不祥的想法，好好的人家，谁会建在地下呢？但是到了这里，你就不得不发出惊叹，这真是没有办法的好办法，真是人类反其道而行之，逆向思维的建筑杰作。与全世界各种奇思妙想的建筑相比，把居家建在7米深的地下，并且世代相传，至今仍然还有人住在这种地下房子里，这恐怕是全世界独一无二的建筑奇观。

陕县位于河南、陕西分界线，作为中原向黄土

高原的过渡带，这里地势上突然隆起形成的塬与沟壑构成其独特的地貌特征，如果要在这样的地方生存，建房子所需要的基本建筑材料比如树木、石材都极其稀缺，怎么办呢？真是天无绝人之路，因地制宜，适应自然，改造自然，在平平整整的黄土地下挖坑，再在坑的四壁凿洞，于是：院子有了，窑洞有了，家有了。这真是一个伟大发明。

20世纪初期，当德国人鲁道夫斯基发现了这个建筑奇观后，在其《没有建筑师的建筑》一书里，对这里的地坑院发出惊叹，称这种窑洞建筑为“大胆的创作、洗练的手法、抽象的语言、严密的造型”，我也不知道做事一向严谨的德国人，是否在地坑院人家深入生活过。我挺佩服他的学术概括。不过，我觉得，他说这是没有建筑师的建筑，也不完全对，建筑师是有的，就是一代又一代的当地老百姓，用4000年时光成就的集体创作。

地坑院的创意真是了不起，我们对它好奇也罢，疑惑也罢，凡是我们可能想到的，没有想到的，我们的古人都在生活实践中想到做到了。比如，为了防止下雨时，水灌入窑洞，在地坑院中间挖有供存渗水之用的渗井；为了防止地坑院地面四周的积水流入院内，四周均砌有拦马墙和青瓦檐，这样还起到美观、装饰的作用，拦马墙的另一个作用是防止人、动物尤其是儿童掉入地坑院内；为防雨水渗透，窑顶还要在雨天后碾压平整，同时还可以当作村民打谷晒粮的

“场”，一举两得；“通灶炕”的设计，冬季烧火做饭，饭熟炕热，节省能源，一事两用。

走进地坑院，它的许多不起眼的设计都会给你带来一种神秘的惊喜。比如，在地坑院内，栽什么树，栽在什么位置都大有讲究。再比如，在窑顶上开凿出的一个连接地面的被称作马眼的小洞，别看这么一个简单的设计，开在储粮间，既是农民将晒好的粮食从地面直接灌入储粮大缸的通道，也是保持空气循环流通的自然风道，而开在厕所窑洞顶上的马眼，既通风，又能从地面将晒好的黄土灌入粪坑遮味沤肥。将农家肥回填庄稼地，更是完成一次大自然的自我循环。

即便站在今天的角度看，作为民居，地坑院也是实用的，是科学的，是环保的，是天人合一的，但是，与现代地面建筑相比，我们不得不说，地坑院作为农业文明的一个具有鲜明地域特色的建筑已经走到文明的尽头，因此，正如我们面对历史上无数曾经灿烂的文明那样，我们对它发出的赞叹最多只能是充满伤感的挽歌。

一种文明走到尽头，必为另一种文明所取代。当农民随着经济条件的改善，他们一定会告别老屋，搬进现代楼房，哪怕现代楼房在审美层面是丑陋的，但它的实用性、方便性、舒适度，对于现代人具有不可抗拒的诱惑力。

那么，等待地坑院的命运，是否一定是损毁或者

留下一部分作为文物保护起来？

河南省陕县政府给我们提供了一个大胆的思路，即借助打造美丽乡村建设这个平台，通过对村民的整体搬迁，不仅将一个叫北营村的整体地坑院保护起来，而且开发成了一个很有特色旅游项目。让古老的民居重新焕发了活力。

看着那些带着好奇从城市里赶来参观的现代人，我在想，人有时候其实是很“贱”的，正如人们常说的那样：城里的人想出来，城外的人想进去。

我相信，会有很多人去参观、体验地坑院的。连我匆匆参观过这里，都带着遗憾想，等有了休假，一定约上朋友，在地坑院里住上几天。体会一下，吃住在7米深的黄土地下的感觉，这不是一次真正的接地气吗？

何况，假如你有雅兴，与三两位趣味相投的朋友，夜晚，守着地坑院小石桌上的一壶茶，谈古论今。累了，仰头望望头顶上的“方块”蓝天和镶在上面的星星、月亮；困了，钻进听不到任何噪音的窑洞里，美美睡上一觉，这不正是我们疲惫的现代人所渴望的吗？从这个角度看，走到文明尽头的地坑院仿佛又一夜跨入了后现代。

你能说清，什么是传统，什么是现代；什么是落后，什么是先进吗？

LAOSHUHUALEZIJIDEHUA

老树画了自己的画 ——我所知道的“老树画画”

□ 苗福生

老树画画这两年在微信圈、互联网上火了起来，隔三差五的，手机里就能收到认识或不认识的微信群友转来的老树画画。老树画画得到各个年龄段、不同读者群的喜欢。在这个热点不断被转移，吸引眼球的各类文化现象不断被刷新的互联网时代，老树画画一直拥有一批忠实的粉丝。老树画画成了新媒体时代一个令人关注的文化现象，这种现象今年也被央视春晚关注到了，当伴随着歌手莫文蔚的歌曲《当你老去》的背景画面温情款款地滚动出现时，熟悉老树画画的人，一眼就认出来了，那是老树的画。果然，春晚还没有结束，老树画画在春晚上的截屏，又开始在微信圈里传开了。

老树是谁？老树是干什么的？

老树是刘树勇，一个从外表到性格都比较典型的山东汉子。1983年从南开大学中文系毕业后，一直在中央财经大学任教。老树说话直白，无论什么场合，介绍自己，都说自己就是一个教书的。老树不喜欢在名字前面加上个什么专家、教授之类的头衔。老树觉得没必要，累。

老树骨子里是个平民，他喜欢一切的劳动者。他

觉得大学教授就是教书的，著名教授也还是教书的。在老树看来，教书的和杀猪的、照相的、打铁的、演戏的、拉板车的、唱歌的、蹬三轮的、数钱的、打拳的、卖酱油的等等，都一样，都凭本事、靠劳动吃饭。凭什么，人家杀猪的还叫杀猪的，演戏的就成了表演艺术家？老树觉得这很荒唐。老树觉得生活中很多事都很逗。大家忙于生活，很多人对生活中的一些人与事已经比较麻木了，老树还是保持了像灵猫一样敏锐的嗅觉。所以，在老树画画里，当你看到那个穿着长衫的教授做出挂在树上等等的荒唐行为的时候，你别笑。老树说了，教授也是普通人。

没错，老树确实就是一个教书的。老树最早教写作。基础写作，公文写作，还讲过财经古汉语，大学语文之类的课，后来老树教什么我不知道了。财经院校的汉语与写作是基础课，说是基础，也都带着点功利主义的味道。中央财经大学现在有了文化与传媒学院，有了文学、艺术专业，有了文化气息，这是后来的事。总之，那时候老树在学校教了很多年基础课。老树是一个闲不住的人，教书之余，便写点东西，看看书，还画画。

老树什么都画。国画、油画、水彩、版画、素描，老树有时候高兴了，通宵通宵地画。大学刚毕业那几年，穷，老树有时候画画，累了，饿了，就点馒头、咸菜，补充补充营养，继续画。我曾经见他在教研室连续画过两个通宵，眼睛里布满血丝，可是依然

精力旺盛。你问老树为什么要画？不为什么，老树画画好像从来没什么目的，他只是图高兴，想画，就画了。

老树画画是业余爱好，图个好玩。老树的真正看家本领是语言文字。老树的文字极富造型感，力量感；用字精准简约，意到笔到。老树古文底子深厚，可是文字十分直白。但直白里藏着味道，是大俗中的大雅。老树读书兴趣极广，古典的、现代的，西方的、东方的，文学、历史、哲学、艺术、宗教，刚毕业那几年，老树写小说，诗歌，评论。80年代末期，老树在著名文学刊物《十月》刊发他的中篇小说《夜行者》，直到20多年后的今天，有一位成名的女作家在谈到自己写作受到影响的作家中，她列举了其中一个对她语言影响很大的人：刘一。

刘一又是谁？刘一是老树用过的笔名。这个笔名是老树女儿的名字。1988年在创作这部小说的时候，为纪念女儿的出生，他用女儿的名字作纪念。这一年，老树26岁。

老树兴趣太广。电影评论、书法研究、中西方文艺理论、美学史，中国画，西洋画，印象派，浮世绘，他还喜欢一些手工，比如烧陶、木刻、剪纸、篆刻什么的，要是高兴了，一时兴起，还对家装、建筑、服装设计什么的展示一下身手，我一直觉得，假如没有赶上高考，我想，老树在山东临朐老家没准也是一个不错的木匠呀，铁匠呀什么的。他的兴趣爱好

总是一阵一阵的，但只要是 he 感兴趣的，就会在某一阶段专注在这件事上，陶醉其中。不过，他的兴趣经常在不断转移，刚在某个领域折腾出一点动静，人们正要打听这个人物的英雄来路，对不起，老树兴趣转了。老树不玩了。

20世纪80年代末期，老树对摄影感了兴趣。他到处拍，什么都拍。他拍出来的作品还上了国外一些著名的杂志封面。别人玩摄影，买好器材，老树当年没钱，买不起像样点的相机，他唯一的家伙还是朋友送他的玩旧的海鸥DF135，后来用稿费换了一个好一点的美能达长焦相机，但相机在老树看来，不过是一个工具而已，能拍就行。老树有自己的优势，别人玩的是技术，老树拍的是想法。老树有的是想法。

因为有种种的创意与想法，因为有渊博的艺术见识与扎实的文字功底，在多个文化艺术领域，只要老树一涉足，便站在高处，便有一览众山小的气势。老树玩摄影，很快在摄影圈里有了名气，请他讲课的，请他搞策展的，请他写评论文章的纷至沓来。这个时期他写过一篇在摄影圈很有影响的文章：《你老去西藏干什么？》。老树写文章和说话一样，向来是说者无心，不太在意也不太懂那些人情世故。他写这样的文章，正如他的喜欢画画，想到了，表达出来而已。

文章发表出来以后，戳到了一些人的痛处，主要是伤了人的面子。本来人家背个大相机，穿戴体面，打扮得挺像个艺术家什么的，经老树把皇帝没穿衣服

这件事一说，人家以后还怎么在江湖上混？

不过，话也分两方面说，说真话一方面得罪人，另一方面也能迎来真朋友，老树老是说真话，说了不少真知灼见，在圈里颇赢得了一批朋友，当然还有一批崇拜者。

有一阵子，老树被几个朋友拉出去帮忙做图书出版，老树觉得这是一件挺好玩的事。老树从小干农活，一身好筋骨，从不惜力。80年代还没什么搬家公司，邻居、朋友搬家什么的，有重体力活，一般都会叫上老树。老树热心肠，块大劲足，踏着大步，风风火火来了，什么搬冰箱，扛电视，抬大衣柜这样的力气活，老树一般都抢在前面，出一身大汗。老树有不完的力气，年轻的时候，经常是用力过猛。

朋友找老树作书，真是找对了人。有将近10年时间，老树一头扎在首都各大图书馆，整理民国、新中国成立以后等大量的图片。《旧中国大博览》《新中国大博览》《科技大博览》以及许多有影响的图书都是那时候老树和朋友做出来的。

找老树干活，还有一好处，劳动力便宜。什么封面设计，版式设计，图片字号，文字校对，老树全包了。作书很辛苦，但老树收获大，他收集了近百年来的数十万张珍贵图片资料，而且还有一个意外之喜，那就是他在整理民国资料时，他发现了那样一个真实可爱的民国时期，他喜欢那时候的文人气象与风骨。

老树人缘好，朋友多，找老树的人自然也就多，

老树好像也不太会拒绝人。

所以，老树特忙。

老树后来变得越来越忙，一会在外地，一会在开会，一会在讲学，经常是不接电话。

老树就这么忙着。

忙着忙着，岁月就溜走了。

忙着忙着，人也到了知天命的年龄了。

老树又开始了画画。并且又是一发不可收拾，并且还总是在画一个穿了长衫的民国人物的故事，这个故事居然讲不完了，居然讲得粉丝千千万万了。老树一直把这些画放在新浪博客上，然后任由粉丝们东转西发。现在，这个面部轮廓空洞模糊的永远穿着长衫的男人，既是老树画画的一个标志性符号，又成为大众喜欢的一个具有当下气息的现实人物。

老树画画有一绝，那就是为每一幅画配写的亦趣亦谐的小诗，诗与画的完美组合构成了老树画画的特色与风格，不妨说，这是当代十分稀缺的文人画。为什么稀缺？你能画画，你能写这么好的诗吗？你能写诗，你能画这么好的画吗？

老树画画，画的就是自己。一个安静下来的，随心所欲的自己；一个逗自己玩，也逗别人玩的，无为无不为的自己；一个天真浪漫的，调皮滑稽的，书卷气十足的自己；一个看似漫不经心，其实是极其认真地对着自己灵魂说话的自己。这恰真实地传递了老树的当下状态，从喧哗与骚乱的外面世界，回到了自

己逐渐安顿下来的内心，正如杨绛先生百岁感言写到的：最后发现，这个世界是自己的，与别人无关。我觉得这是需要用很长时间而且很认真地活过的人才能悟出来的一句话。

老树画的多了，出了一本书，书名也是老树的风格：《花乱开》。这个书名真好。一个“乱”字，把花的自由自在、任性野性、率性自然、勃勃生机全表达了。

老树送我一本，我在家边看边笑，把眼泪都要笑出来了。因为和老树是多年朋友，看他的画，如见其人，我觉得画中那个穿长衫的人，其神态、做派、举止，甚至某些荒唐的行为，就是老树本人。我把这个感觉说给我们多年的一位朋友，这位老友听我这样说，在电话那端，大笑不止。

仔细想来，老树其实一直没有离开过画画，只是经过这些年的折腾，老树终于找到了属于自己的表达方式，那就是当下正红火的老树画画。这里面有阅历，有经验、有见识、有学养，有柴米油盐的人间烟火，也有超凡脱俗的仙风道骨。

人性都是相通的，真正属于自己的，也属于大家。今天有很多人喜欢老树画画，我身边就有很多人喜欢，人们应当喜欢老树画画。

YESUYUDAOLELAOSHIREN

耶稣遇到了老实人

□ 苗福生

耶稣从橄榄山回到圣殿里传教，文士和法利赛人带着一个妇人进来，叫她站在当中。他们对耶稣说：

“先生，有个妇人正在行淫的时候，被我们捉住了。根据摩西律法，我们得把这样的妇人用石头打死。你说吧，该如何处置她呢？”他们说话的意思，是想试探耶稣，看他如何回答，以便抓住把柄控告他。

如果耶稣说应该用石头把她打死呢，那他们就会控告他违犯了罗马法；如果耶稣说放了她呢，那他们就会控告他违犯了摩西律法。

耶稣弯着腰，用手指头在地上画字，他们逼上来，不住地催问他。在《圣经》中看到这里，我直替耶稣紧张，就像小时候看电影，好人很快就要被坏人逼到了绝境。但耶稣就是耶稣，他不同于常人之处往往体现出超常的心理素质，这种处乱不惊，这种从容不迫，是天生的吗？

他们要一直追问下去，他们觉得这样追问下去，只要耶稣开口，就陷入悖论，就将自己置于尴尬的境地。但耶稣的智慧在于没有顺着他们的逻辑往下说，

而是换了一个话题，这个话题直接站在了思维的高处，耶稣直起腰，对他们说：

“你们中间谁是无罪的人，谁就可以先拿石头打她。”

说完他又弯着腰用手指头在地上画字。

耶稣再次弯腰在地上画字，其实以自己的平静，给了对方同样平静的心情。人只有在平静的心情之下，才可能比较理性地进行思考。

看来，村民们都平静下来，都听进去了，思考了。

他们听见这话，就从老到少，一个一个地出去了。因为他们谁也不敢承认自己是无罪的人。

只剩下耶稣一个人，还有那行淫时被捉的妇人，仍然站在当中。耶稣直起腰来，对她说：

“妇人，那些人在哪里呢？没有人认定你的罪吗？”

“我也不定你的罪，”耶稣说，“你回去吧，今后不要再犯罪了。”

这是《圣经》新约里面的一段著名故事。我对《圣经》的好感，对耶稣的好感，甚至对这部书优美的叙述文体的好感都和这个故事有很大关系。

这个故事让我感动。这是一个关于原罪与宽恕的故事。可是，这个故事之所以感动我们或者说能够有这样—一个结局，还在于耶稣遇到了一群老实人。

耶稣当年还没有至高无上的权威，这些文士和

法利赛人捉住这位行为不端的妇人到耶稣那里评判，他们起初的动机其实不纯：他们要利用罗马法与摩西律法的矛盾，将耶稣置于难堪的境地。但从根本上说，他们还是诚实的人。首先，他们打算为难耶稣的时候，他们至少有法可依，遵守了法的底线，没有胡来，更没有欲加之罪何患无辞的蛮横。其次，这个故事当中最重要的是，他们一个一个出去了，因为他们谁也不敢承认自己是无罪的。《圣经》立论的核心之一，就是认为人生来是有罪的，即所谓的“原罪”说。这群人的可爱、可敬之处，恰恰在于，他们承认自己有罪。

如果他们认为自己无罪呢？谁能证明他们是有罪的呢？

我觉得在这一刻，耶稣与妇人均处于非常危险的境地。如果其中之一站出来，大声宣称自己是无罪的，并且反问人群，你们认为自己有罪吗？然后，为了证明自己的无罪，拿起石头，投向妇人。我觉得很多人，会跟着起来，很快将这位妇人用石头砸死。最后，再把愤怒指向耶稣。

为了证明自己的清白、高尚、无辜，向他人施行揭发、攻击、暴力、血腥其实也是人性中的一部分。

好在，我们看到的是，他们听到耶稣的发问，从老到小，一个一个走了出去。

耶稣之所以能够顺利传教，大概与他遇到了这样一群可爱的老实人有关。

WANGXI

往昔

□ 马牛羊（中央财经大学）

金银卷

这是母亲独创的一个名字。它是我贫穷而诗意的童年的见证。

家里兄弟姊妹五人，父亲大学毕业后在一所师范学校教书，母亲是一个性格开朗的人。儿时，是一个缺衣少食的年代，对于穿，我似乎觉醒得很晚。姐姐是家里的长女，人长得很有些模样，中学的照片看起来和山口百惠没太多区别。衣服总是在她身上停留几年之后，才“崭新”地在我身上光顾。对于吃，记得邻家的小女孩娃牛手中常举着的馒头倒是最吸引我的。和小伙伴们一起玩捉迷藏的游戏总是要玩到暮色降临，肚子嗷嗷直叫。这时，母亲还没赶上喊我吃饭，蛙牛手上已经捧着一个雪白的馒头或是一个弥漫着葱花与花椒香味的香喷喷的花卷了。那时，我只能远远地羡慕地看着她手上的那个盛开的大花卷，琢磨着吃到嘴里该是怎样的味道呢？我们一般的孩子是没有这种福份的。在一群孩子里玩，说不上有孩子头，但是好像很多小伙伴都挺听她的话，我不知道这和她馒头或花卷是不是有什么关系。玩丢手绢的游戏，小朋友们也总是喜欢把手绢丢在她的身后。回家问妈

妈，他们家怎么老有馒头吃？妈妈说，她姥姥家是河南的，白面多。

我们家的白面自然是不够我们五个孩子吃的。为了变出更多的白面，有一次，我把一些玉米面掺进了白面里，正暗自高兴时，在一边和面的妈妈却自言自语地说：“咦？今天这白面怎么太散，和不住？”我跟妈妈讲了实情，妈妈没有指责我，只说了一句：“傻孩子！”

其实妈妈的方法更妙。她将和好的白面和玉米面一层一层地叠在一起，拧成卷子，出笼后颜色更加漂亮，一层银白，一层金黄，妈妈还给它起了一个美丽的名字——金银卷。善于打理生活的妈妈，在那样的年代里，不仅给了我们均衡的营养，而且给了我们美好生活的憧憬。

江米蛋

一日，到超市买东西，在琳琅满目的食品中突然被一种东西吸引。那就是我儿时吃过的江米蛋。一眼看到，似乎遇到了多年没见面的老朋友，差点失声尖叫起来。那么惊喜，那么亲切。童年与你邂逅了。童年淌过三十多年的河水，没有给你一个电话，也没有给你一个短信，就突然站在了你面前，带着清香，满含着微笑。你手足无措，你不知该怎样去迎接。在嘈杂的人群中，童年突然造访，你变成了那个曾经光着屁股、天真无邪的孩童。你与你期不期而遇了，你为曾经的你感动不已。

我毫不犹豫地买了一袋，将童年带回自己的小屋。

江米蛋是儿时唯一的可以自己做主买来的零食。每当卖江米蛋的人在门口吆喝时，我便兴奋地从家中找来几个牙膏皮，换回那圆滚滚，像乒乓球似的的东西。一个牙膏皮一分钱，能换回一个江米蛋。这在儿时的我来说，已经觉得是多么解馋了。

儿时，对于零食是那么地向往。每天妈妈下班总要给我们买点儿好东西吃，只要求我们好好学习的爸爸从来没有买过。于是，我们的妈妈就和好东西连在了一起。我们总是特别盼望着妈妈早点下班。那时的面包，如同董存瑞叔叔手中的炸药包，一个个方方的，连在一起，表面焦黄焦黄，散发着一股迷人的香香的甜甜的味道。妈妈时不时地会带回来一个小“炸药包”，我们又该高兴地被“炸”一回。

记忆中，在我和弟弟打通铺睡觉的日子里，冬天的早晨醒来总喜欢赖在温暖的被窝里不想起床。这时，妈妈会拿来一些长长的、表皮很坚硬、红褐色的东西让我们大嚼，这便是我们的早点了。那种东西甘爽可口，在冬天的早晨吃神清气爽。我那时一直不知道它叫什么，所以它就一直神秘秘地甜蜜美好地留在我的记忆当中，直到长大了，才知道它原来就是——甘蔗。

小时候独享零食和母爱的机会是在病床上。那时候，与其说得一场病难受，倒不如说是很幸福的事

儿。妈妈会买我最喜欢吃的东西放到我的床边，而且是唯我独享，这时候我无需谦让，妈妈也不会再分给别人。吃饭时，全家人把我围在中间，我成了大家共同的话题，这对于排行老三的我来说终于有了一个得宠的机会，自然我的病好得也快些。有时候，妈妈为了我还不得不请假在家专门陪着我，我有了独享母爱的机会。病好之后，不知怎么性格会变得霸道一些，姐妹们就会很不服气地说：“你不就是病了一场吗！”，似乎他们也期待着要病一场似的。

打碗花

在我的记忆中，有一种花得长像邻家女孩一样清爽朴素，乖巧可爱。它比喇叭花小，微微地泛着红色，带着一丝羞涩，常常在静谧的早晨，悦目地开放。

小时候，爷爷告诉我，它叫打碗花。如果摘一朵，就会打破一个碗。因而，它在我儿时的心目中，有种说不清楚的感情。长大了，才知道它的学名叫牵牛花，才知道爷爷对我撒下的谎。

儿时，在乡下和爷爷度过。最害怕的事就是不小心打破一个碗。那时，爷爷常说的一句话就是“你要打破一个碗，我就把你打成一只碗”。但打碗的事常有发生。山西农村有一种风俗叫“游门子”，也就是串门。端着饭去别人家聊天，边吃边聊。有一次，我端着碗“游门子”回来，快到家门口时，不小心被一个东西绊了一下，摔了一跤，手中的碗被摔在了地

上。当我从地上爬起来看到碗时，它被完完整整地摔成了两瓣，静静地躺在那里，我的心一下子慌起来，不知该怎么办。我蹲下身把碗拣起来，抓住两半碗，使劲地往一起拼。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我蹲在那儿，说是拼碗，不如说是等爷爷。可是，爷爷老也不出来。这时，一个邻居看见了，笑着对我说：“打破的碗能拼起来吗？”我知道当然不能。他领着我回了家。当着外人的面儿，爷爷没有批评我。当时我特别感激那个人。

现在我住在北京的北边，靠近乡村的地方，这里有农民的菜园，有鲜花盛开的野山坡，每每在绿草丛中，看到这种打碗花，我就会想起我的童年，想起我的家乡，想起我已离开人世的爷爷。

YIGERENDEYIBEIZI

一个人的一辈子

□ 马 丽

听说四舅不在了，是从妈妈那里。怎么死的，大家都不是很清楚。只是模模糊糊地说好像他的一排假牙没有在嘴里找到，也没有在他唯一活动的地方——他睡觉的床上发现，后面就是出殡。因为舅舅终身一人，按照当地风俗，是应该找一个女人一起掩埋的，但又说是葬在父母的坟头之下，也就不必了。然后，舅舅一个人入了土，结束了他50年的生命。

舅舅3岁就得了小儿麻痹，姥姥、姥爷走的时候最放心不下的就是他。那时候，舅舅哭得最凶。从此，给他生命的那个男人和那个女人在这个世界上消失了。今后的生活对他来说不知道是什么。

从我有记忆时起，舅舅就在我们所住的城市钉鞋，夏天暴晒在柏油马路上，冬天蜷缩在冰天雪地里，中午吃一口我母亲送去的饭菜，晚上骑着三轮车回到他租住的几平米的潮湿的小屋里。日复一日，年复一年，他的钱一毛一毛地积攒着。到了谈婚论嫁的年龄，我父亲当时很有眼光地对他说，只要挣上钱，不怕没人跟。我四舅工作更努力了，比别人出得早，又比别人收得晚。天寒地冻，大街上冷冷清清，他一个人照样在那儿“守株待兔”。在我四舅大好年华的

日子里，上门说亲的也不少。只是说来说去都不合适，有的是眼睛有问题，有的是胳膊有毛病，我四舅都不满意。他希望找一个身体健全的。挑来挑去，终没有合适的，这事情就这么搁置下来。以后，比妈妈小十多岁的四舅也长了白发，说亲的人也渐渐少了，妈妈忙于我们姊妹五个的事儿，也就没更多的时间去张罗弟弟的事儿了。四十多岁的时候，年富力强的四舅和我七十多岁的爷爷同时得了脑血栓，他能踩地走路的左腿也废了，说话也不清晰了，脑子也不好使了。这时，在母亲心里，在我们的心里，或者说在四舅本人的心里，结婚这一码事儿从此就再也不可能了。四舅得病以后，他就不能再干活了，住我们家，或是老家的二舅家。有时，我过年回到二舅家，到他住的房子里去看他时，他总是拉着我的手哭成个泪人似的，看起来腰背那么强壮的一个人，却只能无望地躺在床上。稍微好一些的时候，他会坐在他的三轮车上，摇着车子，摇到离家不远的地方，静静地待在那儿，看着远处、近处的孩子们在嬉戏、打闹，看着井旁的姑娘、媳妇们洗洗涮涮。夕阳默默地照着，余辉洒满整个村庄。

后面他的病情就更严重了，终日卧床不起，我母亲这儿他也无法来了。比他大出十多岁的二舅在家照顾他。重侄儿，重侄女，一个个接踵而至，一个个相继长大，出出入入，成双成对。四舅在床上昏昏躺了两年，不知外面发生了什么。他所有的生活简单得只

有“进”和“出”。后面他在一个夜晚不知怎么走了。伺候他的人得以摆脱，他也得到了摆脱。

一个人就这么走了，我不知怎样形容一个人的价值，是钱还是什么。从我妈那儿得知，他一辈子的积蓄也就只有3000多元。然而，这是他一辈子里多少个严寒与酷暑的积攒。他的一辈子其实是有恩于他的侄儿、侄女、外甥、外甥女的，逢年过节，他用他的辛苦钱，给这个买个玩具，给那个买点吃的。我们一年一年长大了，都有了自己的小家，四舅却一年一年地老去，最后，一个人孤零零地走掉。无妻，不曾为人夫；无子，不曾为人父。我不知道他在这个世上体会到点什么样的滋味就这样离开了。

MEIGUOLAOSHISUMIAO

美国老师素描

□ 马 丽

弓字背

Michele是外事处的工作人员，负责我们国际老师与学生的生活。她深陷的眼睛，配上棕色的皮肤和微翘的下巴，有点迷人。这张脸是中年人的，但她的背却呈老年人的弓字，和她俊俏的脸极不相配，和绿色的森林草地更不相称。你会觉得有点可惜，配上一个挺拔的身材该有多美。

Babara是英语系女教授，我听她的英语历史课。第一次课后交谈，她知道我是中国来的访问学者后，当即表示将她的Website向我开放。这是我听了几门课后，第一位如此盛情的老师。教授，果真不同。她的声音清脆悦耳，眼镜下的目光英气而睿智。第一次课，她的颜色，是粉红色，包括面颊，连同声音。充满浪漫与温馨。第二次课，是蓝色。外衣、内衣不同的蓝，天与海的搭配。她的声音也是清澈的蓝。教授的教育果真不同，它是全方位的。美的，颜色的，快乐的，澄澈的，幸福的，无边的。然而，我又看到了一个弓字形的背，那张闪着粉红与澈蓝的光的老师，不应该有那座山。

美国啊美国，想象中的天堂，生命中的疲惫。

Young teacher

这是一位传播学系的年轻男老师，娇小可爱，英气逼人，有点像哈利·波特。我有点爱上他了。他上课非常熟练，流利的英语一贯而下，像瀑布，酣畅宜人。他的声音像透明的水分子，温润浸透。他罩着一件大两码的衣服，在教室里阔步走动。目光机智清澈、神秘撩人，T形台上的男步。我总会时时注意下边的女生，是什么反应？应该是种享受吧？我似乎明白了，除了知识的富有，还需品貌的富有，做一个老师，何尝容易？

诗歌王子

这是一位中年男老师，很有魅力的络腮胡子，沉静的双眸，很容易发红的脸。他淡淡地读着他喜欢的诗，舒缓的节奏。好的地方，他会微笑，脸接着泛红。他喜欢穿严谨的格子衬衣，色调是浅蓝或浅红，淡淡的色调。下课，告别，他常说的是good weekend，淡淡的。我想起了社会科学学院副院长的热情，法国人的浪漫。Beautiful weekend，那样美丽的言辞，曾让我兴奋地琢磨了好久。

跪地上课的老教授

Meadow教授82岁了，除了脑门上稀疏的头发，哪儿都不像82。他泛红的脸颊，像小姑娘羞红的粉面。微细透亮的眼睛闪出智慧与慈爱之光。高大的个头矫健得像个篮球运动员。而跪在地上摆弄儿童积木的神情更像一个顽皮可爱的小弟弟。

他用有些颤微的手摸索着一匹小马，放在大马的旁边，再拿出一只小猪，摆在猪妈妈的旁边，一会儿，动物妈妈们便带着他们的幼小的宝宝壮观地站成了一排。

听课的学生大部分都是妈妈了，每个人的脸上都洋溢出一种幸福的母性的荣光。

QINGMINGCHENGHE, JIANJINGWENNUAN

清明澄澈，简净温暖

□ 李楠

前年，堂妹自美国留学归来，暂居我家。一日同过马路，她突然对我感慨道：“姐，我以前只觉得你走路快，我得紧着捣步子才能跟得上你。可是这次回来我发现，原来在北京大家走路都挺快的”。听她不紧不慢地说完，我还一脸得色：“那是，这里是北京啊！哪像咱们家那个十八线的小城，日子温吞水一般。北京生活节奏快，为了节约时间，所以大家干什么都快”。

在这个庞大古老而又活力四射的都市，在高速行驶的经济面前，我们的生活节奏也日渐加快。这个城市通勤时间最长，平均已经达到97分钟——我们似乎不是在上班，就是在上班的路上。每天的马路上，在距离站台不远的前方，总能看见有人气喘吁吁地奔向即将驶离的公交车，明明已经跑得上气不接下气，却还不得不连声呼喊：“师傅，等一下！等一下，师傅！”

连这里的夜都总是浑浊混沌的，天空被各种霓虹灯切割渗透，各种粉尘到夜里也无法落定，夜气不清澄不透澈，暗和黑都既不浓也不重，失却了本来的面

目。

在这个飞速发展的世界里，我们就像坐在过山车上，来不及做出反应，只听见耳边喧嚣声呼呼掠过。整个人不由自主地被裹挟其中，跟着这座快速运转的机器前进再前进，不敢有丝毫的懈怠，生怕一个疏忽，就被其他人远远抛离，再也追赶不上。

再加上本身性格心急气躁，这些年，经常挂在嘴边的口头禅就是：“快！快！快点啊！XX这也太慢了……”堂妹的话，还曾使我心下不以为然。

直到那天，在古琴课上，老师笑咪咪地看着我，慢条斯理地说：“你知道你有什么问题吗？你太急了。要等一个音完全走完，听余音袅袅，然后再走下一个音，一定要慢一点，再慢一点……”一语未毕，已如醍醐灌顶。真是一语惊醒梦中人。

当初学古琴，就是沉迷于她的特质：这是件从骨子里透着安宁和婉的乐器，它多数的曲子亦是这样，调长音转，曲润声悠。回回落落、叠叠弄弄，方寸间就静了心怀。白居易《清夜弹琴》诗云：“月出鸟栖尽，寂然坐空林。是时心境闲，可以弹素琴。清冷由本性，恬淡随人心。心积和平气，本应正始音。响余群动息，曲罢秋夜深。正声感元化，天地清沉沉。”这是个由清澈之心、空寂之境、恬淡之琴构成的意境，追求的是“恬淡”、“平和”、“无味”、“心静”的琴之至美。古人讲究“人必具超逸之品，故发越逸之音”，意思是演奏的人要使琴乐产生出那种高

洁逸远、超凡净化的乐调，必须性情中和、调气静神，务必先具备超逸高洁的品格，淡泊宁静的气度，能与山相映发，与水相涵濡。心急性躁的人，注定是与古琴无缘的。

更何况，根据世界卫生组织最新发布的报告，因为过于忙碌的生活节奏而导致的抑郁症，已经和艾滋病、癌症并列是人类三大疾病杀手。

可是，我们为什么会变成这样？

北京，是一个梦想与现实纠缠的城市，在这里，你能实现自己，但是也容易丢了自己。我们都太过用力，太过和生活计较快慢了，试图以此向别人、向自己证明：看，我正在忙，我还处在这个社会的中心。看，我很重要，我还可以达到更高的目标。时间一长，我们就逐渐遗忘了简单的快乐，失却了内心的安宁平和。

木心先生写过一首《从前慢》，直抵多少匆匆忙忙的现代人内心深处：

记得早先少年时
大家诚诚恳恳
说一句 是一句

清早上火车站
长街黑暗无行人
卖豆浆的小店冒着热气

从前的日色变得慢
车，马，邮件都慢
一生只够爱一个人

从前的锁也好看
钥匙精美有样子
你锁了，人家就懂了

那时候的日子啊，掬水月在手，弄花香满衣，花开花落、雁去雁来，地久天长，绵长悠远；那时候的爱情啊，回眸羞涩、颌首内敛，鱼传尺素，驿寄梅花，相濡以沫，地老天荒。如秋霜，似秋水，明净清冽，叫人无法释怀。有一种“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的清越简净，也有如锦缎般的绵密温暖。

红尘扰攘，一地鸡毛，柴米油盐，是我们任谁都无法摆脱的日常。但是，人生可以既来之则安之，万千其实只系于一念之间。佛曰：一念愚即般若绝，一念智即般若生。我们可以沉淀生活，放慢脚步，把有限的时间无限拉长，在自己的内心里控制时间的长短及宽窄，让心态变得更平稳疏朗：“真正的平静，不是避开车马喧嚣，而是在心中修篱种菊。”

所谓成长，也无非就是个人与环境，内心与世界的不断和解，消融，最终以至圆融的过程。高手从来不吆五喝六，而是郑重谦和，王者从来都面容沉静，内心笃定。一个过于暴烈急躁的人，一个与周围人周围环境有着太多内心冲突的人，往往是不懂得取舍，

对外界有太多的欲求，始终不明白自己想要什么，缺少内心的了然、简净和笃定。所以即便走到山重水尽，却也不会柳暗花明，依然还是矛盾重重，不会真正的成长和成熟。

我们常羡慕叶嘉莹先生的淡雅脱俗，卓尔不群，赞叹她全身散发着一股娴静之味、淑然之气，其实她的光辉，更多的是来自“她顾盼之间那种自在与从容”（席慕蓉）。她的一生，其实就在践行自己的恩师顾随先生所说的，“在任何匆忙境界中都有余裕，造次必于是，颠沛必于是。”

轻声说话，语速放慢，吐字清晰，音色柔美，动作瞻视，安定徐为。将所有喧嚣看的澄明清透，将淡泊清欢喜悦安生安放在心底眉间——如此，如此，能量会一点一点的积聚，一切都会水到渠成，顺其自然，最后，直抵内心的清明澄澈，简净温暖。

SIZHIANXIANG

死之安详

□ 佚 名

有一年在丹麦，无意间遇到一场葬礼。

那天上午，我在教堂大厅参观。说句实话，虽然我对西方的教堂文化所知甚少，但是对教堂里的那种氛围与气场却是从内心里喜欢的。

是教堂里的那种安静与肃穆吗？是人类与生俱来的苦难以及无以言说的忏悔与悲悯吗？总之，也许你说不清到底是什么，但是，走进教堂，哪怕你只是在里面呆上片刻，你的内心便安静下来。

我就是在进入教堂之后，脱离了团队，任自己在教堂里漫无目的并且一个人在享受这种闲暇的时候，偶遇了一场葬礼。

那天，我一边拍照，一边倒退着向后走。当我下意识地发现我很快就要撞到身后的人群时，我停了下来。这是在教堂的一角，一群白衬衣、黑礼服的男女老少围成一圈，个个表情安静凝重，再一细看，不仅吃了一惊，中间躺着一个人，是一位老者，尖下巴，清瘦蜡黄的脸，双目紧闭，一双朝天凸起的大鼻子十分醒目。牧师站在亡者一侧，手捧《圣经》，在庄严地读着其中的句子。

我突然意识到，这是一场葬礼。我心怀歉意地赶

忙向外快走几步，走出一段距离，我又停下来，回头静静地看着这一幕。那一刻，我内心非常感动。我为这场安详与庄严的葬礼所感动。

死者为谁？只是一个普通老人，参加葬礼的肯定不是他的生前亲朋友好了，可是，在这场简朴却不失高贵的葬礼上，你看到的是一种安详的仪式之美。

人总是要死的，从根本上说，死亡本身就是生活的一部分。但是，对死亡的理解却表现出不同的文化观念，观念之不同，就表现出不同的葬礼及一切祭祀仪式。多年过去了，丹麦教堂里撞见的葬礼一幕，给我留下很深的印象。

我不能简单地说，哪一种文明更好，哪一种文明更不好，但相对于对亡灵的纪念仪式而言，我以为，我们的文化里面，安静的东西似乎少了一点，闹哄哄的东西好像多了一些；对死亡本身祭奠与思考的纯粹性少了一点，表演的做给他人看的东西似乎多了一些；宗教性的信仰性的哲学性的东西似乎少了一些，世俗性的物质性的相互攀比炫富彰显虚荣的东西似乎又多了些。有些葬礼，似乎已经与死者无关，倒更像是财富与家族势力的大比拼。

据说，深受基督教思想影响的西方人相信，人死后灵魂是要进入天堂的。有没有天堂？站在科学实证的角度看，我们恐怕没有人相信在浩瀚宇宙的某处却有一个天堂一般美好世界的存在，人类科学发展到今天，稍有常识的人大概不会相信真有一个客观世

界的存在。但是从宗教的信仰的心灵的角度看，大概相信天堂总比不相信天堂的人恐怕在对待死亡的态度上更加从容幸福一些。

因为相信天堂的存在，在日常生活中，人对人对事会更多一分敬畏与审慎，对待自己的死亡也少了许多恐惧。你想呢，你一生又没做什么亏心事，你一直在尽其所能地去帮助别人，有一个美好的天堂世界等着你，你还怕什么呢？从某种程度上看，这种来自心灵方面的信仰，不正形成了一种向善避恶的道德约束吗？而人一旦失去敬畏，任由人性的欲望如脱缰的野马横冲直撞，其必然导致道德底线失守，欲望横流的社会乱象。

葬礼的安详，恰是人心的安详。

HUOXU, ZONGYOUYIGETIANYUANMENG

或许，总有一个 田园梦

□ 櫻宁卧诗

深居水泥丛林，人或多或少总会有一个田园梦。

就像我，很早的时候就萌发这样的想法，只是一直实现不了。无数次想象，凉风习习，雨打芭蕉，捧起自己心爱的书籍，温一壶老酒，随意坐在藤椅之中，听着悦耳的鸟鸣，抑或，与志趣相投的好友，燃起青烟袅袅，聊聊曾经远去的理想，遥望着当下度过的时光，昏黄的灯下，享受着些许醉意，不再忧虑，停止思想。

近些日子，在西山之下租赁得一块土地，稍加整饰，整理出田畦，播种些菜籽，每周便有了牵挂，周末驱车耗油奔波于家与地之间，看着菠菜开花（已经垂老，笑言为了留下明年的种子），樱桃小萝卜蹿出地面，娃娃菜盈盈绿色，番茄黄瓜苗茁壮成长，未曾收获，却也乐在其中。当然，虽说未刻意收获，却也尝到了田园的味道。上周末友人聚会，带去了些樱桃小萝卜，瞬间被一抢而光。在菜畦之间之外，还撒些玉米和葵花种子，大约仲夏之时，就会有些景观。

不光自己，撺掇着老友们也种下了一块地，每周不再酒桌上相见，西山下的菜地便可看到熟悉的身影，也是件乐事。友人们不加思索地毅然决定来此种

地，或许，每个人或多或少都有一个田园梦。

来到北京读书工作安家乐业约有十五个春秋，除去西蜀工作的一年，只在此时，觉得心安了不少。都市之人，心情浮躁，意乱情空，貌似坚强，实则脆弱，来到田野之上，总会有种亲切之感，更况我辈本出自田野，这样更加有种回归的归属之情。童少之时，戏称大山的孩子，上山下沟，爬树涉溪，钻麦田修地道，摸螃蟹烤地瓜，远远听到父母家中的呼喊，不肯回应，为的是多在山间地头享受些时光，周边的农民倒是遭殃了不少，麦田被趟倒，蓖麻林里被搭上了小屋，红薯地被刨个精光，碰上倔强的老农追赶，风一般的跳下小崖，浑然不顾下面是荆棘针刺还是乱石窜空。现在，早已经没有气力风一般的奔跑，却更愿意回归山间溪畔，享受些宁静，和细细碎碎的时光……

常常想，为什么总有一个田园梦？可能已经找到了一些答案。

还有一个柴扉，一扇小窗，一株玉兰，半亩方田，这些梦想，留着去实现，只有去实践，才有可能变为现实。妹妹筹划着办一个类似于文化客栈的地方，给我留下了许多未来想象的空间，因为山门前有个樱桃树，名为山樱小筑。总算让我找到了田园梦实现的可能，在闲暇的周末，可以到妹妹的文化客栈休憩两日，听听村中的犬吠，望望山下全世界的灯，在阁楼之上的书屋读读书、喝些青茶，带些朋友上山，清茶淡饭，再吃些小菜饮些小酒，不亦快哉。

JINGXUE

京雪

□ 樱宁卧诗

北京的雪总是下的如此从容淡定，从阴沉的夜开始飘落，很短的时间就已经覆盖了地，充斥了天，踩在路灯下厚厚的雪上，银光透过雪的身影，光也变得晶莹，人会感受点寒冷，其实应该是份清凉。早晨睡眠惺忪的时候，唤醒熟睡不愿起床的女儿，告诉她，雪来了，比任何闹钟都管用，偷偷告诉我，上学的时候要带上胡萝卜和铁桶，用途不言自明，这个透着精灵的小家伙。

午后时辰，雪已经停下，雁灰色的天空静如凝烟，窗外的学校操场依然没有人影，凝固了时间，雪覆盖着地，没有灰，没有尘，虽未经雕饰，却难掩丽质，内敛而深远，不动声色，端严凝重。这个深厚的都市只在这个当口，透着庄严，远处墨青的高层建筑不知是在雾中，还是漂浮在海面之上，也许是雪凝成的水汽，管她是什么，总是误不了这瞬间的生动。

些许积墨，四境飞白，无端这个时候会突然想起西山残刹，阳山小筑，山樱应该也被敷上了洁白，间或，留下些许盈盈的绿意，绽放枝头。想象着立在西山浓雪之中，凝脂玉般的雪片飞舞，伴着北风翻滚，上去，下来，山下的平川如玉墨留白般晕染，浑圆的

雪景卓然天成，果真会是万物素染，举目皆空，清远而寥廓。只能留在想象之中了，原本打算在今年大雪将至的时候，躲在山中，静待其来，与山雪来次亲密的约会，现实与理想总是存在着差距，大雪如约而至，我却依旧留在钢筋水泥之中，留待下一场雪吧。

XINGZOUSICHUAN

行走四川

□ 樱宁卧诗

2009年10月，有幸成为北京市委组织部选派的第二批援什挂职干部中的一员，我来到四川什邡，有机会亲身参与到四川汶川特大地震灾区的恢复重建工作中。短短半年多的时间，见证了什邡凤凰涅槃般的重生，感慨于什邡人民尤其是什邡财政人灾难中奋力拼搏、浴火重生的精神，也被首都援建者的无私奉献、大爱无疆的品格深深打动。在什邡工作期间，闲暇之余，码了些文字，记录了自己的心路历程。整理下来，多是一些游记体，也像是日记，游玩多，工作少，感觉有些不务正业，权当作澄净心灵聊以自慰吧。

之一 什邡杂记

2009年10月20日 星期二

什邡，川西平原东北隅的一个小城，向东北有一条山脉叫做龙门山，向北有一座山叫做荃华山，山之南便是一马平川，代表着神秘莫测的古蜀文化有着诗一般名字的三星堆遗迹在小城的南侧。城不大，大约有五条主要的街道，到了晚上这里非常安静，完全

没有了北京的那种喧嚣，来了几天，有两天夜里都下了小雨，更为宁静的小城增添了一份恬适。人据说也不是很多，城区的人口大约只有八九万，却在夜来临之前一样的热闹，川西的饮食文化可见一斑。来了四天，什邡朋友安排让我尝到了各种不同风味的火锅，倒是都有一个相通的特点，麻辣，我一向很喜欢这样的味道，因此适应的相对比较快。这里的人们都很热情，之前听说过四川人有着极浓的豪爽之情，袍哥文化，来到这里真切的体会到。我的家安在小城的北部，进门之后温馨就迎面而来，什邡的同事朋友已经非常周到地安排了方方面面生活的细节，让我暂时忘却了离别家园的不安。我的窗朝西，我权且称作西窗，窗下有一个看起来树龄不小的梧桐树，每日里阵风徐徐，清晨把雨中净化过的最纯净的空气带入我的房间，也给了我在川西小城一年栖居的灵感。

2008年的5月12号，这里经历了一场足以让每个中国人记忆深刻的灾难，瞬间，龙门山脉地裂山崩，川西川北大地震颤，什邡所辖的红白、八角两镇几乎被夷为平地，洛水、湔底、师古镇受灾严重，校舍、厂房、房屋完全倒塌，无数的孩子在废墟中无助的呼号悲鸣，惊魂未定幸存的人们声嘶力竭的恸哭，什邡之殇，四川之殇，中国之殇。

来什的第三天，细雨绵绵之中，什邡市委组织部安排我们参观了受灾严重的红白、八角两镇，并到穿心店地震遗址现场考察，所到之处触目惊心，迎合

着容易伤感的雨季，忧伤直窜心灵，会是怎样的一种痛，我不晓得，但是我却真切地感受到了灾区人民不屈不挠，重建家园的信心和达观，逝去已成过往，未来还在前方。

之五 鹅黄之春

2010年3月17日 星期三

川西的春天来的格外的早，今天早上不经意往窗外看去，早些时候院内种下的银杏树已经吐出了新芽，这几天阳光也很充足，没有了平时的阴霾，大街上依旧热闹。

什邡周边的油菜花都已经盛开，块状的鹅黄充盈着我们的视线，空气中弥漫着油菜花香，这个季节容易让我有种“暮春者，春服既成，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浴乎沂，风乎舞雩，咏而归”的冲动，上个周末忙里偷闲到荃华山的深处品新下的绿茶，在雾霭潮湿的半山空灵着思想，遥望着对面的青山，低头穿过盛开的茶花树，伸出手去触摸湿漉的山气，心灵瞬间变得格外的澄净。半山处是一个朋友的家，家在山腰，山为家景，相得益彰。刚刚泡好的绿茶冒着氤氲般的清香，细细品来，味道浓郁，微苦的滋味在口中却是另外一种美妙的感受。

回来的路上很仔细地望着满目的鹅黄，有些贪婪，唯恐错过哪怕一出风景，川西的小村落在北京援

建者和什邡人民的共同努力之下已经初见规模，青瓦白墙，透过鹅黄的油菜花，明亮极了。

之六 皈依神之九寨

2010年4月29日 星期四

九寨沟始终在我的心中涌动着莫名的牵挂和魔幻的吸引，飞机在雪山之巅盘旋，向下望去，像极了层层虚幻的白色沙盘，却依旧壮丽，山体是黑褐色的，蒙上冰或雪，而我在雪之上，这种情形从来不曾经历过，我将头抵住飞机舷窗，尽量找到自己真实飞翔在天际的感觉，飞机逐渐下降，愈发接近雪山。这样，我能够看到山中的树木丛林和镶嵌着山间的蓝色，晶莹剔透，后来知道，那就是九寨沟的海子。

飞机降落在高原上，说是高原，不若说是在高山之巅填平的空地，走出机场，原以为会有些高原反应，还好，身体没有不适的感觉。坐上当地接机朋友的越野车，一路从山巅下行，沿途仍有雪和雪水融化的痕迹，因为是山中的初春，冬季的烙印还是十分明显，有些荒凉，草没有发芽，依然苍黄。

从海拔3400米的机场下山，速度很快，路上咸有车辆和行人。绿色来的有些让我恍惚，只是瞬间，周围竟全是高高的雪松和雪杉，大团的绿溢满我的眼眶，路旁的山涧中充盈着青瀑，浪花飞溅，飞出的竟也是青翠的珠玉。请原谅我没有用绿来形容九寨沟

的水，我实在是觉得用青，更能体味出的她的美丽魂魄。

住在沟口的漳扎小镇，我的两夜客居的地方叫做九鑫山庄，很宁静，窗前就是山涧中的那条青青的急流。由于是淡季，来九寨沟游玩的游客不是很多，却正让我感动，感谢九寨赐予我的这份宁静和淡泊。建筑是藏式风格，我去过的藏区很少，上一次是到香格里拉，这次是到九寨沟，都是可以皈依心灵的栖所。负责接待的是美丽纯净的ZY君，她的空灵和九寨的澄净完美地契合，让我愈发感叹这神之九寨。

夜晚的漳扎是宁静而深邃的，这种宁静却不曾有声音惊扰，细细听去，只有窗外的清流涌动，激荡出的水流之音。第二天一早，有幸坐上大人物坐过的中巴进的山来。这种待遇虽然奢侈，却也让我多了些宁静，少了些惊扰。唯一让我不安就是游客看着我们独享这种待遇不解亦或是不屑的表情，且不去管这些了。

沟里都是参天的大树，树梢之上透出谷里的蓝天，第一个让我惊叹的是犀牛海，因为一些特殊的待遇让我们在这个清晨很早就进的沟里来，所以游客很少，偌大的风景之中只我们四人。ZY君告诉我，山水倒映的景色这个季节很难得见到，也只有这样宁静的清晨，让我们赶上了。九寨之中的这些水潭都称为海，我觉得却也十分贴切，香格里拉我曾见到过碧塔海，那时正是秋季，景色更加美丽一些。但我仍然坚

持喜欢在这样的淡季来到能够承载心灵的地方，少人打扰。旁边的山色和绿树倒映在没有一丝波纹的水晶之上，完美的融合。

第二个让我惊叹的是孔雀海和孔雀河，车停靠着路边，我们拾阶而下，请原谅我词汇的匮乏，我只能用透明的青色，来形容这一片水，水中有许多多年前沉寂的树干，真是会有魔力，让你情不自禁想要跳下去的冲动，树干中有不少的冷水鱼在游动，才让你不会认为这就是一个凝固的诗画。沉静之外让我的内心中不免也有些激动，自然的魔力，和岁月的磨砺，才会留下这惊世的绝品。向水而居，九寨沟已经少人居住，因为要保护环境，我在想多年前，藏民们依水而居的时代，他们的心灵与神灵是如此的接近，只有这里才能生出如此纯粹的自然之灵。

珍珠滩和珍珠瀑布是经典版西游记拍摄的地方，齐天大圣大战蜈蚣精的那个场景在我幼年时就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还有片尾的结束曲的那个开头的瀑布顶上，师徒四人跋涉的艰难，当然，那时我是很不愿意看到瀑布出现的，因为这个镜头出现，这一集就告别了，所以，印象更是深刻。我站在瀑布的下方，试想着原来镜头架起的位置，想起幼年，想起过往，想起艰难。

中午在游客中心就餐，终于可以抽棵烟过过瘾。游客中心最醒目的是派出所的公安标牌，有汉藏双语。ZY君的老公在这里工作，我们都在想象，一定

是一个非常帅气精干的小伙子，可惜未能谋面。

走到长海的时候，已经是下午，这是九寨沟的经典图像。因为前方的雪山，因为海拔比较高，有些冷，游客依然很少，冬去春来，雪山冰没有融化，因此，水不多，能够看到水线，但对于我来说，已经足够了。我走到离水最近的地方，遥望着对面的雪山，心灵澄净。水还是安静的，青的发乌，雪山是洁白的，白的发出光芒，我似乎理解了藏民对待雪山的那份圣洁的崇拜和心灵深处的皈依之情。

2013年8月26日

XIAOCHENGLISUIYUELIUGUOQU

小城里岁月溜过去

□ 沈润冰（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14级汉语言）

如同岁月的挽歌，一座城市迄其诞生至其湮灭，满满地承载着尘世的记忆。时光仿佛世间最后的莲花，在这方砖墙瓦搭砌的小城里独自绽放，默默吐息着人事沉淀下的馨香。吹了春花，散了夏雨，凋了秋叶，落了冬霜……年年岁岁，四季轮回，变的是人，不变的是城。

我所居住的南国小城，名叫漳州。与相邻作伴的厦门与泉州相比，她并不起眼。没有灿若繁星夜夜笙歌的繁华，她只不过是南方临海的小城。“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仍然是些许渔人淳朴的劳作箴言。但是，记忆不分贫庸富庶，美好不曾忘记流连这座城市。空气中海土交融的气息与飘香恬适的农耕在这座小城里处处充盈，“为笑江南种稻时，露蝉鸣后雨霏霏”，漳州正是如此。

年少求学之路虽是辛苦，却总也约上三两伙伴去看海，“白浪逐沙滩”让海浪温柔与澎湃的抚摩内心一踏柔软的地方。偶然也曾路过那上了年纪的石桥，静静地观望旁边渔人闲情的垂钓。大榕树下，也总是有晴天雨天下棋的人，抖放林杂总总，为的只是在这

几尺方格间挥斥方遒，号令着无声无息的兵卒将帅。街边小巷的院子里，时不时传来母亲呵斥孩子的苛责。门外的小道上，印象中叫也叫不走的“钻帮、博钻来魅”的闽语叫卖声一遍一遍地重复吟唱，像老了却依旧岿然不败的录音机呜呜呀呀。（注：“钻帮、博钻来魅”是方言土语，意思是“纸板、报纸拿来卖”）

再大点，就北漂去了。身边的世界总是充斥着“北、上、广”的叫嚣，繁荣多态的愿景一遍一遍在内心中蒙蒙地浮现。最终，我还是选择离开故乡，离开这座“一无是处”的南国小城。红黄蓝绿的城市处处都是拔地而起的大楼，九曲十八弯的不是梯田，是一环环的公路。有别于原先故城的一切模样，这里是北京。兜兜转转，哪儿都是拥拥挤挤的人群，汽车飞驰，地铁逐奔，这座城市就像没有钟表一般无畏地狂奔。

“繁华落尽见真纯”，北漂久了，便知道浮在天地间的雾霾如何地严重，也慢慢学会懂得大城市的人情冷暖不似旧家人的一声打骂那样朴实真心。渐渐地、渐渐地……我又重新拾起心中那枝旧日的水仙花。我想回到漳州了。那里有的是闲情逸致，夫妻也好，父子也罢，每个人都踩着悠悠慢慢的步调游刃方圆，和和美地经营自己的小生活。

年年岁岁花相似，岁岁年年人不同。记忆如同无花的蔷薇，永远不会再恢复它茂盛的笑靥。算计了踏

返旧城，却忘记算计时光。如今的小城已经不似过去那般。草虫的鸣响换成了嘟嘟的施工声，噼啪噼啪的叫卖也已经成立微信里的一条无情的推送，青灰石瓦的桥边已经矗立起崭新的大桥。小城里岁月溜过去，溜过你的指尖，化作了一道风，又不知吹向了谁家的窗。儿时的玩伴再也不会回忆起捉鱼烤地瓜的年少轻狂。学校的同窗也不曾重新回顾备战考试的笔墨纸砚。曾经的人，曾经的城都已淹没在时光温柔的侵蚀之中，不复存在了。

外物在变，人心在变，小城俨然不再是过去的小城。生活也许本自如龙蛇游走，而岁月紧跟着沧桑的鼓点，把故城偷到了不再找寻的楼阁。看不见旧日的小城当然不是美事，所庆幸的是这座楼阁另外一个名字叫心房。不论世界如何翻转，心中的城依旧在。它平静地座落在心房中，守望着小城里那些恬美时光。错彩镂金的泼洒依旧是碧海蓝天，香水百合仍然驱赶不走满室的水仙清香，“阮系江纠郎”还能在童稚天真的口舌中咂嘴而出。（注：“阮系江纠郎”为方言土语，则指“我是漳州人”的意思）

尘归尘，土归土。红尘转变后的翻云覆雨手换得了外世，却换不了淡泊宁静的心城。月亮照地床，小城依旧小，而一座城的岁月依旧是慢慢溜过去，不知道又溜到哪户无心梦破夜思归的人家罢了。

FENGZHUCANNIAN

风烛残“年”

□ 沈润冰（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14级汉语言）

岁月的棹桨悠悠地划到了年关尽头，翻覆过去，新的一年即将到来。旧的日子如同荷叶上残存的一斛水珠在新的暖阳之下，倏然化作湿漉漉的氤氲，粘黏在生活稀疏的睫毛上。一年一年又一年，一岁一岁又一岁。不论是农人耕耘一年的暂且休憩，还是学子重归故乡的美好愿盼，“年”的字眼儿一直是兜在幸福安宁之间。一提到“年”，火锅、饺子跳溅了我们的眼眶，红联、年画更是牢牢地贴着沧桑的脸庞。

“年”一如初生婴孩稚嫩的双脚，里外里透着那么美好。

记忆中，一家子最喜年关。小孩子放了假，悠哉悠哉地磕着瓜子，啃着糖果，约上隔壁小伙伴到门口去放炮。在“咻——嘣”中，满街上洋溢着是扑哧扑哧的笑靥。忙活了一年的大人们也是在対年关的深切盼恋中一边发着无言的牢骚“忙忙忙”，总是在置办年货和张活过节的不可思议的忙中自得其乐。堆叠成山的柿饼，焖黄油亮的烧鸡烧鸭，满桌花哨的糯米糕点……年关虽忙，但也总透着一种喜庆与和美。

不过对于尤喜祭拜的乡人来说，过年的大祭大拜可是头等重要，《左传》中的“国之大事，在祀与

戎”便可言明。即使没有头戴发箍，脚踩金莲的信仰，这祭拜依旧深深扎根于内心之中，一代一代人传承的祭祀不断地营造宗教梦土萦绕着人们的灵魂，又同时以柴米油盐撕扯着疲惫的肉身。而在这祭祀之中透出的“年”味更是及其浓重。门口前老重的圆木桌子一立，大小不一、一碟一款的祭祀品错落有致地摆放在木案上头，三柱黄香依旧朝天耸立，插在正中央。油头粉亮的大猪头乐呵呵地冲着人笑，好似径直忘记了被屠宰的痛楚与血腥，如今着实自豪地受用着人类的崇拜眼光似的。香火一点，云雾缭绕，苾苾芬芬，轻烟哼唱着肃穆而隆重的祭祀曲辞，一缕一幽地飘着《诗经·商颂·那》中的“鞀鼓渊渊，嘒嘒管声”。小孩子天真烂漫，自然对这漫天缭烟自觉神鬼降至，灵仙下凡，欢天喜地地舞蹈跳跃起来。大人们自然无心眷恋四处蹦跳的孩童，不过在祭拜的礼节中，他们会使尽手段让不安分的孩子哄过来，行着上天赐予的戏法一般口中振振有词，嘟念着一套一套的祷告词，还把小孩抓来跟着自己，一跪跪，二拜拜，三念念。而忙着祭祀的信男信女还必须完成一道工序，在自家的炉火旁烧金烧银，拈着固用的套数，一叠几张，熟练的手指窸窣折好，纸金纸银便炉里送去。火光乍起，烟灰四散，灰烬的味道像浓烈的干酒直呛咽喉。憋着一股难受劲儿，在门外鞭炮貌似啾啾的噼啪作响中，在院内遥天乱飞的灰烬里，一场祭拜才好像向观众行了礼，作了揖，依依不舍地落下了帷

幕。

鲁迅先生在《少年闰土》里谈到：“那一年，我家是一件大祭祀的值年。这祭祀，说是三十多年才能轮到一回，所以很郑重。正月里供像，供品很多，祭器很讲究，拜的人也很多，祭器也很要防偷去。”祭祀正是过年最讲究的大事，虽说不似“三十多年才能轮到一回”那样的稀罕，但是其中透着的庄严和喜庆却是我内心对“年”最正经的诠释。

眼前的光景却与十年前、与二十年前、与多少年前怕是不再相同了。以前亲戚家子做的造型四方八块的饺子已经被冰箱中冷冻的速食水饺代替；满怀欣喜地等待着春晚“忽悠”的欢声笑语也已经难再回首；曾经饭桌上腾腾热气、你言我语如今只剩下微信朋友圈里红包的明争暗斗。“过年很难再营造出一年一度生活享受的高峰。年的意蕴和劲头就随之滑落下来，年意就出现了一大片空白。”我们在物质世界的浮光掠影里渐渐煽情煽智，曾经紧紧绵密的心灵也不断疏远，年味的团圆与欢乐不过只是一种真空包装的记忆，裹挟着一层虚镀的红色而内里的实质早已被蛀空。

再看新年的祭祀在这个时代中已经失去了它旧日的那些光辉。一屋子的人只会自顾自地不时守候微信震动的新年祝福，然而却没有几个人能够陪着门口守着祭祀桌的老人一起凭吊当年“年”味。云烟雾绕再也不是祭拜的崇敬之心，而只是现代人拾取香烟的

寂寥习性。时代的红唇沾满的是褪色了传统的口红。

前进的轱辘从未想到它会以摇着传统苍老的井绳为代价去舀取甘甜的井水。甲午年、乙未年、丙申年……年历一页页地翻转，“年”味却一层层转薄。《说文解字》：“年，谷孰也。从禾千声。”年本是农家收成的象征，所预示的正是一份和睦与团圆。稻米的富庶，人们物质生活的进步并再也换不回旧日的年味传统，其中藏于背后的精神文化价值同样陷入了式微。

“年”，渐渐消失了。

时光的流逝固然是无可奈何，而“年”味气息，伴随着祭祀时刻烛火的熄灭而一点一滴地褪灭。风声渐稀，满大的木桌上只有幽暗的烛火忽明忽灭，貌似一粒粒臃肿的眼睛，冲着浩瀚的天空苦笑。

YUXIANGTUWUGUANDESIXU

与乡土无关的思绪

□ 阿 土

独 处

在田野上独处，做一个健康而强壮的农人，我对自己说。

我刚一张口，田野里的花就都笑了，一朵接着一朵。

它们既是对我的响应，也是对我的嘲讽，还有明媚的阳光，欢快的流水，诱人的庄稼，它们笑得那么开心，让人应接不暇！

我只能找一处无人的角落坐下，若不想暴露自己的心事，最好的办法就是把自己藏好。

然而，我并不是一个性格孤僻的人，在说出那句话时，我也笑了，一个连农活都不会干的人，怎么还有脸说自己是个农人？

这只是我的一种思考方式。我一直觉得，有些事只有一个人的时候才能得到更好的答案。

当然，我并不会试着让所有的人都来理解这句话的意思，我知道，如果我试着告诉他们，就等于给他们点了一盏灯，而点亮一盏灯，往往会给人更多的幻想！

我不能给谁留下更多的幻想，所以，我得把独处

的机会留给自己。我要在独处的时候阅读这个世界和审视自己的内心，我要知道自己到底想要的是什么！

记 忆

有些记忆是不能碰的，一碰即碎。

我是乡村的孩子，乡村就是烙在我肌肤上的痛感。那些怀思的疤痕，从胳膊到手掌，我认识每一块伤口，记得它们曾经发出的每一声呻吟，从咬牙到跺脚，每一个细节都清晰得足够我切齿！

我本没有揭伤疤的习惯，却总是不经意地撩起往事之窗幔！

我一直渴望能卸下一些往事，像那些年我站在雨中看天的情景。那时，离我不远的房檐下常常有乡亲站着，他们只是站着，不说话。他们的样子让我想了很多，像那颗许多年前打落的门牙，至今仍在肚子里。

我知道他们为什么不说话，他们相信我会说出来。但是，我和他们一样，什么也没说，他们的表情就像一颗颗熟透的麦穗，尽管没有张嘴，却露出了所有牙齿！

那时，我的想法非常简单，我只想知道“大头，大头，下雨不愁，人有斗笠，我有大头”这句话里的“我有大头”到底要表达什么，因为雨水从来没有因为我的头大而避开。

如今想起这些，觉得自己的行为幼稚极了，只是

再想做却怎么也做不出来了。

桑 园

桑是与庄稼命运相同的植物。

在田园里，在乡亲们的心里，桑成长的好坏关系蚕的一生，关系一个季节的收成。

农民的一生靠天吃饭，他们把每一株庄稼都视如己出的子女，在阳光下覆盖饱经风霜的面孔，在悄无声息的午夜绽放自己的心事，幻想着每一个美好的明天！

在想起桑的时候，我更多地会想起那些细如粉末的幼虫，想起那些渴盼它们带我飞翔的日子，就像一个饿殍，抓住了救命的馒头，它们成了我走向远方的最初向往！

就这样，我拼命地挣扎着离开了村庄。后来，我走进了城市，却爱回过头来看桑。当我看到它们不为风雨所动，依旧年年换上新绿坚守田野，突然明白，即使给我披上黄金的氅篷，我依旧成不了穿罗绮的人！

我不再把一个孩子的向往视为臆想，但是走出村庄很容易，回归村庄却不再简单。

现在，城市在我的身边，村庄在我的心里，桑在血脉里，而我杳无音讯！

镰 刀

一把铁器，它的锋利与否与收割有关，与我无

关。

当我静下思索，只看到一片闪耀的阳光，一点一点地分切着我与乡亲们的联系。

从一棵站立的麦子开始，到一地倒下的水稻结束，一把与我无关的镰刀为何总要牵着我的记忆？

想起镰刀，我就忍不住想起爷爷和邻家的长者，当镰刀在劳动中不断地磨损而慢慢缩小，最后作为铁沫消失在泥土里时，将有另一把崭新的镰刀取而代之。可爷爷和邻家的长者不一样，当他们像镰刀一样在岁月的磨损中缩小，直至消失时，他们就永远地消失了，一捧凸起的黄土，无法替代他们的一生！

我从来就不喜欢镰刀，作为农具和利器，它带给我的只有破坏和遍体鳞伤的童年。

有时候，我只希望它能在安静的时候，想起曾经的主人。当然，他们不会是我，我只是隐身在文字之外的记录者！

对于我，镰刀只是镰刀。

对于镰刀，我什么也不是。

诗 歌

总觉得有些温暖的东西要保留，像父母，像兄弟，像最初的朋友，像诗歌！

就这样，我想起了诗歌。而诗歌最先让我想到的是风，风比想像厉害，我无法把想像使用成风，它随时都可以改变气候、环境和心情，而我不能。

然后是雨，雨是诗歌里较温柔的部分，先是细的，再是斜的，最后才是瓢泼以及倾盆这类词。

再然后就是花朵，它们太过亮丽，总能一不小心地成了主角，占据很大篇幅。通常，我觉得花朵只是一种装饰，却不知道，装饰装着装着就抢了主题。

接下来是雪和月了，有时候写着写着却跑了题，因为它们更适合谈情说爱，而我更是除了这些，不知道还有什么更美的事情可写。

就是这样，我慢慢地发现诗歌开始重复自己。

说到这里，我突然想到“从文字开始，到诗歌结束”这句话，原来，诗歌这么无聊！

ZISHIRENSHENGCHANGHENSUICHANGDONG

自是人生长恨 水长东

□ 张璐璐

胭脂泪，相留醉，几时重，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

每每想起《长恨歌》，南唐后主的这几句词总会浮现在眼前。

恍恍惚惚、如梦如幻的是王琦瑶的命运，是老上海的风情。

王安忆的文字是一场华丽的盛宴，一举手一投足都是不尽的优雅，带着老上海的弄堂的气息，像水一般流过。

最后是满心的恨。

“红颜薄命”这个词或许不太适合王琦瑶，但她不是“薄命”又是什么呢。当她接受李主任的邀请时候，悲剧就已经开始了，后来李主任死于空难，外婆看着随她在邬桥的乌篷船里摇着的王琦瑶，想着，王琦瑶没开好头的缘故全在一点，就是长得忒好了。这也是长得好的坏处。长得好其实是骗人的，又骗的不是别人，正是自己。

在爱丽丝公寓的王琦瑶大把地掷着自己的青春，没日没夜地只为了等一个人短暂的出现，直到再也等

不回来。

然后她去了外婆家，江南水乡的温柔慢慢抚平着她心里的创伤，直到重生。

月下的阿二一直像一个幻影，花火般在王琦瑶的生命里绽放，然后再也不见，

到后来她再度回到上海，遇见康明逊，遇见老克腊，她以为可以托付终生的人都是她生命的过客。

只是程先生一直在，却一直得不到王琦瑶。

许多人说，为什么最后王琦瑶还是不肯和程先生在一起。因为最开始，王琦瑶就没有爱过程先生吧，程先生是她的恩人，她感激他却不曾爱过他，喝满月酒的那一天她一字一句说的再清楚不过，程先生终于彻底绝望，他对着蒋丽莉哭的时候那种伤心欲绝与简·爱离开罗彻斯特时罗彻斯特的感情有些相似吧，不过一个明白彻底得不到，一个是以为永远失去。

“要不想也不得怎么办呢？”

这一段反反复复看了许多遍也难以释怀，程先生对王琦瑶，蒋丽莉对程先生，都是一厢情愿的故事。

王琦瑶对那个逝去的时代有一种执拗，生活的精致她最懂得，薇薇不懂，张永红懂。张永红是有着王琦瑶影子的，她拉洋片一般地换着男朋友，她以为青春便可以挥霍，王琦瑶劝她她却不肯听，到底太年轻。

她和年轻人一起生活，为他们做饭，举办派对，只是热闹都是他们的，她总是在角落里看着他们笑与

闹，内心是孤寂的吧，那些她以为可以相伴终身的人都狠狠地伤害了她。

越来越觉得张潮写的极好，“天下有一人知己，可以不恨”。

程先生说“就做个知己知彼的朋友，也不枉为认识一生。”

但是他一直爱着王琦瑶，所以做不成朋友，到后来终于死心离开，他们的缘分也算是尽了。

到最后长脚撬开了王琦瑶的门，刺眼的灯光下王琦瑶死去，一生曲折竟这样画上了句号。夹竹桃开着，新的轮回就要开始了，可是老上海弄堂的女儿王琦瑶啊，却再不会有了。

总替王琦瑶叹她这一生命途多舛，但也佩服她一直用力爱着生活，“她以她历来的狂热，接受这生活里最不堪承受的一面”，跌宕起伏却不是逆来顺受，敢爱敢恨敢追敢放的王琦瑶，正是如此，岁月才没有夺走她的美丽。

她的世界曾有过短暂停留，她曾旁观者一般看过自己的世界，精致的优雅。

用一颗赤诚的心面对这世界，即便经过不幸，也不愿改变对这个世界的最初看法，还是愿意选择去相信，还是会执著地面对自己的内心，到头来随时飞蛾扑火般无助，可这一生，在能选择的范围内，还是尽了自己的心。

过好过坏其实也只有自己懂，外人看来的光鲜不

过是内心的迷茫，外人看来的倔拗，不过是自我的执着。最后的结果，也都是自己承受，当往事如化冻的春水般漫过河堤时，内心五味杂陈，但毕竟都只是过去。

回忆总会留下太多恨，因而才成了最难忘地回忆，韶华易逝，时代变换，每一个小我都不能逃脱这样的命运，命运也总会在这样的过程中为我们留下无尽的遗憾，此恨何时已。

也只能咬咬牙继续相信未来，对生命的一腔热忱是冲刷岁月痕迹的良方，时光飞逝本就是千古文人感慨的不变命题，只是作为岁月历史长河中的尘埃的我们，只能感受到最近的变化，恰如对王琦瑶来说，老上海的消失，精致的生活的消失。

后只是尽，亦尤今之视昔。

因而悲，因而恨。

但总要相信，生活的美好还在等我们发现，既然都是过客，既然留不住东逝的水。

恨未平，爱难消，还是要平和地接受生活。

热爱我们拥有的与失去的一切。

TIANYUANFENGGUANGFU

田园风光赋

□ 王 俊

时值中秋，余从庠序返乡，出车马，入阡陌，收眼中之景有感而作，特作文以记之。

漫途徜徉，不尽千里旷荡；左右环视，不见万层屏障。向蕨茹葱葱，百草幽幽，稼禾重重，蟋蟀啾啾。虽竭力而眺，难足小丈；纵宁心以静，未满少顷。苍生崢崢以自拔，万物欣欣而向荣。民喜对曰，大丰景象。

余观夫秋时田园风光，辽阔无双。鹏鸟久飞，毋出其边；列子神游，难到其缘；鲲鱼为大，全在其里；彭祖虽寿，困遍其丽。空空焉不知达其天际乎？稀疏植木，洒落其间。疾风劲吹，崩石摧山，卷残叶盘旋冲干穹，携黄土铺排席万物。林木婆娑以混响，挂叶摇坠而仓皇，地草杂枯，黄绿嵌镶。连横绵延，合纵深幽，越沟渠，翻丘山，盖苍茫，至千万里亦乎有焉！

田间农人，白发憩垄地杂谈，青丝作田亩收割，垂髫嬉戏丛没而不还。其欢亦美美，其乐也融融，其景虽肃杀，其事却非然。屋舍错落整致。体象亦乎乾坤，据四象之正体，放太紫之圆方。红砖灰瓦，镂刻凤凰，九龙腾云，艳鲤过江。顿生曰：此舍只应天上

有，人间难得几回见。其路通四洲，车流汤汤，人来人往，黍稷谷麦，悉堆道旁，琳琅溢满仓。

暮日夕斜，炊烟袅上，缕缕飘渺相缀朦胧，冉冉御风起伏勿定，鸡鸣犬吠，鸟栖枝头，人影归讫，车息马藏，掌灯饭香，饮酒无殇，阖家齐聚，畅尽人间天堂。

文公子笑然而歌曰：览田园一朝风光，难再忆，京都苏杭。

DEBIAOXIYUE

德彪西·月

□ 芦晓钰（北京师范大学）

淡淡清光，一叶小船摇曳在粼粼水波之中，一弦弯月，兀自低垂……

每每谈及月光，人们往往更加熟悉贝多芬那一曲流入万家灯火的月光奏鸣中的点点忧伤，那月光下流淌的故事，宛如瑞士琉森湖月光闪烁的湖面上摇荡的小舟，平缓流畅的旋律悠悠道出的，是英雄内心的独白。但音乐的世界总是充满了惊喜，漫步音乐森林，德彪西的月就那样静静悬在枝头，不经意一瞥，却美的让我再也转不开视野。

第一次无意间被它的美所震撼，还是在《暮光之城》中。贝拉与爱德华从相识，到相知，再到相恋，一曲德彪西的《月光》，离散音漫天飞舞，偶然碰撞，却擦出了一个又一个绝美的火花，一首夜色之声，把两人的心路历程诠释的淋漓尽致，优雅自然，完美的谱写了一段暮光传奇。

如果说王维诗中可以有画，画中亦能有诗，那德彪西便是音乐界当之无愧的音乐摩诘。从莫奈画中悟曲，又由自己曲中成画。黑键与白键，线谱与音符，每一次指尖与琴键间或轻抚或对撞或轻巧或激烈的交织，为我们偷偷带来了，专属于月的私语。缓慢下滑

的音调，仿佛是月光的浮动，散发着氤氲的气息。画的瞬间之美，在德彪西指间，化作了永恒。

《月光》由三部分组成，曲首的三度音程在不同音域交织出现，平稳的节奏和悠长的旋律线，糅合成玄幻的和声色彩，清幽宁静，纯净透明。而中间段落的织体变成和弦的流动，旋律绵延起伏，宁静的画面仿佛轻轻地摇曳起来，一动一静，带给听众别样的审美体验。曲终，再现第一段音乐，结构不变，只是在低声部引入了中段分解和弦的织体。全曲首尾呼应，浑然一体，恰如这水天相接的画面，月色朦胧，树影斑驳，湖面微微泛起波澜，袅袅青烟缭绕在灰蓝的湖天线上，缓缓律动……

贝多芬的《月光》如流水般倾泻，从始至终都流露出淡淡的忧郁，低沉而长远，右手旋律线贯穿整曲，无言的伤痛，在分散的旋律与均匀的三连音间，缓缓充盈整个房间。美，定格于传统之美，是在历史的长河中撷取的几点繁星。

德彪西不。没有古典主义的古板庄重，没有浪漫主义音乐注重个人情感的宣泄，他抛弃了传统从紧张到松弛，从不协和到协和的解决模式，而是把十二个半音分为六份，变成六全音，使得半音之间的紧张感和倾向性不复存在，同时借鉴运用中国传统五声音阶，半音阶，三全音，用具有空灵性的平行八度五度，让局限的大小调体系中充斥着更多的可能性，更为丰富的和声色彩，更具朦胧的音乐色彩，飘忽不定

的旋律在光亮与阴暗中，渐渐交织。

色彩和光线不断变化，光和色的瞬间印象。或许如他对月光所表达的理想意境一样：透过树林里的月光有时相互遮掩，略见微微月色；有时化作一轮皓月，清澈迷人；有时又是湖面上摇晃的月影忽明忽暗，扑朔迷离。德彪西为我们展现了一个温柔动人的明月，大自然中捕捉到的瞬间印象，在指尖触碰到琴键的一刹，绽放成了永不忘却的梦幻与传奇。

QINGMAISANJI

清迈散记

□ 陈无诤 撰文/摄影

2016年3月18日-4月1日，我到泰国北部小城清迈，参加一个国际自媒体交流活动。小居了半个月左右，沉下心去深入感受一座城，一个一般人想象之外的清迈。我尽量只用手机、眼睛和心，去多记录一些好玩儿的人好玩儿故事，喜欢他们从不掩饰自己的生活，以及和这块土地的爱恨情仇。是为记。

第一眼清迈，沉下心享受慢生活



貌似大中国周边的国家，日、韩自不必说，东南亚相对比较友好，在大多数人的印象中，尤其是泰国和柬埔寨。



马来西亚和印尼只是玩儿海，
老挝和不丹有些小小的装。

那么我们还是去泰国吧！

食色性也，男女皆可。



虽然没去过几个国家，
不过我向来喜欢有生命力的国度。
其实也就几个评判标准，
安全、舒服、美食、美女、艺术，
低价，而非低廉，性价比一定要最好。



那么在东南亚，
最好就是泰国，尤其要去清迈。
自由行，慢生活，深体验。

之前去过普吉岛，印象一般，
可能当时因为台风季节，



向来也不太喜欢扎堆的地方。

知道清迈是因为香港的电影，
靠近金三角，总以为有各种传奇。

想象中的世界实在虚幻，
最好你自己去走走看看。
把自己放低，别装作旅客，
努力亲近当地人。

印象中有一个镜头，
是刘德华骑在大象上行走清迈丛林中的情景，
有些刻意的耍帅。
当然还有曾经的泰北金三角，
一片片蛊惑人心的娇艳盛开的罂粟花。

清迈是泰国的后花园，
没海，但有山有水有风情。



关键还是那份难得的从容。
清迈的男生很帅，
绝非曼谷的世故，脸上有种纯净。
女生大多纯真，
身材很好，基本没有胭脂气。



那天见了一位美籍犹太哥们，
虽然如今在清迈生活，
却直言不讳不爱泰国妹子的嗲——泰语中的婉转
和柔媚，

依稀在中国苏杭传统中的惊鸿一瞥。

或许在清迈，
你只适合走在街头，随意看看风景。
美食自然不需要担心，
随便一个街头盐巴烤鱼，
绝对满足你的味蕾。

到清迈，不要太匆匆。
沉下心，住一段。
你就更能理解她的风情。

在东南亚的国家中，
泰国确实比较异类。

没有经历过战争，没有被殖民统治过，
虽然也是君主制国家，
老百姓活得倒挺坦然自在。

一般去国外游荡，基本多注重细节。
美食当然是第一评判依据，



泰国菜注重食材和配料，
一个普通的街头烤鱼，
起码有香菜香叶白菜等作料标配。
其实一个小小的路边摊，
那份对食物的职业和专注，
实在让人敬佩。

同样身为所谓的发展中国家，
中国一贯地大物博，
也一直为此特别沾沾自喜。
粗放型的发展模式微后，
专业化的服务业，才是未来的可行性路径之一。

看看小兄弟泰国吧，
市场中自然会形成规则：良性交易，优胜略汰。

在清迈见了曾是广州邻居的老朋友，
如今带着儿子在此定居。
陪她去了孩子就读的国际学校，



她钟意清迈周边的山山水水，
哪怕只是一杯用心做的咖啡，
一个喝什么种类啤酒要专门配适合的杯子。

一位泰国帅哥经营一家咖啡店，
只为一两个客人的习惯，
凌晨五六店就开门营业。
他需要挣钱吗？
或许，我相信他是因为热爱。
更重要的，他尊重自己的客人，他爱生活。
我到清迈两天了。



然后在一家叫FILL的咖啡馆，
用手机写下这么多文字，
当然也有图片，浮光掠影的随手抓拍。
可能只是为了一个打动自己的瞬间。
那就够了。

在清迈最嗨皮的瞬间，
不是你在夜场，
和中国话越发熟练的妹子们应酬。
也不是你去了那些写入各种教科书的攻略。
同样不是你浮光掠影的自拍和匆匆而过，
这是你来过而非到达的地方，
那么，对你还有什么意义？

清迈不是情人。她适合用心感受。
你如果爱她，她同样会爱你。
太多好的咖啡馆和度假村了，
大家都在用心经营。

如果你来了，心能留下吗？

这不仅仅只是个问题。

对一个城市的感情很私人，

一如我们爱着的人。

在清迈学会享受慢生活，

看着夕阳染红了天边，

一杯咖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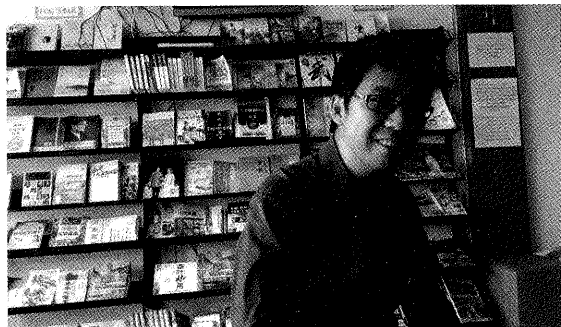
越喝心越沉静，

时间仿佛也没了重量。

清迈泰籍华裔创办书院， 他只想弘扬中华文化

张能志几乎总穿着衬衣，黑框眼镜，皮肤有点黑，头发故意有些小凌乱，说话喜欢看着你的眼睛，笑容灿烂，一口雪白的牙齿。

第一次在清迈见他，是在当地朋友的聚会。或许气场接近，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很舒服的感觉。



投缘的哥们儿，性情中人。他是清迈的华人第二代，父母辈来自中国云南保山。上世纪四五十年代，国共内战，一路南下逃难，到了泰北。

小时候住在华人村，种过罂粟，做过生意，年轻时，也在曼谷闯荡过。

那晚我们去吃宵夜，

一位国军93师后代开的餐厅。

他给大家讲了半天93师、95师的历史，

那群没有中国国籍的中国人，

他们一辈子无法回到自己的故乡。

后来喝了数瓶LEO，

他一时有些激动，

“我们不能忘记和回避历史”，

眸子里，似乎有些隐隐的潮润。

泰北除了著名的美斯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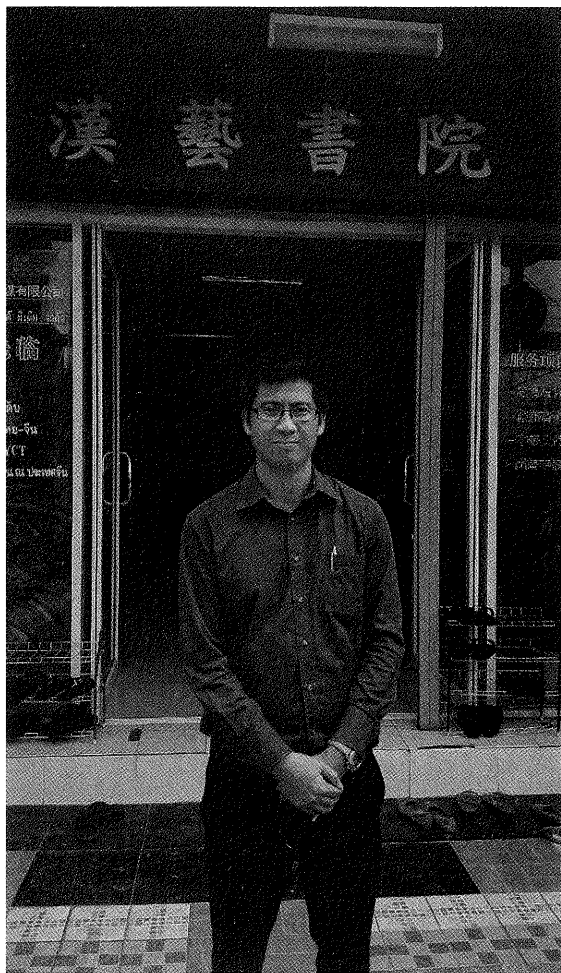
还有35个华人村。

他们为什么住在山上？

而不是像中国潮汕的移民一样，

坐着大船，一靠岸，就是美丽富饶的曼谷。

他的父辈翻山越岭，



在战火纷飞之中，成为住在山上的人。
虽然似乎少些栖水而居的灵气，
却也多了几份山高人为峰的坚毅和豪情。

泰北的华人村非常重视教育。
他本科时就读于北京语言文化大学，

学习汉语和经贸。

又在泰国蓝康恒大学修了MBA。

后来还在北京师范大学，读了中国哲学的博士。

作为华人，

他更钟情于中华文化。

三年前，

他在清迈北方大学，担任中文系主任。

后来毅然辞去了教职，

创办了汉艺书院并任院长，

致力于中英泰语培训、

中泰文图书出版销售和国际文化交流等活动。

在数所大学，只是兼职和顾问。

他开辆红色的福特翼博，车并不大。

他并不羡慕那些开宝马奔驰的同学。

“他们确实是有钱人，

我只想做个纯粹的文人和教育家”。

他崇尚春秋诸子百家、魏晋风度和汉唐气象。

“李白何以斗酒三百篇？

关键还是国家安稳、自由和开放”。

后来我去了他书院两次，

和他把茶言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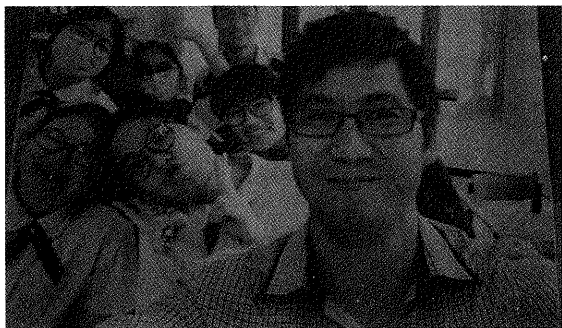
他不止一次感叹说，
泰国的华人都很爱国，
都很喜欢中国文化，
为什么中国自己阉割了自己的根？

他说中国是一棵大树，
看似枝繁叶茂，
内脏和肌理千疮百孔，得了癌症。
为什么看着还叶子碧绿？
因为不断在打强针剂。

他有些悲伤。
这么多年，
游历过除了西藏新疆内蒙之外的中国大地。
他的批评有些爱之越切恨之越切——
体制如果没有做好，
各个角色都很不自然，非常刻意。

他十分喜欢清迈自然成长的样子。
对孩子来说，最核心是学会做人。
礼仪和道德的教育很重要，
包括艺术和宗教等等。

在泰国的双语学校。
孩子们从小学开始，



要参加童子军，
学习生存技能和解决生活问题的能力。

比如宗教。
不管基督教、佛教或者伊斯兰教。
分成各种兴趣小组，
不是在教室里坐而论道，
而是到寺庙去，到教堂去，
坐禅听经打扫礼拜，亲身感受。

比如文化。
在水灯节时，
孩子们穿上传统泰服，统一活动。

比如礼仪。
孩子们出门或者回家，
都要和家长礼貌打招呼。
不少陪读的中国妈妈，

都特别感同身受——

自己孩子潜移默化学会了做人的道理。

他说自己有时在曼谷大学讲课，

泰国的学生们都要席地而坐，

不能超过老师的头。

而有些中国留学生，

高高地站着，

低着头给坐着的老师说话。

“我心里确实不太舒服，

这是基本的师生相处之道的礼仪。

本来从孔孟开始一脉相承，

后来却丢了。”

1月16日是泰国传统的教师节，

他特意在朋友圈转发一张图片。

现任泰国总理巴育将军，

在国家教师总部主持教师节大会时，

给自己初中时的老师跪拜，感恩。

为此他也感慨，

为何我们会故意遗忘掉这么优秀的传统文化？

在经济和GDP挂帅的当下，

一切都是为了钱吗？



“绝对不是。

还有艺术，还有音乐，还有文化，

还有一切让人们心灵更美好的东西。”

几乎每天，

除了在汉艺学院亲自授课，

他还奔赴多家大学授业。

2月26日，

他在南邦皇家师范大学，

还组织主持了中学的汉语文化教学座谈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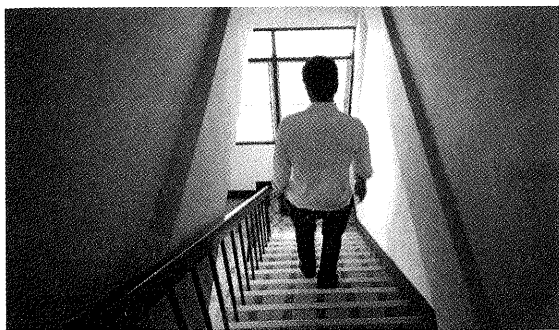
3月24日，

带领汉艺学院的老师，

参加了清迈大学语言展览会。

就在当天，

还在北方大学，



接待了来访的中国南方教育集团代表。

那天晚上，
他说要请我们喝酒，
一起去了清迈的连锁夜店红太阳。
迷离的灯光之下，劲爆的音乐声中。
我们喝光了两大桶扎啤。
他指着墙上的泰文说——
不要骑上了大象，
就忘记了骑着牛的人们。

邻座妩媚的清迈女孩，摇曳多姿，
他和一位Ladyboy，忘情地跳起了嗨舞。
他很尊重她们。
“泰国是个宽容的土地，
你可以活成自己内心的样子。”

他的办公室里，

挂满了中国的书画作品。

他只是热爱。

他一直有个梦想，
做一家清迈中华国际学校。
虽然中国目前对此不重视，
我们就在清迈的土地上，
种下一颗种子吧——
让中华文化在泰国华人心里，生根发芽。

他送了我一本泰国诗人徐邱杨的诗集《影子》，
汉艺书院出版，
他亲自写的序。

我们又聊了一个小时，
他要赶去给学生上课，
连续说抱歉抱歉。

我们握了一下手。
回头看到他注视着学生们的目光，
脸上依然是浅浅的笑，如此温润。

她生于泰北华人村大谷地， 浪迹天涯仍挂念故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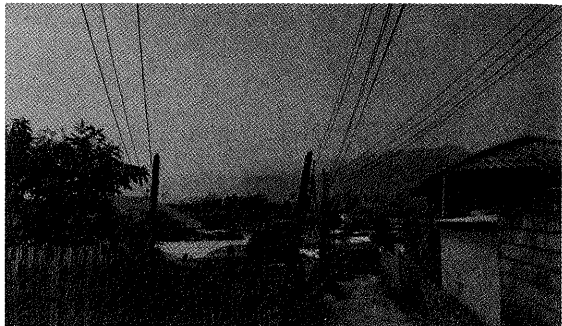
3月31日中午，我和朋友一起，离开清迈城，驱车一百五十公里，赶去泰北大谷地——泰国四十多个华人村之一。

上世纪四五十年代，国共内战，战火频仍。一群人被迫逃难离开中国，住在泰北的山上，曾在很多年，成为没有国籍的中国人，再也回不去自己的故乡。

3月29日晚上，和清迈汉艺书院院长能志兄，在一家国军93师后代开的麻辣烧烤吃宵夜，突然又谈起那群住在山上的人。能志兄说，去我家乡——大谷地看看吧，那里正在举办329泰北华人青年运动会。

相比已成为著名旅游景点的美斯乐，我对大谷地更感兴趣一些。和能志兄一见如故，我很好奇，钟情

于传播中华文化、读了中国哲学博士的他，家乡究竟是什么样子？



路况很好，时速基本都在一百公里以上。途径一个挂着泰国国王画像的牌坊，大谷地到了。

开车在村子里绕了一圈，并不算大。教堂和寺庙并存，到处都是东方面孔的华人，耳边不时响起，熟悉的中文话。几个少年骑着摩托，呼啸而过。一位疑似村花的姑娘，穿着热裤和人字拖，摇曳多姿，飘然而过。

我们去了大勇面馆午饭，老板也是能志兄的同学。地道的馄饨面和锅贴。服务员们穿着“I love 大谷地”的T恤——对于泰北华人难得的盛典，大家都在全心投入。

我们错过了“3.29”开幕式时的热闹，把车停好，走路过去看看比赛。正在进行的是足球和篮球

赛，美斯乐对回海村。尽管太阳有些晒，运动员们全心投入，每进一个球，都惹得拉拉队的姑娘们，夹杂着华语和泰语的高声尖叫。

再走到湖边，草地上插满了艳丽的假花，几个孩子在水边玩耍，老人坐在凉亭里，一个保安在指挥交通，群山隐在远处，一片祥和宁静。

有个步行街，随意逛逛。两位姑娘在卖329纪念品，吸引我们的是那本台湾出版的泰北国军浴血史。

女孩叫阿菁，大谷地第三代了，在曼谷工作，旅游和翻译。她热爱家乡，特意一个人开车八百公里，回来做义工。

她戴着棒球帽，光洁的脸上，看不出年龄。我们都以为她是九零后，尤其当她笑起来时，整张脸庞似乎随时绽放。

她说大谷地华人第一代，只有五位老人活着了——最大的已经86岁。她没见过爷爷奶奶，姥爷曾经是中医，随国军逃难到的泰北。父亲是广东人，母亲云南，在一路南下的路上，他们有了爱情。

阿菁平静地说着自己的故事，开朗热情。我们互

相留了微信，握手道别。

太阳逐渐西斜，在墙上涂抹上一片金黄。开车回去的路上，和朋友聊天，谈及93师和95师的悲情和无奈，大家一致觉得，历史总是如此的偶然和诡异。

回到清迈，跟能志兄说起阿菁，才知道他俩是小学同学。我对阿菁越发好奇，直觉告诉我，她应该是个有故事的人。于是在微信上跟阿菁聊了起来，听她讲述她的故事。

“朋友们都说，我的经历可以写本小说了”。

她十五六岁的时候，父母就去世了。她有两个哥哥，关系并不算亲密。她只好辍学，16岁开始，就在大谷地担任幼稚园老师，班上有50多个小朋友，做了2年半。

19岁时，去台湾念高职建教班电子资讯科（高雄中山工商学校），22岁考上台湾青云科技大学资讯工程系，大二时，再次辍学。

在念大学时，白天上课，晚上十二点到早上八点在电子工厂上班，下班后不怎么睡觉，就又到学校上课到下午六点。



“以前妈妈生病我一个人照顾，没钱医疗自己又得去读书，当时承受不了压力，差点吃10多颗安眠药自杀。”

实在想象不到这么开朗的女孩，竟然有着如此悲

伤的过去。能志兄说，“她是当时小学班里，年纪最小的姑娘，她很坚强。我是班长也是兄长，对她一直比较照顾。”

台湾的那段时光，是阿菁最艰难的时候。星期一至五，在学校当工读生，周末有时在路边发宣传单，帮学校老师打扫家，卖衣服，餐厅服务员，如果没工作，就到台湾慈济帮忙。

离开台湾后，阿菁又去了澳门，在赌场做服务员，一年半后，又去了英国伦敦。“在我最难受的时候，几次都头疼得想撞墙。”

她爱过一个男生，大一时，马来华侨，后来毕业时，就被甩了。她似乎在说着别人的故事，有些刻意的云淡风轻。

我问她梦想是什么？

阿菁说现在还是有些迷茫，但必须把自己变得强大，有足够的力量来帮助别人，因为这样她才觉得自己活得有价值。在四年前，并不富裕的她，供养三个孩子读书。

她很开心能回到家乡做义工，吃到家乡的美食，

喜欢看家乡的夕阳。享受泰式按摩，看本书，或者喝瓶啤酒。

至于未来，那就顺其自然吧，包括感情，还有事业。阿菁目前在北京语言文化大学曼谷分部，继续攻读商贸汉语，刚刚大三。

“能志是我们的兄长和偶像，我会追随他的脚步。”

几天前，她爬上了泰国第三高山——清道山，在山顶兴奋地挥舞旗子。那一刻，我知道她灿烂的笑容——一定是发自内心的。

阿菁不过是泰国华人后代的一个代表，尽管貌似没有她同学能志这么优秀。但她不管如何艰难，总是坚强又乐观地活着。这或许也是泰国华人的缩影之一吧——尤其是他们这些曾经住在山上的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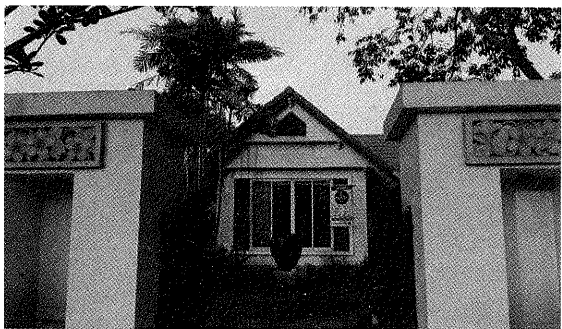
他们上山，下山，闯荡，曾经颠沛流离，也曾满怀希望。他们远离故土，却又心系故乡。阿菁说父亲去世后，就没和中国的亲戚联系了。但她也说，我会永远记得父辈的故事。

4月1日中午，清迈难得下了一场雨。我和朋友开

车回中国，三千里路云和月。我们再次穿过泰北的土地，夕阳西下，无语凝噎——一群当年被迫逃亡，可能永远无法回到故乡的人！今天刚好是哥哥张国荣的祭日，风虽然继续吹，谁又真懂当年情？

一个人的咖啡馆，清迈帅哥亲民FIIL

经常一早五六点，
Mr.DEW就开了店。
本来七点才营业的，
只因几位街坊喜欢一早过来坐坐，
喝杯咖啡。



在远离清迈古城的北二环，
一年前，DEW开了这家咖啡馆。
这里只是一片别墅区，
人流量并不大。

DEW的语气一贯温柔，



他大学在曼谷学机械设计，
在食品和地铁公司工作过。
毕业十二年后，
他决定开家咖啡馆——只是因为喜欢咖啡，
喜欢做一个亲民的咖啡馆。



清迈目前有一百多家咖啡馆，
DEW说八成只是个咖啡馆，
人们去也就为了坐坐，聊天，谈事，发呆。
他想做真正好喝的咖啡。
他在清迈到处寻找最好的咖啡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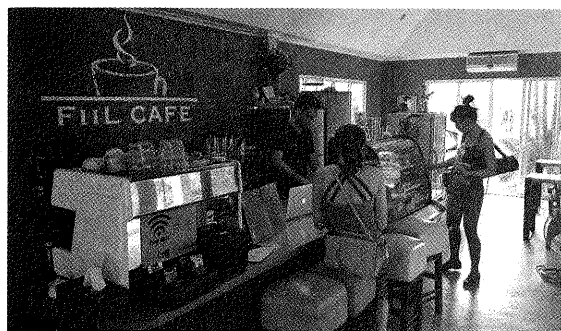


自学各种煮咖啡的技巧。
他有些小得意地浅浅一笑说：
“清迈没有几家咖啡馆，是老板亲自煮咖啡
的。”

DEW当然是。
这一年来，虽然一开始生意并不算好，
他依然守着自己的咖啡馆，
一心一意地煮着咖啡。

“我把咖啡馆开在社区里，
也算是人们的第二个家。”
DEW确实在用心经营，
他亲自设计制作咖啡桌椅，
甚至院子里的花草园林，
都一丝不苟，静心布置。

DEW对咖啡的热爱很快有了回报。



茵成了常客，
她从中国广州移居清迈后，
就住在咖啡馆后面。
几乎每天下午接完孩子回来，
都要在咖啡馆里坐坐。

DEW的FIIL COFFEE——
店名来源于他的泰国名字，
他把自己名字中的两个“i”拿出来，
结合Feel的意境，
创造出了FIIL这个名字——
让热爱咖啡的人，感受到咖啡的力量。



茵显然受到了FIIL的感染，
她两个儿子豆米，
也都成了DEW的好朋友。

经常在下，
茵从PREM国际学校接豆米回家，
车上问起他们想吃什么？
五岁的米毫不犹豫奶声奶气地说，
去Mr. DEW那里。

DEW的女朋友在曼谷工作，
有时回来清迈，也会过来FIIL帮忙打理。

住在附近的父母，来得更多。

一开始只有DEW一个人，

经常从早忙到晚都没法休息。

母亲心疼他，有时人不太多的时候，

让他在桌子上休息会儿，

只要一有街坊在花园出现，

DEW又精神百倍地开始忙碌了。

DEW是清迈人，本地读的重点高中，

同学里面，有的成了著名的设计师、律师等。

DEW就是热爱做咖啡。

同学们也会经常过来聚会，

甚至有时把电脑打印机搬过来，

FIL简直成了办公室。

显然只做咖啡，无法承担房租的成本。

最近DEW才和合伙人商量，开始做寿司。

泰国帅哥GONE是寿司主厨，

每天骑着摩托往返十多公里，过来上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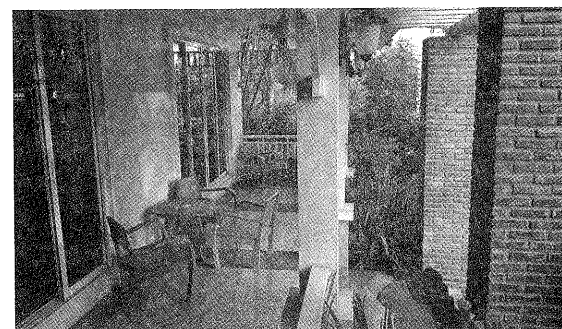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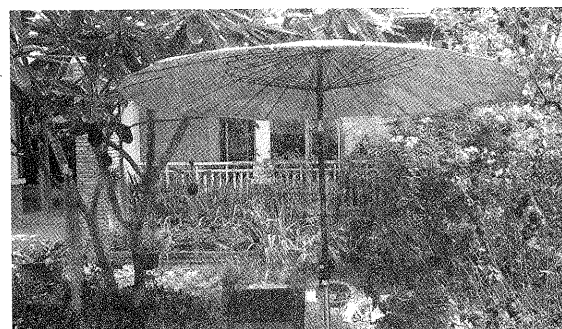
生意渐渐好了起来。

DEW心里倒很淡然。

“店以后可能都会倒闭的，

我现在做，就全力做好，

谁让我热爱咖啡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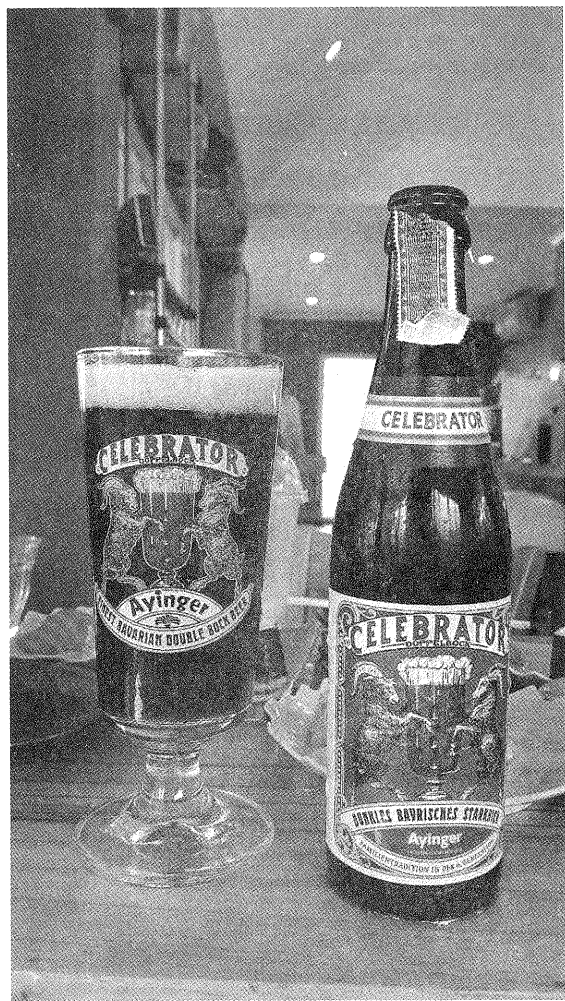
三月二十一日那天，刚好是我生日，
和茵是广州十多年的邻居，过来看看她。
我从临近清迈古城的住处，
沿着萍河北上，徒步八公里，
三十五度的室外，
太阳下流着汗在土地上走的感觉，确实舒坦。

我戴着汪峰团队做的FIIL耳机，
听着程璧的火车，
越发钟爱那些从心里淌出的音乐。
与声俱来。

一个半小时后，
我抵达了FIIL——冥冥之中，就是缘分。
从中午到太阳落山，
我在FIIL喝了DEW几乎所有种类的啤酒，
每种他还用心搭配不同的杯子。

后来似乎有些醉了。
DEW有点担心我，
后来茵才告诉我，
当时他不断给她信息，
说“你的朋友还在我店里，没事儿”。

我对FIIL一见如故。



只是喜欢坐在那里，
耳边依稀有马路上的汽车声，
远处淡淡的蝉鸣。
窗外的花还在盛开，
太阳涂抹上最后一层金黄。



我又要了一杯咖啡，
此时此刻，时空停滞。

DEW坐着柜台里，
不时起来忙碌。
我看着他，突然懂了，
他只是想活成——
自己内心喜欢的样子。

从清孔到磨丁，穿越老挝昆曼线

我和CY计划开车回广州的一周前，3月23日晚9点左右，老挝境内发生了一起枪击事件。一辆从昆明开往万象的中国大巴，在老挝行至琅勃拉邦至嘎习段，遭受不明身份人士枪袭，造成包括司机在内的六人受伤。随后尾随的皮卡司机中枪死亡。

阴影顿时笼上心头——若自驾从清迈回广州，老挝境内这两百多公里的昆曼线，是必经路段——需要穿过老挝金三角经济特区。

老朋友CY因孩子在清迈读书，虽说从这条路亲自开过三次。但这次显然形势不同——老挝换届在即，局势不稳，何况车上还有两位孩子。

更为棘手的是——随着泰国政府对于中国车辆入境管制新规的日益收紧，CY必须趁着孩子的四月假期，把这辆中国牌的车开回国内。

究竟如何抉择？我半个月的泰国落地签也即将到期。

还是开吧！狮子座的CY和白羊座的我，一拍即合。



改签机票，咨询形势，确定行程。

4月1日中午，清迈难得下了一场雨，只有短短的几分钟。泰国哥们阿四先开车，三百来公里，把我们送到泰北边境口岸清孔。

我还没来得及考泰国驾照，持有国际驾照的CY，需要保存体力，应付老挝境内关键的两百多公里——以及枪击的恐惧、随时可见的坑洼陷阱、路边隐藏着的等待钓鱼执法的老挝警察。

尽管到清孔已近半夜，还是幸运地在湄公河边，找到了一家居然是无敌河景的民宿。河边的宵夜摊还在营业，几位年轻人，弹着吉他，唱歌喝酒。

实在没什么兴致。匆匆在7-11采购完食品和装备，澡都不想洗了，沉沉睡去。

做了两个无比清晰的梦。直到太阳升起，窗外湄公河对岸，老挝境内的喇叭已经响起，播放着有些铿锵有力的乐曲——同样身为社会主义小伙伴，依稀有些中国解放初期的景象。

勉强爬起来，走到窗边的阳台。突然一幕情景映入眼帘——一队泰国和尚，正迎着太阳斋僧礼佛。

眼睛还有些睁不开，匆匆拍了几张图片。有些不忍心拍了。那一瞬间，实在清静庄严。赶紧下楼，瞩目了几分钟，直到他们列队离开。小僧人偶尔回头，有些羞涩调皮。

咖啡，早餐，告别，离开。亲切的民宿老板拿着几个车牌说，如果有中国的，一定给我留一个。

我只好冲他苦笑一声——中国几个一线城市，车牌只能抽签，拍卖都不得，谁会舍得？关键我又没废弃的。

CY驱车，赶往清孔边境口岸。车辆出奇的少，看来中国车辆入境新规收紧果然奏效。

清孔海关警察态度很好。还耐心回答了我们的问题：这两月政策不会有太大变动，以后正式立法下

来，谁也说不好。

路过中国援建的友谊四桥时，CY特意停了车，在泰国和老挝边界界碑，合影留念。自从带两个儿子豆米从广州移居清迈读书后，她走过了三次，第一次停留。“我想以后他们会懂得，一个妈妈带豆米到清迈的意义。”

不到五分钟，就是老挝会晒海关。领取了一堆入境表。和一群自由行的老外一起，填了半天，终于搞定，折腾了快两个小时。

入境前，两百毛爷爷，换了23万老挝币，秒成土豪的感觉，也是有点小奇妙。

一入老挝土地，立马有了变化。道路自不必说，尽管是中国援建的。不时出现一些坑坑洼洼的路面，不时听见底盘蹭撞的声音，如果车速太快，估计立马被撞飞了。

CY倒挺镇定，不愧是最彪悍女司机，左右漂移。这辆小狮子，已经陪她三次进出泰国境内，甚至开上过高山之巅泸沽湖。“我基本就是当越野开了。”

偶尔闪过一个村镇，房子竹制木制为主，看着十

分简陋，三三两两的人，瘦，黑。大多走路，很少摩托。有时会看到一辆皮卡，后面也坐满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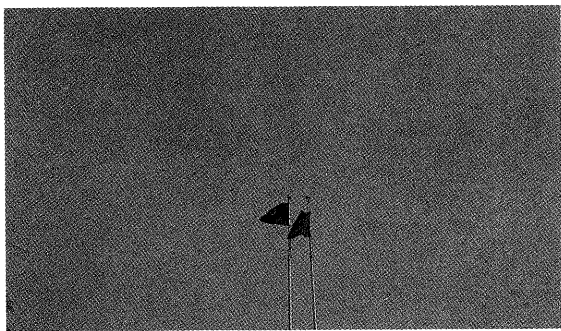
在路程表跳过十万公里时，车窗外闪过一个正奋力骑车的小僧人。路边一位很瘦的奶奶，抱着一个孩子。我们犹豫了一下，还是停了车，拿着一些泰国买的糖果，送给他们。很快围了一群孩子，实在有些不忍心看他们的眼睛。轻轻启动离去。

我们正在穿越老挝金三角经济区。2005年，老挝开始全面禁毒。2010年，金三角经济区正式成立。目前常住5000人，据说每年游客有60万人次。

下午两点多了，还没吃午饭。路边突然闪过一个写着中国饭店的简陋木牌，却不敢停车。

直到一个河边的检查站，看到一家还算干净的饭馆。一个老板娘，四位老挝姑娘，做事很认真，也很麻利。老挝啤酒不错，饭菜还算可口，油的味道有些可疑。最“奢侈”的一顿饭——12万老挝币。

继续赶路。路上，一只瘦瘦的牛，后面跟着一只瘦瘦的猪。一辆废弃在路边被烧毁的车。原始森林的半山腰，偶尔会见到挖土机，有些林地裸露出黄土。



路过一家总算有些模样的加油站，再路过一家大象训练营。朋友说，磨丁快到了。

这次关口没有什么人。排队，入境。中国宏伟的磨憨口岸突现眼前。哦，这是中国了。

回头望望，半空中旗杆顶端，并未迎风招展的老挝党旗和国旗，仿若刚刚穿越了一个历史时空。

HUANGTU

黄土

□ 三 三

远处的天黄蒙蒙的，大风吹起来的时候，树木好像李逵挥舞起斧头似的卯足了劲儿摆动着每一条粗壮的枝干，一望无际的麦田齐刷刷倒向一边，不甘心用力挣扎着要直起腰来，本来惬意地卧在牛棚里的老黄牛也焦躁不安的站起来，哞——哞——焦急而有规律的叫唤着，坐在门口石头上的妇女扔下手里的彩线鞋垫，嚷着骂着收起筐箩，提着凳子敞开嗓子一边叫骂着不知跑到哪里去的孩子一边在黄土飞扬的乡间小路上眯着眼睛回家去，看见在远处路上的妇女包裹着头巾艰难的前行。漫天的黄土拍进头发里、衣服里，眼睛里，嘴里。头发衣服一洗总是一盆沉淀着黄土的水。

好久远的记忆了。

儿时姥姥姥爷养我，年少不识愁滋味的日子。三伏天的晌午，姥姥姥爷都睡了，院儿里的老槐树上蝉儿不知疲倦地叫唤着，太阳晒得地面光秃秃的好像冒着热气。我一个人在院儿里脱了鞋撒开丫跑，常惊得雀儿惊慌失措地飞起来。在小院儿里的花园里探幽，姥姥开辟的花园里种着“猪耳朵”、薄荷、草莓那万绿丛中一点红、那棵核桃树摇下来青核桃剖开了

吃总染得手黑乎乎的，葡萄架下咽着口水急不可耐摘下绿葡萄酸牙，那些植物扎根在黄土里，汲取营养拼命成长，他们是记忆里最初的酸甜苦辣，最真的红绿蓝黄。脚丫子踩在黄土上，拾个小树枝，把泥土一点儿翘起来，在院子的大瓮里掬一捧水和泥，把蚂蚁捉起来放进稀泥里，捏一个四不像，捏一口大锅一个人过家家，恶作剧捉一只蚂蚁放进稀泥里。姥姥午睡起来就看见我光着脚丫子蹲在地上，两只手黏糊糊，抹在脸蛋上头发上的黄泥已经干掉，手背一蹭，簌簌地直掉渣儿。姥姥也不多管只是叮嘱一句一会儿洗手吃饭，姥爷就不行，老头子吧嗒吧嗒抽着他在太阳光下直反光刺得我总看不见他人的长长的烟锅从屋里走出来，吹胡子瞪眼地嚷嚷，“死女子，欠收拾，把院儿弄得不平整了！”院子总被我挖的大坑小坑，姥爷直嚷嚷却一次也没动过手，我挖着，他一边骂着我，一边补着坑。一会儿姥姥叫吃饭，我一骨碌起来吃饭去，姥爷却还哼哧哼哧用铁锨填补着我挖出来的坑。太阳落山了，温暖的潮湿的余晖铺在老人佝偻的身躯上，蝉鸣也安静了，寒气上来姥爷给我加一件外套，给我端一个小凳子，端着搪瓷盆给我洗脚，脚丫不安分的拍进水里；常溅姥爷一身水，姥爷拍一下我的脚丫，我就咯咯直笑，满是老茧的手抓住我的脚丫，我唱起儿歌给他听，他就笑出一脸褶子。姥爷手掌触到脚底那种粗糙的摩擦感至今难以忘记。脚上的泥土就氤氲在水里，淡淡的泥土散开。洗完脚一盆的

黄泥水，又泼在了院子里，姥爷跟我说，那叫善始善终。

后来，爸妈接我走了，钢筋混凝土的城市，水泥路面踩在脚下总是让我怀疑路面会不会在下一秒塌陷。我用了很久的时间去克服那种如同踩在云端的虚幻感和不信任感。

在城市里很久，我再也没有光着脚丫子，脚底上沾着泥土肆意奔跑。

爷爷去世，我去上坟。那是再一次触及黄土。刚下过雨，很高的山，林木丰茂，苍翠掩映。我一步一步上去，踩在黄土上，有的时候滑一跤，土块哗啦哗啦地跌落下去，爸过来扶我，我一把甩开。用力太猛摔在刚融过雨水的黄土上，丝毫不觉得疼，摔在地上，那么温暖的柔软。

一路沉默不语，触及那种柔软的一瞬间眼泪就涌了出来。

两只手粘着泥擦了眼眶里的眼泪继续往前走。看见坟包。

真正的切肤之痛，真真切切经历到，生死不过一捧黄土。从炽热手掌活生生的一个人到冷冰冰孤零零一座坟，原来也不过就是一捧黄土。你知道，感受到，都不如你经历到。

离开的时候，我带走了一捧土。放在手里，温润得倒是璞玉，握在手里，还像是那些年，爷爷他用力地牵着我的手，指节间藏着泥土的芬芳朴实，让人

觉得踏实。你埋在黄土里，你与黄土融在一起，护我踏实安好，是你们。

我踩在黄土上，远处青山连绵，飞鸟掠过，河水奔流不息。

后来我很少再回到家乡去，那一捧黄土躺在我的抽屉里，保鲜着那些风起时卷起漫天黄土、姥姥姥爷粗糙手掌，爷爷坟头的记忆。

时光奔涌，黄土仍在。

MENQIANLAOYEYE

门前老爷爷

□ 林木木

有一首儿歌这样唱：“门前老爷爷，胡子白花
花，唱呀唱着家乡戏，还会说笑话。”我的童年被这
首儿歌反复洗脑，那时候我的门前还没有那白胡子的
老爷爷；而如今，当我早已摆脱了这首儿歌的洗脑的
时候，我的门前，却坐上了白胡子老爷爷，他真的会
唱家乡戏，也真的会说笑话。

这白胡子老头是我五爷爷，我姥爷的表兄。我
与他虽非亲爷孙，但自小与他极是亲近。在我还是个
小婴儿的时候，母亲抱我第一次回娘家，除开我姥姥
姥爷，他是第一个抱我的长辈。而且，这一抱，还不
是简单的一抱，我一直觉得，大约就是这一抱，才奠
定了我直到现在，远离故乡数年还对他年年不忘的原
因。

北方乡村，年味浓郁。村子里的社火团照样要进
院子闹的。年轻人舞龙舞狮，踩高跷，敲锣打鼓欢天
喜地。老人则扮作种种神仙英雄，带着吓人的面具，
挂着长长的胡子，手提长矛，腰挎大刀，威风八面。
姥姥说，那时总扮关公的便是我五爷爷，母亲说那时
候的他人高马大，十分魁梧。他从母亲怀中接过还在
襁褓中的我，拿他的大胡子轻轻地扎我，咯吱得我直

笑，他也哈哈大笑，把我抛过他的头顶，又稳稳当当地接住，给我额头上点了红点。一片热闹里，我就这样与他结下了比其他爷爷更为深厚的感情。母亲说，这个仪式象征我已随着关二爷过五关斩六将，浴血重生，大难不死，得以一生顺遂。

凡缘既定，无可奈何。

我有很长时间待在姥姥姥爷身边，五爷爷喜欢我便常常来串门。一进门，他就从他破旧的中山装口袋里摸出两个那种用红色纸包起来的，印着龙凤图案的喜糖，塞进我的手里。我后来知道，那是他去参加子侄辈的结婚酒席时攒下来的。他把我搂在怀里，絮絮叨叨讲起他年轻的岁月。去城市做民工，盖起来的城中村，铺过的水泥路，开垦的荒田，栽过的行道树。讲起他如火如荼在河边与他的伙计们洗脚抓鱼，滑到在河里，一圈人爽朗的大笑。他带着收音机，秦腔戏慷慨激昂地唱：“船舱坐定关老爷，赤兔马驮定紫金鞍。帅字旗上书大字，威振华夏掌兵权……”他也给我讲起关二爷斩颜良诛文丑的英勇神武，千里走单骑的义薄云天，水淹七军的智勇双全。大约都是秦腔里的故事。我在他的怀里听得津津有味，那喜糖在我的嘴里含着，口水横肆也不知道，他哈哈大笑掏出帕，把我黏糊糊的手擦干净，又继续讲。

后来我离开家乡，去往他曾卖过力气的城市。我走过他铺成的路，住了他盖过的房子，在他开垦出的公园里笑闹欢畅，总是想起他满是尘土的脸。

再后来我回到家乡，他来串门，依旧与我亲近。

他佝偻着腰，问我那条道路，那些房屋，那个公园，我没有告诉他，那条道路已经翻修多遍；那些房屋已经拆迁，那个公园因为远离市区人迹罕至。

后来我自己读了三国才知道，除了五爷爷讲给我的故事之外，关二爷也曾身负重伤刮骨疗毒；大意失荆州无可奈何；最后看到败走麦城，便不再看三国。

五爷爷今年70多了，儿子媳妇不给他养老。过年的时候我跑去找他，他正用馒头泡着稀饭吃，窑洞里条条裂缝触目惊心，他仍旧喜欢我，浑浊的眼睛打量打量我，说又长高了，招呼着我坐下吃所谓的饭。他还是喜欢来我家门口坐坐，吧嗒吧嗒抽着烟锅，端起碗却再不像前几年能吃两大碗油泼面，有一搭没一搭地给年轻人说媒，背着我跟我姥爷说我长得不如小时候漂亮。远处太阳一点一点地沉下去，他眯起眼睛，手撑着地，先蹲起来，然后手扶着膝盖，一点一点直起腰来，五爷爷拍一打着补丁的中山装，很多尘埃被惊得飞起来，阳光下一粒粒身不由己。他背着手，佝偻着背，浑浊的眼睛瞥一眼太阳，他一身的金色，花白的头发在这金色里像一顶皇冠。苍老的背影慢悠悠地挪动在回老房子的路上，天地空旷，他的身后有看不尽的田地树林，可全世界好像只剩了他一个人，那么孱弱，那么孤苦伶仃。收音机里秦腔戏还咿咿呀呀地唱着：“想当年立马横刀风云眼底，杀庞德擒于禁威震华夷。某今日困麦城身临绝地，一着错反受

这群丑相欺……”

他就这样唱着唱着回家了。

门前老爷爷，胡子白花花，唱呀唱着家乡戏，还会说笑话。

MENQIANLAOYEYE

门前老爷爷

□ 林木木

有一首儿歌这样唱：“门前老爷爷，胡子白花花，唱呀唱着家乡戏，还会说笑话。”我的童年被这首儿歌反复洗脑，那时候我的门前还没有那白胡子的老爷爷；而如今，当我早已摆脱了这首儿歌的洗脑的时候，我的门前，却坐上了白胡子老爷爷，他真的会唱家乡戏，也真的会说笑话。

这白胡子老头是我五爷爷，我姥爷的表兄。我与他虽非亲爷孙，但自小与他极是亲近。在我还是个小婴儿的时候，母亲抱我第一次回娘家，除开我姥姥姥爷，他是第一个抱我的长辈。而且，这一抱，还不是简单的一抱，我一直觉得，大约就是这一抱，才奠定了我直到现在，远离故乡数年还对他年年不忘的原因。

北方乡村，年味浓郁。村子里的社火团照样要进院子闹的。年轻人舞龙舞狮，踩高跷，敲锣打鼓欢天喜地。老人则扮作种种神仙英雄，带着吓人的面具，挂着长长的胡子，手提长矛，腰挎大刀，威风八面。姥姥说，那时总扮关公的便是我五爷爷，母亲说那时候的他人高马大，十分魁梧。他从母亲怀中接过还在襁褓中的我，拿他的大胡子轻轻地扎我，咯吱得我直

笑，他也哈哈大笑，把我抛过他的头顶，又稳稳当地接住，给我额头上点了红点。一片热闹里，我就这样与他结下了比其他爷爷更为深厚的感情。母亲说，这个仪式象征我已随着关二爷过五关斩六将，浴血重生，大难不死，得以一生顺遂。

凡缘既定，无可奈何。

我有很长时间待在姥姥姥爷身边，五爷爷喜欢我便常常来串门。一进门，他就从他破旧的中山装口袋里摸出两个那种用红色纸包起来的，印着龙凤图案的喜糖，塞进我的手里。我后来知道，那是他去参加子侄辈的结婚酒席时攒下来的。他把我搂在怀里，絮絮叨叨讲起他年轻的岁月。去城市做民工，盖起来的城中村，铺过的水泥路，开垦的荒田，栽过的行道树。讲起他如火如荼在河边与他的伙计们洗脚抓鱼，滑到在河里，一圈人爽朗的大笑。他带着收音机，秦腔戏慷慨激昂地唱：“船舱坐定关老爷，赤兔马驮定紫金鞍。帅字旗上书大字，威振华夏掌兵权……”他也给我讲起关二爷斩颜良诛文丑的英勇神武，千里走单骑的义薄云天，水淹七军的智勇双全。大约都是秦腔里的故事。我在他的怀里听得津津有味，那喜糖在我的嘴里含着，口水横肆也不知道，他哈哈大笑着掏出手帕，把我黏糊糊的手擦干净，又继续讲。

后来我离开家乡，去往他曾卖过力气的城市。我走过他铺成的路，住了他盖过的房子，在他开垦出的公园里笑闹欢畅，总是想起他满是尘土的脸。

再后来我回到家乡，他来串门，依旧与我亲近。他佝偻着腰，问我那条道路，那些房屋，那个公园，我没有告诉他，那条道路已经翻修多遍；那些房屋已经拆迁，那个公园因为远离市区人迹罕至。

后来我自己读了三国才知道，除了五爷爷讲给我的故事之外，关二爷也曾身负重伤刮骨疗毒；大意失荆州无可奈何；最后看到败走麦城，便不再看三国。

五爷爷今年70多了，儿子媳妇不给他养老。过年的时候我跑去找他，他正用馒头泡着稀饭吃，窑洞里条条裂缝触目惊心，他仍旧喜欢我，浑浊的眼睛打量我，说又长高了，招呼着我坐下吃所谓的饭。他还是喜欢来我家门口坐坐，吧嗒吧嗒抽着烟锅，端起碗却再不像前几年能吃两大碗油泼面，有一搭没一搭地给年轻人说媒，背着我跟我姥爷说我长得不如小时候漂亮。远处太阳一点一点地沉下去，他眯起眼睛，手撑着地，先蹲起来，然后手扶着膝盖，一点一点直起腰来，五爷爷拍一拍打着补丁的中山装，很多尘埃被惊得飞起来，阳光下一粒粒身不由己。他背着手，佝偻着背，浑浊的眼睛瞥一眼太阳，他一身的金色，花白的头发在这金色里像一顶皇冠。苍老的背影慢悠悠地挪动在回老房子的路上，天地空旷，他的身后有看不尽的田地树林，可全世界好像只剩了他一个人，那么孱弱，那么孤苦伶仃。收音机里秦腔戏还咿咿呀呀地唱着着：“想当年立马横刀风云眼底，杀庞德擒于禁威震华夷。某今日困麦城身临绝地，一着错反受

这群丑相欺……”

他就这样唱着唱着回家了。

门前老爷爷，胡子白花花，唱呀唱着家乡戏，还会说笑话。

XIANGXIAGOU

乡下狗

□ 赵 蓉

我的家在乡下，姥姥姥爷是乡下人，养着一条乡下狗。

狗是姨奶奶家的那只老狗生的，嫌弃一窝太多养不过来，就送了一只到我们家来。

全白的狗，尾巴长长的，耳朵竖着，时不时警醒地抽动一下身体。它常常脏兮兮地带着一身干掉已经结成块的泥巴，摇着它的尾巴低着头优哉游哉地走，有的时候我逗逗它，它眼神冷漠地瞟我一眼，继续走它的路。

姥爷在院外给他搭了一个狗棚，下雨的时候它卧在棚里，盯着大雨静静地出神。

院外有一片空地，太阳不错的时候，它就在那片空地上卧着晒太阳，有的时候仰躺在地上奋力地蹭蹭，那些泥巴总粘在它的身上，乡下也总是有各种跳蚤之类的虫子，它痒。乡下哪有人给狗洗澡的。

乡下狗嘛。

狗是姥姥抱回家的。每次姥姥把我们吃剩下的饭菜倒在狗棚外的塑料桶里，狗就急急地凑过去，俯下头嗅嗅，然后伸出舌头舔溜舔溜地舔，我在旁边的时候，它还会用余光冷冷地扫我一眼。狗喝的是姥姥

洗了菜的水，或者大雨过去去水沟里舔一舔。吃糠咽菜，粗茶淡饭。狗每天的活动范围就是家门口的那片空地，更远的时候就是我们家那片苹果园，防着偷苹果的贼，乡下人谁有闲工夫遛狗。

而且，乡下狗嘛。

有远房亲戚来家中做客，狗常常一跃而起大声地吠叫，露出尖锐的牙齿，愤怒地瞪起眼，锐利的光里透着凶悍。常常惊得邻居家许多狗追出来争相追咬来客，叫声此起彼伏。动辄被姥姥姥爷用农村土话大声地呵斥，客人进门好久，它才回到它的狗窝，灰溜溜地垂头丧气，只是你再看它，还是冷漠的眼神。

乡下狗嘛。

一年一年的，一条乡下狗，和两个乡下人。

第四年的时候，姥姥病了。

救护车呼啸而来，一群人匆匆忙忙地下车，狗猛扑上去，人太多，狗不知所措慌乱迷茫地左右乱扑，却是一个人也拦不住，狗的叫唤越来越像哀嚎，凌晨的迷雾，在狗叫声中被撕裂。

救护车呼啸离去，狗疯了一样狂吠着追奔而去，一向凶悍的叫声变得凄怆不已，像一个孩子无助无奈的哭声。

狗追着救护车走了，姥爷说，午饭的时候狗才回来，那天太阳很好，狗恹恹地回到狗窝里，盯着空地出神。晚上，狗找到食盆，只舔了舔，耷拉着脑袋回到狗窝，看着空地出神。天黑下来的时候，狗在院外

摇着尾巴开始徘徊，一圈一圈，来来回回。

来来回回。

月上梢头的时候，整个村子安静下来。狗卧在狗窝里，一声一声的，仿佛呜咽，仿佛哭诉，像一个受了伤的野兽躲在角落里舔着伤口，像一个受了委屈的孩童。

那天救护车来时它凶悍的猛扑几乎伤了人，姥爷还是大声地呵斥它。

毕竟，乡下狗嘛。

姥姥去了城市治疗养病，姥爷一个人在乡下三年，没有姥姥的照顾，快七十的姥爷开始学做饭，洗碗，学做家务。

一条狗，一个老头子。

姥爷说有一次好几天不见狗，正好那段时间连着下了好多天的大雨，路烂的没法走。他虽然着急但也没有什么办法，过了几天，狗一瘸一拐回来了。

姥爷问了邻居，才知道，那天他下地干活，来了辆摩托车，狗突然从狗窝里窜出来大声地叫唤，车来不及制动，狗的腿被压了。

然后不知道怎么回事，狗就找不到了。

然后还是不知道怎么回事，狗的腿好了，就又回来了。

姥爷说，也不知道到狗跑去哪里了，腿坏了，雨又那么大，不知道它怎么过的那几天。

姥爷说，这几年你姥姥没在，你们忙工作的忙工

作，上大学的上大学，可就是它陪陪我了。

说这话的时候，狗在那片空地上眯着眼睛晒着太阳蹭着痒痒。

姥爷带我去玉米地里，狗跟着。

姥爷送我去儿时伙伴家，狗跟着。

姥爷带我去看戏，狗跟着。

狗还是那么冷漠，但是一直跟着。

狗没有名字，我出门拍拍手掌，它就凑过来，很藐视地看一眼我。

姥爷坐在院子里磕了磕烟锅，眯着眼睛看着狗说，这狗咱们都看了五年多了，老啦。

太阳落山了，狗眯着眼睛安静地卧在空地上看着夕阳。

狗是三个月一岁，它都得二十多了，姥爷笑了笑对我说，比你都大啦。

我是大了，可是我走了，我没能陪他。

只有狗还在乡下，陪着姥爷，变老。

狗没洗过澡，只能自己在水沟里滚一滚；狗没吃过城里狗吃的狗粮，一直是剩饭剩菜；狗一直被呵斥，没听过什么心肝宝贝。

而我只能写下一些文字，给这只乡下狗。

狗，你是好狗，这些年我不能陪着姥爷，我感谢你。

中央财经大学 汉语言15级同 学田野考察合 集

LUOYANGXIAXIAOJI

洛阳西安小记

□ 肖 筱（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洛阳与西安，是两座带着王贵之气的风水宝地。历史长河浩瀚如海，不知有多少王朝定都于此。从礼制森严、编钟琤琮的西周，到繁华似锦、歌舞升平的大唐，洛阳与西安，几乎一直都位于华夏文明的心脏。七天，我们用脚步将这两座古都连接，一条潜伏于地底的脉络在我们面前展开。我们踏于脉络之上，感受着，回响千年的厚重心跳。

故都夕照

洛阳，西周时称为洛邑。千年风霜将旧时王朝的痕迹几乎抹尽，只留下些许残影任人想象、凭吊。博物馆中，陈列着青铜铸造的水器、酒器、冥器以及乐器，文饰精湛、造型美观，却又透露着森严之气。在灯光的照耀下，一枚枚玉璧显得温润通透、光华流转，恰如《诗经》中的那句“有匪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器物虽小，却能激起层层涟漪，让人一窥那个神秘久远的王朝。

天子六架博物馆中，一方巨型的车马坑横陈在我们眼前。木头早已腐蚀，泥土渗入其中，呈现出原本的轮廓。天子之乘位于最前，诸侯之乘、士族之乘分

列其后。六匹骏马的骨骼齐齐整整地排列在墓坑内，由此可见，是杀后摆入的；墓坑中还有猎犬的骨骼，但却散乱不看，因此推断是活埋殉葬。虽然仅剩些遗骸，但眼前依稀浮现出天子仪仗的庄严场景，马蹄声、轱辘转动声如天边的雷鸣，车马带起的烟尘还在风中弥漫。

陵墓犹存，王城已灭。

西安的大明宫，也早已在唐末毁于战火中。复建的丹凤门伫立在潇潇秋雨之中，平添几分萧瑟。从含元殿一路向里，看到的大多只剩重修的地基，少数宫殿上搭起了复原的骨架。擎柱流丹，檐角飞翘，仿佛仙鹤排空而去，隐约透露着唐建筑的风骨。再向里走，能看见碧水微漾的太液池，池中央的小岛上，垂柳青青。千年倥偬而过，池苑皆非依旧。

归时雨过初霁，暮色苍然。大明宫在夕阳下变成暗沉的剪影。洛阳、长安，这两座故都也只能给我们留下些许的念想了。景区的道路都是水泥铺成的，栏杆、设施也都是新修葺的，小贩们还在兜售着大同小异的纪念品。大明宫的空地上，马拉松比赛正在进行，舞台上的年轻姑娘正挑战活力四射的舞蹈。夕阳沉下，明天或许将是一个明丽的晴天。

梵音如缕

龙门石窟开凿于北魏孝文帝年间，之后历经各朝直至宋代的持续营造。整个石窟位于河岸一侧的峭

壁之上，宛如一幅悠久瑰丽的佛家画卷。莲花洞、古阳洞于魏晋年间刻凿，佛像清瘦，装饰古朴；而唐代开凿的洞窟则是另外一番景象。奉先寺中以武则天为原型雕刻的卢舍那大佛位于九尊大佛中央，圆润、丰满、宁静、和美，体型虽巨大无比，却不给人威压之感。从清瘦的苦行僧、直白而又血腥的宗教场景到丰润的大佛、天女散花的美好景愿，我们仿佛走过了佛教传入中原后的漫漫长史。

说到佛教的传入，就不得不提始建于东汉的古刹，白马寺。自摄摩腾和竺法兰在此译出《四十二章经》后，又有多位西方高僧来到白马寺译经。于是白马寺成为了中国第一译经道场。金代翻修的齐云塔静静地伫立在比丘尼道场中，微风拂过，檐角的佛铃冷冷作响，宛如噙着一口寒烟，使空气中弥漫着清凉空灵的禅意。不少信男善女在佛塔下双手合十，虔诚地绕着圈，盼望佛祖能实现他们的祈愿。

佛铃声声，瞬间思绪飘移至西安的大雁塔。虽说只是砖面土心的七层佛塔，经过数次修葺，终于千年不倒。大雁塔珍藏的藏品，多与玄奘法师有关。他的经像、他的舍利，全部已经成为后人朝拜的对象。一个人，究竟要怀着怎样坚定的信仰，才能用双足翻过崇山峻岭，跨越漫漫黄沙，前往自己心中的圣地。他一生致力翻译佛经、传播佛法，昼夜辛劳，终得天心月圆之境。

铃声终日作响，回响了千年的梵音，不绝如缕。

千年风雅

白园坐落在洛阳龙门东山的琵琶峰上。一入园内，便是一湾青谷。有飞漱溅玉，亦有茂林修竹。拾级而上，映入眼帘的是白居易的墓园。墓冢、卧碑、碑楼与苍翠的松柏相映成趣。一方圆形墓顶现于琵琶峰上，那便是白居易的长眠之所。白居易在世之时便美名远扬，所著之诗不仅“老妪能解”，而且还远播海外。碑林中，不少日本姓名闪烁其中，“猷樱”一碑便是其中之一，碑上铭有“君不闻琵琶铮铮弹画声”一句，颇有趣味。

倒也不知白居易死后要葬于这琵琶峰巅。当我们登顶后，眼前可远远望见石窟全景，耳边回响着香山寺的钟声。或许对于士人来说，风雅是终其一生都要追求的事物吧。

西安亦有名碑，且名碑成林，唤为碑林。王羲之、颜真卿、柳公权、欧阳询、赵旭……各朝各代的名家汇聚于此。碑文的内容，从儒家经典、佛家经典、到墓志铭、名家名篇，种类繁多。楷、草、隶、篆，争奇斗艳。或许经由人的雕刻，这些文字的意蕴或多或少会丢失一两分，但石碑上一笔一划透露出的或清逸或遒劲的风骨，已经足够打动人心。面对着数百块伫立的石碑，仿佛面对着千年前教化的熏染。多少文人经过这里，驻足品味，细细描摹？碑石早已被抚摸得光滑黑亮，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后之览者，亦将有感于斯。

TIANYEKAPOCHAGANXIANG

田野考察感想

□ 顾纯清（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两都行有感

我想我们都曾经思考追问过我谁，我来自哪里这种哲学世界观类的问题，不同哲学流派，不同宗教，不同的人对这个问题都有迥异而丰富的回答，如果给这个问题冠以地理意义，我可以说自己是中国人，这个中国虽是地理名词，但如果在漫无边际的历史长河中寻找自己的源起，在无限的虚空之中思考自己的归属，中国这两个词足够了。去中国的“母亲河”黄河边吧，在那里，能看到一个中国人血脉里流淌的“气”，看清传承不散的“神”。

黄河贯穿北方腹地，一路奔流入海，黄土高原和华北平原被滋养成孕育生命的沃土，气候和水土格外眷顾这里的人们，千百年来沉淀下来这片黄土地上黄皮肤人们特有的华夏文明特质。如果要找一个地方探寻我们文明与众不同的秘密，追溯我们流淌的血脉的源头，那么，洛阳和西安是必经之地。

感于物

金银珍珠类的物品，与生俱来的就是耀眼的光华与质感，即使没有任何的后天雕饰也能炫目夺人引

人赞叹，我对中国古代织造技艺惊叹的不是金银玉器的华美雕刻与建构，而是中国微贱如泥土的古代手工业者用平凡的泥土，木材，石头等制造的种种精美绝伦的制品，以及关注于其中的幻想与精致生活的理念。例如保存于陕西历史博物馆的国宝级文物青釉提梁倒注瓷壶，胎质坚细，呈灰白色。釉色淡青而略泛灰，光泽莹润。壶身呈圆球形，虚设的壶盖与壶浑然一体，伏凤式提梁，以花蒂象征壶盖。盖、壶衔接处堆塑哺乳母子狮，母狮张口为流。球形壶腹刻饰缠枝牡丹。底部中心有梅花形注水孔，造型奇巧，是耀窑瓷器出类拔萃的绝世珍品。许许多多的瓷器烧制技术甚至用今天的科技都无法再现，是手艺人的匠心，成就了一抔泥土，赋予了最平凡的存在以历久弥新的美感。在匠人的手中，花鸟鱼虫，红绿黑白，金银玉石，通过切割琢磨，勾画涂饰，镶嵌烧镀种种技艺的不同组合，建构一个个美的幻想。其精美程度仿佛用尽一个匠人全部的生命时光和技艺心血，漫长的历史时光沉淀了下来。

今天的工业时代能够大批量快速生产种种产品，比起古代这种耗尽心力的铸造能够广泛的廉价的普及工艺品，匠人手工打磨制作的物件与这个快节奏的工业时代格格不入，但是匠人精神绝不能因此而被抛弃，一个时代需要大师的创造力，更需要匠人耐得住寂寞的传承与实干，在喧嚣的互联网营销时代，包装炒作作为快速成名镀金，不必去羡慕华而不实的喧嚣与

荣耀，想真正为自己所爱的行业传承发展蓄力的人应当去找一方安静的天地，静下心来，去雕琢打磨自己，即使是天生平凡的泥土也因匠心而传承不朽。一个匠人不想高高站在名利塔尖，用手指磨砂灌注心血的作品，去沉淀自己对时光对天地宇宙的思考与智慧，像陈忠实，莫言这样的作家，像屠呦呦这样的药学家，各行各业的从业者都需要这样的匠心。

感于景

去黄河边上看一看那滚滚奔流的浑厚的黄河水，去三峡大坝看一看豪壮的“黄河安澜，国泰民安”，去曲江边上看那古人曾流觞曲水的地方。中国那么大，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国土上的大好河山，就是文学艺术行当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素材库。我时常会感觉自己所写的东西格局太小，局限于自己的一方小天地，胸襟太小，囿于有限的见识经历，走出时常生活的小圈子，坐火车一路看看沿途的风土人情，慢慢的划过这片熟悉又陌生的土地，去游历祖国的大好河山，我每每去往远方，就会感觉胸襟开阔，灵台清明，豁然开朗。如果你还不够爱这片土地和这片土地上的人，如果你还不能在自己的作品中灌注大爱，那是因为你没有慢慢的触摸这片土地的肌肤的温度，没有感受到它浑厚有力的脉搏，不去游历山川风物，不去见识风土人情，不去追溯文化渊源，那么作品中无论是语言还是思想都显得苍白无力，歇斯底里。

两都的游历考察时间和区域都是有限的，但却给我一种启示，关于今后以一种怎样的状态和方式从事文学实践的启示。这是一个开端，自此以后，我想自己应当以大格局大胸襟，根植于现实，扎根于土壤。

近距离亲身感受的考察使我深深体验到，诗词歌赋，历史文献中描述记载的古代中国器物，人物，景物都不再是一个个名词，它们就在我眼前丰满而立体，真实而鲜活地存在着。同行师生也展示了不同于以往的形象，像一个大家庭一样温暖。而美好的时光总是短暂的，同行的路总有尽头，有些遗憾但能有师生同游的一段美好经历也值得回忆和感恩，以后各自的人生旅途的行囊中都会带着这件珍贵的礼物罢。

最后以此篇纪念丙申年初秋两都行，特别感谢同行操劳的老师，学姐和各位班委。

XIXINGFANYIN

西行梵音

□ 孙一童（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在低着头，小心翼翼地爬上不知多少阶陡峭的青灰色的石梯后，视线突然变得豁然开朗起来，心仰已久的卢舍那大佛就赫然出现在眼前。佛像面容雍容华贵，举止优雅，线条流畅，造型生动传神，体现了大唐盛世的非凡气度和精湛发达的雕刻技艺。佛像的双手虽然早已在岁月流转中消失，但是可以想见佛祖定是做着或接引或安抚的动作来普渡众生。隔着绿柳和伊水河，阵阵清远悠长的钟声从对岸的香山寺传来，这一刻，虽孑然立于无边苍穹之下，却因有佛法佑护，佛音绕耳，觉得无比心安。龙门石窟中，令人叹为观止的不只是像卢舍那大佛这样高大巍然的佛像群，还有那些成千上万、数不胜数的小巧而精致逼真的佛龕石刻。望着这些姿态各异、栩栩如生的佛像，思绪悄然越过了千年的时光，我看到了北魏和唐朝的工匠们正怀着敬畏、虔诚的心在这石崖上一斧一锤地凿刻着，其间“叮叮咚咚”、“叮叮咚咚”的声音不绝如缕地响着。修建石窟虽算是为皇家工程服劳役，但是对于大多数的普通民众来说，尘世不易，现世并不安稳，所以他们怀着无比虔诚的心建造这石窟、镌刻那佛像，希望那大慈大悲的佛祖能够怜悯他

们的痛苦，让他们能够在现世少些磨难，在来世脱离苦海，永登那极乐世界。寄托着人们美好愿望的龙门石窟奉先寺至今仍香火旺盛，信徒络绎不绝，我也不能免俗，在此次西行游学中，每到一处寺庙必虔心跪拜祈愿，望佛祖能护佑家人一生喜乐平安。

“洛都四野山水之胜，龙门首焉。龙门十寺观游之胜，香山首焉。”白居易如是说道。此言不虚，沿着幽静、曲折陡峭的石梯向山上走上许久才可到达香山寺，寺中古柏参天，青砖灰瓦的建筑褪去了明清朱墙金瓦的华美后，多了几分秦汉古朴肃穆之美，令人眼前一亮。坐在寺院西北方的长廊中，清风徐徐，且可一览龙门山水风光，令人倍觉心旷神怡、诗兴大发，怪不得晚年隐居于此的白居易能做出如此多的脍炙人口的佳篇。

“中州原善土，白马驮经来”，与坐落在群山掩映中的香山寺不同，千年第一古刹——白马寺就位在洛阳老城东部一片喧嚣繁华的居民区内，所以如果说香山寺给人的感觉像一名清远淡泊的修行者，那么白马寺就像是一位乐善好施、平易近人的主持。寺院占地面积广大，佛殿、僧院众多，而且由于是佛教东传中原的所建造的第一所寺庙，历史最为悠久，我们便可以从白马寺的发展历史中窥见到中原佛教自东汉至今一千多年的发展演变历程。寺中给人印象最深的是那些俗家弟子，他们有的是正座在树下诵读佛经白发苍苍的老者和正值韶华的青年男女，有的是正在扫

落叶的中年人士，但皆着一身青灰色的布衣，面容宁静，举止从容。的确，在高节奏的现代社会生活中，我们行走得似乎太快了，也背负着太多的欲望和压力，我们需要适时停下来缓一缓、整理一下繁杂的心情后，再轻装上阵，重新出发。

“观自在菩萨，行深般若波罗蜜多时，照见五蕴皆空，度一切苦厄。舍利子，色不异空，空不异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识，亦复如是。”虽不懂佛法，虽是在大慈恩寺中第一次听到这段话，但还是被《般若心经》开头这段蕴含着大智慧的话给震撼到了，顿觉佛法深奥，也终于能够懂得玄奘法师当年为什么甘受西行求经之苦，甘愿把一生奉献给佛法。因为能够一生都与无边的佛法同行相伴，想必那快乐定也是非凡的、无穷的。其实我们此次西行游学不也恰是如此吗？重走文人前辈们曾走过的路，亲身去体验、去触摸他们的文字，去看他们也曾看过的这片大好河山，然后深深爱上文字、爱上这片土地，无悔地把一生都投入到用文字去歌颂这片土地、去关心这片土地上的人民的事业中去。

KAOCHAZHONGDESUOWENSUOGAN

考察中的所闻 所感

□ 杨湿微（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当我们坐上火车一点点地离开北京的时候，并不知道前方的路上会发生怎样的故事。

大河之南

只过了半天，一行人便浩浩荡荡地出了郑州火车站。初到郑州时，一股湿气扑面而来，阴沉的天空从远到近都挂着一张细雨织成的柔软的网。即使是细雨朦胧，仍然不妨碍我们度过一个愉快的下午，一起愉快地吃完旅行的第一餐，拥有一个愉快的郑州之夜。

河南，比不上北京的华灯璀璨，却有和北京不一样的古韵，撩人心弦。

洛阳之行，最令人难忘的便是那恢弘的龙门石窟。从对岸遥遥观望，那佛像之大之壮美就能震慑人几分，这样的大，仿佛是象征佛法之玄妙博大。我们更加迫不及待地来到大佛面前，感受这穿越千年的禅意。景区只有一条路，左边是鸥鸟飞翔下的大河，右边是陡峭的山壁，壁上有大大小小的石窟，石窟里是大小的人像和佛像。人面多为唐代所留，表情或微笑或闭目，面容安详富态，无一不彰显着盛唐气象。

象。

石窟之长，够我们走到大腿发酸。

石窟的对岸，是香山寺。在对岸时，我们还不曾认得香山寺，只道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小寺，近了才懂得，这千年闻名的古刹，竟是这样半露半藏地。没有描龙画凤，只有山间应有的清静。间或传来的钟声，斑驳的阳光，氤氲的香火青烟，轻轻的诵经，无一不使人平静到恍惚，那尘缘中的三千丈愁丝，也随这青烟袅袅地去了，天地间只余一片圣洁。

与香山寺的幽不同，白马寺的特点是宏大。庙宇佛殿和佛像都众多，令人目不暇接。而我最为感慨的却是一句诗，诗里写道“问观音何以倒坐，叹世人不肯回头。”执着于“不肯回头”，却不断地怀念从前的美好，短短十四字，如惊雷一般道破了这世间万千烦恼的根源。

我们在洛阳，虽未赶上牡丹花开，却仿佛盈了一袖花香回去，使日后的我仍然对这里魂牵梦萦。

公路之歌

深秋，黄河边，我们在行走。

上午八点，北方仍然是一片无尽的灰。我发现自己正处于群山的怀抱之中，并且向深处进发。山岭重叠在车窗外，远近的布局给了乱长的树木一些出现在我们视野的机会。听说车的左边是片黄河，于是所有不睡觉的人都侧目了，车在不断前行，树木只留下一

片移动的影子，就在这断续的空隙中伸着脖子看到了黄河，一片灰质下，被蒙成仿佛大海的黄河。

左边是河，右边是裸露的山岩和黄土。山体几乎与地面成九十度，但这也不妨碍野菊花的生长。它们星星点点地开着，叶片乱在风中，根却牢牢地抓在土里，茎长而柔软，随意垂下，犹如一道瀑布。这是这肃杀的秋中最后一点生气了，我不禁感慨。自古逢秋多寂寥，我也无法避免俗套，伤悲了起来。

此行的目的地是三门峡大坝，是“万里黄河第一坝”。从坝上看黄河，虽然这里是河段中较窄的一部分，却仍然十分开阔。听了讲解，嬉闹了一会，我们又踏上了归途。

行不多久，司机便把车泊在路旁，让我们下车去一个较低的山崖上看黄河。从这里看黄河，少了点大坝的人工痕迹，多了点自然的“野味”，从黄河上拂过来的风是轻柔的，仿佛母亲的手抚摸着，仿佛母亲河在哺育人类。

回去仍是那条公路，我喜欢从公路上看黄河，粗犷的黄河，就得有粗犷的公路相配。路无尽，河也无尽，路在流动，河也在流动。像一首现代诗，也还是绵延无尽的那种。

西安西安

刚下车不久，我就想读两遍这个城市的名字，因为读一遍还不够表达我对它的热爱，殊不知，接下来

的日子，吃羊肉泡馍，观大雁塔夜景，可以让我再无数遍吟诵般地读出这个名字。

曲江池里闲游的野鸭，让我想到的却是千年前在此闲游的诗人。他们纵酒放歌，豪情挥洒，千年后人归于尘土，只有野鸭信步依旧。不过却不用感慨，幸有佳作遗世，世代铭记，仿佛至今他们不曾仙去，这也正是诗的魅力。

大慈恩寺里，我们了解到了历史中真实的三藏法师，也为他为佛法献身的精神颇为感动，也许我们今天不用为何而献身，却不得不拥有一个真正的信仰。大雁塔耸立在我们眼前，暗淡的土色，如三藏法师一样朴实无华。塔高七层，浮屠七级，向世人讲述了佛家普度众生的千百年来不曾变过的信念。

最后一站是大明宫遗址，这也是我们考察的最后一站。“今天的大明宫有些萧瑟。”这是我踏上宫门遗址的第一个想法。那天也下雨了，并且凛冽的北风在不断地乱刮着，使行人有些不适。也许那年也就是这样的北风，吹走了大明宫的繁华，吹走了大唐的盛世，吹得只有一片灰烬。如今，这遗留下的地基虽然积淀了太多尘埃，还是掩盖不了人们对盛世的怀念、惋惜和赞叹。

西安，仿佛是写在唐诗中的。在西安游历，也让我们更加体会到了唐诗中的气象，体会到诗人当时的心情。火车向驶去，恍惚中便离开了西安，我心心念念的西安西安。

我们的行程就这么结束了，本次考察只是地理上的跨越，而在我心中，跨越的却是厚重的千年时光。

CHUXINGGANXIANG

出行感想

□ 张书敏（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汉语言15级）

让我们记住共同走过的岁月，记住爱，记住时光。——弗吉尼亚·伍尔夫

一、巩义 杜甫故里

当《自京赴奉先县咏怀五百字》的朗诵声起，我才第一次，不带任何功利心理地去认真读这首诗。不在意写法、不在意形式、无关艺术、美、寓意和其他。天宝十四载十月初，风雪夜、草木凋，漫漫长路上仿佛只剩他瑟缩的身影，急迫而无奈。天地呜咽。这也是第一次，因为那句耳熟能详的“路有冻死骨”而热泪盈眶。不带审美心理地看，去代入，似乎真与诗人心意相通的微妙感觉。

笔架山、洗砚池，四年吴越、五载齐赵，长安流寓客，凤翔左拾遗。在杜甫故里的短短两小时，我们走完了诗圣的一生。少时的淘气、青年时的风流不羁、中年的怀才不遇、年迈的漂泊困顿……一切的一切，都为我们还原了一个真实的诗人。他曾如李白一般豪放纵情过，却终因热肠牵绊而不能冷眼旁观这残酷世间，走上了与李白截然不同的道路。经历过浪漫而终归于现实，这该是一种怎样的勇气和坚忍？

二、洛阳 白马寺

白马驮经事已空，断碑残刹见遗踪。经历多次毁坏和重建的白马寺，是佛教传入中国后兴建的第一座寺院，被认为是现代中国第一古刹。这“第一”，我原以为只是时间早，直到临近离开，我才有了更深切的感受。

十月深秋，风动银杏落。走出白马寺时，见到僧人弯腰拣白果，无论白果完整与否，都拣起来放到一个大袋子里。他手舞足蹈地蹦跳着，脸上满是喜悦，仿佛这是全世界最开怀的事儿，看起来笨重的躯体实际上轻灵得很，整个身子都透着旁若无人的欢喜。

还记得之前去过的寺庙里，僧人们大多脚步沉稳、面容肃穆，或是不快不慢地走着，或是在角落里安静地坐。静穆是静穆，也很有几分庄严，只是总觉得离这世间太远，缺了真切的烟火气。当然，也有满是香火气的，大多过于呛人，也不知佛祖菩萨能不能消受得了。像白马寺这样，有人间烟火气，少尘世香火气的寺庙，大约是不多了。

其实，万物皆具佛性，随净其心便可得净土，本就无需太过刻意吧。

三、西安 大唐芙蓉园

大唐芙蓉园。参观完后，只觉一片繁华苍凉：眼见几分繁华，便心生几分凄凉。芙蓉园的外观大多是很有气势的，只是里面远不够唐时气度，浮华的装修，仕女馆单调陈旧的展品，都使人心生无奈。幸而

还有文物。

想象中的盛唐长安，风神摇曳、诗酒风流。西市上穿着镂空翻领大衣的胡人弹着琵琶，东市平康坊的风流薮泽、笙歌不断，这些都可于古物上窥探一二。可惜万物苍苍，江山盛衰，在岁月面前，一切都如渺渺江水，瞬逝无踪。只剩残破的古物，无言地讲述着历史。

离合聚散，繁华废墟，生息复转。人生、天地皆如是。

四、西安 古城墙

古城墙上，天高地迥，觉宇宙之无穷。偶有风荡起，城墙冷冽斑驳，暗红的灯笼轻晃，杆上旌旗翻卷。使人不由想到千年前的战场上，那弯弓走石、仗剑扬沙的气魄。

有些可惜，现在的它已经是很著名的旅游景点了，游人如织。这是幸运，也是不幸。可还是忍不住去回想，当初的时候，它是以怎样的姿态静卧在这褐榻翠衾间，一身岁月的苍凉。

抬眼看去，远天紫纱青幔，若云海浩瀚。而另一边的城墙下，是吆喝着卖早餐的小商贩。

满耳浓浓淡淡的世俗韵事。

突然觉得，人这一生，被滚滚红尘裹挟，奔劳于生老病死、爱恨离愁，纵然是无可奈何的事儿，但悲欣交集，酸甜苦辣的生命滋味，若是真能一一品味，又将是多么美妙啊。

YIYANGULIANG

一眼估量

□ 罗 晴 (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汉语言15级)

七日之行，访名胜与古迹，伴诗书与文章，随师长同学共游，携一相机记录旅途点滴，恍惚觉得，生活之趣味大抵便是显现于实在之处。

步履所至多有唐朝遗韵，俯仰之间，感慨系之。曲江池为园林盛景，位置巧妙“浮北阙以光定，写南山而翠横”，今为公园供市民活动所用。龙门石窟虽起之于北魏，但贞观至天宝年间大为兴盛，其造像多展现不同的性格气质，卢舍那佛慈祥亲切的面容，阿难文静温顺的外貌，天王的威严与力士之刚烈，多是优美的、充满活力的，更有壁画绘乐与舞，好像刻石的每一个动作，都充满着愉悦、感激与期待。不禁回味盛唐之气象，平和、安乐，较之极乐与天堂，更多几分俗世的缠绵。

忆及杜甫故里与大明宫之行，却又是另一番复杂感受。旁人皆只有征人两行泪，唯少陵野老总写人哭，有“牵衣顿足拦道哭，哭声直上干云霄”别亲赴死的恐惧，有“吾宁舍一哀，里巷亦呜咽”大悲至极的沉默，有“白水暮东流，青山犹哭声”之天地同哀。安史之乱，国破山河却犹在，江山动荡，民生多艰，妇孺哭、征人哭、子美哭、闻者皆哭。而这哭号

带来的震撼，却是纵横时空的，饱含着道德与情怀的重量。却观大明宫，随唐之兴而兴，衰而衰，为黄土所掩，气数尽矣，纵是遗址修复，往昔华美不再，也不过时间洪流中一声叹息。

流连石窟者众，大明宫遗址也重见天日，吟诵杜诗者代代相续，皆是某种永恒。可此行所见闻，心中感召最深，莫过于大慈恩寺之雁塔。向佛的、不向佛的、中国的、外国的、旅游的、修行的，凡所能包容的，皆是愉快地接纳了，一派祥和，虽乃佛教圣地，却同史伯“和实生物”有异曲同工之妙。苍松翠柏，古塔宝殿，巧遇两位喇嘛，体宽却步健，神情威严庄重，参拜虔诚。更有信徒转塔，一步一礼拜，双手合十，念念有词，与佛祖菩萨心有灵犀。转过各殿，聆听各佛之故事，若众生千面，浮生万相，精彩动人，像是钟声的余韵，层层渐远，而思及最初撞击的那浑厚的一声，却是释迦牟尼在菩提树下的一顿悟。

“空”的境界是神秘而悠远的，可是身边人们柔和且充满善意的神色，却是亲近而动人的。

访大雁塔，不得不提此处的“开山”之人——玄奘法师。俗话说“天下名山僧占尽”，多有高僧入无人之境，从业林中开山，一人一峭壁一茅团，不计年月，抱一段宏愿，历一番苦行，以信念动人而聚信徒，人气凝聚才始有美轮美奂之境，有金碧辉煌之庙宇，此之谓开山。古寺常有苍松劲柏植于其中，而松柏生长不易，往往百年，故建殿在后，栽树在前，此

便是开山之精妙处，即就名刹古寺之山水形势气象看，那开山祖师，早是一口气吞下了几百年的变化。人世沧桑，都逃不过他一眼的估量。而比起在业林中开山，玄奘法师乃是在“人林”中“开山”，这一眼估量，不仅是看到了心中的佛法，更是看到了“相信”之力量。

天下人皆对世事有估量，不过是远或近之差别，既是对所行之处有感，便也有自己的一眼估量。曲江池、大明宫皆皇家享乐赏美之所，华美精致却似无根基，是盛唐的一个符号，人们感叹夸赞其往昔辉煌，便也就此作罢。石窟的艺术价值说来是高的，但是游客大多还是图个新鲜与视觉美的享受，争相与出名还卖萌的大佛合影，偶有人驻足小处，细赏玩味，遥想雕刻者那一刻心情，总还是小流。读杜诗者，自然众多，但有心感悟者，却只有学者罢。众人所趋之大流往往淹没了少数的灵感与光辉，幸得杜诗之类，仍因着一些人的坚守与传续，长明一盏灯，烛火跃动，熠熠生辉。

最为雁塔所动，大抵是因为今日所见之情景，一百年前如是，五百年前如是，换个方向看，一百年后、五百年后也如是。

生活之趣味显现的实在之处，便是这些时间轮回中的具体，人在世间里，也是在时间里，该是放开步子与心，去享受，去到当下中去，如此践行，便得心安。

ZAIRENJIAN

在人间

□ 邵明兰（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汉语言15级）

过眼已值红叶月，四处开始凸现岁聿云暮的光景。尚未立冬的京邑，贯以阴寒之天气，更兼大霾横空，厚衣口罩加身也难以排拒这冷意与霾气。于是想着顺田野探访之机，见识南方，从这苦雨中逃离出去！

首站抵达河南聚协昌博物馆书馆分馆，谓之科举文化遗存地也。聚历史的散金碎玉于其间，展科举之勃兴与终结。低头抬头间可见：蝇头小楷工笔讲究，学子课业谨严有度。抛开科举之封建思想统治论不谈，这般宏伟规格的学风，这堪称奇迹的古代考制，催生出的文士鸿儒又岂可丈量得出？

不禁些许喟叹，条件苦辛、肩膀孱弱的学子又何曾弱了志气？寒十年之窗，他们又比谁多偷过半分的懈怠？我想他们是懂得自己的需要的。由需要衍变来的是为之一振的心志，这心志生发出热血。千里赴考之故事常萦耳际，纵世殊时异，其中精神仍有可取可学之处。物蹇心坚，盖如此矣。

次日行巩义，过杜甫故里，绿盛人稀，幽静地也。笔架山下落有小青瓦门楼，这里曾有少年的杜工部：七岁咏凤凰，九龄书大字，才思既佳，更健如黄

悛。

你年少，不需忧黎元，不需悯苍生。我真替你高兴。

入室可见音诗画，展现千古现实作如《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与“三吏”“三别”者。长安纵云乐，却不是你的生活。“卖药都市，寄食亲朋”。这苦才是真真切切的，存于你的不灭记忆。

有一言如此说：唯有真实苦难，才能使人不抱幻想，直面人生。此间所现，正是你的伟岸。

午后，入龙门，览龙门石窟。失语与震撼。

“洛都四郊，山水之胜，龙门首焉”。谓龙门者。

“佛像十万尊，尊尊互异；石塔五十座，座座相迥。碑刻三千，各彰异彩；精品二十，自显独风”。誉石窟哉。

最难忘，摩崖大像龕主佛卢舍那。一个难以忘怀的奇迹。细眉长目，鸿颜天就，笑含玄机。多年多次受侵受扰，这伟大的卢舍那也不显半分颓然之色。周边是天王，是菩萨，是力士，众星拱月，巍峨尊严，礼者摩肩，拜者接踵，威服四海。

洛阳于我是馈赠。再一日，幸拜关林，观六驾，访白马寺。皆有怡人盛景，此处独语关林。关林，圣域也。西接洛龙道，东依伊水流，冢、庙、林三祀合一，于千百座关庙中独敢称“林”。如关云长之名，威扬六合。入内只觉得威仪肃穆，生怕惊扰这忠魂义

骨。“威倾三国著英豪，一宅分居义气高。奸相枉将虚礼待，岂知关羽不降曹”。如此男儿可垂千古，真伟哉！

一直对长安怀有最炽的仰望，幸好抵达之后的日子是极可爱的，物态也显出和豫，让我能好好的看看这举世长安。

大唐芙蓉园，廓大之地也。园是新的，年轻的，漂亮的。中有银桥飞瀑，水雾欢腾飞溅，拱桥洁白如玉，幻然若梦。登楼望远，揽胜无穷，观近水远山，乐亦无穷也。偶见梧竹之高，椿松之固，心自轻松。

后又至大慈恩寺观佛，直觉肃穆非常。古城墙亦是一好去处耳，南门位于老城市中心偏南钟楼向南二里许。时微雨，撑伞而行。水汽成雾，不见异人，顿觉一人独处古都伟城墙，历史穿梭、时空错乱之感油然而生。

行程至此既已完结，却不时窜入梦中，遂臆想，睡中可有暗笑？

CHUYOUKAOCHA

出游考察

□ 王 兴（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山东地处渤海之滨，北靠燕赵，南临吴越，西接豫晋，南北之交汇，东西之融合。民殷富实，齐桓成春秋之霸，风俗纯善，孔氏开教育之先，后世贤者异仕岂可数哉？广为称颂者，当属齐鲁之文化，前人书迹丰厚，多以石碣存之。始皇东游，铭石以纪功，刊琅琊、泰山、峰山、碣石、之罘、东观、会稽七处石刻，秦相李斯书丹，皆为小篆形体。汉黜百家，独兴儒学，庙堂之气日盛，故汉碑多整饬，见于岱庙孔庙。三国魏，行禁碑令，魏一时无闻。南北朝割据，儒释道三家争鸣，墓志、摩崖、记功碑大兴，前所未有……及至清代，朴学兴盛，文人咸以考据为务，碑学渐起，肇自今日，碑学遂为显学。

——题记

在这样一个秋高气爽、心旷神怡的季节里，2016级书法本科生和研究生在王老师等几位老师的带领下来到山东，开始了为期十天的田野调查。此行的目的不言而喻，观摩实物对于我们增长见闻，开拓眼界是十分必要的，清代钱泳《履园丛话·水学》中谈到治理水患的方法，“盖地有高低，流有缓急，潴有浅

深，势有曲直，非相度不得其情，非咨询不穷其致，是以必得躬历山川，亲劳胼胝。”所以，必须亲身体验，才会有真知灼见。在这里我想再次感谢为我们提供这次机会的老师，感谢我的恩师王老师、张老师、尤老师对我们无微不至的关心和照顾，我们定不负众望，勤勉进取，期待在学业上有所建树。

此次路线的先后顺序是烟台、青州、淄博、济宁。此去烟台的目的，是观摩南北朝时期著名碑刻《郑文公碑》。《郑文公碑》分为上下两碑，上碑在山东平度天柱山，下碑在掖县云峰山。两处我们都有实地考察，通过观摹原碑，我们有了不同寻常的认识和启发，险些颠覆了我们对碑的认识！与我们常见的字帖相比，石刻文字更加逼真。字帖经过各种图像处理，已经在大小形体上被处理，字帖中的字已经深深扎根于我们心中。原本认为字体特别大，见到实物才发现字体其实很小；原本认为字形分毫毕现，实则模糊不堪；原本以为碑刻整体毫无破损，实则破损之处甚多。这些失真的字帖恰恰是我们日常中见得最多，学得最多的范本，将其奉为圭臬，无异于南辕北辙，最终泥潭深陷。字帖显然是后期人为刻意追求的结果，很大部分是经过裁剪呈现在我们面前，学者难以窥到全貌。

启功先生对临习碑刻有过一段精辟的见解“学书别有观碑法，透过刀锋看笔锋。”这也是我们临习碑帖时应当注意的。碑帖上的字是经过一系列怎样的工

序呈现在我们面前的？通过细观实物我有了更加清晰的认识，碑刻的产生是书丹者和镌刻者共同作用的结果，这第一道工序是书丹者先拿毛笔蘸上朱墨在碑上书写，第二道工序是，书写完成后再由镌刻者按书丹者写好的式样用工具刻在石头上。书丹者书写水平是直接的一个决定因素，刻工的好坏直接关系到碑刻的优劣。第三道工序出现拓工，拓工的技术水平决定拓本的好坏。考虑到石刻本身，风化以及人为的破坏，每个时期拓本不一。第四道工序是现代人利用传媒技术，将碑拓拍照加工。第五道是印装成字帖，呈放在我们面前。这里不排除有其他工序的使用，但是大体如此，碑本字帖经过如此多的加工，谁能保证每一步都能按照碑原来的样貌复制，答案是否定的，每一道工序都不可避免的产生误差，产生巨大误差也说不一定。碑刻字帖里出现多笔画或少笔画，多字漏字，残损的也见怪不怪了，每一道工序都可能产生这样的讹误。现代字帖为了使我们临习起来更加赏心悦目，也为了更加美观，方便大家传播，编撰者们裁剪字帖，这样做也可以理解，但是作为专业的书法学生，我们不能为这种假象所迷惑，应尽量还原历史原来的面貌，在临习字帖时勤加思考，去伪存真，对临碑有个正确的认识。

下一站是青州，青州之行的目的是参加我们书法专业的挂牌仪式。青州，属山东潍坊，地处东海和泰山之间，近几年因书画市场繁荣，被业内广泛知晓。

书法专业依托财经学校的优势，于书画市场颇多关注，老师们选择在这里建一所基地，是为了方便我们研究考察书画市场，从而对书画市场有清晰准确的把握。不得不说老师们用心良苦，搭建如此好的平台，与同时代其他院校的书法学生比起来，我们要比他们幸福的多。

接着来到淄博，淄博为故齐国都城临淄，历史悠久，人文荟萃。在此处我们参观了王渔洋纪念馆，桓台博物馆等。王渔洋本名王士禛，清初杰出诗人、文学家，继钱谦益之后主盟诗坛。来到王渔洋纪念馆，最让我产生兴趣的还是“忠勤祠”，王渔洋酷爱藏书和书法，他不惜重金收集前人碑拓并请人刊刻于石，碑石刻工精细，保存完美。看着这些碑刻陈列在橱窗里，顿觉回到了清代那个碑学大盛的时代，虽然有的碑刻已经斑驳，但是仍能看出细腻的石质，精美的刀工。对于藏书，王渔阳也是不遗余力，池北书库藏书浩繁，让人望洋兴叹。清代碑帖的传播，很大一部分是靠集帖流传，集帖有好有坏，观王渔洋这套刻工精细、保存完好，为我们所称道。

最后一站是济宁，济宁乃孔府故里，古代书迹最多，有“济宁汉碑半天下”之称。在济宁，我们去了孔庙以及“四山摩崖”、峯山。孔庙是三孔之一，所藏汉代碑刻众多，风格大多整饬端庄，俨然有庙堂之气。孔子一直希望恢复周朝的礼乐制度，“克己复礼为仁”，提倡积极的人世观，要求“学而优则

仕”，这种思想体现在书法上，呈现出一种端庄庙堂之气。在观看这些碑刻时，我们无不怀着一种敬仰之情。“四山摩崖”即南北朝时期刻在悬崖峭壁上的石经，共四处，分别是“冈山、铁山、葛山、尖山”，我们只去了冈山和铁山两处，铁山在一块陡峭的悬崖边上，铁山由于自然原因，风化严重，仅能看清十几个字，偌大的摩崖由于得不到有效保护，任由其风吹日晒，最后消失匿迹，真是让人惋惜的一件事。冈山摩崖刻在山顶上，保存完好。

峰山碑，是秦始皇东游时遗留下来的书迹。那日正好下雨，山路多湿滑，恩师王老师年近花甲，不顾安危，拄着拐杖陪我们登山。山势陡峭，孔子言“孔子登东山而小鲁”，这“东山”指的就是峰山，可见其山势峭拔。我没有心情再去观摩碑刻，心里久久不能平复，有老师如此待我们，夫复何求呢！想到我大一刚入学时，老师刚做完手术，把我们请到家里来告诉我们治学的道理，对我们百般关心和照顾，蓦然回首，便是五年。如今我幸运地成为王老师的研究生继续研习书法，学习生活得到老师的关心，心里惶恐不安，自己何时才能做出点成果以报恩师呢？想想自己如此幸运地遇到好老师，我又有什么理由不努力。

陈献章在《道学传序》中言：“载籍多而功不专，耳目乱而知不明，宜君子之忧之也。”田野考察带给我们太多真实的东西，在信息多如牛毛的时代，两耳不闻天下事已是不可能，多去观察实物，多去思

考，方能有助于学问。此次考察中，收获颇丰，不但培养了同学之间的友谊，而且深化了师生之谊。最后，在这里感谢老师给提供的机会，感谢同学，感谢学弟学妹家长和地方领导老师给予的帮助。



SHIGE
诗歌

SHIGESISHOU

诗歌四首

□ 李 琰

(一) 另一个开始

春天来了，
我也来了，
但，亲爱的——
请原谅我不是这春的使者。

我的呢大衣是墨一样的黑色，
它沉沉地将我包裹；
我的绸布伞有灰蓝色的方格，
孤零零地倚在角落。

总是念念不忘，
儿时春日里的快乐——
白闪闪的水珠，
从青袖边悄然滑落，
沾湿了我的银镯；
伙伴们旋转彩色的小伞，
让那屋檐的滴水，
划出美丽的的漩涡。

今年——

春天仍旧是这样的来了。
呢大衣还是旧时那件，
绸布伞却微微掉了色。

听说——

花园里有紫丁香盛开，
那么就到花园里去吧。
然而，我竟迷了路了
飘荡 飘荡 该往哪儿去？
花园里并没有落雨，
我寻不见丁香却看见了她——

呵，今年的春天，
我是在这里啊。
这里的春天，
那株白玉兰，
她只开一朵花。

2015年3月1日 傍晚

(二) 忆夏夜·以南瓜山药为引

澄云织锦素玉章，
皎月糅沙腻鹅黄。

轻飞小扇驱蚊虻，
童言无忌话沉香。

(农历四月十二)
(送给妈妈的生日礼物)

(三) 我所喜欢的那个地方

我所喜欢的那个地方——
有一棵高高大大的老榕树，
有一汪浅浅绿绿的小水潭。
有爸爸哈哈的笑声，
在空气中唱着歌；
有妈妈软软的手臂，
轻挽着我的胳膊。

我这看看，那瞧瞧，
扭动着圆圆的脑袋。
有时悄悄抽出小手，
摸一摸墙上的青苔。

我所喜欢的那个地方——
有一片冰冰凉凉的白沙滩，
有一艘细细尖尖的小蓝船。
有胆小鬼们哼哼的哭声，

抱着充气救生圈，
被大人哄进碧蓝的海；
有捣蛋鬼们顽皮的恶作剧，
抓一只赤色螃蟹，
偷偷地朝你扔过来。

我这翻翻，那找找，
总是忙得停不下来。
海浪呀海浪别走得太快，
给我一串墨绿色的海带！

(四) 囡囡的打油诗

囡囡无论要去哪，
红红本子总不落。
走走停停写写画，
燕子搭窝树开花。
星星守夜起的早，
太阳接班云中照。
这个世界多奇妙，
蝴蝶松鼠藏猫猫。

SHIQUEGUXIANG

逝去的故乡

□ 王 俊

那时候，小巷中常有玩伴的喧嚷

你我并肩的身影，如今飘向了何方

那时候，清晨的开始，在母亲忙碌早饭的厨房

在目送我上学的路上

那时候，爷爷奶奶喜欢拉我的手掌

吃着一毛的冰棒，几块奶糖。

还记得，门前的老槐树

春夜里闻花香，夏日里纳凉，如今知了也少了

鸣响

还记得，村东的小土坡

假日里捉迷藏，放学后捉蝗，如今却找不到了

战场

还记得，家外的大农田

美丽宽广，如今散落的电线桩，让我再也望不到邻村的瓦房

不知道，胡同口修瓢盆的大爷几年没有了叮叮

当当

不知道，乡亲们欢乐的笑声是否仍出现在秋日

农忙

不知道，假装操普通话的我是否仍记得乡音的

声腔

故乡啊！我最熟悉的陌生新娘。亲爱的，你告诉我

为何靠近你有一种惆怅、忧伤，为何触碰你却成了永远的奢望，奢望。

GUSHISISHOU

古诗四首

□ 卞良夫

赠女

侯门一入深似海，从此萧郎是路人。
劝言痴小人家女，慎勿轻许人已身。
今朝有酒今朝醉，明日愁来明日沉。
凭君莫话封侯事，一将功成万骨坟。

雪天忆故人某

雪洒乾坤万物消，白枝白叶白断桥。
客处故人临窗在？杳杳书来鸽飘飘。

月中

皓魂云中溢清辉，衣袂方静北风吹。
苦蝶追来人面去，空照泪痕无人归。

抒怀己志

临窗一尊酒，物换几度秋。
流云卷带起，落雁冲干楼。
风随大浪去，一解千重愁。
白首泼墨尽，丈夫万户侯。

NIANNUJIAOYUXIUYUANYONGSHI

念奴娇·毓秀园咏史（外一首）

□ 王 俊

风起九天，撩人发，摧了老枝新芽。一卷丹青，
枉抛泪，平生万里江山。少宰甘罗，早纓景桓，太宗
天可汗，畅话英雄，数几多早成贤。

芸芸落红无声，匆匆春又归去，年少苍颜。杖朝
姜相，百岁帅，相如事休轻谈。征途漫漫，饮罢一尊
酒，残阳岁月，莫道何处，看尽云舒云卷。

水调歌头·兼怀介朴

（乙未冬夜，小酌复起，作此篇，兼怀介朴）

西北有高楼，临窗独徘徊。堂前灯色愈好，残酒
未了。欲将乡关追去，哪知身重路遥，风雪满孤岛。
抬头遮望眼，离离楚郎老。

弟分散，早相识，音书断。当年把酒，胆张容
易气正酣。旧事万莫再提，可怜推户清寒，冷夜已时
深。赖此折柳曲，万里送故人。

2016年1月24日

QIANQIUSUIYINSHUOHANZHIRI

千秋岁引 朔寒之日

(外一首)

□ 黄莺儿

万里寒萧，重山冷冽，一夜苍原北风咽。

江南巧妆白玉树，西川欲落千堆雪。

纵天公，亦无意，补天裂。

不忍闭门凉透骨，无奈卧床空对月。

日暮江山最清绝。

犹知早春尚未到，从来腊梅枝先发。

梦阑时，路长叠，如今越。

2015年11月28日

满江红

雪满长原，患南北、物华犹落。

有道是、寻常行遍，烽烟大漠。

塞外几家炊火晚，边城一骑衾衫薄。

叹世间、诗曲尚可留，难忘却。

YIQINEGANCHENGWANGLOU

忆秦娥·感骋望楼

□ 罗 晴 (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汉语言15级)

月朦胧，柔光映影旋迎冬。

旋迎冬，见书充栋，却忘寒风。

昔时今日乾坤同，浩如烟海升飞鸿。

升飞鸿，心怀龙马，壮志凌空。

XIANDAISHILIANSHOU

现代诗两首

□ 流 星

杂想

昨夜

有十二匹小红马奔来

海阔天空

挣脱时间的羁绊

踢踏得泪眼朦胧

十二匹小红马

岁月之树上跳动的叶子

滞留下光阴的水迹

闪烁着希翼的光芒

昨夜

地上灯火阑珊

夜空的星星熄灭

人间的灯火不死

快乐裹挟着人们四海为家

幸福封门别路

孤独的北斗失去方向

昨夜

父亲不老

驮我走上坎坷的前程

一万次抬眸

看不清巍峨的山影

儿子的双脚

行走在羸弱的脊背

父亲无语

我却大雨滂沱

2016年5月26日

雨

天下着雨

连绵不绝的雨

城市是一只眼

村庄是另一只眼

儿子静静望天

母亲在村庄看雨

雨儿是一条船

很多年前

父亲驾船去了远方

2016年5月28日

CHUNRIYIWANGXI

春日忆往昔

□ 南 路

草薰日暖人微醉，
可笑当年意气狂。
万种风流都似梦，
而今独坐倚斜阳。

NIANNUJIAOYANSHANHUAIGU

念奴娇·燕山怀古

(外六首)

□ 樱宁卧诗

长空如洗，
望京都、放眼危云平阔。
指点渔阳形胜地，
正是万山飞越。
旧迹方陈，
新关频顾，
咏叹秦时月。
前朝风雨，
一辞何忍相别。

应笑醉里诸侯，
烽烟寻鼎，
不过尘灰灭。
歌舞樽前沉浮事，
芳草萋萋仍发。
天下英雄，
书生论剑，
不患真豪杰。
风流千古，

兴亡休去凭说。

2016年5月12日

石洲慢 雨日抒怀

八载春秋，霎时惊破，水天江月。

何人坐待西风，雨过瑟瑟声咽。

余芳一地，满园尽是新凉，如今喟叹从头越。

对镜独思量，渐添了华发。

心切。青衫重影，白马犹慢，老枝堪折。

休问尊前，且看长空天阔。

不妨归去，留取几度春寒，隔江正唱阳关叠。

莫道有云烟，在花开时节。

2016年1月3日

行香子 戏词一首

屋外新凉，案上孤芳。

斜倚处、日暮含窗。

旧寒一缕，疏简千行。

弄唐诗醇，宋诗韵，清诗长。

红茶烟袅，琴曲音伤。

移灯影、肉味煲香。

焰紫炉火，鼎沸暖汤。

有铁壶青，铜壶碧，砂壶黄。

2016年1月1日

清平乐 元旦初沸汤锅

闲窗尘外。疑是疏花蕊。

一夜清香天上醉，似我汤浓滋味。

黄梅沁酒先藏，浅冬瓮里腌姜。

要识人间真意，红茶当酒何妨？

2015年11月29日

西江月

倦睡寒冬慵起，

帘疏半日南窗。

等闲疑是菊花香，

偏在诗书案上。

坐待清茗煮沸，

对影浅饮残阳。

市墟估酒又何妨，
醉舞笙歌小巷。

2015年11月21日

七律 冬雨

西窗待雪忽惊鸦，
风剪凋零老树杈。
红叶不识三更雨，
中堂更暖几人茶。
江山目断凭栏处，
宅院香存剩菊花。
梦起江南春正早，
燕子归去到谁家。

2014年4月3日

诗人回归——纪念海子（节选）

3月26日，海子逝去25周年祭，1998年，写一首
《海子之祭》纪念，今日读海子诗，和上一首，纪念
海子，纪念时间。

只在今年今天的这个夜晚，

一弯蓝色的清冷的月，
有个时间像着了魔的沙漏，嘶嘶作响。
究竟几年？
究竟几年？

鲜红的熔浆，
挥别奔腾着马的野蛮部落。
一团火与热在胸膛碰撞，
击穿的是黑夜吗？
是垂死的光芒吗？

夜

黑如磐石的夜
我独坐
一如钟磬
不动声色
我爱的人哪里去了
让我得思念静默成一条河
坠入无底的黑洞
雨开始落
风开始吹拂
杨树开始开花

初秋的影子

树依旧在斑驳着光影

一种声音

滑过时间的隙缝

渺小着我们的生命

我在路旁端坐

数着，数着

过往的风

留下的丝丝轻柔

不曾迷惑，是风扰动了时间

还是时间带来了风的讯息

苏醒的时候

人们已经错过了夏的季节

初秋，淡淡的存在

没有意识

没有了记忆

树影，与光，与叶

无声无息

一层一层，重叠

1998年7月15日于伊川梁园

HUANGHEZHINAN

黄河之南

□ 余思航（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初阳未起，雾霾未醒

我们一心逃离北京

郑州火车站外断断续续的小雨里

飘满了意外的清新和期许

天阴风无迹

古人科举展里的鼠须笔

旁边的蝇头小楷

字迹清晰 笔画分明

老先生的点点圈圈

学生初露风骨的字体

多少囊破萤火灭

未必一朝金榜提名

武举的大刀锈迹斑斑

弓弯弦弛 箭残鏖破

数不尽

无数青丝生白发

鬓染霜

曾经踌躇满志

转瞬成空

途径巩义

有幸一窥杜甫诞生窑里的神秘漆黑

千年前诗人诞生于此

从此离开一去未回

还有斯人的诗和情怀

忘记回来

只有一座雕塑守着寂寥的院落

目光空洞地等待

龙门石窟的众佛

是谁让他们从站到坐

换了一个又一个手印

山石上坐满歇脚的菩萨

低眉慈目

看着礼佛的善男信女

熙熙攘攘 大肆喧闹

香山寺里的静谧不再

许愿池的金莲台被填满硬币

晨钟夕响

没有修行人

只有行人

天子驾六 诸侯驾四

大厅前睡着些许西周的青铜和玉璧

但车马坑里早已失了马匹的魂魄

关林里住着挂满许愿卡的肉桂

系满红绸的石柱

关公成关帝

手里的大刀也被拿到庙前

起座亭子单独摆放

谁分得清

后面墓地里沉睡的

前面香案上醒着的

是不是同一个人

白马寺新到的三个客人

一个来自印度，另外两个来自缅甸和泰国

在异国风格厅堂里举行的法会上

还有用口音讲译的佛法

却不如东边道场佛塔飞檐上的铃音

清灵灵地飘进人心

洛阳的牡丹妖娆富丽

竟然开进了佛门净地

院里枯瘦的枝条上

有迦叶拈花

如今的虢国没有了唇亡齿寒的悲凉

贵族的墓地里空荡荡的散落着纸币

越王剑刃上精美繁复的纹饰

还有在玻璃柜里漆黑腐败的棺槨

在过客的相机中

冷漠严肃

人们将生活的全部交给黄土

在黄土高原上叫做窑洞

在陕县叫地坑院

新修葺的拦马墙里长着几十年的老柿子

新搬进的邻居院子却不会再有炊烟

被打通的院落连了一座又一座

展出的皮影换了一茬又一茬

婚房里的黑白剪纸

厨房里的连炕灶

粮仓里通向地面的管子

何时再通向修院人断断续续的梦

曲江池里的文人泪终于干涸

玄宗的芙蓉园也再未盛开过

又到菊英张扬肆意时

不见酿酒人

香盈袖

斗角飞檐 墨瓦朱漆

省博的院落里记录下西安的前世今生

人猿揖别是偶然

凤鸣于西岐

文明的火种重生

炎黄遗脉

半跪的兵俑

那也可以是文人对书的虔诚

慈恩寺里的明觉悟

大雁塔下的净静空

夕时菩萨清凉月

如今浩荡赴前程

玄奘的大乘佛法尽散红尘

糯米黄土筑的塔已斜

焚香净手

抄阅的不一定是佛经

慧眼明心

堪不破的未必是红尘

碑林里因历代的石刻庇佑

静谧清幽

这里有 大夏的石马折足

颜公的书法作序

篆隶楷草

刻的都是灵感和时间

大明宫遗址的残垣

七层之下是长安，七层之上是西安

城墙古旧 音容难改

渭河的风雨覆灭了唐和大明宫

却留一道孤墙围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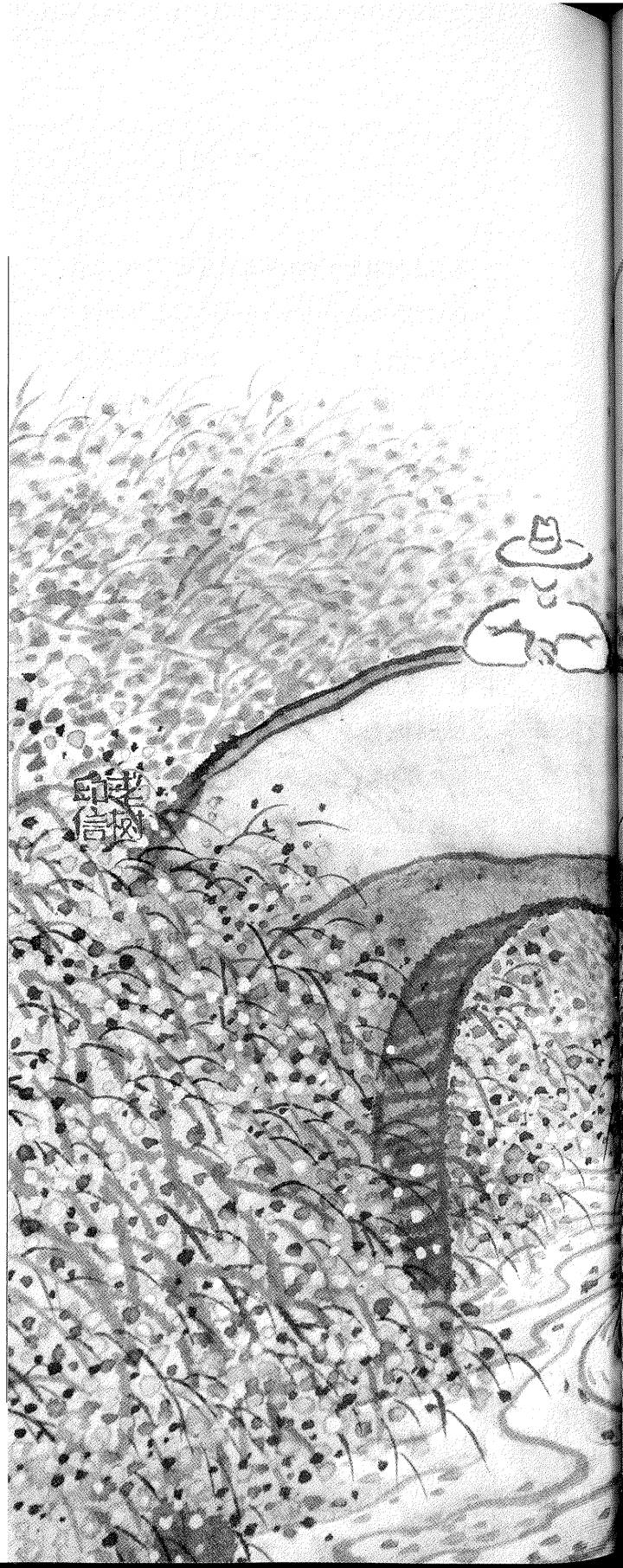
出是难舍

留是难活

离京是仇 前途未明

朦胧不清

回京是静 尘埃落定



人文论坛

RENWENLUNTAN



DUFUSUZHOUXINGZONGKAOCHAJI

杜甫苏州行踪考察记

□ 左汉林（中央财经大学）

杜甫漫游吴越期间曾到苏州游览，他参观游览了苏州的虎丘、剑池、吴王阖闾墓、阊门、吴泰伯庙、长洲苑等景点。我们追随诗圣足迹，对他在苏州的行踪遗迹进行了考察。

虎丘

虎丘，又名虎丘山、海涌山，也称虎阜，被誉为“吴中第一山”。其地在苏州古城西北，距阊门约3公里。春秋时期，吴王阖闾在此地建城，死后亦葬于此。传说阖闾死后三日，有白虎蹲于墓上，故称虎丘。或曰虎丘乃因“丘如蹲虎”而得名。

这是一座特别小的山，只有30多米高，占地也仅有20公顷，但这里岩壑奇峭，林泉幽静，故被称为“巨丽名山”、“大吴胜壤”、“吴中第一名胜”。

杜甫《壮游》诗中说“阖闾丘墓荒”，“剑池石壁仄”，可见他曾到此处游览。苏州的虎丘、剑池、吴王阖闾墓实在一处，即现在的虎丘公园内。

跨过一座石桥，就是虎丘的山门。这座黄墙灰瓦山门建于元代，主梁由两段木头拼接而成，故又称

“断梁殿”。进得山门，左侧为拥翠山庄和憨憨泉。

右侧为试剑石。再往前走，经过真娘墓、白莲池、千人石、二仙亭等景点，就到了剑池。虎丘有“三绝九宜十八景”，其中最著名的就是这里了。

剑池在虎丘山的中心位置，这里石壁高耸，池水清冽，林木幽深，景色十分清幽。相传吴王阖闾就埋葬在剑池之下，埋葬时以扁诸、鱼肠等数千剑殉葬，故名剑池。现崖壁上有篆书“剑池”二字，为元代周伯琦所书。“风壑云泉”四字相传为宋代米芾所书。

难道吴王阖闾真的就埋葬在这潭池水之下吗？过去认为阖闾大城在苏州，但最近的考古发现证明，阖闾城遗址可能在无锡市和常州市交界处，此阖闾城遗址被认为是吴王阖闾的都城。那么，如果苏州不是吴王阖闾的都城，苏州的虎丘也就未必是其葬地了。

但也有学者认为无锡市和常州市交界处的阖闾城遗址为阖闾小城，苏州才是阖闾大城。还有学者提出阖闾墓不在剑池之下，而在虎丘山的顶部。

剑池之北的虎丘山顶，就是虎丘塔，又称云岩寺塔。东晋时期，司徒王珣、司空王珣兄弟曾在此居住，后舍宅为寺，即虎丘山寺。该寺在唐代改称武丘报恩寺，宋代改称云岩禅寺，清康熙年间改称虎阜禅寺。虎丘塔七级八面，以砖结构为主，是楼阁式佛塔。塔身高约47米，结构精巧，规模宏大，是大运河苏州段的地标性建筑，现在略有倾斜。杜甫游览虎丘时并没有见过这座佛塔，因为该塔在五代后周显德六

年(公元959年)才开始兴建,建成之时已经是宋建隆二年(公元961年)了。

虎丘寺名僧辈出,影响深远。如北宋末年驻锡此寺的绍隆禅师,参禅说法,自成一派,佛教史上称为“虎丘派”。

虎丘及附近的山塘街,历来是吴中游赏之地。仙侣同舟,佳人拾翠,热闹非凡。中秋时节,更是彻夜笙歌。中唐时,白居易曾到苏州任刺史。其《忆旧游》云:“修蛾慢脸灯下醉,急管繁弦头上催。”写的正是苏州的歌舞盛况。

自明末到清中期,苏州有“虎丘曲会”,是群众性的唱曲活动。曲家、乐师、名伶均参与其中,高手云集,演唱昆曲。“昆山腔”本是南戏的声腔之一,明代改为“水磨调”,即“昆腔”或“昆曲”。规模盛大的“虎丘曲会”是明清时期昆曲繁盛的标志。

清幽秀丽的虎丘不愧是“江左丘壑之表”,不知道杜甫来游虎丘时看到的是否是这般景色。离开虎丘时再次回望,就又一次看到山门前的红色旗幡,上面写的是苏轼的一句话:“到苏州不游虎丘乃憾事也。”这仿佛是苏轼为虎丘做的一则广告。

阊门

终于看到了阊门。

这是一座大有名气的城门,它简直就是苏州的象征。

苏州古城的西门有二,阊门是偏北的城门。当年,伍子胥为吴王阖闾建造的“阖闾大城”有八座城门,阊门为城门之首。因此,阊门的历史同苏州城一样长。阊门也称阖闾门、金阊门,原有重楼阁道。传说夫差从此门出兵伐楚,故曾改称破楚门。陆机在《吴趋行》中说:“阊门何峨峨,飞阁跨通波。”历史上的阊门,应该是一座高大的城门。

姑苏之繁华,实荟萃于阊门。千年之间,这里商贾云集,店铺林立,成为繁华街市。唐寅说这里“翠袖三千楼上下,黄金百万水西东”,可见其昔日的繁盛。

杜甫《壮游》诗云:“嵯峨阊门北,清庙映回塘。”他一定是来过阊门的。但杜甫看到的阊门与现在的阊门并不是同一座城门。

苏州本来有相当完整的城墙,但在1958年北京城墙拆除之后,苏州也拆除了城墙。苏州开始复建城墙是在1980年之后。政府先是按清代的样式复建了盘门水陆城门和一段城墙。此后又发现了以前掩埋的胥门,遂发掘修缮,使古胥门重见天日。到21世纪初年,苏州又开始复建相门、平门,并修复了三段古城墙。稍后,又原址复建了阊门。在阊门的北侧,还复建了水城门和水关。现在,从阊门乘船,一直可以到达虎丘。但细看清代徐扬的《姑苏繁华图》,我们发现,当时的阊门似乎与重新修复的阊门有很大不同。尽管如此,重建的阊门依然成为苏州的标志

之一。

新建的阊门有三个门洞，依然高大雄伟。阊门附近依然商旅往来，店铺林立。阊门之外不远就是北码头，水边栽有杨柳，不时有游船在此经过。阊门之内，也修了配套的游廊，人们多在游廊中喝茶、聊天或下棋。

阊门附近有专诸巷，或是杜甫曾经游览过的。刺客专诸曾用鱼肠剑刺杀吴王僚，被杀后即埋葬于阊门附近，这条小巷后来称为专诸巷。杜甫《壮游》诗云“蒸鱼闻匕首”，指的就是专诸刺吴王僚事。杜甫游览阊门，一定会去专诸巷游览。在清代，专诸巷曾是制造和售卖假画的中心，宋元名画赝品，多出于此。这大约是杜甫没有想到的吧。

明代的“江南第一风流才子”唐寅也住在苏州阊门内的皋桥南吴趋里，著名的桃花坞就在这里。“桃花坞里桃花庵，桃花庵里桃花仙。桃花仙人种桃树，又摘桃花换酒钱。”他的这首《桃花庵歌》就写于此地。在清代，桃花坞曾种桃千株，成为远近闻名的名胜。

现今的桃花坞，多是三四米宽的小巷，小巷两侧是二三层的小楼。小巷地上铺着石板或青砖，顶上有来回穿插的电线，也有晾晒的衣服随风飘荡。老人会把椅子和茶几挪到小巷的阴凉里，悠闲地喝茶。楼房的墙是白色的，顶上的瓦是灰色的，还保留了江南水乡的韵致。不时有年轻人骑着电动车从小巷穿过。小

巷的旁边多有河道，那是从阊门水关流进来的河水。

桃花坞自明末以来就出产年画。桃花坞年画受到宋代院体画、明代界画和文人画的影响，风格较为典雅。其雕刻之细致，画法之精良，色调之雅致，使人看到苏州人的精细。桃花坞年画分为手绘和木刻两种，多表现城市景色，也有水乡特色。明清时期，桃花坞年画产量巨大，销往全国，目前则主要供爱好者收藏。

徘徊于桃花坞的小巷之中，忽见一园名五峰园，乃明代长洲（苏州）尚书杨成所建，中有太湖石如五峰峙立，流水环绕，环境清幽。园之西南有一土墩，传为柳毅之墓，故院中小亭名“柳毅亭”。峰北的四面厅称为“五峰山房”，现已开辟为茶馆，供人休息。

曹雪芹在《红楼梦》开篇就称赞阊门“最是这红尘中一二等富贵风流之地”。曹雪芹的祖上曹寅曾任苏州织造，他对苏州应该也是熟悉的。曹家兴盛的时代算得上是大清的盛世，而曹雪芹的《红楼梦》多少反映了清代由盛转衰的过程。

还有一件事让人颇感意外：清廷的《逊位诏书》就是苏州人杨度等人在阊门附近草拟的，这份文件宣布了那个时代的终结。

泰伯庙

进入阊门，沿阊门内下塘街往东，不远就是泰伯

庙。杜甫《壮游》云：“嵯峨阊门北，清庙映回塘。每趋吴太伯，抚事泪浪浪。”可见杜甫不仅来过泰伯庙，还为泰伯的事迹所感动。

泰伯，也作太伯，是商代周人首领之后。据史料记载，商之末期，周始祖古公亶父有泰伯、仲雍、季历三子。因为季历之子昌聪颖过人，古公遂期望依次传位于昌。泰伯明白古公之意，于是同弟弟仲雍从今天的陕西岐县逃到江南。古公后来如愿传位于季历，季历又传位于昌，昌就是后来的周文王。而出走的泰伯则在江南建国，名“句吴”。他以礼乐教化吴地，使北方的先进文化传播于蛮荒之地。

苏州泰伯庙是纪念泰伯的重要场所。该庙建于东汉桓帝时期，其地原在阊门之外，后迁至阊门内，是江南地区第一座纪念泰伯的建筑，历代均有修葺。此外，苏州的泰让桥、泰让桥弄等地名，也均与泰伯有关。

在杜甫漫游吴越时期，泰伯庙显然是吴中的重要名胜。据《太平广记》卷二八〇“刘景复”条，每春秋季，苏州市肆皆率其党，具牢醴，祈福于吴泰伯庙之三让王，多图善马、彩舆、女子以献之。到清代，康熙在南巡之际曾御书“至德无名”四字以赐，乾隆下江南也曾御书“三让高踪”四字匾额。但近代以来，泰伯庙不仅损毁严重，还曾沦为市场。2010年，苏州市对该庙进行了全面修复和清理。

如今的泰伯庙虽然面积不大，但古朴而雅致。从

桃花坞的小巷中走来，穿过至德桥，就看到一座朴素的四柱三间的石碑坊，这就是至德坊。至德坊的两侧与白色的墙体相连，所以至德坊现在就是泰伯庙的大门。穿过至德坊和前殿，就看到了泰伯庙的享殿。在泰伯庙中，保存有清代的《重建至德庙碑记》及民国时期的重修记碑石。

泰伯庙体现了后人对泰伯的深深敬仰。杜甫在游览泰伯庙时，也曾激动地流下眼泪。《论语·泰伯》中说：“泰伯，其可谓至德也已矣。三以天下让，民无得而称焉。”泰伯有着“三以天下让”的“至德”，因此苏州也曾称为“泰德”。

但是，泰伯之让天下，或许只是出于后人的美化。他很可能是被古公亶父剥夺了继承部落首领的权利，因害怕加害才被迫与其弟出逃江南。陆龟蒙《和袭美泰伯庙》云：“故国城荒德未荒，年年椒奠湿中堂。迩来父子争天下，不信人间有让王。”可见，唐人对此已有怀疑。现在也有学者认为泰伯并未让国南奔，而是活动在北方，并成为与周配合而灭商的一支力量。

在苏州，泰伯庙算不上著名景点。它静静地伫立在阊门内下塘街上，向人们讲述着那段遥远而模糊的历史。

苏州是一座美丽的城市。除以上景点外，这里还有河道纵横的山塘街、精妙无双的苏绣、妇孺皆知的寒山寺和枫桥，更有举世无双的苏州园林。杜甫《壮

游》中有“长洲荷芰香”之句，他应当去过苏州的长洲苑。长洲苑为吴王阖闾所建，为吴王圈养禽兽、种植林木、游猎的场所，现已废弃不存。苏州园林甲天下，当年杜甫游览的长洲苑或许真是芰荷满池、绿柳依依吧。

苏州给杜甫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也对其诗歌创作也产生了一定影响。杜甫有一首诗名为《愁》，自注云“强戏为吴体”，此诗可能使用吴地方言写成。在唐代诗人中，除杜甫外，只有皮日休和陆龟蒙用“吴体”写过诗，而此二人都与苏州关系紧密，皮日休曾在苏州任军事判官，陆龟蒙自己就是苏州人。杜甫能作“吴体”诗，大约与他曾漫游苏州、熟悉吴方言有关吧。

SHIZHIQU

诗之趣

□ 马 丽（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诗要有诗趣，好诗更要有“灵趣”。古人很重诗趣，谓之“如山上之色，水中之味，花中之光，女中之态。”清代冒寒山有“诗趣须灵”之说，并进一步阐释“以无为有，以虚为实，以假为真，灵心妙舌，每出入意想之外，此之谓灵趣”。具体说来，诗之“灵趣”在于微妙中见不凡，无味中觅情趣，平常处求奇崛，俗中窥出不俗。

一、微妙中见不凡

“妙者，微之极也。”微妙，极小。“万物之体有变象可寻，神则微妙于万物而为言也，谓不可寻求也。”微妙之小，不可寻求。而诗人却要在不可寻求处找出诗意来，找出不同凡响之处来。诗人在微妙的事物中、情绪中、感觉中捕捉瞬间即逝的时光、流水和风云，在“沉静的回味”中过滤当时微妙的感受，感悟得诗，“迁想妙得”即是。“荆谿白石出，天寒红叶稀。山路原无雨，空翠湿人衣”。诗中“白石、天寒、红叶、山路、无雨、空翠、人衣”为常人所见，“湿”则未必人人能够感知。一个“湿”字，将空翠欲滴的山境写得极尽鲜活。以“湿”这样一个可

触可感的字写山之“空翠”这样一个难以感知的感受，极尽妥贴。诗增加了一份生机与灵动。“踏花归去马蹄香”，“踏花、归去、马蹄”皆可见，香，纯属灵心妙舌。朱光潜先生曾以两个诗例说明诗之趣味。“松下问童子，言师采药去。只在此山中，云深不知处。”“君家何处住？妾住在黄塘，停舟暂借问，或恐是同乡”。他认为诗之妙趣在于：一、内容要有情趣。二、表现手法要有艺术性。三、要写事物最微妙之处。维维的《旋转》一诗这样写道：“风静静地弹奏着／港湾里的那排小船”。这首意象化的小诗，呈现给我们这样一幅图景：静静的港湾，停着一排小船，时而荡漾，时而停息，和谐静谧。小船在微波中荡漾，波纹一圈圈袅袅而逝。在这种和谐静谧之中，诗人灵慧的心捕捉到了“最微妙之处”：风有节律地弹奏，那荡开的波纹是奏出的优美的旋律。从这幅画面上，诗人从荡漾的水波中，从浮动微摇的小船中，让人们看到了风，感觉到了风，波纹是风奏出的旋律。诗人的灵机与智慧在微妙之处显露。可见，要在司空见惯的东西中见出美来，要写出人人心中有，人人笔下无的灵机、妙趣，非得向微妙处找寻。

二、无味中觅情趣

诗歌灵趣美也要求所描写的对象要有情趣。不过，这里的“情趣”并非约定俗成的，也不一定为大众所公认。它是诗人眼中和笔下的。狂风暴雨，烈日

炎炎，为常人所厌，但在诗人眼里，却不同寻常，“万物皆著我之色彩”。在诗人眼里，万物皆有灵性。鸟会唱歌，星星会私语，夕阳会醉酒。描写对象便是作者抒发自身情趣的媒介。创作一首诗的过程，就是将自己的情趣倾泻于对象之上，又以描写的对象流露自己的情趣。因此说，“艺术是情趣的表现”。

“诗与散文，就其为文学而言，表现对于事理所生的情趣”。诗歌，以短小的内容，凝练的语言捕捉茫茫宇宙、芸芸众生间人事景物的一鳞一爪，抓住打动心灵的瞬间感受，“于一朵花中窥见天国，一滴露水参悟生命”，表现和抒写创作主体从生命体验中获得的情趣。因而，诗人要在看似无味的事理中觅得撼动人心的富有情趣的东西来写。

然而，如果创作主体眼中有情趣的东西和众人眼中的一模一样，太阳象征幸福，乌鸦代表厄运，那么，写出来则平淡无奇，即使有趣的东西也会寡趣少味。因而，作者就要写“别趣”，即不同常人的情趣。这样读者才能于你别具一格的情趣中见出奇、妙、灵、趣，给人留下隽永的诗味。古诗中描写恋爱场面的很多，可以说是一个用俗的题材了，然而，就有人能从无味中觅得趣味。“逢郎欲语低头笑，碧玉搔头落水中”，“爱而不见，搔首踟蹰”，将旧题材化腐朽为神奇，趣味盎然。同样，张志民的《倔老婆子》也有这样的效果。“昨晚上——／她拿筷子戳着三闺女的头，／嘱咐着：／‘抹抹嘴儿还不

赶快走！／省得他／在咱家门口干咳……’”这三首诗都写“爱情”这一永恒而古老的主题，但诗人将“爱情”曲折有致，很鲜活地表达了出来，将人物的神情变化、动态特征很有情趣地传达了出来，诗歌自然多了几分灵趣。再看我国台湾诗人非马的《秋》，

“秋天／是忙碌的季节／有那么多梦／要扫”。秋天扫落叶，这是再平常不过的事情，有何稀奇之处呢？然而，诗人却能化腐朽为神奇，将“落叶”比作“梦”，“有那么多梦／要扫”，诗的新鲜感，诗的灵趣美，顿然大增。诗的意境顿时丰厚而空灵了。

三、平常处求奇崛

诗“以奇趣为宗，反常合道为趣”。也就是说，违反了事理，却合情理，因合情理则可通，因反事理则出奇，奇而合情则有趣。李白诗句“狂风吹我心，西挂咸阳树”。按常理，心怎么会挂到树上？不合常理。然而却合乎情理，合乎当时诗人送友人，心系友人，难以割舍的离愁别绪。因而，不但不感到荒唐，反添更多奇警与别趣。晓舟写的《放禽图》：“水从天外／来推你们安稳的梦／蓝天降在湖里／白云落在鸭上／而牧人一只篙／把春赶进秋”。“蓝天降在湖里”、“白云落在鸭上”此两句奇崛。想象奇特，反常道却合乎情理。芦萍的《东北虎》“走路，一个脚印就是一朵梅花，／奔跑，森林里飘拂着一片彩霞”。想象奇特，意象新奇，语言奇美。

四、俗中窥出不俗

俗，指通俗、世俗。诗写世俗生活，却不显俗气，才会有夺人眼目的光辉。辛弃疾的《清平乐·村居》：“大儿锄豆溪东，中儿正织鸡笼；最喜小儿无赖，溪头卧剥莲蓬。”虽写世俗中农村一家人的生活情景，但在诗人笔下，丝毫没有一点俗气，是一件精美的艺术品，是一幅清新脱俗的工笔画。黄士如将“狼吃羊”的故事入诗，就故事来说，可谓家喻户晓，妇孺皆知。但诗写得很妙。“狼搂着小羊说，／别怕，只吻一次”。用不俗的讲法讲了一个通俗的故事，别致新颖。即使这样一个凶残的事情，被诗人温情地讲述，得到的却是艺术上的至美的享受。非马的《醒》，写得是最俗的事情，也用了很俗的字眼，但充满了灵动与不俗之气。“醒来匆匆上完厕所／又钻回温暖的被窝／刚才梦到哪里了？”男女相思题材从《诗经》到现在，该有上千篇了吧。但在刘延陵的《水手》那里还依然“那么单纯，那么鲜气扑人”。

“月在天上，／船在海上，／他两只手捧住面孔，／躲在摆舵的黑暗地方。／／他怕见月儿眨眼，海儿掀浪，／引他看水天接处的故乡。／但他却想到了／石榴花开得鲜明的井旁，／那人儿正架竹子，／晒她的青布衣裳”。

SULIANZUOJIAZHAMIYAJINGYUWOMEN

苏联作家扎米亚京与《我们》

□ 周冰心（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他身材颀长，脸刮得光光，红头发分梳两边，总是穿一套花呢制服，宽厚的嘴唇上常常衔着一只“永不熄灭的”烟斗。看起来绅士十足，但他一直不是一个“老实”的人，他惹恼过沙皇当局、得罪过苏联政府，坐过两次牢，三度被流放，他请求斯大林允许他出国，却至死不承认自己是侨民，他珍藏着苏联护照客死异乡，祖国却对他的逝世乃至他的存在半个世纪以来不吭不响。他被誉为“白银时代”的语言艺术大师，培养了一代文学新人，他拥有超乎常人的远见与思想，在苏联建国初期创作了20世纪反乌托邦三部曲的奠基之作《我们》，获得在国内发表却是时隔80余年后——苏联即将解体的后期。他如今那么的“时髦”，虽然他曾经那么的沉寂。

他是叶甫盖尼·扎米亚京。

《我们》写于1921年，小说最初以手抄本流传，扎米亚京也曾在作家会议上朗读过小说的片断。但在苏联国内出版绝无可能，1924年美国出了英译本，苏联并未理会，1927年，在流亡捷克的俄侨创办的月刊《俄罗斯意志》上，小说用俄文发表，时任编辑

的马克·斯洛宁曾回忆，为了逃避苏联的责问，谎称小说是从捷克文翻译过来的俄文，但还是引起了苏联的高度重视，认为这是扎米亚京对苏联的挑衅，对作家的口诛笔伐从此拉开了序幕。扎米亚京自己说那是“苏维埃文学界到那时为止所组织的前所未有的迫害行动。”往日的同事，过去工作过的出版社、剧团对他退避三舍。作家的书禁止从图书馆借阅，作家的剧作不准上演，作家的文集停止印行，所有拟出版作家作品的出版社立即遭到封杀……扎米亚京被判了“死刑”。

《我们》到底触痛了苏联的哪根神经？一部小说就让扎米亚京“身败名裂”？事情并非那么简单，扎米亚京，这位1902年即加入布尔什维克、当过造船工程师的作家，一直让人“头疼不已”。他评价自己：

“我知道，我有一个使人感到非常不愉快的习惯，我绝不会在特定的场合说似乎对自己最为有利的話。但是，我相信我说的的确是实话。此外，我从不隐瞒我对文学上的卑躬屈膝、巴结奉承、粉饰太平的看法：我认为，我始终认为，这种状况既凌辱了作家，同样也有损于革命。”

事实证明，他的实话确实让很多人不舒服。他说“革命需要无所畏惧的作家……在他们身上革命能产生真正的、本能的反响。但愿这种反响能反映出每位作家鲜明的个性，但愿作家们在自己的作品中不是根据什么会议精神来杜撰章节。”这得罪了“会议

精神”，也得罪了严格根据会议精神写作的一大批作家，他的文学宣言《我担心》，语气严厉，毫不留情，他称当时的“骚人墨客”深知何时歌颂沙皇御见，什么时候赞美锤子和镰刀，嘲笑那些“文学界的半人半马们相互排挤、踩踏，拼命奔向那精美的奖品：书写颂歌的专利权，骑士般诋毁知识分子的专利权。”他预言如果长此下去，“近一时期的俄国文学将以油腔滑调学派的名声载入史册，因为正直的作家们已经两年无声无息了。”

但扎米亚京自己并没有“无声无息”，面对十月革命以后，俄罗斯大地的满目疮痍，人们挣扎在死亡边线上，但这种阴暗没有人去描写，扎米亚京很痛心：“真实是当今文学欠缺的内容。有些作家信口雌黄，有些作家过于小心谨慎，习惯于看着别人的脸色说话。因此，目前文学难以完成历史赋予它的甚至是最简单的任务，即全方位观察我们这一光怪陆离、无与伦比的时代，这一时代既有丑恶的一面，也有美好的一面，应原原本本地记下这一时代的风貌。”他对时代风貌的描写曾落到一个为偷木柴而做生死抉择的知识分子的身上，即短篇小说《洞穴》，一个知识分子为了生存要去做贼，偷了几根木柴，最后经不住良心的谴责，服毒自杀，这是扎米亚京看到的革命，一个回到史前时代的革命。而面对苏维埃政权初期实行的“军事共产主义”，他又创作了《我们》。

研究者们常称《我们》是典型的反乌托邦作品。

在近现代世界文学中，几乎所有“反面乌托邦”文学的著名作品都出自英国作家之手，以描写和剖析极权专制政治为主题的政治小说中的著名作品，也大多出自英国作家之手，这已经成为英国文学中的一种可贵的传统。而扎米亚京，被勃洛克称为“来自莫斯科的英国人”，以《我们》奠定了20世纪反乌托邦文学的基础。

“我们”是谁？是统一王国的子民们，自从“二百年大战”后，“我们”从未走出过绿色大墙，“大恩主”安排着他们的一切。每天早晨，“几百万人在同一小时、同一分钟，像一个人似的一齐起床。在同一小时，几百万人一齐开始工作，又一齐结束工作。我们融合成一个有百万只手的统一的身躯，在守时戒律表规定的同一秒钟，把饭勺送进嘴里，在同一秒钟出去散步，然后去讲演厅，去泰勒训练大厅，最后回去睡觉……”我们“平时，生活在四壁透明的、仿佛是空气织成的玻璃房里，我们一切活动都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谁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我们彼此也没有什么可以隐瞒。”只有在性生活日，“我们”才有权放下窗帘。“我们”没有名字，只有编号……每个“我们”都对这样的生活很知足，并没有什么不妥，他们对“古代”混乱的一切充满鄙夷，他们觉得古代人十分荒诞可笑，竟然让“作家想写什么就可以写什么”“现在的诗歌不再是夜莺无所顾忌的啼鸣。诗歌是国家的工具，诗歌应带来效益。”他们聆听

“古代”的音乐时，觉得那是“野性的，疯狂的，光怪陆离，就像他们当时的生活，没有一丝理智的机械性。”，尽管在聆听时，主人公 $\pi-503$ 仿佛“被蛰了一下，感到一阵轻微的、甜丝丝的疼痛”，他但愿“蛰得深些，厉害些。”这是因为 $\pi-503$ 患了一种危险的病——他拥有了灵魂。而他爱的女主人公 $I-330$ 比他病得更重，在“一致同意节”，也就是大一统王国的选举日， $I-330$ 举起了反对的手，一时间，整个会场“只有脉搏声隐约可闻”，然后“制服在奔跑，在飞扬，像一阵旋风；护卫局人员惊慌失措地狂奔乱跑……几千张嘴在大声喊叫，但没有声音……”而 $\pi-503$ 抱着 $I-330$ ，默默地坐着，他回忆起曾有一天，看到绿色大墙上有一群飞鸟在盘旋，翻飞……他体会不到那群飞鸟是多么的自由。

“一致同意节”后的大一统王国波涛汹涌， $I-330$ 虽然逃过一劫，但她的反叛还没有停息。她想驾驶“一统号”飞船离开绿色大墙，回到大墙外面的世界，自由的世界。但计划最终败露， $I-330$ 被送进了“气钟罩”——大一统王国施以极刑的工具， $\pi-503$ 就在她面前，他却不认识这个女人，因为他做了幻想摘除手术，头脑“很轻松，空空荡荡。”尽管他曾经有过思想、有过灵魂，曾经渴望像古代人那样有一个母亲，一个属于他自己的母亲。他对于自己的母亲来说，“不是号码 $\pi-503$ ，不是大一统王国的一个分子，而是一个普通的人的躯体，是母亲身

上一块被蹂躏、被窒息、被抛弃的一块肉……”现在的 $\pi-503$ 只是确信，“胜利属于我们。因为理性必胜。”

这就是《我们》所讲述的，

扎米亚京并不满意评论家从政治讽刺的角度来看待《我们》，他认为“这部小说是一个危险性的信号，预告人和人类会受到无论是机器还是国家过大权力的威胁。”《我们》的反乌托邦解读的根据也在此，他在更早的作品《岛民》中，对英国工业社会的机械生活方式、对丧失自由和个性的生活做了批判，

“来自莫斯科的英国人”的《岛民》的确带有明显的英国式反乌托邦的色彩，《岛民》也成为《我们》的“前言”部分，但《我们》并不仅仅是《岛民》的续写，《我们》是与众不同的。

《我们》诞生于苏维埃建国初期，整齐划一的“我们”已经成为当时社会标准化、理想化的模式，在《我们》高瞻远瞩地预测人类的未来面对的威胁的时候，他第一眼看到的是苏联社会潜在的危险，不幸的是，这个潜在的危险被扎米亚京言中，且步步紧逼。小说创作的1921年，俄共（布）十大通过了《关于党的统一》的决议：禁止党内存在派别和进行派别活动，对从事派别活动者中央委员会可以处罚，这一决议改变了俄国马克思主义政党史上一直允许党内存在派别的传统。小说英文版发表的1924年，斯大林在俄共（布）十三次代表大会上做报告：“广泛的民

主、完全的民主是不会有的。”“民主不是某种在一切时间和一切条件下都一成不变的东西，因为有时候实行民主是不可能的和没有意义的。”小说俄文版面世的1927年，反对派托洛茨基、季诺维也夫和加米涅夫被斯大林开除出党。小说法文版印行的1929年，“布哈林右倾投降主义集团”被斯大林铲除，党内已经没有公开的反党派，12月21日《真理报》为庆祝斯大林50寿辰出版专号。

《我们》像是斯大林预演的剧本，但等待扎米亚京的却是走投无路的境地。一个作家被剥夺了创作的可能性，无疑等于被判了死刑，1931年6月，扎米亚京给斯大林写了一封信：“如果我不是罪犯，我请求允许我偕同妻子临时出国，哪怕是一年。”经过高尔基的斡旋，斯大林同意了，高尔基临别时对他依依不舍，他对作家说：“护照一事已办妥，但是您如果愿意，可以交回护照不走。”但作家去意已决。因为他以为这并不是一去不复返，他对斯大林说：“只要一旦我国形成可以在文学中为崇高的理想而工作的环境，不必讨好一些人，只要我们国家多多少少改变对语言艺术家之作用的想法，我立即返回祖国。我坚信，这一时刻已经临近了。”到了国外他甚至还寄钱支付列宁格勒住宅的房租，他也从未在白俄侨民刊物上发表过任何作品，但最终作家没有再回到自己的祖国。1937年3月10日，“来自莫斯科的英国人”死在了巴黎，所有的苏联报刊对他的逝世都保持了沉默。

仿佛作家不曾存在。

1964年，著名学者马克·斯洛宁预言：新的俄国读者不顾政治上的斗争，把扎米亚京作为一名卓越的和真正有主见的作家来评价的日子已是为期不远了。

“为期不远”定格在1988年，《我们》终于在苏联发表，单行本发了几十万册。1991年，苏联解体。

TANBADASHANRENMIMIANHUAXIAONIAO
SHIHUATU

谈八大山人谜面画 《小鸟石花图》

□ 闵庚尧 郭焕敏（中央财经大学）

此画作于壬申年重阳节，是一件谜面画，壬申年即1692年，康熙三十一年，此时八大67岁，已步入晚年创作成熟期。作品面世后，世人观之不解，石与小花相向，何意？实在说不出。时过二年，即1694年，八大作《安晚册》，内有《巨石小花图》（图二）；此图与壬申年作《小鸟石花图》（图一）相比，一是少了小鸟，二是画面上增加了一首题画诗，对难解的巨石小花作了说明，可算是交出了谜底。诗云：

闻君善吹笛，已是无踪迹。

乘舟上车去，一听主与客。

这里讲的是《世说新语 任诞》中的一个故事，说的是王羲之的儿子王徽之，字子猷，善鉴赏；桓伊，善音律，尤其善吹笛。他们二人互闻大名，然并未见过面。有一天，王子猷正在乘船，桓伊刚好在岸上乘车而行。这时，船上有人对王子猷说，在岸上乘车的那位就是桓伊。王子猷便叫人对桓伊说，听说你善吹笛，为我奏一曲，如何？此时桓伊已是显贵，王子猷不顾礼仪、不择场合冒昧地请他人吹笛，依照习

俗，实在有点于礼不合。但桓伊并不介意，下车为子猷一连演奏了三只曲子。演奏罢，二人没说一句话，各自乘车、坐船而去。《世说新语》的作者刘义庆把此事列在了《任诞》章内，认为此行有任性、荒诞、不合礼教之嫌。而八大引此，当是反其道而用之。在八大看来，二人无言而各去，这不是无礼，而是由于演奏的成功，使二人进入了神游的无言状态，是一种心灵互通后的艺术陶醉。这种互通表现为，善鉴赏者，听到了佳音；善演奏者，遇到了知音，此乃天作之合，世上颇为难得。在这里，根本不需要语言和礼数的干扰。请看，画面上的那块巨石，那朵小花，不正是王子猷和桓伊吗？他们不是正在进行心灵的互动与交流吗？世上的凡夫俗子，怎能理解世间的此种风雅之事呢？此种境界，应用如下两句名言来描述：此时无声胜有声，道是无情却有情。

如何把文学性的故事转化为艺术画面呢？做起来着实不易。文学与绘画各有特点，一般说来，文学的叙述方式是流动的，它是随着时间的流动而前行；而绘画的表达方式则是静止的，它以空间为依托，把所要表现的对象，凝固在时间的某一刹那之间。八大在处理这一转化的过程中，表现得非常高明。在画面上，他以象征的手法，把王、桓二位高人转化成了“物”，而且是两个极不相同的“物”：一个是石头，一个是小花。实际上，王、桓二位是既不同又相同的，一个是演奏者，一个是鉴赏者。通过演奏交



流，桓找到了知音，由此看到了自我价值；王同样在欣赏中找到了自我，实现了自我价值。二者的碰撞，达到了欣赏与共鸣，达到了和谐与统一。再看画面，画面上的石头与小花，同样有交流，这种交流当然要以具体形象来表现，你看那小花的神态，她的心，一直向石头倾斜着；而那石头，是那么圆润可爱，也同样向小花的方向倾斜着，二者相互吸引，实在是和谐可亲。整个画面，何等的温柔、温情，二者同样达到了和谐与统一。

谜面画中的小鸟，应作何解释呢？我们以为，她

应该是画家的化身，她用那特有的眼睛看着我们，似乎在问：看懂了吗？她的眼睛中有一种期待，一种得意，一种自傲。她放出了题，是在期待我们回答；我们交了白卷，只好由她揭底，她很得意；从头至尾，她是一位智者、胜者，她永远值得自傲，而且一直在自傲。

最后，仿照八大的五言诗，我们也凑了几句五言顺口溜，献给读者：

重阳做画谜，二年未揭题。

自作五言解，重说任诞意。

这两幅画加在一起，应该有个主题，我们似乎觉得应如此表述：八大通过此作品，抒发了追求自由、期盼知音、鄙视世俗的情怀，以及不为世俗所理解的苦闷的心。从艺术流派上说，八大的这种强调以主观情绪为主导的创作方法，与西方二十世纪初表现主义的创作方法很接近，然而却于西方的表现主义早二百年。八大画的是物，说的是人，表达的是思想，这就是八大的表现主义。以中国画的写意画派而言，八大的创作，已达到了文人画写意的最高境界。什么是美，这就是美。黑格尔说，“美是理念的感性体现。”八大的创作就是如此。不知诸君以为如何？

GUANYIJIHUIYILU

观《艺伎回忆录》 ——好莱坞眼中的日本艺伎

□ 闵璇（中央财经大学）

精致而庞大的发髻、惨白的面庞、华丽精美和服，脚踏木屐、伴着“嗒嗒”声迈着碎步旖旎而来，这是我们绝大多数人对日本艺伎的所有印象。2005年，随着好莱坞大片《艺伎回忆录》的上映，新一轮的艺伎热席卷而来。电影以女主角小百合的人生际遇为主线向我们展示艺伎生活的方方面面，刻画了栩栩如生的艺伎形象。这部全部由美国人打造的电影所展现的艺伎在揭开了艺伎的神秘面纱之余，又带来了新的疑问——这部美国电影中的艺伎形象和日本真实艺伎有否差别，或者这又只是一次美国人对东方风韵的美好想象？

一、《艺伎回忆录》中的艺伎世界

抛开日本文化、艺伎等神秘的民族文化面纱，《艺伎回忆录》其实讲述了东方男权社会中的一个灰姑娘的爱情故事。在日本的一个小渔村中，贫寒的父亲为了偿还债务，不得不卖掉两个年幼的女儿——夏子和千代子。很快，千代子和夏子被转卖到花柳业集中的祇园。姐妹二人被送到祇园最富盛名的艺伎所新田置屋，等待买家的挑选。置屋的买家看中

了千代子那双独特的眼睛——半透明的灰色眼珠，买下了她欲将她打成一个艺伎，但是姐姐夏子却被拒绝。在新田置屋，绝色艺伎初桃是经济支柱，妈妈则掌握着最高权力，由她选择适合的艺伎学徒、掌管置屋的财政大权。与所有新来的艺伎学员一样，千代子起初在置屋做一些清洁工作，同时在艺伎学校学习成为艺伎的种种技能。与此同时，千代子也在不停地寻找姐姐夏子。也许因为千代子那双独特的眼睛，使得初桃对她表示了极大的厌恶，经常讽刺她“来自渔村女孩子的臭味”。在一个雨夜，千代子找到了姐姐并相约隔天一起逃走，在返回置屋时撞破了初桃和厨师男友幽会。初桃将一把纸钞塞进千代子的衣服里，说她为了和姐姐一起逃走而偷钱，妈妈识穿了初桃的诡计，甩了她一耳光，千代子更加觉得自己在置屋无处立足。逃跑未遂之后，千代子由艺伎学徒变成了仆役。一次，已经12岁的千代子为初桃送东西去艺伎学校，受到了艺伎们的嘲讽，在路边哭泣，这时一个被称为会长的人扶起了摔倒的千代子，从口袋中掏出一条手帕，擦去她脸上的沙砾和眼泪，温言以对。这短暂的相遇使她决心成为一名艺伎，只为了再度遇到会长。之后与初桃平分秋色的艺伎真美羽找到了千代子，并将其训练成了一名出色的艺伎，赢得了众多男人的爱慕，并取名小百合。在茶馆中，小百合又遇到了会长，但会长却对她视而不见，将她让给了好朋友同时也是事业上得力伙伴，并是小百合最热切的爱

慕者申江。十八岁的时候，小百合终于成功地彻底击败初桃，取代初桃所培养的艺伎小南瓜成为艺伎馆的继承人，尽管她也为此付出了沉重的代价。一场战争，销尽了京都祇园的繁华。会长将小百合送到了偏远地方，使得小百合得以保全。战后，为了帮助会长重新开始事业，小百合重新穿上和服，准备去取悦一位美军高官。在最后的时刻会长阻止了小百合，并表露了情谊，原来真美羽是受会长所托前来帮助小百合。最终，小百合如愿以偿成了她一直仰慕的会长的情妇。电影以主角小百合的人生际遇为主线讲述了一个艺伎的成长经历，为观众构筑了一个完整的艺伎世界。在这个世界中，囊括了艺伎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有艺伎们的艰苦学艺生涯、艺伎之间的勾心斗角、艺伎的感情生活以及艺伎们的服装、装饰等。

二、电影和现实之间的异同

电影《艺伎回忆录》改编自阿瑟·高顿(Arthur Golden)的同名小说。作者本人生于美国田纳西州查塔努加(Chattanooga)，毕业于哈佛学院艺术史系，专攻日本艺术。1980年，获哥伦比亚大学日本史硕士学位，兼修中文。1992年，阿瑟·高顿对日本艺伎产生浓厚兴趣，决心写一本有关艺伎的书。几经周折，高顿在京都找到在当红时却毅然退出艺伎圈子的岩崎峰子。他在岩崎峰子家住了两周，对她进行全天候采访，录下有关峰子生平的录音资料长达100个小时。

在《艺伎回忆录》这部电影的制作过程中，高顿出任了编剧并且参与了剧中服装设计工作。由此而言，影片中大部分关于艺伎的日常生活的描述是可信的。一般我们认为日本艺伎最早出现在元禄年间（1688—1704年），想从事艺伎这一行业的小女孩必须从很小就到专门的艺馆进行培训，培训内容从如何打开推拉门、走路仪态、斟酒方法到小鼓三弦琴等乐器的演奏以及歌唱舞蹈，甚至包括茶道、棋艺、与客人的谈话技巧等。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前，大部分的艺伎都是为生活所迫而不得不进入这一行业，但也有少部分是艺伎这一行业所吸引。艺伎在表演时会把面部和脖子涂白，并画上很浓的妆。她们梳一种体积很大的古典盘头，打理这种发型很不容易，因此艺伎们睡觉必须很小心，因为她们好几天才会梳一次头发。艺伎们总是穿着手工缝制的丝绸昂贵和服，每件大约1.5万美元。艺伎们平时极少出门，只有收到邀约才会在有艺伎馆中专门人员的陪同下前往茶馆陪客人消遣。在京都请一个艺伎出场一小时大约500美元。艺伎的大部分收入会交给艺伎馆，作为对其教养和照料的回报，同时大多数艺伎都有自己的赞助人，这些赞助人不但负责她们的部分开销，还会经常赠送名贵衣服和首饰。艺伎生涯一般到30岁完结，在30岁以后仍然继续当艺伎的话便降级，成为年轻貌美的名伎之陪衬。在电影的叙述过程中，通过对小百合艺伎成长生涯的描述，艺伎生活的大体面貌尽在我们眼前展开。

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上述关于艺伎的描述在电影中重现，尽管细节处仍有瑕疵。比如片中的和服其实和艺伎的和服并不一样，高顿本人在帮助剧组准备艺伎的和服时也不禁抱怨：早知道和服如此繁琐，应该让所有艺伎都穿牛仔裤。从这一点来说，电影关于艺伎生活叙述大抵是真是可靠的、令人信服的。只是电影中也存在许多疏漏，显示出跨文化叙述的隔阂。

实际上，高顿热销欧美的书《艺伎回忆录》并不受日本读者的喜欢，其日文译本销量平平，并遭到日本文化界的坚决抵制和围攻。当好莱坞决定拍摄《艺伎回忆录》时，甚至有日本人在美国报纸上刊登启事，称这是对日本的文化强暴。电影在日本拍摄时遭到反对，只在日本的京都和东京取了少许外景，绝大部分场景都是在加利福尼亚拍摄的。曾接受高顿采访的岩崎峰子毅然向美国司法当局提起诉讼，状告高顿及其出版商——兰登出版集团旗下的普夫出版公司，指控高顿在书中将艺伎与青楼女子混为一谈，为迎合西方读者的猎奇心理，而对“所有艺伎”进行“侮辱”，是在肆意践踏艺伎的清白。

岩崎峰子指控，高顿信口雌黄，声称小说的这段情节完全改编自岩崎峰子的个人经历。岩崎峰子愤愤不平地表示：“我们圈子里绝对没有牺牲色相的事儿，艺伎馆可不是出卖肉体的藏污纳垢之处。”为此，她要求高顿公开道歉，并责成他再版此书时，将

峰子的姓名从书的前言中抹去。在电影中，小百合在艺伎界崭露头角之后，随即高价出卖自己的初夜，而为了获得更高的报价，她与真美羽在众多男人中使尽手段，最终使自己的初夜报价超越了真美羽保持的记录。这一情节的出现使观众有了“出卖初夜是每一个艺伎的必经之路”的错觉。另外，还有一系列关于初桃和厨师偷情、小百合差点被将军强奸的刻画，如此这些无不使我们想起了把艺伎和青楼妓女画上了等号。而事实是，艺伎并非妓女。最初设立艺伎的目的是在高级妓女和公娼之外，另设一类受过训练的表演艺人。艺伎除为客人服侍餐饮外，很大一部分是在宴席上以舞蹈、乐曲、乐器等表演助兴。她们的交易是满足男人们的梦想——享乐、浪漫和占有欲。行业规定，艺伎在从业期内不得结婚，否则，必须先引退，以保持艺伎“纯洁”的形象。尽管艺伎在一生中也偶尔接待几个“恩客”，但只限于自己钟情的人，并非见钱眼开，轻易以身相许。倘若在籍艺伎屡有出卖色相的“非艺术行为”，就会被认为是玷污职业道德，遭到同行姐妹的鄙弃。正因为艺伎严守“卖艺不卖身”的信条、洁身自爱，故而时至今日，艺伎仍是合法的行业，光明正大地活跃在日本艺坛上。

在电影上映之后，日本真正的艺伎姑娘都认为，电影里并没有真正呈现出艺伎的内在精神。真正的艺伎们往往经过了数十年的艰辛训练和刻苦钻研才成为了日本人心目中的完美女人，成为活的艺术品，从而

承载着日本的传统文化，这也是艺伎从业者向来为之骄傲的内在精神；另一方面，在成为艺伎之前所忍受的一切体力和精神的双重压力也诠释了日本人的勤奋、坚韧和执着。艺伎见习生们也纷纷指出，艺伎的生活其实是单纯而专业的。艺伎一般过着深居简出的生活，通常人们在公开场所只能见到行色匆匆的艺伎从住地赶往茶社，或从茶社赶回住地。在《艺伎回忆录》中就经常出现艺伎随意出门、在街上闲逛的场景，而这些行为在事实上是不被允许的。艺伎见习生梅叶也说：“电影里很强调艺伎必须娱乐男顾客、陪吃陪喝，不过我们其实还有很多其他的活动”。以上种种显示了电影创作者在传达“异”文化时所出现的偏差和隔阂，实际上是创作者无法真正地认识和理解日本文化。但是这些偏差和隔阂很难被读者所察觉，读者们往往专注于令人眼花缭乱的、耳目一新的异域风情，显然，艺伎们华美的和服、精致的妆容和高超的琴技、优美的舞姿更加吸引人。

三、男权社会下的东方灰姑娘

在电影中，除了主要叙述小百合的经历之外，也对日本风情风俗进行了详尽的刻画。古典的日本木质建筑和樱花无处不在，女人们身着和服、脚踏木屐来来回回，对拜佛的描写，对农村卖女的刻画，还有关于日本人对相扑的狂热爱好的叙述。顶着《艺伎回忆录》的名字，电影明显打的就是异域风情牌，景物是

富于异国情调的，人物是富于异国情调的，故事是富于异国情调的，借用胡风评论《大地》的一句话来说就是“在欧美读者看来，这样的故事是富于异国情调的，装在这个故事里的形形色色的生活更是富于异国情调的。”但除去异国情调，电影叙述的只是东方男权社会下的灰姑娘的爱情故事。

整体而言，小百合的成长和爱情都是在男权社会下发生的，人生种种际遇由男人而开始、因男人而发生了改变、也因为男人而最终走向了一个看似完美的结局。小百合幼年被父亲卖掉而进入艺伎馆，少年时因为遇到会长而成为出色的艺伎，战争时因为会长的保护而免于战火，战后为了会长的事业而重新出道，最后因为会长对自己感情的突然发现而获得圆满的结局，对于自己的人生，小百合从来也没有获得过选择的权利，无人问津小百合的想法，她的人生照着他人的编剧和导演而不断进展，其中唯一一次小百合作出决定要成为艺伎也只是因为想要再见到会长。至于小百合的职业——艺伎，本身就是因为男性的需要而产生，为取悦男性而存在，经济上她们依赖男性，命运上更依赖男性的扶助与拯救，她们人生幸或不幸完全取决于男性的眷顾。不言而喻，这些都是西方人对于东方的想象，专制的男权社会下，男性占据着政治、经济上的种种主导地位，女性是柔弱的、没有自主意识的、犹如藤蔓依附于男性而生的。在这一点上，电影完全迎合了美国人对于东方的想象，它呈现的

艺伎也只是美国社会的集体想象物，抛开艺伎的外衣，可以说小百合是西方人眼中所有东方女性共同的代表。

此外，《艺伎回忆录》所讲述的故事内核完全是一个东方的灰姑娘的故事。

JIEDUHEQIFANGYUEXIA YISHUTEZHENG

解读何其芳《月下》艺术特征

□ 俞 颖 (中央财经大学文化与传媒学院)

现代派诗人何其芳的爱情诗在中国现代诗史上仿佛是一束束盛开着的忧郁玫瑰,给读者留下旖旎情思。本文以《月下》为例,通过古典纷繁的意象、诗歌结构、诗歌的缺憾之处三个方面来解读《月下》的艺术特征。

一、古典纷繁的意象

用古典纷繁的意象来呈现情绪,是《月下》的主要表情方式。《月下》原名《关山月》,题目便已奠定全诗清冷凄婉的意境了。“月”是中国古代诗歌的传统意象,充斥着思念、怀念、离别、团圆。如张先《木兰花》:“人意共怜花月满,花好月圆人又散”、王建《十五夜望月寄杜郎中》:“今夜月明人望尽,不知秋思落谁家?”。在表达苍凉的人生感慨时,张若虚《春江花月夜》:“人生代代无穷已,江月年年只相似。不知江月待何人,但见长江送流水”与李白《把酒问月》“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古人今人若流水,共看明月皆此时”,与之同境。

那么,在“月下”又发生了什么呢?“今宵准有银色的梦了”,诗人借写“所梦”实写“所思”。寄情于梦的传统自汉即有。如《饮马长城窟行》:“远道不可思,宿昔梦见之”。“银色的梦”像“白鸽展开沐浴的双翅”。“白鸽”在古代指信使,代表着对远方的思念。“沐浴”是在古代一些重大的场合,如祭祀、庆典才会进行,用在此处表示一种纯洁、庄重的情感。

“白鸽”不足以表现诗人对远方之人痴痴的思恋,诗人还将“素莲”、“花瓣”、“梧桐叶”掺揉于诗中。“莲”又名“芙蓉”,“涉江采芙蓉,兰泽多芳草。采之欲遗谁?所思在远道。”“莲”谐音“怜”、“恋”,莲花是爱情的一种象征,在古代采莲又有示爱的意思。除此之外,“莲”还有出淤泥而不染的高洁品质。“水影里坠下的花瓣”表示瓣落蓬现,象征酝酿已久、成熟的爱情。“梧桐”与爱情的寓意可以追溯到舜帝的传说。舜帝离开娥皇女英二妃南巡,“崩驾于苍梧之野”,于是“苍梧之野”成了爱情悲剧之地的象征,“梧桐”成为渲染内心愁苦的典型物象。如温庭筠《更漏子》:“梧桐树,三更雨,不道离情正苦。一叶叶,一声声,空阶滴到明。”而在这首诗中,何其芳笔下的“梧桐叶”指代一种高贵之爱。凤凰为群鸟之王,是东宫之主的象征,而凤凰“非梧桐不栖”,借“良禽择木而栖”暗示他们爱情的高贵。

何其芳初登诗坛就宣传自己“更喜欢梦中道路的迷离。”在他的诗中，由于意象之间跳跃很大，意象本身的丰富性与兼容性使他的诗有晦涩之感。诗人在《月下》第一小节，用意识流似的色调清冷的意象群：月、白鸽、素莲、花瓣、梧桐叶，呈现出万籁寂寥、相思无边的愁绪。我们读他的爱情诗，总会感受到他创造的意象所带来的独特感味。

二、重复与呼应

何其芳在诗中多次运用了重复与呼应。《月下》第一句“今宵准有银色的梦了”与“但眉眉，你那里也有银色的月波吗？”，两句中同样重复“银色的”。何其芳擅长在诗中以情为笔，款款着色。他把自己的梦染成“银色”，暗示着自己的爱恋晶莹剔透。此外，笔者认为，诗人之所以用“银色的”形容“梦”和“月波”，还因为夜晚的天空。李贺《天上谣》：“天河夜转漂回星，银浦流云学水声”。这是写夜空之景，天上由无数恒星集聚成的一条银白色的光带，被称为银河。所以用“银色的”也十分贴切动人。

诗中多次出现了呼应之处。首先，“冰”与“月波”相呼应。“冰”暗示着深秋，暗示“波”。“冰”，水为之而寒于水，暗指爱情冷却到冰点以下。“波”即流水。关于流水，让人直接联想到的是杜甫《所思》的最后两句：“顾凭锦水讲双泪，好过

瞿塘滟滪堆。”这首写当时身在成都的杜甫，十分思念远在荆州的崔漪。怀念却无法相见，也没有信使尺素可以传递诗人的思念。于是诗人将自己的一片真心托付给流水，让流水将自己的眼泪带给崔漪，好让他感受到来自远方的慰问。由此及彼，可以得出诗人用“冰”与“月波”象征着自己爱而不得的爱恋。

其次，“秋声”与“冻结的夜”相呼应。“悲秋”即是主题，又是意象，也是中国人的抒情方式。

“悲哉秋为气也，萧瑟兮草木摇落而变衰”，“气之动人，物之感人”季节的变化引起诗人对远人的思念。如，昨夜西风凋碧树，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在诗中，“秋声”同样蕴含着诗人的愁苦与思念。“冻结的夜”即深秋的夜。朱筠《古诗十九首说》提到：“大凡时序之凄清，莫过于秋；秋景之凄清，莫过于夜。”这样一个深秋的夜晚，诗人的愁绪与思念较之往常，自然是更多的。

除此之外，“冻结”与“玲珑的冰”相对应。“冻结”与“冰”共同暗示着爱情冷却到冰点以下。即使“梦”是一艘顺风扬帆的船，也抵达不到眉眉的心里。

三、诗歌结构

全诗结构不够匀称，存在着一些不足之处。首先，在“梦纵如一只顺风的船”这一句中，“顺风的

船”与全文华美的意象风格不统一，且无特殊的深意，为全诗的败笔。

《月下》第一小节的三个比喻使诗意停滞。诗人在第一小节中一连用了一连串的意象和三个比喻，意象叠加，不仅一时让读者抓不到重点，给予读者晦涩之感，还让诗意停滞。但值得称颂的是，诗人话锋一转，后面的设问，“但眉眉，你那里也有这银色的月波吗？即有，怕也结成玲珑的冰了”，虽然在感情色彩上是踌躇的，是揣测，是不敢正视，但又显示出一种思念的执着，情感的深沉。以及最后一句的反问，更是表明了诗人的绝望，忠贞到底。

此外，全诗过多运用古典诗词的陈旧意象。如“梦”、“月”、“莲”、“梧桐”、“秋声”，都是中国古典诗词里常见的意象。这一现象不仅出现在何其芳诗中，中国许多现代派诗人都存在这一不足，如戴望舒等。孙作云称：“实在说现代诗派是一种混血儿……中国的现代诗派只是承袭了新意象派的外衣，或形式，而骨子里仍是传统的意境。”

附原诗：

月 下

今宵准有银色的梦了，
如白鸽展开沐浴的双翅，
如素莲从水影里坠下的花瓣，
如从琉璃似的梧桐叶

流到积霜的瓦上的秋声。

但眉眉，你那里也有这银色的月波吗？

即有，怕也结成玲珑的冰了。

梦纵为一只顺风的船，

能驶到冻结的夜里去吗？

LUNRUANJIYONGHUAISHIDEDUOYIXING

论阮籍《咏怀诗》的多义性

□ 朱姝源（信阳师范学院）

阮籍作为政治抒情组诗创作的肇始者，生于魏晋易代之际，本颇怀功业志尚，却不满司马氏的统治。在朝政日非之下，是恳恳尽忠还是谦谦避世，是兼济天下还是抱节而终，是谨小慎微还是任诞放达，一切的一切在诗人的心中反复交织，何去何从？是非、黑白、生死、存亡、困厄与通达、不羁与束缚、毁谤与赞誉、自由与功名的矛盾与悖论构成了阮籍思想的复杂性，遂使其代表作《咏怀诗》八十二首具有了“言在耳目之内，情寄八荒之表”的多义性。

一、阮籍《咏怀诗》多义性之表现

（一）阮籍《咏怀诗》多义性内容概述

阮籍（210—263年），字嗣宗，阮瑀子，“竹林七贤”之一，世称“阮步兵”。最主要的诗歌作品为《咏怀诗》八十二首，开创了中国文学史上抒情组诗的先河。诗中充满着兼济天下，曳尾涂中的矛盾；充满着心尚儒学，反抗名教的挣扎；充满着世事无常，修短随化的无奈；充满着放浪形骸，孤独寂寞哀伤。这些共同建构起阮籍诗歌的多义性。

《晋书》本转载：“籍能作文，初不留思，作《咏怀诗》八十余篇，为世所重。”这里既说了创作过程，也说了创作篇目。《晋书》中的“为世所重”四字充分说明了阮籍《咏怀诗》的具有很高的文学价值。至于其诗歌的多义性，一方面正如《文选》李善注中所说：“嗣宗身仕乱朝，常恐罹谤遇祸，因兹发咏，故每有忧生之嗟。虽志在刺讥，而文多隐避，百代之下难以情测。”由此可见，在当时的背景下，其诗所描写内容与所表达情思多是隐晦复杂的，而非直白袒露的。这就造成了后世解读时的“难以情测”。另一方面，如沈德潜《古诗源》卷六中说：“阮公《咏怀》，反覆零乱，兴寄无端，和愉哀怨，杂集于中，令读者莫求归趣。”这里将阮籍诗歌的朦胧多义归因于阮籍自身创作时的随心所欲，兴寄无端。

（二）阮籍《咏怀诗》多义性思想主旨

1. 抒发忧生之嗟叹

阮籍《咏怀诗》八十二首中近一半都或多或少带有忧生之嗟叹，这是诗人多义性思想主旨的重要特征之一，通过直观的解读诗歌的内部含义我们可以更好地体味其多义性，试以下面几首为例分析：

嘉树下成蹊，东园桃与李。秋风吹飞藿，零落从此始。繁华有憔悴，堂上生荆杞。

驱马舍之去，去上西山趾。一身不自保，何况恋妻子。凝霜被野草，岁暮亦云已。

——《咏怀诗》其三

一日复一夕，一夕复一朝。颜色改平常，精神自损消。胸中怀汤火。变化故相招。

万事无穷极，知谋苦不饶。但恐须臾间，魂气随风飘。终身履薄冰，谁知我心焦。

——《咏怀诗》其三十三

从这些诗歌中的“一身不自保”、“变化故相招”等句里我们不难看出其忧戚之情。但是诗人在表达忧戚之情中，并没有明确阐明这些忧生嗟叹源自何处。如其三中“秋风吹飞藿，零落从此始”一句，诗人以桃李之零落喻指什么，是对曹魏与司马氏的朝政更迭慨叹，还是对时代洪流中同诗人一样的士子之命运朝不保夕的忧虑？关于此诗，后世也有学者进行推论，如《选诗补注》中刘履评此诗曰：

此言魏室全盛之时，则贤才皆愿禄仕其朝。譬犹东园桃李，专玩其华，夏取其实，而往来者众，其下自成蹊也。及乎权奸伯窃，则贤者退散，亦犹秋风一起，而草木零落，繁华者于是而慌悴矣！甚至荆棘生于堂上，则朝廷所用之人从可知焉。当是时，唯脱身远遁，去从夷、齐于西山，尚恐不能自保，何况恋妻子乎？

当然，这是一家之言，可以有所借鉴，但诗人当时之意指，仍具有不确定性。

2. 怀抱讥讽之志向

阮籍诗歌多义性思想主旨还表现为“志在讥刺”。若不多加揣度，是很难体味到诗人所表达的讥

讽之意具体指向什么，如以下诗歌：

咄嗟行至老，僂俛常苦忧。临川羡洪波，同始异支流。百年何足言，但苦怨与雠。

雠怨者谁子，耳目还相差。声色为胡越，人情自逼迢。招彼玄通士，去来归羨游。

——《咏怀诗》其四十七

朝登洪坡颠，日夕望西山。荆棘被原野，羣鸟飞翩翩。鸾鹭时栖宿，性命有自然。

建木谁能近，射干复婵娟。不见林中葛，延蔓相勾连。

——《咏怀诗》其二十六

驾言发魏都，南向望吹壹。箫管有遗音，梁王安在哉。战士食糟糠，贤者处蒿莱。

歌舞曲未终，秦兵已复来。夹林非吾有，朱官生尘埃。军败华阳下，身竟为土灰。

——《咏怀诗》其三十一

其四十七中，诗人口中的“但苦怨与雠”是象征什么？是抨击当权者的专权独断，还是讽刺依附当权者蝇营狗苟的小人？这些都是阮籍在时怀抱讥讽之志向，所表达出的多义性。

再来对比其二十六和其三十一。徐公持先生认为：其第二十六看似写景诗，其三十一貌若咏史诗，实则不然。其多义性即在于其主旨不明。甚难索解。其二十六看似写景，实非写景；其三十一咏史之中，意指难寻。细加研味，方能探得若干真话。就前篇言

诗中多作山野景句,然皆象征手法,有寓意存焉。其中“荆棘”喻危乱,“群鸟”喻群小,“葛”喻趋附之徒;而“鸢鹭”、“射干”则是自喻之词,为孤高象征。将这些喻象响意联系起来,方能大略得出全篇刺时之旨,即:“群小攀附,其势成焉;至人独立,曾不改乎其度也。”(《乐府广序》朱嘉征)。就后篇看,表面为咏战国史事,然其藉古讽今意图,仍可领会。诗中写“魏都”、“梁王”,并非偶然,而是“借战国之魏以喻曹氏”。其基本意思为:“(魏)明帝末年歌舞荒淫,而不求贤讲武。不亡敌国,则亡于权奸。岂非百世殷鉴哉?”(《诗比兴笺》陈沆)。可见,此诗是阮籍以写战国时魏国史事为表,隐寓现实感受为实的多义之作。

二、阮籍《咏怀诗》多义性之原因

(一) 阮籍思想情怀的复杂

阮籍思想十分复杂,学术界也提出了各种各样的说法,其中较为有影响的有:儒家说、道家说、发展说、矛盾说。如清代学者刘熙载认为阮籍的思想是出自庄子,他说“阮步兵诗出于《庄》。”近当代研究中,获得较多认同的是儒道皆有说,认为阮籍的思想中既有儒家也有道家,如胡晓明在《论阮籍的根本矛盾及其诗风》一文中认为心理矛盾是导致阮籍诗歌情感复杂且苦闷的主要原因。他说:“阮籍最根本的内心冲突是老庄自然之旨于儒家忠义之道的冲突”,还

进一步指出“嗣宗最本质的痛苦之源,不仅是依违两可的政治处境,而且是依违两可的文化心理冲突。”

近现代研究现状大致可归纳为三种:

1. 深受儒家影响

鲁迅在《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中说:“(阮籍)表面上毁坏礼教者,实则倒是承认礼教,太相信礼教。”再如黄节说:“嗣宗实一纯粹之儒家也。内怀悲天悯人之心,而遭时不可为世,于是乃混迹老庄,以玄虚恬淡,深自韬晦,盖所谓有托而逃焉者也,非嗣宗之初心也。”

2. 深受道家影响

认为阮籍接受道家思想的影响如邱镇京,他在《阮籍〈咏怀诗〉研究》一文中,专门设立一节对阮籍道家思想进行论述,并将阮籍道家思想分为:“自然主义、齐物论的思想、逍遥旨趣继而发挥无政府主义。”再如张瑞君认为阮籍思想是继承发展了老庄思想,他说:“庄子和阮籍的理想人格都是追求自由和自主精神,庄子是从想象回到现实,阮籍则超越现实走向幻想”。

3. 由崇儒到尚玄

认为阮籍思想是由儒道再玄,是一个发展变化的过程的,如高晨阳认为阮籍思想“前期致力于以天证人,后期则以庄学的自然斥儒家的名教。”再如丁冠之认为阮籍思想大致经历了“早年志向诗书,崇信儒学;正始时期援道入儒,主张明教与自然结合;司马

氏专权以后主张废弃礼法,主张五君。”三个思想阶段。

(二) 阮籍政治倾向的独特

阮籍在诗文中对于敏感的政治问题,显得尤为谨慎和复杂,于是形成《咏怀诗》“厥旨渊放,归难难求”(钟嵘《诗品》卷上)的表现特色。阮籍的谨慎小心不是没有原因的。在《晋书》中有这样的记载:

“(籍)本有济世志,属魏、晋之际,天下多故,名士少有全者,籍由是不与世事,遂酣饮为常”。此外司马氏对他倍加注意,使他处境维艰。所以此时期阮籍遂有颇特殊表现:对于时事政治问题表态非常谨慎。司马昭曾说:“然天下之至慎者,其唯阮嗣宗乎?每与之言,言及玄远,而未尝评论时事,威贬人物,可谓至慎乎!”以《咏怀诗》其二十首为例:

杨朱泣歧路,墨子悲染丝。揖让长离别,飘飘难与期。岂徒燕婉情,存亡诚有之。

萧索人所悲,祸衅不可辞。赵女媚中山,谦柔愈见欺。嗟嗟涂上士,何用自保持。

在这首诗中,许多人不明就里。尽管了解“飘飘”出自《诗经·豳风·鸛鸣》,《诗序》中说:

“《鸛鸣》,周公救乱也。成王未知周公之志,公乃为诗以遗王,名之曰《鸛鸣》焉。”却不知周公所影射之人到底是何人,是曹氏亦或是司马氏,这样一来作品显得朦胧多义,难以确定其主要内容。之所以造成这种现象,与当时的政治格局和阮籍的政治倾向有

着紧密的联系。当时的整个格局十分混乱,曹芳、曹髦等皇帝既荒淫无度又昏庸无能,而司马懿父子手握政权,废除曹芳弑杀曹髦,并大肆诛杀异己。后世学者多认为阮籍为阮瑀之子,而阮瑀是曹操的僚佐,因此以为阮籍忠于曹魏政权,反对司马懿父子。这种看法有一定的合理性,阮籍确实不满于司马氏父子的专权,同情曹氏子孙的萧索。但他既未受命于曹氏,也不愿为司马氏出力,用诗中的话来说,他只是一名“嗟嗟涂上士”而已。之所以如此自拟,主要是因为阮籍深受老庄思想影响、齐物等量,并不忠于一家一姓之政权,因此他可能既不是司马氏的佞臣,也无意于去当曹家的忠臣。后人若硬要把他归入曹魏阵营之中,这就错误的估量了阮籍的政治倾向,难免造成对此诗的误读。

三、阮籍《咏怀诗》多义性之承传

(一) 嵇康《咏怀诗》多义性的文化渊源

若要寻求阮籍诗歌的多义性的渊源,可追溯到《老子》。早在《老子》中就有“道之为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的论述。这是老子对于“道”的认识。虽然境界朦胧多义,难以描绘,但因其中有“物”有“象”,故可以融心化神。后世的诗人、诗论家从老子这种思想中受到启发,就将恍惚迷离的思辨引入到诗歌创作与理论批评之中,作为诗歌一种特殊意境的审美形态加以推崇

和追求,由此形成了诗歌的多义性。再结合嵇康本人对老庄思想颇为推崇,这就不难理解其诗歌多义性的渊源。

(二) 阮籍《咏怀诗》诗歌多义性的后世继承

1. 郭璞对阮籍诗歌多义性的继承

郭璞《游仙诗》以仙喻俗、借仙讽俗的正是对阮籍诗歌多义性的继承。郭璞《游仙诗》表面看似在描写仙人生活的内容,而实际上实在游仙中显出作者的寄托:写仙实际志在刺俗,正如李善所说:“凡游仙之篇,皆所以滓秽尘网,错殊纓级,准霞倒景,饵玉玄都,而璞之制,文多自叙,虽志狭中区,而辞无俗累。”郭璞将《游仙诗》与反映社会现实结合起来,这种将诗歌内容多义化的做法,明显是受到阮籍《咏怀诗》的影响。郭璞借游仙来咏怀,是因为他的现实生活处境与阮籍颇为相似,处境的相似从而使他们的诗歌也有似之处。例如《游仙诗》歌颂高蹈遗世,表现了诗人对当世社会黑暗的不满和消极意味的反抗,表现了他蔑视权贵、希图隐逸的思想,而这与《咏怀诗》中企仙求隐一类诗的思想非常相似,都是借仙喻隐,以游仙来抒发自己的怀抱。

2. 李白对阮籍诗歌多义性的继承

论及阮籍诗歌多义性的继承,李白也颇具代表性。清代钱泳说:“李之《古风》五十九首,俨然阮公《咏怀》。”指出李白《古风》与阮籍《咏怀诗》之间存在着显而易见的联系。明代胡震亨也看到了

《咏怀诗》、《古风》二者之间存在着渊源关系,他说:“太白《古风》,其篇富于子昂之《感遇》,俭于嗣宗之《咏怀》,其抒发性灵,寄托规讽,实相源流也。”沈德潜也说:“太白纵横驰骤,独《古风》二卷不矜才、不使气,原本阮公,风格俊上,伯玉《感遇》诗后有嗣音矣!”可见,《咏怀诗》以诗歌隐喻的多义性得到了《古风》的继承。阮籍《咏怀诗》是以隐晦曲折的表现手法,记录了当时社会生活的真实状况并暴露了当时政治的黑暗和险恶,反映了正剧混乱下士子的苦闷压抑和忧生之嗟。李白的《古风》也正继承了这一反映社会现实的传统,揭露了各自时代社会的黑暗面,尽管《古风》所表现的社会生活更加广阔,但其思想层面的多义性与《咏怀诗》是一脉相通的。

3. 李商隐对阮籍诗歌多义性的继承

袁行霈在《中国文学史》上论及诗歌的多义性和朦胧性,他提出李商隐与魏晋之交的阮籍具有相似之处,但在写法上,阮籍把复杂的心理导向玄思,以虚拟象征之境,隐喻暗示诗旨。罗宗强在《魏晋南北朝文学思想史》也对此二人作了稍微的提及(罗宗强:《魏晋南北朝文学思想史》,北京:中华书局1996年版,第62页。),认为唐人李商隐的诗,在迷离恍惚、归趣难求方面庶几近之,然嗣宗以哲思之深层含蕴为归趣;而义山则以纯情的朦胧恍惚为特色。袁行霈先生与罗宗强先生都认为二人诗歌都具有不可解的多义性,二人对内心世界更深一层的情感都抒发的隐晦含

蓄,这是二人的相同点。

四、阮籍《咏怀诗》多义性评价

(一) 阮籍《咏怀诗》多义性评价概述

古代学者对阮籍诗歌的多义性早有评价,如钟嵘在《诗品》中的评价:“其源出于小雅,无雕虫之功!而咏怀之作,可以陶性灵,发幽思。言在耳目之内,情寄八荒之表!洋洋乎会于风雅,使人忘其鄙近,自致远大,颇多感慨之词!厥旨渊放,归趣难求!”冯惟纳说:“籍咏怀诗八十首,非必一时之作,盖平生感时触事,悲喜怫郁之情感寄焉”而刘勰则做出了这样的判断:“嗣宗倜傥,故响逸而调远!”从他们的言辞中,我们均能看出,若想真正理解阮籍《咏怀诗》的内涵,决不能停留在表层意义的理解,而应加以进一步的探索,体会其诗中的多义性。

(二) 阮籍《咏怀诗》多义性评价分析

古今学者对于阮籍诗歌的多义性进行分析的不在少数,试以《咏怀诗》其一为例:

夜中不能寐,起坐弹鸣琴。薄帷鉴明月,忧思独伤心。

孤鸿号外野,翔鸟鸣北林。徘徊将何见?忧思独伤心。

对于这首诗,清代学者方东树在《昭昧詹言》中说道:“此是八十一首发端,不过综言所以咏怀不能已于言之故,而情景交融,含蓄不尽,意味无穷。

虽其词义已为后人剿袭熟滥,几成陈言可憎,若代阮公思之,则其兴象如新,未尝损分毫也。起句何以不能寐,所谓幽旨也。‘孤鸿’以下,当此之时而忽然伤心,然其固其所见而然,故自疑而问之,所谓幽旨也。”

编后记

北京的冬天一如既往少不了凛冽的寒风，校园里忙忙碌碌的学生下意识地裹紧了贴身的衣裳，又是匆匆而过的一年。《文心》时隔一年即将再次和大家见面，这一年随着学长们的毕业离开，《文心》的编辑换了一批又一批，不变的是它仍然是中财人的精神家园，继续陪伴我们度过北京难挨的冬天。

人都是要与自己相处的。我们在中财，无论是忙于学业，还是为工作奔波，都需要时间去释怀和宽慰自己，不然，那许多的少年心事赋予谁人说？“情动于中而形于言”，无论是自然界的山青水碧、草绿花红的风景，还是人世间悲欢离合的纷繁红尘，都会触动人心。《文心》便提供了这样一个充满活力与无限包容的平台，我们可以将那满腔的少年情怀付诸笔下，诉之于《文心》。每年《文心》都会收到一些固定的校友的文章，首先感谢他们对于《文心》一如既往的信任与支持，为我们提供了许多温暖人心的文字供大家赏读。《文心》第十辑稿件的征收过程并不十分顺利，虽有一些校友积极投稿，但无论是质

量还是数量上都难以尽如人意。在此要感谢恩师王强教授的多番帮助，以及学院其他老师的倾情投稿，他们的文章使得《文心》更加熠熠生辉、耐人寻味。

《文心》上一届主编汪冲学长曾经说过，我们中财人的确以经济为立身之道，但我们仍然存着一颗柔软且坚定的文心，我们仍然没有放弃对读书的坚持。读书可使心灵不死。庄子说：“哀莫大于心死，而身死次之。”如果我们的完全沉溺于物欲之中，对其他一切都不感兴趣，那实在是人生中第一件值得悲哀的事。读书可以使我们的心活泼起来，永不衰老，这便是保持一颗文心的好处。

作为《文心》的编者，我们要感谢每一期作者的积极投稿，你们与编者一起守护《文心》，守护中财的精神家园。其次，还要感谢以胡树祥书记和王广谦校长为首的校领导、教务处的张苏教授以及文化与传媒学院的领导和同事们对《文心》从编稿到出版各个环节的大力支持。此外，要感谢以文化与传媒学院刘树勇教授为首的39号艺术空间的艺术家同事们，他们为《文心》设计出精美的装帧以及封面与插页，是《文心》亮眼的名片。最后，更是要由衷感谢我的小伙伴们，无论多晚，她们都付出心力去完成本书的编辑、校对等工作。得力于大家的付出，《文心》第十

辑虽姗姗来迟但最终得以与大家见面，感谢，感恩！在此，谨录下她们的大名，以示感谢！

闵 璇（2015级研硕）

张莎莎（2015级研硕）

罗 晴（2014级汉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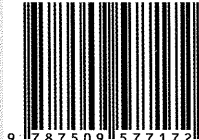
俞颖记于中央财经大学

2016年12月8日

第十辑

在中央财经大学2016届毕业典礼上的讲话／光风霁月 大义清流——深切缅怀刘光第先生／会计学院院长袁淳毕业典礼致辞／随二号线奔驰而过的岁月／少女的祈祷／受洗／母亲／把母亲嫁出去／先师有遗训——回忆我所钦敬的师者／随意而不随便的人生——记郭树军、太极拳与、太极、人——记黄悦、地坑院、失落的文明、老树画了自己的画——我所知道的、老树画、耶稣遇到了老实人／往昔、一个人的一辈子／美国老师素描／清明澄澈、简净温暖／死之安详／或许、总有一个田园梦／京雪／行走四川／小城里岁月溜过去／风烛残年、与乡土无关的思绪／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田园风光赋／德彪西·月／清迈散记／黄土／门前老爷爷／乡下狗／中央财经大学汉语言G级同学田野考察合集／洛阳西安小记／田野考察感想／西行梵音／考察中的所闻所感／出行感想／一眼估量／在人间／出游考察／诗歌四首／逝去的故乡／古诗四首／念奴娇·毓秀园咏史（外一首）／千秋岁引 朔寒之曰（外一首）／忆秦娥·感骋望楼／现代诗两首／春日忆往昔／念奴娇 燕山怀古（外六首）／黄河之南／杜甫苏州行踪考察记／诗之趣／苏联作家扎米亚京与《我们》／谈八大山人谜面画《小鸟石花图》／观《艺伎回忆录》——好莱坞眼中的日本艺伎／解读何其芳《月下》／艺术特征／论阮籍《咏怀诗》的多义性／编后记

ISBN 978-7-5095-7717-2



9 787509 577172 >

定价: 20.00元